

## 目 录

- 梅贻琦日记选(上) ..... 黄廷复 整理(1)  
奉系军阀金融档案选 ..... 辽宁省档案馆 供稿(59)  
收回上海会审公廨会谈记录(下) ..... 上海市档案馆 供稿(84)  
澳门界务交涉资料选编 ..... 靳 智 辑(125)  
重校《天兄圣旨》、《天父圣旨》(上) ..... 王庆成 校订(140)  
抗战时期三个苏联对华信用借款条约 ..... 李嘉谷 冯 敏 整理(187)  
抗战胜利前后昆明民主运动史料选编 ..... 闻黎明 供稿(199)  
越南新闻录 ..... 古为明 整理(243)  
少白府君行述 ..... 张秀清 整理(256)  
开滦矿案经过始末 ..... 翁文灏(278)  
李昭庆致李鸿章书 ..... 朱赓荪 整理(282)  
缅怀邹念之同志 ..... 张振鵠 章伯锋(285)

# 梅贻琦日记选（上）

（1941年1月—6月）<sup>①</sup>

黄延复 整理

**说明：**数年前，笔者曾整理发表过一次梅贻琦日记选录（1945.9—1946.10），（载《近代史资料》总70号，1988年9月），引起较好的反响，相当多的读者（主要是清华和西南联大校友和梅贻琦先生的历代友生）积极索购并纷纷探询是否能读到梅先生日记的其他部分，《近代史资料》编辑部也曾多次以此垂询，于是抓紧时间整理了梅贻琦1941年的日记，以飨读者。

有关梅贻琦先生日记保存和流失情况，现在仍无多大变化，即除了笔者所掌握的抗战时期几个年份的以外，还得知美国斯坦佛大学图书馆藏有梅先生寓美时期（1949—1958）所记的部分（或全部）；近年来还从台湾赵赓飏先生所撰《梅贻琦传稿》一书中，概略地读到梅先生在台时期所记的部分内容。而其他时期者仍告阙如，迄无线索可寻。

我在上次的《前言》中曾告诉读者，在那次整理过程中曾对日记中所记的某些“生活琐事”作了少量的删节。其实那是一种不太妥当的作法。因为，一个人的日记，正是他生平行迹、思想、道德和情趣的最真实、最直接的记载和表露。从全面了解和研究出发，有时看来无关紧要的片言只语，也会给人以重要的思索或启示。况且，所谓重要与否，是会因

<sup>①</sup> 1941年7月—12月部分将在下期刊出。

人而异的，有些事对这部分人是无关紧要，而对另一部分人却可能是久求不得的线索材料。例如在 1941 年这部分内容中，有许多关于晓行夜宿、旅游观光、交际宴请、书信往还，以至于感风叹月、触景生情的记述，看来琐细，但明眼人却发现，这当中蕴含着这位谦谦君子的最深处的感情流露，甚至包含着他在任何场合也不会向人吐露的“隐私”，这对于全面研究一个人的行为准则和内心世界，实在是再重要不过的材料了。所以这次整理，除了仍对某些条文作必要注释和订正之外，对日记原文一律不作任何删节改动。

**1月1日 W.**<sup>①</sup> 早七点半起，因昨夜二点余始睡。八点至新校舍，为新年师生篮球比赛开球。十点后温德<sup>②</sup> 来谈，张鞠斯来。5：30 至省政府礼堂赴龙主席<sup>③</sup>新年宴会，晤张君劢及关麟征总司令。席间戏剧，栗成之宁武关颇好，惜配角太差，余则皆不足道矣。

**1月2日 Th.** 上午十点至联大办公处，因新年假只一天。午饭后 1：05 警报，1：40 敌机八架来，4：00 解除。闻所炸为巫家坝及石龙坝。六点后城内电灯有停息者，但不久即逐渐恢复。晚六点至共和春为唐绍宾、段晚英证婚。

**1月3日 F.** 11：00 警报，12：30 敌机来，炸城外东边，4：15 解除。晚请客，白勤士夫妇、温德、周子竟夫妇、蒋孟邻<sup>④</sup>（蒋太太未到）、刘季陶夫妇。

**1月4日 S.** 上午 10：00—11：30 在办公处。下午小睡

① 日期后的英文略写代表一星期的第几天，即 M.（星期一）、T.（星期二）、W.（星期三）、Th.（星期四）、F.（星期五）、S.（星期六）、Su（星期日）。

② 温德，原名 Winter，美籍，清华外文系教授。

③ 即龙云，时任云南省府主席、行辕主任等职。

④ 蒋孟邻，即蒋梦麟。

后至太华浴室洗澡，盖又月余未曾入浴也。5：30 p.m. 与郁文<sup>①</sup>及章川岛<sup>②</sup>赴冈头村小住。晚饭后与樊太太<sup>③</sup>及章、饶<sup>④</sup>八圈，小负。十一点睡。

1月5日 Su. 星期日为旧历“腊八”，亦即余旧历之生日。午饭樊、郑<sup>⑤</sup>、章、罗<sup>⑥</sup>、陈<sup>⑦</sup>五君约饭一桌。晚饭蒋夫妇之约，共两桌，皆为余祝寿者，感愧之至。上午十点三刻有警报，将近中午则有炸声连续至廿余分，敌机数架盘绕市空甚久始去。子坚<sup>⑧</sup>及勉仲<sup>⑨</sup>先后来，亦系拜寿之意。一时与樊、饶、章、蒋太太等看竹，廿余周，余又负十余元。后又看众人打poker，觉无意味，二点始睡。

1月6日 M. 午前7：30城中又有警报，但无敌机来。昨日所炸为圆通山附近华山东路平政街一带。中午与蒋夫妇至邻家童宅，贺其大女郎回门。四点回城，至联大办公。晚七点约玉龙

① 即梅贻琦夫人韩咏华。

② 即章廷谦，北大教授，时为联大常委会秘书。

③ 即樊际昌夫人。樊际昌，字達羽，北大教授，时为联大教务长。

④ 即饶毓泰，北大教授，时任联大物理系教授兼系主任。

⑤ 即郑天挺，字毅生，北大及联大教授，时为联大总务长。

⑥ 即罗常培，字莘田，北大及联大教授，时为联大中文系主任。

⑦ 即陈重屏，北大及联大教授，时为联大教育系主任及联大国民党组织负责人之一。

⑧ 即黄子坚，字钰生，清华1919级毕业生，时为南开及联大教授，联大师范学院院长。

⑨ 即查良钊，字勉仲，清华1917级毕业生，时为南开及联大教授，联大训导长。

堆廿五号；陈<sup>①</sup>、陈<sup>②</sup>、陈<sup>③</sup>、吴<sup>④</sup>、金<sup>⑤</sup>、吴<sup>⑥</sup>、周<sup>⑦</sup>、邵<sup>⑧</sup>、邵<sup>⑨</sup>、曹<sup>⑩</sup>、练<sup>⑪</sup>诸君来宴，食炮牛肉，似颇快意。

1月7日 T. 早九点将进早餐，忽又来警报，步行郊外，觉甚燥热。二点解除回家。祖彦<sup>⑫</sup>患头痛发热，令睡下。下午四点半再赴冈头村，应缪<sup>⑬</sup>夫妇之约。

1月8日 W. 早八点余始起，早点后久待竟无警报。听孟鄰讲书法历时许，似颇有道理，但不曾试做者，难尽理会耳。

下午两点半返城，孟鄰因患感冒未同来。三点半在新校舍开常委会，未到者为蒋、杨、黄、吴，<sup>⑭</sup>归家见祖彦已退热起床矣。

1月9日 Th. 上午九点有預行警报，到办事处后，见办事员有先自离去者，严予告诫。

① 应为陈岱孙，名陈总，清华1920届毕业生，清华及联大教授，曾任清华法学院院长、联大经济系主任及联大法商学院代理院长等职。

② 应为陈达，字通夫，清华1916届毕业生，清华及联大社会系教授，曾任清华国情普查研究所所长及联大社会系主任。

③ 应为陈福田，清华及联大外文系教授兼系主任。

④ 应为吴有训，字正之，清华及联大物理系教授，曾历兼清华及联大物理系主任。1945年10起任中央大学校长。

⑤ 应为金岳霖，字龙荪，清华1914届毕业生，清华及联大哲学系教授。后曾任清华文学院院长。

⑥ 或为吴泽霖，清华1922届毕业生，清华及联大社会学系教授，曾兼系主任。

⑦ 应为周培源，清华1924届毕业生，时为清华及联大物理系教授。

⑧ 即邵循正，字心恒，清华1930届毕业生，时为清华及联大历史系教授。

⑨ 即邵循恪，字恭甫，清华1930届毕业生，时为清华及联大政治系教授。

⑩ 或为曹本熹。

⑪ 或为练北胜，联大外文系专任讲师。

⑫ 即梅祖彦，梅贻琦之子。时为联大学生，现为清华大学水利系教授。

⑬ 即缪云台，字铭基，云南人，梅贻琦挚友之一。

⑭ 蒋，即蒋梦麟。杨，即杨振声，时为联大常委会秘书长。黄，即黄钰生，时为南开大学秘书长，联大常委。吴，即吴有训。

下午五点往愉园访关麟征总司令，久谈，至六点始出，在彼晤胡广生大夫，系为关医鼻疾者。

晚阅 Audre Maurois' "Disraeli" 前数章。夜半始停，极感无聊，而尤为在来阳者悬系，然亦莫可如何！

此日为烛月十二，月在中天，明而孤冷。

1月 10 日 F. 清早郁文返梨烟村。

1月 11 日 S. 上午十一点自新校舍出，乘人力车往梨烟村。午后三点在大普吉研究所新造储库开同人家属茶话会，到者男女老幼约六十人，城中去者较少，实路太远也。晚六点仍在研究所约建厅张厅长夫妇、黄日光夫妇、汪国舆夫妇、汪厂长夫妇、李科长等及李司长、惠老师饭聚所中，陪客合共三桌。是晚，大家酒兴颇好，共饮三十斤，多数皆有醉意。余返梨烟村后，亦即睡下矣。

1月 12 日 Su. 早八点起后，颇念诸孩在家，不知有警报否。九点至光旦<sup>①</sup>处。早餐食春卷颇好，惟太咸尔。下午四点乘洋车返城内。

晚六点，金龙章以电话来约往冈头村缪家便饭。饭后云台与六七人商量旧年除夕约留美同学会聚事，定在高桥中央防疫处，人勿太多。众人散后，复为云台留看竹，至二点始散，即住蒋家。

1月 13 日 M. 早八点始起，早点后已九点半，原拟上午进城之打算又不能行矣。下午三点偕孟邻至新校舍办公室。五点召集各处组织员训话，稍加训勉，于工作效率或有增进乎。

1月 14 日 T. 早九点始起，尤觉愧悔，总当设法早眠为是。张奚若来谈。

<sup>①</sup> 即潘光旦，字仲昂，清华 1922 届毕业生。时任清华及联大社会学系教授、清华教务长，梅挚友之一。

下午三点余至工学院与施、李<sup>①</sup>谈事颇多。五点出，为行敏<sup>②</sup>邀至昌生园食炒面，然后步行返寓。

**1月15日 W.** 下午六点在寓，常委员聚餐开会，通过本年同人薪给办法。

闻何应钦、白崇禧来滇，恐滇南又将有事矣。

朱子桥将军数月前逝于长安，此老实可爱可敬。

**1月16日 Th.** 早发与珊短信，前晚所写者，伊又久未来信，不知是否又病了！日间清了公事数件，尚觉满意。

**1月17日 F.** 4 p. m. Visit from Dr. and mis. Chi-ang. Went with C. to call on Gen. Ho. But found he was staying at Kao-chiao. Dropped in to see mr. Prigeaux-Brune.

10—11：30 p. m. 北平广播“二进宫”、“纺棉花”。

1：30 a. m. Finished “Disraeli”. Felt a great sympathy and admiration for this man.

**1月18日 S.** 天夕将出门，关麟征（雨东）来访，谈颇久始去。闻滇方军事布置颇为顺利，深以为慰。

**1月19日 Su.** 上午十点始起，早餐后无所事事。

十二点十分将进午饭，忽来警报，与家人出至苏家塘后山坡上，久久竟无消息。4：10解除。

晚七点至天南酒家，赴刘季陶夫妇饭约，座中有关总司令及胡医师等。

清华1933级同学十余人在家聚餐，余赶至家，与诸君共饮一杯，时已将十点矣。

① 施，即施嘉炀，清华1923届毕业生。时为清华及联大土木工程系教授；李，即李辑祥，字筱韩，清华1925届毕业生。时为清华及联大机械工程系教授兼系主任。

② 行敏，即徐行敏，联大医务室外科医生。

1月20日 M. 上午九点余李印泉<sup>①</sup>监察使来请为其二公子希泌（联大历史系）证婚，婚期订为25日下午，盖旧历除夕之前一日也。

午饭后汪德耀偕其弟德熙来。德耀新就福建省研究院院长，余对此种举动认为不妥，实应以扩充厦大为合理，但闻该院可有五十万元之开办费，则不知究能办到何种程度矣。

天夕往冈头村为蒋校长拜寿，因留宿焉。

1月21日 T. 昨夜风甚大，睡时为二点半，故九点始起。早餐后拟即回校，因汽车须修理，午饭后三点与蒋、郑、章同赴办事处。

下午工学院未得去。

晚闻光旦言，曾赴学生数团体合开一“统一问题”之讨论会，精神甚好。使人对……（以下缺）

1月23日 Th. 警报九点十分至两点十分，黑林铺被炸。

下午四点至五点三十分，郑、查等视察昆中南院女生宿舍，指予应行改进数事。

晚六点至八点，清华校务会议与三十周年纪念委员会共商筹备事宜。

俄文教授李宝堂君新自沪经安南来滇。

1月24日 F. 晚为秦大钧<sup>②</sup>夫妇约，与三孩至其家便饭。饭后与秦、徐行敏及杨君看竹四圈，小负。

1月25日 S. 下午五点余至西南旅社为李印泉公子希泌与张中立女公子证婚。证婚人尚有关雨东总司令，因事未到；介绍人为龚仲钧<sup>③</sup>、胡简如。晚饭后至商务酒店为张家贺喜。九点余

① 即李根源。

② 秦大钧，联大航空系教授。

③ 龚仲钧，时为云南省教育厅长。

返校，觉不适，早睡下。

**1月26日** Su. 早九点后起，殊感不适，渐觉作冷。至午前十一点余，冷益甚，乃上床盖被三四重，尚不觉暖，而冷至发抖。至一点余，冷渐止，而烧作矣。三四点时，徐大夫来诊视，烧至三十九度余，嘱食 Quinine，每次两粒。（缪云台夫妇约作旧年除夕宴聚，郁文携彬<sup>①</sup>、彤<sup>②</sup>同去。关雨东饭约亦谢。）

**1月27日** M. 旧历新年 早热度竟降至三十七度余，九点余乃商定与郁文、祖杉<sup>③</sup>往梨烟村小住养病，借得某君汽车，十点余至村门，幸天气晴和，再以洋车至寓所。祖彦回来照料，下午仍返城内。

下午，热度仍为三十七度余，因耳部觉微聋，Qin 未多服。

**1月28日** T. 一日热度渐增，晚八时至三十八度余，不若前日之甚矣。任之恭偕赵访熊、叶楷来。<sup>④</sup>

**1月29日** W. 热度又降至三十七度余。

中午有敌机在市中投弹，西仓坡上下又各落一弹，翠湖小学被毁，西仓之米飞散甚多，寓中门窗及室中零物又有损毁，但不如上次之甚。幸已于前日移住乡间，否则虽自己无所畏惧，将使照看之人勉强留守，而又遭此一番震动，太觉抱歉矣。

**1月30日** Th. 热度较昨日增多，但最高为晚八时之 38.1°。下午沈刚如<sup>⑤</sup>来，请拟中药方清解肠胃。

**1月31日** F. 午前祖彦来言，前日所炸区域为城中翠湖

① 彬，梅祖彬，梅贻琦之长女。

② 彤，梅祖彤，梅贻琦之二女。

③ 梅祖杉，梅贻琦之三女。

④ 任之恭，清华学校 1926 届毕业生，时为清华大学兼西南联大教授。赵访熊，清华学校 1928 届毕业生，时为清华大学兼西南联大教授。叶楷，时为西南联大电机系教授。

⑤ 沈刚如，清华大学职员，时为联大常委会秘书之一。

附近及福照街文庙一带，及正文路之北段。炸后市面情形尚都安定，是则较年余以前市民心理上已有进步矣。

今日热度升降与昨日大致相同。

下午杨武之夫妇及吴达元、杨业治<sup>①</sup> 夫妇来，潘光旦来。

**2月1日 S.** 下午四点半，徐行敏详为检查后谓，或非虐疾，因检得胆部附近有扪压觉痛之处，如有发炎亦可成此病象（二十六日检血有白血轮特多）。只抽取血 5C. C. 及尿少许，再作检查。

午后沈刚如来，因服其中药腹中积滞似有调解之象，乃再嘱其开方续服。徐大夫来时曾以此告之。

**2月2日 Su.** 热度日间皆有 37° 左右，晚八时仍为 37.1°。天夕戴观亭<sup>②</sup>、汪次堪<sup>③</sup> 夫妇来。

庄前鼎<sup>④</sup> 夫妇来。午前郑毅生、罗莘田来。

**2月3日 M.** 晚热度为 37.5°。闻光旦亦于前日病矣。

**2月4日 T.** 晚，热度降至 37.1°。蒋校长夫妇来。

**2月5日 W.** 热度降至 36.5° 以下，盖已完全复原矣。

午前起床坐约二时，午饭后仍睡下。食物加米饭、蛋、鱼之类。午前吴正之来谈。

**2月6日 Th.** 下午祖杉返城内。

连服沈刚如处方共八剂，似颇见效。但因日前徐大夫验血谓有 Sulterian malaria 之菌，乃服 Plasmoquine 七八粒以作预防。

**2月7日 F.** 午前有警报，院中妇孺皆出外疏散，顿觉安静，乃至廊下坐约一时，看书晒太阳。

<sup>①</sup> 杨武之，清华大学兼西南联大数学系教授。吴达元、杨业治，均为清华大学兼西南联大外文系教授。

<sup>②</sup> 戴观亭，即戴芳澜，清华农业研究所主任。

<sup>③</sup> 汪次堪，即汪国典。

<sup>④</sup> 庄前鼎，清华大学机械系教授，时兼清华航空研究所主任。

**2月9日** Su. 午前散步外出，至惠老师院访惠老师。又至杨、叶、姜、吴、杨、任、赵<sup>①</sup>各家稍坐。

**2月10日** M. 原拟下午进城至联大办公，因风大未行。中午至李司长（适生）处稍坐。

**2月11日** T. 下午天色颇好，往视光旦病，盖为斑疹伤寒，热度已大减矣。

**2月12日** W. 昨夜风雨，且有雷声，天明已晴，七点余红日已满窗矣。午前有警报，二点余解除。

午饭后稍休息，三点前坐洋车赴校。早间刚如送信来，谓已向蒋先生借好汽车，下午来接，自以为殊非必要，遂不待其车来先去矣。四点到校，适蒋车方将开出，乃得阻止。与蒋君谈有顷，批阅公事至五点半。返寓，稍觉疲倦且饿，赶食物些许。

六点余开常委会议，决数事。<sup>②</sup> 至下年之分校问题，<sup>③</sup> 仅提出请大家注意，俟将来再讨论。

七点余与蒋赴龙主席约宴，为欢迎何部长<sup>④</sup>、商启予<sup>⑤</sup>之视察团诸君及英美法各领事。十点余归来，尚不太倦。

**2月13日** Th. 早九点起，未久有客来谈，一点半始得

<sup>①</sup> 杨，即杨业治；叶，即叶楷；姜，即姜立夫，清华1911届留美生，时为南开及联大数学系教授；吴，即吴达元；杨，即杨武之；任，即任之恭；赵，即赵访熊。

<sup>②</sup> 本次常委会议议决之事项是：（1）本大学理工设计委员会委员孙国华请假离校，改聘周先庚任该职；（2）查良钊因公赴渝，离校期间，训导长职务请陈雪屏代理；（3）施嘉炀因事赴腾冲，离校期间，工学院院长职务请李辑祥代理；（4）张奚若因事赴渝，离校期间，政治学系主任职务请崔书琴代理。

<sup>③</sup> 分校，指联大叙永分校。1940年，日军侵入越南，重庆国民政府要联大迁往四川，联大当局采取了敷衍的办法，只在四川叙永暂设分校，一年级新生及先修班学生在叙永分校上课，联大校本部仍留昆明不动。次年夏，局势趋向稳定，叙永分校便告结束，一年级学生迁回昆明，租借昆华中学上课。

<sup>④</sup> 即何应钦，时任国民政府军政部长。

<sup>⑤</sup> 即商震。

出门返梨烟村。

下午郁文因有卢家之约，先自进城，余独留乡下，自办晚饭，亦颇有趣。

**2月15日 S.** 早起后朱慰之自城内来，知余一人在室，遂商约姚太太为余备早点，朱太太备午饭，殷勤照顾使余实不安心。

下午小睡后，五点余蒋夫妇以汽车来接，先与孟公至灵源别墅，王叔铭之约，稍坐即出。六点半同至美领馆 Cocktail Party，盖 Mrs. Perkins 日内将回国也。

七点至商务酒店，蒋夫妇之约，到者三十余人。九点余又至冠生园美领馆，方钜成、黄荫怀、游恩溥三君之约。郁文已先至。到未久即散，仅得与白勤士夫人饯别耳。

**2月16日 Su.** 早九点，原拟与郁文、祖彦往高峣一转再返梨烟村，所借蒋家新汽车久待不至。约十点蒋太太来，始知汽车半途出毛病，幸即寻得汪一彪君，搭其车同往西山。

在金龙章家午饭。饭后至施、苏<sup>①</sup>、萧<sup>②</sup>各家看望，又至黄子衡家，主人皆外出。

三点余到梨烟村寓，蒋太太与汪君稍坐别去。

**2月17日 M.** 下午小睡后偕祖彦至村后闲步，以外一日无所事事。接珊二月一日来信，使人仍不放心。

**2月18日 T.** 下午三点余到校办公，因后日即放假矣。

吴雨僧<sup>③</sup> 来谈友仁难童学校问题。

**2月19日 W.** 上午在寓办理清华事件。中午黄子坚偕教部视察员王衍康君来。下午至联大办公。

① 即苏国桢，联大化学系教授。

② 即萧蘧，字叔玉，清华1918届毕业生，时为清华及联大经济系教授。

③ 吴雨僧，即吴宓，清华1916届毕业生，时为清华大学外文系教授。

**2月20日 Th.** 上午邵可侣来谈友仁学校财政状况。

下午四时半，清华留美公费生考选委员会，到者梅、吴、施、周、任、王，（并约陈岱孙出席）未到者王守競、周建侯。讨论至八时半，始决定录取十六人，其他四门因成绩不佳未取。又决定取陈新民承受林主席七十寿辰纪念奖学金。此十七人中有十人为清华毕业生，亦云幸矣。晚饭宴各委员。

午前因周枚荪曾来谈下年分校问题，彼提出桂林为适可地点，颇可考虑。

发与珊信。

**2月21日 F.** 九点早点后黄子坚来谈，赵松鹤来。

至十点半始与彬、彤收拾出发，而已有预行警报矣。行李由老李拉车，余与二女步行，初觉颇倦且热，至小屯稍坐饮酒，精神加旺。闻空袭警报。再前行，十二点一刻将至梨烟村口，闻紧急警报，警察不许进村，乃沿北堤到家。午饭后闻有轰炸声，似甚远者。

**2月22日 S.** 午饭后偕郁文、彬、彤、彦往大普吉陈家营访问各家，共到汤、殷、娄、汪、戴、俞、陈、高、黄、余、闻十一家。晚饭约毕、全、李三君食盒子。

**2月23日 Su.** 早九点余，郁文携祖彦与毕、全、朱等往后山妙高寺步游，余与彬、彤在家休息。午后至光旦处看望，渠已起床，气色尚好，但坚嘱多在家中休息，切勿急于出外。

晚阅 Rachel Field “All This Heaven Too”完，此书写得颇好，情节亦颇有趣，不知能续借寄来阳一阅否。

**2月24日 M.** 午饭后彬、彤、彦返城内，室中顿觉静寂。

**2月25日 T.** 下午三点余往联大办公。晚与祖彬往徐家吃面，盖为小珊周岁也。

**2月26日 W.** 上午十点半至十一点半，在联大办公室。

午饭后一点余，忽有警报，敌机来两批，各有二十七架。所

炸为拓东路一带及城内绥靖路以南。闻人民死伤颇多，龙公馆亦落一弹。

晚与蒋公在宴教部视察员王、蒋、赵三君，尚有汪、杨因事未到。

**2月27日 Th.** 上午10—11点在联大，出校后寻老李不见，竟自拉车“接太太”去矣。返西仓坡未久又有“预行警报”，乃另雇车下乡。午饭在潘家。

下午敌机仍无声息，似竟未来。三点返家小睡。

**2月28日 F.** 天夕闻光旦夫人将临蓐，至晚饭后已生，又是一千金，他人有为失望者，亦属多事矣。

**3月1日 S.** 早点后，郁文往潘家照料。午前祖彦来，同往潘家。午饭晤葛敬中夫妇。下午三点返寓午睡。天夕拟出外看日落景色未果。

**3月2日 Su.** 中午，汪次堪夫妇在其所中约饭，尚有毕、全<sup>①</sup>及高仲明<sup>②</sup>夫人同坐。因初试烤鸭，等待甚久而结果尚不甚佳，鸭皮熏黑，肉亦干老，颇可惜耳。饭后与诸人看竹四周，六点始出，经潘家稍停返寓。

**3月3日 M.** 连日有风，今复天阴，恐有雨意。

午前十一点，樊逵羽应吾之约，下乡来谈，实较校内为便也。午饭并吴之、企孙同来。

三点前客散，旋即收拾入城，先赴联大办公。

晚龚仲钧在教厅请客，系宴教部视察蒋、王、汪等，酒肴颇好。九点又至省党部宴康泽之饭约，十点余返西仓坡。

**3月4日 T.** 上午至联大办公。十一点康泽为学生讲演。

下午四点在西仓坡开清华校务会议，拟定“来滇教职员家属

① 或为全绍志。

② 即高崇熙。

住房津贴办法。”五点开聘任委员会。六点聚餐两桌。七点开评议会。

晚饭前后适大雨一二阵，未久即止。

九点余会散。祖彦下午返城。

**3月5日 W.** 上午因来客甚多，未出门。天夕至联大批阅公事。六点随蒋往冈头村，因合请俞鹏飞部长及康泽、沈立孙、缪、裴、马、李诸君。饭后客有看竹者，至十二点以后始散，因留宿蒋家。

**3月6日 Th.** 午前与蒋太太、曾渔生及佟君看竹，饭后连续至十二圈，结果余小负，曾一大胜。

天夕与蒋进城赴刘震寰之约，途中汽车出毛病，修好已将六点。至大观楼雇小船至马家园，园主马□□为个旧大矿商，座中主客仍为俞部长。菜味甚多，后进者多未下箸即行撤去，殊觉可惜。归来船中望月，甚有趣，惜胡某喋喋不休，使人生厌，彼则意在应酬部长，未暇他顾也。

晚十点到家，郁文已于下午自乡下来，意谓吾或不归者，似颇懊丧，不知果何故也。

**3月7日 F.** 下午四点余与郁文往新村看任太太<sup>①</sup>，彼等于上星期五在黑龙潭被匪抢劫后始搬入新村暂住，盖不久将往上海去住。

六点联大常委会聚餐开会，查尚在渝，冯病未痊愈，吴、陈亦在渝未归，会中仅八人。决于二十六日召开校务会议，讨论下年分校问题。

**3月8日 S.** 早八点，郁文乘车去梨烟村。伊来二日，精神似不愉快，睡眠亦不佳，故不欲久留矣。

<sup>①</sup> 任太太，即任鸿隽太太。任鸿隽，字叔永，中华教育文化基金会主任。

午前来客：黄子坚、李希泌、王德荣<sup>①</sup>、邵可侣<sup>②</sup>。下午亦未得到校。

晚赴吴肖园<sup>③</sup>夫妇在商务酒店之约。

3月9日 Su. 下午一点有警报，因不耐远走，与诸孩即在苏家塘北山坡上停歇，幸二点三刻即解除。闻炸处为安宁，亦无多损失。

晚六点为刘汉与孙孟君证婚，办事处客厅用作礼堂，此为第一次。来客以地学系同人及刘君同学为多，为讲甘露寺故事，因介绍人为周、曹，实亦巧遇也。

3月10日 M. 早起微觉不适，盖昨晚饮酒稍多矣。

十点余将出门，人告有预行警报，乃出城乘车往梨烟村，先至潘家与光旦谈颇久，留午饭。光旦前数日又冒寒，故又卧床未起。

三点至寓，稍息。天夕黄子卿<sup>④</sup>夫人做锅贴留郁文在彼，遂亦邀余往。锅贴尚好，惟有菲菜馅者，食后归来饮茶特多耳。

3月11日 T. 昨晚十一点睡下，一夜甚安静，乃天明楼上即有人声，愈久人声愈多。七点余日光满窗，则决不能再睡矣。

十点余祖芬自城内来，言彬彬尚在床未起，似伤风仍未痊者。郁文骤形着急，不知所措。幸午间未闻警报，否则更多不安矣。

二点半进城，赴校稍留，随至工学院，与筱韩、葆楷<sup>⑤</sup>谈数事。五点三刻返家。

3月12日 W. 早八点至新校舍，意欲看同人及学生植

① 王德荣，清华大学航空系教授，1938年7月到校，曾任系主任。

② 邵可侣，法国人，联大法文系教授。

③ 吴肖园，昆明金城银行经理。

④ 黄子卿，字碧帆，清华1922届毕业生，时为清华及联大化学系教授。

⑤ 翦韩，即李辑祥。葆楷，即陶葆楷，字伯偕，清华学校1926届毕业生，1931年8月来校，任土木工程系教授，曾任系主任、代院长等职。

树，乃待至九点半仍无动静。与毅生谈校事数件后归家。十点送祖彬往乡下，因伊数日来患伤风头昏，故令其暂往休息。

天夕将往富春街樊達羽家，于途中遇其夫人，谓尚住太和街张家，为邀往。晚饭其戚友甚多，饭后看竹，小胜，十一点归。

**3月13日 Th.** 下午在联大接霍重衡<sup>①</sup>来电，谓吴尊爵<sup>②</sup>因工程交代手续问题须暂留叙，但不知内究何如。晚为重衡、今甫各作一信。

发致 Z.S. 信，昨夜所写，兼报告为其母取款事。

**3月14日 F.** 下午方距成偕姜桂侬来，请于三十日证婚。樊達羽来谈王视察员要为学生讲话事。

**3月15日 S.** 连日天阴有小雨，昨晚有大雨一二阵，且有雷声。今早雨已止，但云尚未散。

十点余至联大料理公事后，十一点乘人力车往梨烟村，行三刻钟即到，祖彬尚在床未起，头昏尚未大愈也。

**3月16日 Su.** 早八点始起，未得出外散步。下午四点与郁文往范绪筠<sup>③</sup>家看望新妇，彼等亦住惠老师院，因见新建小楼已画线破土，据包工言，四十日后可以完成。

五点至潘家，光旦已起床四五日矣。稍谈数事，闻校中同人赌风甚炽，以后当特注意。归来时，于暮色苍茫中望见山下村巷炊烟四起，颇饶意致。

**3月17日 M.** 自早天阴颇冷。午饭后三点一刻乘人力车返城内，途中细雨渐大，幸出门时携一毛毯，车中遮盖颇避湿冷。四点十分到新校舍办公，六点返家，雨已止矣。

<sup>①</sup> 霍重衡，即霍秉权，1935年2月来校任物理系教授，曾任系主任、教务长等职。

<sup>②</sup> 吴尊爵，清华土木系助教，原主持联大校舍建设。

<sup>③</sup> 范绪筠，清华及联大电机系教授。

晚饭约柳君<sup>①</sup>（新中公司工程师）、许骏斋<sup>②</sup>、李筱韩、刘仙洲、周承佑、庄前鼎、孟昭英及毕<sup>③</sup>、李<sup>④</sup>、沈<sup>⑤</sup>、赵<sup>⑥</sup>诸君，以谢柳君修车售车之劳，并与刘、周等一谈。

**3月18日 T.** 上午在联大，接 Z. S. 十一日短信，伊情绪颇苦，而信纸信封似亦缺乏矣。

下午四点余至工院，与李久谈。访张中立于盐管局。

**3月19日 W.** 上午在办事处。下午未出门，整理应提常委会事件。

六点半常委员到蒋、梅、郑、查、樊、冯、陈、李、黄。饭后开会，报告及讨论事项共十三件。至十点三刻始散，因有积案不可不清理者。最后通过“生活津贴”办法，虽所予补助，不过三五十元，但于低薪者较令欣慰耳。

一点始上床，乃久卧不能成寐，思及会中问题尚有须调整之处，待日内与各方商决办理。

**3月20日 Th.** 上午在办公处，为学生贷金新规定发布告并呈部。

下午冯芝生、叶企孙先后来谈。

晚饭后吴正之自渝来谈及种种，至十点半始别去。伊今晚即住南楼客室。

**3月21日 F.** 上午批阅甚多，未出门。

下午来客数起：邵循正、张奚若、查勉仲、钱端升。

晚与郑、樊、毕招待漱江绅士吴、段诸君。

① 即柳圣和。

② 即许维遵，时为联大中文系副教授。

③ 即毕正宜，清华及联大事务组主任。

④ 即李景羲，联大事务组副主任。

⑤ 即沈刚如。

⑥ 即赵世昌，联大事务组技师。

**3月22日 S.** 上午在联大办公处，至十一点出，赴梨烟村，郁文于五六日前感冒卧床，尚未痊愈，但热度已不过三十七度以内。天夕外出散步，斜阳映在远山上，红紫模糊，愈显可爱。回看村中，已在阴影，暮色苍茫，炊烟四起，坐河堤一大松树下，瞻顾留连，至天已全黑始返。

**3月23日 Su.** 上午欲往看光旦未果。郁文热已全退，仍未起床。

下午四点起行返城内，途中遇汪次堪夫妇、戴观亭夫妇，光旦亦在来城内者。

天夕光旦来谈校事半时许。

晚七时请客：范绪筠新夫妇，任、汪、戴三家，全绍志、毕正宣。祖彬代其母出席款客。

**3月24日 M.** 天气益燥热，上午在办公处。

下午四点开纪念会筹备委员会，六点开校务会议，决定让售北大美金三千元……。

晚饭后陶孟和夫妇来谈。

**3月25日 T.** 下午在工学院与李、陶二君谈颇久。

晚七点请客：任叔永夫妇、李润章<sup>①</sup>、樊逵羽、陈蕙君、郑毅生、查勉仲。此次祖彤代其母招待客人。

**3月26日 W.** 下午五时起开联大校务会议，至十一点始散，（会中备晚饭两桌）到者共十七人，除由余报告近三月来校中重要事项外，所讨论最久之问题为下年是否仍设分校，如设分校应在何处，结果以反正两案付表决，各得七票。众意仍请常委作最后之决定，但一时似难即定，此事之最重要观点为：

1. 分校在物质与精神上皆有不宜之处。
2. 无分校对于时局变化更难应付。

<sup>①</sup> 即李书华。

3. 为招收好学生则分校不分校皆可有办法。
4. 用费方面则分校人、物之运输以及修缮等费，较补助学生由川黔来昆之路费要多至数倍。
5. 倘欲以分校作较永久之布置则是另一个问题，但亦可考虑者。

会前，蒋谈及研究问题，谓宜由三校分头推进。余表示赞同。余并言最好请教部不再以联大勉强拉在一起；分开之后可请政府多予北大、南开以研究补助，清华可自行筹措，如此则分办合作更易进展矣。

**3月27日 Th.** 下午四时，在工校楼上大教室约教授会同仁茶叙，到者七八十人，茶后五点余为报告校事数则：1. 叙永分校，2. 本年财务状况，3. 学生近两月之言动，4. 牛津、剑桥教授来函及本校准备答复，5. 分校问题。六点散会。

晚至樊宅，系郑、陈、章、朱、罗公钱蒋君赴渝者，菜为樊太太自做。饭后与郑、朱、樊太太看竹八圈，小胜，十二点归。

**3月28日 F.** 昨晚接一樵<sup>①</sup>来电，谓八十万美金联大可分得三万八千元，同仁闻者大哗。下午端升、正之、序经、奚若、企孙先后来舍共商一代电稿，再试一争，恐或无结果耳。

此日为阴历三月一日，四年前之今日适逢月圆，江轮情景不知何日能再得之也！

**3月29日 S.** 学校放假一日。早十点半彬、杉、彦、芬步行往梨烟村，余于十一点余乘人力车往，十二点半以后先后到达，郁文因第二次感冒尚未起床。全绍志来为杉、彦打防疫针，余与三孩昨日已打过矣。

下午四点余，四孩仍步行归去，余留住一日，晚阅 Cmthony Hope's 《Prisoner of zenda》 完。

① 顾敏琇，字一樵。

3月30日 Su. 午前往惠老师院访武之未遇，与正之稍谈。新建之房梁柱已竖起矣。饭后杨、吴二君来【谈】颇久，关于陈、华问题<sup>①</sup>，余表示二君已尽最大努力，现可听之。学校自有其尊严与地位，不能为一二人之故迁就太多。最后对杨尤加劝慰。四点起行进城。

晚六时至西南大旅舍为方钜成、姜桂依证婚，席未终九点前返家，因有孟和在家请缪<sup>②</sup>、张<sup>③</sup>、李<sup>④</sup>、熊<sup>⑤</sup>诸客。余归彼等席将散，勉敬酒一周，不知饮得太紧，竟有醉意，归房即吐，未解衣上床睡去矣。

3月31日 M. 九点余醒来尚好。下午王书堂夫人偕其弟杨起来稍坐，同至湖滨饭店访孟和夫妇。

4月1日 T. 下午四点半举行国民月会，请樊报告叙永分校情形，查报告贷金办法，最后余提应注意二点：个人健康及全校秩序。

晚饭约杨蔚兄妹、陶维正、维大来家便饭。彬、彤添作四菜颇好。饭后原拟约诸小客往南屏看电影，因未买得座票未往。

4月2日 W. 晚六点至十点一刻开联大常委会，讨论事项多为关于同仁领费问题，以一五百人员之团体，一事即为一例，故不可不慎也。

4月3日 Th. 清早七点往工学院电讯专修科参加其成立两周年纪念会。发与珊信。

下午四点清华教授会，到者约五十人，先由余报告校事数

① 应指陈省身、华罗庚问题。

② 应为缪云台。

③ 或为张奚若。

④ 或为李书华。

⑤ 应为熊庆来。

项，后请王力、冯淮西、张印堂<sup>①</sup> 各作简单报告，关于上年休假研究期间在安南、西康及迤西之见闻。

晚七点约马、吴、陈、李、叶<sup>②</sup> 便饭，借谈关于下届招考留美公费生科门分配问题，及关于联大与三校关系将来可能之演变问题。

晚十点半毕正宣来，再提请假返津事，未允所请。

**4月4日 F.** 上午十一点，与樊赴梨烟村，在家午饭。

三点同至大普吉无线电研究所作首次与叙永通话，经过尚好。四点余与任、孟<sup>③</sup> 茶话后樊别去。余至潘家稍坐，然后返寓所。

**4月5日 S.** 午前正之偕查、黄二君来稍谈，后去往村外看地。

下午三点半进城，先赴校办公后出理发。

七点赴冠生园方矩成新夫妇饭约。饭后与张、钱二君<sup>④</sup> 往商务酒店访张君劢谈甚久，十二点始别归。

归途天气转冷，半月西沉，颜色黯赭，恐明日又有风沙之象。

**4月6日 Su.** 早七点余始起，天气果阴且冷，诸孩有衣棉袍者。

天夕出访刘镇时家未遇，又至玉龙堆三号晤王赣愚、杨石先、刘觉民。住该处者尚有陈序经，因外出未遇。

晚饭后徐大夫夫妇及其女孩来小坐。

**4月7日 M.** 晚，在家请客：陶孟和夫妇、严慕光（夫人未到）、张奚若夫妇、刘汉夫妇、方矩成夫妇。郁文下午自乡下来，尚甚疲弱，席间未多饮食。

① 王力，字了一，清华及联大中文系教授。冯淮西，即冯景兰，清华及联大教授。张印堂，时为清华及联大地学系教授。

② 马、吴、陈、李应为马约翰、吴有训、陈岱孙、李辑祥。叶，或为叶企孙。

③ 即任之恭、孟昭英。

④ 即张奚若、钱端升。

**4月8日 T.** 上午九点余有预行警报，初未介意。十点余赴校办公。十二点返家未久而警报来矣，家人幸皆已午饭，余则携面包一块出门，与诸孩仍在苏家塘北山坡停留。十二点四十五分紧急警报，一点另五分敌机二十七架由南而北，炸弹声数批连续过后，而见城中起黑烟二三处，以后北方亦【有】炸声，闻为沙朗一带。二点四十五分回至新校舍休息，趁便办公。四点四十五分解除。五点余与诸孩至市中查看：翠湖东南西三面均落弹，一老人在桥边炸死，劝业场及大众电影场炸后延烧一空，武成路关岳庙对面烧数家，民生街炸二三处，光华街炸二三处，正义路马市口南炸……任均不至。乃绕道由民生街、福照街、武成路、洪化桥、钱局街经西仓返寓，因西仓坡东头以前有一未炸之弹，故行人不许经过。途中市民来往极拥挤，幸月色晴好，否则恐不免有意外发生。十一点电灯竟放光矣。

**4月9日 W.** 本日无警报，或因天气阴雨湿冷之故欤。晚六点至八点半联大常委会讨论下年校舍问题，尚无结果。

**4月10日 Th.** 今早已晴，八点吴正之来谈，未久即去。

十点余预行警报，午饭后一点三十分空袭警报。此次与彦等走至红山下旧避处，晤同人十余位。三点二十分起始步归，至半途解除矣。在办公室留一时许。

五点半在寓开清华校务会议，拟下届招考留美科门。七点聚餐。

八点开评议会，通过招考留美科名单，后稍讨论联大下年分校问题，十点散。

**4月11日 F.** 晚林文奎偕其未婚妇张女士及吴达元<sup>①</sup>来商借客厅于五月四日结婚。

**4月12日 S.** 天又阴，晚有小雨。

<sup>①</sup> 吴达元，清华1929届毕业生，时为清华及联大化学系教授。

晚饭后光旦方自渝归来，谈与竺<sup>①</sup>、罗<sup>②</sup>二校长商四校联合招考经过（武汉五校长未到）。又以蒋校长留与向教育部商量经费问题所提“办法”文稿见示，阅之极为不安，不知应如何对付也。晚睡甚迟，作“大学一解”要点。后二点始上床，睡去时已在三点以后。

4月13日 Su. 早八点余起，天方阴雨。

约光旦来食早点，以“大学一解”要略交烦代拟文稿，日来太忙，恐终难完卷也。十点余光旦返乡下，余初拟同去，因恐雨势更大归来更困难，遂未往。

晚作长信与顾一樵，论蒋所提“办法”中困难之点，信中不免牢骚语，实亦心中甚感闷郁，不觉溢于言表耳。

在无线电广播中，闻日俄中立协定今日在俄签定。

4月14日 M. 下午四点余出访梁牙医未遇。又访张西林厅长，谈其世兄拟赴美入学计划，又谈及汪次堪脱离畜产改进所，交待似有未清处（药品等），所关不大，但深为惜之。

晚饭后雨颇大。

4月15日 T. 早九点起，闻有预行警报。

午前乘人力车往梨烟村，郁文已自潘家返寓，似已愈大半。午后两点半起行返城。

四点至八点间做事颇多。先访梁大夫，继至爱群浴室洗澡，未入浴盆者已三月有余矣。又至工学院与张克恭谈其赴美事，又与李、陶、王德荣、吴尊爵久谈。七点再至梁大夫处，彼言旧假牙已不堪修补，须制模重做，乃请其进行，唯不知需费若干耳。八点半返家，始进晚餐。

4月16日 W. 晚六点至九点开常委会。上午适接杨今

① 竺可桢，时任浙江大学校长。

② 罗家伦，时任中央大学校长。

甫函，谓昆明有不公允之待遇，叙委会乃决定加给迁移津贴。使人不快，而感觉分校之不宜设立。

**4月17日 Th.** 下午六时约校务会议诸君会谈，蒋君提议由清华拨款补助联大八十万及其向教部所提之“办法”，惜因通知有未送到者，又同时有纪念日会序委员会，到者先后颇参差，但最后决定二原则：

1. 倘北大同人果愿另起炉灶，则可三校预算分开，清华对于联大负其全责。

2. 倘只令清华向联大拨出应摊之八十万，则联大所多出之八十万为补助各校研究费者，清华应分得其比例应得之数。

后商定先由冯、吴分访周枚荪<sup>①</sup>，一探北大方面意向后再商量。

七点约李宝堂、吴泽霖<sup>②</sup>、雷<sup>③</sup>、张诸君便饭，菜太潦草，殊为抱歉。

**4月18日 F.** 午前十二点五分警报，幸午饭已提早吃过。一点半后天忽阴，风雨继至，郊外无处可避，虽携有雨具，竟难遮盖，归途行来鞋裤及长衣之下截尽湿透矣。行至新校舍雨亦适止。又待至三点余始解除。返寓，力嘱诸孩洗脚换衣裤鞋袜，幸未有病者。

**4月19日 S.** 上午在办公室，即闻有预行警报，十一点余归家午饭后，警报果来矣。但久待竟无敌机消息。二点余返至新校舍，三点解除。五点余出，雇车至梁大夫处治牙，待至六点始得入诊。因改做假牙，试牙托甚久，七点三刻始出。

① 冯，冯友兰。吴，吴有训。周枚荪，即周炳琳。

② 吴泽霖，清华学校1922届毕业生，1940年来校任清华及联大社会系教授，复员后曾任清华大学教务长。

③ 雷，雷海宗，字伯伦，1932年来校任清华大学历史系教授，复员后曾任清华大学文学院代院长、历史系主任等职。

八点至黄公东街，应李润章饭约。座中晤董君及中国银行张君等数人。近来饮酒似体气不胜多量矣。

**4月20日 Su.** 一日阴天，遂无警报，亦未出门。两日以来，贪玩 autobridge，睡时又迟矣。

**4月21日 M.** 警报由十一点十分至三点十分，郊外又逢阵雨，幸第二次之暴雨已在新校舍休息矣。

晚约潘太太、葛太太、雷伯伦夫妇、张景铖、陈蕙君、毕正宣在富春酒楼小吃，只费四十余元，已谓廉矣。

**4月22日 T.** 下午四点至工学院与施、李谈后，至各处视察一周，作纪念日布置之准备。五点半至梁大夫处再试牙托。

**4月23日 W.** 下午六点开联大常委会，叙永分校近来措置颇多不合，会中皆有同感，余亦有不满之词，但话语似太多矣。

**4月24日 Th.** 下午四点，约校务会议诸君谈，出示昨日所接顾一樵信。众人对于部中所拟由清华借款五十万补助联大研究院，然后由联大分给北大、清华、南开各研究部分……（下缺）。

七点，清华办事处及参加联大之职员二十四人公宴潘、叶及余等五人。

**4月25日 F.** 上午十一点正吃饭间，王受庆夫妇偕张慰慈来访，稍坐后同出至冠生园“饮茶”，食后又至利沙饮咖啡，然后至孝园访张奚若夫妇。谈颇久，四点半返寓。

五点余至梁大夫处，假牙仍未做好，尚须再试，此君亦太细做也。

**4月26日 S.** 11:10 a. m. 警报。12:20 敌机来，炸声似较远，后知为城南纱厂一带，而胜因寺亦落一弹。4:00 解除。

5:00 p. m. 至新村任宅。与任太太久谈关于其赴港不得航委会受理者准许事，乃劝其不必赴港、沪，或以往贵阳暂住为佳。

伊似自上次被抢后，心理上易生危惧，须换一新环境，方可使之渐得心安也。

7:00 p. m. 至万仲街海棠春试吃订菜兼酬各筹备委员。

**4月27日 Su.** 天气和煦，时有片云。九点余有預行警报，至一点已解除。三点半至工学院会场，布置颇好，校友到者已有数千人。四点余龙主席、龚厅长及他来宾到者二十余人，四点半开纪念会。会序：主席报告；龙主席致词；龚厅长致词；白勤士致词；黄子坚（代表南开）致词；吴泽霖（校友代表）致词。

六点半会散，茶叙，在工院望苍楼。

七点半校友聚餐在海棠春，共三十二桌，饮酒尚不太多。十点散后又与家人为金、陈、毕所约至沙利饮咖啡，十一点半始返寓。

此日两会情形均甚整齐、热烈，使人特为愉快，故一日辛劳尚毫不疲倦也。

**4月28日 M.** 上午未赴办公处，同人亦多令休息一日。任之恭夫人及赵访熊夫人（王蘩）昨日皆住在楼上，午前林君来接住孝园。

下午三点至师范学院与学术讨论会各演讲员会晤，待各组（文学、史学、哲学、化学、地学）开会后出至联大办公处。

五点半至梁大夫处再试假牙。

六点半至冠生园应红十字会高仁偶君饭约，晤美红十字会代表 Dr. Wasslins. 后闻林百胜君下午忽发虐疾，晚间之讲演须为延期，乃先辞归赶发通知。

七点参加各讲演员饭聚，共七桌，精神颇佳。益感此种集会之价值，而以清华为之倡导，尤觉荣幸也。

**4月29日 T.** 警报十二点五十五分，紧急一点十三分，敌机来炸一点四十二分，解除四点四十五分。所投小炸弹甚多，敌机二十七架斜排由南向北飞来，故西面由甘公祠附近至翠湖，东

面由感远街至小东门外均有炸毁，寓中纸窗有震破者，杯壶有倾倒者，灰土亦颇多，幸无损失，此为第四次矣，且看下次如何。

今日之讨论会下午未得举行。晚饭五桌，因备办较晚，九点余始食毕，讨论会只好延期矣。

**4月30日 W.** 上午九点乘洋车赴大普吉参加金属及无线电之讨论会，校中同人及来宾分乘二汽车同时开行，到普吉亦几同时。先由二研所展览各部略作表演，十一点金属学讨论会开始，一点便餐（面包夹菜），二点金属学及无线电分组讨论。三点余先乘车返城稍休息后，参加在寓举行之联大教务会议。重要决议为：1. 本年毕业生通考定为三门（由各系酌定）；2. 本学期工作照校历原定者结束，大致日期不改动；3. 四年级学生不得在外借读。

六点半至工学院陪同工程讨论会诸君聚餐，食后未听讨论即归。

**5月1日 Th.** 下午三点至北门航空研究所，初因无电，后因电机发生障碍，风洞试验未得表演。

五点往欧洲饭店访林百胜君，已于昨早返筑矣。至梁家椿大夫处试假牙。

七点返寓，招待航空及昆虫两组讨论会诸君（三桌）晚餐。连日疲乏，晚饭时饮酒稍多，客甫散去即归室合衣睡去矣。

**5月2日 F.** 上午待蒋君来寓谈话，竟未至。

下午三点至昆虫组看各项展览，在会中听讲半小时许，先出至办公室批阅公事。

七点至曲园赴林文奎及张敬女士饭约，盖二人将于四月结婚，先宴执事诸君者。

晚在无线电广播听到英军自希腊撤退情形，而同时又有 Iraq 军队与英军冲突之消息，则小亚细亚又将多事矣。

晚十点蒋校长来住（因才盛巷炸后未收捡好），共谈至十二点

半始各归室就寝。

**5月3日 S.** 清早六点余起与蒋公饮咖啡后，至昆北院举行（七点半）国民月会及全校春秋运动会开幕礼，天阴无雨，到场者约千余人。

八点半回家与蒋公用早餐，为学生自治会作《青年节写给青年诸君》简词。

下午两点往看运动会，五点余归。

新装假牙有不适当处灯下自行修理，颇见效。

**5月4日 Su.** 天阴，时有阵雨。上午未出门，任叔永来。

下午四点林文奎与张敬女士在客厅结婚，余与罗莘田任男女两家家长代表。

晚七点半至广播电台讲“今日青年教育的一个问题”二十分钟。

八点半回冠生园与蒋夫妇及莫、钱、陈、罗、郑<sup>①</sup>便餐。

**5月5日 M.** 上午在办公处。

下午在寓批阅公事。与企孙谈中研院约其任总干事问题。天夕往看達羽病。

晚葛运成夫妇在新村十六号约饭。

**5月6日 T.** 上午在办公处。

下午四点余至工学院与李筱韩、周承佑久谈。五点余至梁大夫处再配假牙一具。

七点在寓请客两桌：

林文奎夫妇、赵康节夫妇、莫泮芹夫妇、赵昭熊<sup>②</sup>夫妇、王××夫妇、蒋梦麟夫妇、陈雪屏、郑毅生、张清常、沈天梦、龚

<sup>①</sup> 即莫泮芹、钱端升、陈雪屏、罗常培、郑天挺。

<sup>②</sup> 赵昭熊，清华1928届毕业生，时为清华及联大外文系教授。

心海。王叔铭<sup>①</sup>夫人未来。吴参谋长未来、郑麐未来。

**5月7日 W.** 上午九点余与黄子坚、王明之往梨烟村看地后，至建设厅午饭，与张厅长一谈。饭后适有警报，随至山边林下休息。敌机久等未来，乃邀同厅长张君再至梨烟村看地势四界后，至杨业治家饮茶。三点雇车返城，四点解除，适抵西站矣。

五点与蒋约各校负责人员四十人茶叙，请蒋略【谈】在渝观感。

七点开联大校务会议，重要事项为：通过三十年预算及暂定（8—7票）下年取消分校仍集中于昆明上课。

**5月8日 Th.** 警报十一点二十分，紧急十一点四十五分，敌机来炸十二点十三分，解除二点半。被炸地点为圆通山及莲花池、沙沟埂一带，民房延烧一片，死伤亦颇多，盖皆在郊外未曾卧倒或入防空洞者。此次各处捡得碎片颇多，有谓系来自空中炮炸弹者。

四点半在离开清华教授会，到者四十二三人，因有十余人来函为所闻关于清华补助联大研究费问题请开讨论。发言者有萧、张、王、伍、陈、陈、陈<sup>②</sup>等十余人，最后未有决议，但多数似愿接受余之建议，惟对于蒋公之做法多感愤慨耳。

七点余晚饭后开清华评议会，关于补助联大研究费事决定四原则：

1. 办法商妥后先由校提议再请部核准。
2. 尽校款能匀拨为限，不另借款。
3. 出五十万分两年内拨付。
4. 三校依原预算比例领用。

<sup>①</sup> 王叔铭，时为空军司令。

<sup>②</sup> 即萧蘧、张奚若、王信忠、伍启元、陈岱孙、陈达、陈福田。

**5月9日 F.** 午前查勉仲来谈。饭后陈雪屏偕钟天心<sup>①</sup>来访。

下午睡二时始起。四点半至任家饮咖啡，衡哲<sup>②</sup>女士又为飞机事大生气。七点至天南酒家，应莫泮芹夫妇饭约。

**5月10日 S.** 早八点至张西林家用早餐后，九点同车往大普吉。十一点约张厅长、黄日光及某君来研究所与潘、俞、汤、刘<sup>③</sup>商谈厅方最近之生产计划。中午在建厅便饭，三点返城。

晚七点至正丰西餐馆为曹本熹、魏娱之证婚，仪式简单颇好。八点余至回津街裴市长宅，应黄子衡饭约。

今晚月色甚好，已是四月半矣。

近一周接珊来信二封，一为4.26写，而一为3.27写，乃竟至五十日始到，殊不可解，或为港方所稽压，可憾之至。

**5月11日 Su.** 上午八点半与彤、彦、芬往梨烟村，余乘洋车先去，三孩步行至十点一刻始到。因郁文在潘家，遂同往，留午饭。饭前约十二点敌机来，炸市区。后入城，知为近日楼一带及东门外。饭后至惠老师院看新房，尚须三数日始修好。四点与三孩同步行返城内，六点到家。因途中缓缓行来尚不觉倦，三孩则较为高兴矣。郁文乘车五时后即到。

晚六点半赴张西林家饭约，系宴联大教师曾为其令郎家恭补课者：施、凌、朱等。

八点余又至曲园，蒋校长之约，座中除郁文及钟天心君外，皆为联大及清华行政人员，而蒋太太未至，不知何故也。

**5月12日 M.** 十点一刻警报，与诸孩至尹家大坟疏散，较苏家塘一带又远二三里矣。十一点敌机十五架入市空，炸声颇

① 钟天心，国民党宣传部官员。

② 衡哲，任鸿隽夫人。

③ 潘光旦、俞大绂、汤佩松、刘崇乐。

近，二点解除后入城，则西北区又遭一次，情形与十月十三日大致相同，西仓坡住寓又幸而免耳。

下午五点在寓开联大常委会。

七点与蒋校长合请钟天心，兼约联大同人二十位作陪。

**5月13日 T.** 上午至联大办公处与郑毅生谈二事：1. 告以清华拟补五十万事，因恐昨日与蒋君略谈者或未明了。郑谓北大明日将有校务会议，再行计议，大家之意拟不接受，而专注预算之确定。2. 告以余愿蒋君继任主席至少一年，盖吾二人原无所谓，但校中人众，如此似较好耳。

下午三点余至爱群洗澡，费时一时半。后至工学院，苏提议招收化工研究生问题，允在渝时与教部一商。后至梁大夫处，试第二副假牙。

**5月14日 W.** 上午在家料理公事，吴正之、陈福田、陈岱孙先后来谈。

下午叶企孙来谈中研院聘约问题，有待余至渝与朱骝先<sup>①</sup>君商谈者。

晚与光旦谈颇久。邵可侣来谈。（下缺）

三信写完已过一点，院中凉月满阶前，花影疏落，一切静寂。回忆珊信中语句更觉凄闷，不知何日得再相见也。

**5月15日 Th.** 早七点不能再睡，起后收拾行李，补批公事数件。盖一日在此即一日不得闲暇。七点乘洋车至犁烟村看新房，今日已能移住矣。杨武之夫妇送饭来，与郁文同食后又稍安置。三点余返城内理发。五点余正收拾行李，来客甚多：吴正之、任叔永、查勉仲、蒋梦麟。

蒋告北大会议结果，谓大家只要教部成立分校，预算并不望由清华得补助。晚七点钟天心、周枚荪、钱端升、查勉仲、姚从

<sup>①</sup> 即朱家骅，时代理国立中央研究院院长。

吾、陈雪屏合请校中同仁三桌。饭后谈及请大家入党的意见，发言者为周、蒋、贺、周、钟。十点半散。

**5月16日 F.** 早七点余起，两校公事未送来，顿觉清闲。十点后约芝生、嘉炀、正之、企孙先后来略谈昨日蒋君所告北大要求预算独立……仍以预算独立为向部交涉目标，清华自表同情，并望其成功。至清华所拟拨补联大五十万之办法，则须视将来演变如何则酌为办理耳。

午饭后诸君散去，小睡约一时。

下午三点航空公司有电话来，乃携行李乘人力车赶去，此时颇以未有汽车为不便。三点半由公司到机场，四点三刻飞机自腊戌飞到，因机中乘客多未下来，只能有二人由昆搭上，公司乃请余与一宋某军官上机，而行李复不能携带，虽甚不便，仍当以得登机为幸耳。一路云南山地上浮云颇多，但无颠簸，入川境后云顿不见，而薄雾罩地面，田野看不清楚，惟长江盘绕曲折如白练则远远即可望见，日落景象与地面所见又自不同矣。

七点三十五分到珊瑚坝时天色已黑，市郊灯火如繁星点点，机场上列火堆两行（燃草）指示跑道，亦一简便之法。机飞颇快，全程共用二时二十分。

下机后晤沈肃文、傅任敢<sup>①</sup> 及卫生局之毛君，乃偕傅、毛往了卫生局。八弟妇与九宝拟往山洞，因闻余来，缓行二三日。饭后与傅君稍谈。十点余归寝，住市民医院楼上卫生局长之小室。

**5月17日 S.** 早七点三刻始起，盥洗时宝弟来，同至八弟家早餐，餐后回局中。未几八弟自卫戍部开会归来，闲谈至中午，竟未出门。午饭后小睡二时许，醒来已四点，将出门沈肃文来访。沈去后至街上闲步，归途竟忘却通远门转弯处，往返寻觅始得之。到家已七点半，八弟等待吾吃饭甚久矣。晚八点余，罗

<sup>①</sup> 傅任敢，时任重庆清华中学校长。

北辰来，后傅任敢来，商订同学会开会日期后，同出访吕汉群参军长未遇。十一点睡时落雨，一夜未停。

**5月18日 Su.** 早七点余起，仍觉阴湿，中午放晴。

午前宝弟偕逢吉弟妇自南岸来，同至街上闲步一时许，然后偕八弟全家至五芳斋午饭。菜味颇好，有虾仁、田鸡、鲤鱼、烧肉等，共开八十元，尚非太贵者。饭后又往利泰食冰汽凌，每位二元五角。途中遇任敢，约与同去小叙。

下午五点偕宝弟、逢吉往南岸，过江后又乘滑竿上山，至七点始到贸易委员会办事处。

晚饭在逢吉处食汤面、稀饭，因日来腹中不适，且中午食甚饱，亦尚不觉饿。

八点至陈光甫、邹秉文二君寓处，看逢吉与秉文、凌济东、缪钟秀夫人打桥牌。十一点散，即为邹君留宿其寓中客室。

**5月19日 M.** 早七点余起后，出至室外看玩山景，惜雾气太重，隔江之重庆城市亦看认不清。

八点宝弟、逢吉来，光甫陪食早餐，有镇江包子。餐后逢吉出示其手工制品之桃花桌布等，花样、颜色均颇新颖，冀于美国有大销路。至会中各部，分访晤席德柄、缪钟秀、凌济东，途中遇张友江，余绍光则未得见。

午饭在缪君家，盖席彬儒即住该处。饭后与宝弟搭缪夫妇汽车过江返寓，小睡一时许。

四点余至教部，先与吴俊升司长谈数事，如膳食津贴，毕业总考，研究费，留美招考科门。待至六点余见陈部长<sup>①</sup>。

1. 关于研究费问题，陈问是否与蒋<sup>②</sup>已商妥数目等点。余谓初已商有办法，后北大方面仍主成立独立预算，蒋谓日内将有信

① 陈立夫。

② 蒋梦麟。

与部长详陈。陈问：是指研究费抑指整个预算？余答：是指每校整个预算；大约北大同仁意见欲有独立预算，然后由各校预算拨提一部作联大经费，而以其余作各校自办事业费。陈摇首，谓：如此办法未妥，联大已维持三年有余，结果甚好，最好继续至抗战终了，圆满结束，然后各校回北边去。且委员长有主张联合之表示，未必肯令分开（教育合办事业多未成功，西南联大为仅有之佳果），而物质上（指预算）如分开则精神上自将趋于分散，久之必将分裂，反为可惜，故不若在研究工作各校自办为是。

2. 陈问及分校问题是否有决定？余谓：如夏间时局无大变化，拟将分校结束，学生全在昆明上课，陈谓：“还是昆明好些”（意兼指生活问题）。

3. 陈问昆明校舍如何，是否拟在乡间筑建？余告理学院在梨烟村建房计划，并出子坚所提说帖，陈谓：学校既然打算出四十万元，当无需再添许多。余谓：希望部中再拨若干以补不足，并可同时好向省方商请补助。

4. 关于留美招考问题，陈谓：清华此次能否多考送些名？余谓：今年拟考 24 名，系因去年只取 16 名，以足每年 20 名之额，因为清华现有美金收入每年约十万元，如每年送二十名，而学生可留美二年或三年，则同时在美将有五十人左右，其用费已在九万十万之间矣。

吴前谈时曾告已为联大列请追加预算数十万（总追加为八九百万），俟经核定再通知学校。

晚饭后王化成来谈颇久始去。

**5月20日 T.** 早八点半至八弟家早点时，闻已有△挂出，盖表示有敌侦察机来，是较昆明又多一预报之预报矣。以后之经过则如下：9：30，挂一气球，医院中及市民起始移动。10：00，两气球，放警报，人民走向防空洞，医院中人物移入洞，洞即院后，故尚忙，洞颇大且坚，故尤不现恐慌。12：10，紧急警

报，双球降下，大家入洞，洞颇大，人不多，八弟等且备有藤椅，尤觉舒适矣。2：05，双球升起，出洞稍息，至后山上看紫霞无君庙。2：35，双球又降下，大家再入洞。2：45，长响解除。午饭后已三点半，小睡未成，为蒋廷黻约往行政院谈话。晚饭留在行政院，与陈之迈、吴景超、吴半农、翁文灏<sup>①</sup>、金宝善等“新经济”聚餐。十点半始出，以二元雇人力车返通远门。

**5月21日 W.** 上午又因警报未出门。十一点双球，一点解除。午饭则于十一点以后吃完了。小睡半小时许，作信与四孩及光旦。

五点出门至张家花园五十六号访黄任之。晤沈肃文于归途，知郑、罗<sup>②</sup>今日仍未来。

六点半至牛角沱资委会访翁文灏，谈企孙就中央（研究）院总干事问题，七点搭其汽车至沙坪坝。

七点半至津南村看伯苓师兼乞晚饭。饭后至百树新村，在方显廷家谈颇久，伉乃如来晤。十一点宿于津南村六号招待室。

**5月22日 Th.** 昨晚甚闷热，但上床即睡去。清早醒来发现帐中有二蚊，俱是满腹热血，惜贪食过多，飞转笨重，终因口腹而捐生矣。八点至伯师处早餐，以电话寻罗校长<sup>③</sup>不得。九点余乘经济研究所汽车进城。

十一点至三点四十分空袭警报，未入洞。

午饭原有孔院长<sup>④</sup>之约，解除往砲台街孔寓致谢，知主人往南岸尚未归来。五点往巴中组织部访朱骝先部长谈企孙问题。又至玉川别业访杭立武。

① 翁文灏，字沫灏，时任国民政府经济部部长兼资源委员会主任委员。

② 即郑天挺、罗常培。

③ 罗校长，即罗家伦。

④ 孔院长，即孔祥熙。

七点半 p. m 由医院往国货银行赴清华同学会之欢迎茶会，到者约五六十人，多为新毕业之同学。为大家报告联大及清华近状。十点余散。

今日天甚热，午后为 90°F，夜间稍有风，热度未大减。床上只盖被单。三年住昆明，几不知出汗为何事矣。

**5月23日 F.** 天气甚热，上午已达九十余度，下午两三点室中已达 90°F，室外可知矣。

清晨田淑媛、刘节、张充和女士来访，因余尚未醒，均未得见。八点闻有飞机自昆明来，托局中人至机场取行李三件，而郑、罗仍未来，殊不可解。

九点余至荫庐五号访张女士久谈，又至中央饭店看郑、罗到否，亦无消息。中午张女士约在中苏文化协会内餐室食西餐，菜不佳，地方尚清静风凉。

下午小睡，五点有客来谈：蒋默掀、吴国桢、林伯遵。

六点余至国货银行清华校友十六七人之饭约，食时因腹中已饿，未得进食即为主人轮流劝酒，连饮二十杯，而酒质似非甚佳，渐觉晕醉矣。原拟饭后与诸君商量募款事，遂亦未得谈。十点左右由宝弟等将扶归来，颇为愧悔。

**5月24日 S.** 早八点起，天阴颇风凉，昨晚酒意已全消失矣。十点前与宝弟出往嘉陵宾馆见孔院长，适有长官多人开会方罢，在门前看桐油汽车试演。后与孔谈半时许，特谢其去冬拨款二万救济学生之盛意。

至巴县中学国际宣传处访董显光，并晤赵敏恒，现仍任路透社代表。

下午五点戚长诚来谈，至六点别去。渠在大公报似颇得胡、张二君所倚重，其前途颇有希望。

晚饭后至张充和处稍坐，伊于上午拔牙两枚，嘱令早休息。

九点小雨一阵，至十一点又复落雨，明日当更凉爽矣。

5月25日 Su. 阴雨一日，气候凉了十余度，清早床上需盖双毯，午前外出需着薄外套，较之前日犹如夏秋之别也。

九点余早餐后，为王酌清夫妇约至其南岸立石沟山居小游，任敢同往，原拟在土桥看地者，因雨不得实现。王、吴、张亦均未来，与王、傅略谈清中<sup>①</sup>建筑及经费问题。午饭有龙君夫妇及崔君在座，皆储汇局高级职员。饭后在廊下闲坐，雨中观山，别有意趣。五点余返城市。

六点半赴教育部陈部长之约，晤陈石珍、臧君（东北校长）、彭百川。饭为五菜一汤，颇称适口。饭后谈及毕业总考问题，部方颇嘱严切实行，陈再问及分校计划，告以二年级决迁回昆明，一年级新生如夏间云南无变化，亦在昆明上课，叙永房舍仍设法保留。陈表示颇为然。九点余别出。

本年政府教育文化事业费共一万三四千万，其中用于军事机关者约五千万，国民教育一千万，用于高等教育（110单位）者只三千万，大学学生共约四万人。

5月26日 M. 八点十五分至十点半警报，有侦察机数架来。吴司长有电话言将来访，因警报未来。宝弟自南岸来，午后回歌乐山。

下午发信与净珊、杨今甫、叶企孙。五点臧长诚来谈。致电与蒋校长。

晚七点林伯遵之约在冠生园，有翁部长、吴华甫、包华国、王浦诸君。

八点至俄国餐夺（戴家巷口），系自约诸客谈话者，惜到迟。戴志骞、吴国桢、徐广迟、关颂声诸君已去，座中尚有李祖贤、王祖廉、何浩若、罗北辰、李现林、王化成、傅任敢，饭后略谈关于十万捐款及清中建筑两问题。十点散归。

① 清中，即重庆清华中学。

5月27日 T. 天阴颇风凉。七点半张静愚来访，谈及学校及清中问题极表热心，谈时觉到有两点，以后应提出使大家注意者：

1. 清华为中美合作之重要事业（以后在考送留美学生外，应多聘美国学术专家来国内讲学）。
2. 清华基金无论如何不应动用（近周有以一部分解众人馋涎者实不妥当，且亦无效，徒启以后更多之觊觎耳）。

九点张去始进早餐，以后未出门，更觉懒怠。

下午小睡后，五点余戚长诚偕孙立人来稍谈，同至俄国餐厅晚餐。在彼晤李现林，及□□君（下缺）。六点半食毕，主人以汽车送至朱处。

7 p. m. 又至牛角沱朱骝先饭约。座中有孙越崎（资委会油矿西北）、李叔堂（中研院？）、沈君怡、丁君（陪都设计）、李君等。饮酒五六杯，杯颇大而酒甚好，不觉太多，但一晚而赴两餐，腹肠未免负担特大耳。去来均能搭得汽车，亦今日不可多得之幸运也。

5月28日 W. 上午天气晴朗，稍热，竟无警报。八点半，吴士选司长来谈半时许。

下午小睡后任敢来。发复花溪清中唐宝鑫电。六点半至玉川别业杭立武君饭约。座中晤施奎龄、方恩绶、鲁裕文及交通部统计局长王君，谈及陈通夫令郎问题。

七点半借胡叔潜汽车赶至国货银行开渝清中董事会，到者吕、吴、张、黄、罗、傅，讨论清中改建问题，决定募集建筑费五十万，经费基金五十万，新校址定在南岸土桥。会后醴泉约食冰汽凌。十点，闻郑、罗已到，寓中央饭店105房。

5月29日 Th. 天气较前昨两日加热，但不若二十三之甚。早餐后八点余往中央饭店访郑、罗二君，随出至荫庐访张充和女士（住章乃器家）未遇，陪同至市民医院闲坐。因恐有警报

未更他往，十二点同返中央饭店午饭。

午后二时半任敢偕李现林来，又至国防最高委员会邀王化成同至南岸土桥（十三公里），察看为清中所租地亩，夹临小溪，上有瀑布，高可三丈左右，形势颇好，面积约有三四百亩，似可敷用，须俟测量绘图后再看如何布置为宜。五点半返医院。

六点余再至中央饭店，适舒舍予在座，稍待张女士亦来，为舒君约至附近之乐露春小吃，黄酒尚好，菜亦尚可口。饭后在中央露天花园饮茶，颇清凉。十点半散归。

**5月30日 F.** 天阴颇风凉。午前发致蒋校长电，告预算追加三成。至中央饭店为沈肃文约。与郑、罗至小梁子国民饭店午饭，往返步行，游览街市，上两年之烧炸残迹尚历历可睹也。在饭店洗澡，三人共用十七元余。

晚宝弟偕逢吉过江来与八弟一家作端午节小聚，在陪都饭店食烤鸭等菜，虽不甚精，尚属适口，价约七十元。饭后闲谈至十点余，各归室睡。

**5月31日 S.** 早未到六点起床，六点余早餐等事毕，七点前十分出门雇车聚兴村，郑、罗二君则已先至，而俞大维君允借之汽车久待不至。在卢逮曾家小坐，八点车至，起行，未半小时到中央大学。为接曾叔伟夫人及其令姊同往歌乐山者，待之又久，至九点半再起行，而除二俞女士外，车中又加学生二人，济济一车，所幸道中颠簸竟不觉得。十点一刻至中央医院门前，往返园中一刻许，寻得傅孟真<sup>①</sup>所住病室，渠于前日曾割扁桃腺一半，说话不便，未敢与之多谈。中午为傅太太约至村中小馆便饭。饭后约两点即为傅太太等邀同车返城内，郑、罗暂留山上，为访冰心女士兼与孟真再谈者。至城内中央饭店休息，天气之热似与上星期五不相上下。旋傅太太使人来告，约于晚间往米花街某书场观

<sup>①</sup> 即傅斯年。

彩排京戏。在室中阅穆时英之公墓二篇，一为《公墓》，一为《Craven A》，觉尚不劣。将七点张充和来，系为约余等出外晚饭者。听其讲述八一三以后由苏州逃难至乡下，又至合肥老家，然后由汉口入川情形。八点三刻曾太太来邀去看戏，因郑、罗未归，张女士尚在等候，未好离去只得谢之，而家中宝弟夫妇为余约作小聚者恐亦已回南岸去矣。九点郑、罗归，果因公共汽车途中抛锚另换洋车，故迟了一小时许，适舒舍予及何君亦来，共在室中便饭，似较饭馆清静多矣。饭后谈至十二点始散归，街上热气人气消减大半矣。

**6月1日 Su.** 早八点始起早餐，九点余挂一球矣。约十点半警报，十一点紧急，大家入洞后未五分钟即闻炸声十数起，似非甚近，洞中灯火略有跳动，十二点十分解除。出洞后则见附近被炸受伤者抬入医院救治，二三小时内共来百余起，伤重不治而死者闻有七八人。

下午一点余雇车赴曾家岩，通远门内外颇纷乱拥挤。一点三刻始抵委员长官邸，座客二十余人，进食将毕。余入座后，侍役进一汤二菜，颇精美，略食些许，又进冰汽凌、水果。时有张忠绂报告美总统“炉边闲话”之含义，后来陈博生、王芸生报告敌方近来情形，后蒋公略问联大情形。散座与周惺甫、张季鸾、卫挺生、王雪艇、陈布雷、郭斌佳、李惟果诸君各握手寒暄数语，搭张公权汽车返医院休息，室中热度为 92°F。

晚六点至中央饭店与郑、罗、舒、何及张女士在一心饭店便约，为张女士作东道，菜不甚佳，但渝酒颇好，慢饮闲谈颇以为快。饭后又在旅馆廊前乘凉，看斜月落去始散。医院内因附近数处被炸，晚无电灯，入室后稍安排即睡矣。

傅任敢来信谓星期三、四始有船赴泸。

**6月2日 M.** 早七点起，天气似较昨日更热，贝谛携九宝于清早往山洞矣。在室中早点毕，季洪自南岸来，正闲话间又

挂汽球矣，宝弟遂勿勿去，以便乘汽车往歌乐山。郑、罗、张同来。九点半发警报，十点紧急，十点十五分起始闻炸声，由远而近，六七声后有大声四五下，紧接至头上最后一下，空气似由顶上打下，感觉颇奇怪，洞内油灯皆为震灭，妇孺有惊叫声，张女士坐予旁，当亦吃惊不小，郑、罗与余互道“躬与其盛。”

十一点二十分解除出洞，则见医院大楼正中落一弹，楼梯外及偏左一部炸毁，楼后小房烧完，大门前、山洞上面均落有弹，无怪乎洞中空气震动如此之烈矣。

与郑、罗、张至荫庐及中央饭店，幸均无恙。食肉丝汤面、鳝丝汤面当午饭，饭后在郑榻小憩。三点回医院，室中尚无毁损，灰土已清除、拂拭二三次矣。八弟调派各事，应付来人颇忙。

六点以后至中央饭店，六人会合，仍在一心便酌，后加入巴金（姓李），已于楼下食过。回中央后在廊前与罗、张望月闲谈，不知不觉间已是十二点矣，街上无电灯，送张女士返荫庐，待其叫门进屋始返医院，途中竟走过通远门，至七星岗口始觉之，岂尚有酒意耶。

6月3日 T. 早六点起来觉无所事，遂又上床睡去，至八点三刻始起。傅任敢来谈订船往泸州，约明后日可成行矣。九点余△挂起，而久无消息。十点以后，北风吹起，三角旗亦取下，热度在九点余已是八十八度，下午将更可观。幸风吹热散，至下午颇为凉爽，而阴云四合，渐有雨意。

四点余发二信，一与净珊，一与祖彦。至中央饭店，张充和未来，知必已返青木关矣。看何秋江为郑毅生刻图章颇好。

六点余为孙伏园所约与舒、关、罗至“来来来”一保定饭馆，其韭菜水饺、绿豆稀饭颇好。

老舍约至升平书场听山药豆与富贵花之大西厢，韵调颇不差，唱后又偕至其家稍坐。十点半返寓。自晚饭时起始落雨，时大时小，返寓后雨势渐大，盼能继续一夜，则非但热气可以减除，空

袭可以暂免，而稻田得雨，年成有望，于民生大有关系也。

**6月4日 W.** 昨夜雨不多，今早云已散，雾气尚很重。

早九点后熊君（清中会计）来告民文轮尚未到，托其下午候船到即订舱位，然后送行李去。

熊去后即至中央饭店告郑、罗将行李于午前搬来市民医院。

午饭琳弟约在五芳斋，菜味甚满意，饭后又至扬子江食冰汽凌。至白象街新蜀报馆访舒舍予稍坐，晤姚莲子。

余理发后回至医院待熊君，至六点余始至，乃将行李请其送至船上。

六点半赶至冠生园，与郑、罗、舒、孙、姚便饭，饭后至川戏园看戏：大洪山、铁弓缘，张德成之渠江打子，小桐凤之希氏醋，当头棒之西关渡。十点散后舒、孙领路至过街楼，然后至磨儿石码头上船，船上因有兵差甚拥挤，十一点八弟来船上送行，十二点余始睡。

**6月5日 Th.** 早九点开船，原定四点开，因机器需修理故耽误四五小时。房门外兵士坐卧满地，出入几无插足之处，且多显病态瘦弱之外，十九有疥疮，四肢头颈皆可见到，坐立之时遍身搔抓，对此情景，殊觉国家待此辈亦太轻忽，故不敢有憎厌之心，转为怜惜矣。

船上三餐皆为米饭，四盘素菜，略有肉丁点缀，辣味则每菜必有，所以下饭者也。

兵士早九点米饭一顿（自煮）后，至晚始再吃，下午门外有二兵以水冲辣椒末饮之，至天夕又各食万金油少许，用水送下，岂因肚中饿得荒而误以为发痧耶！

下午四点到江津，停十分钟即开行。

晚八点将近白沙，忽传有紧急警报，乃停江中未靠码头，时月色不太清朗，电灯全熄，静卧床上无聊之际，渐渐睡去矣。

**6月6日 F.** 早五点余醒来，船已开行矣。午前到合江，

有卖荔枝者，尚不熟未买。船开后二点始吃午饭，盖船上欲省晚饭（到泸县），故如此拖延。

船上王经理来谈。

下午六点余到泸县码头，正为住旅馆问题迟疑间，黄中孚<sup>①</sup>来船上，顿觉一切困难皆消除矣。七点余下船，先乘人力车至南门外峨嵋体育会，在中央酒家便饭，张清源专员来访，又承付饭资。正谈间忽街上人车乱跑，谓有警报，乃与张君移至快活林，以便紧急时出后门上山往其公署暂避，乃未久知谣言不确，在彼饮酒望月，颇有凉趣。

十点余寻得大来宾馆作下榻之所，房金每间六元，亦尚便宜。与中孚略谈叙校问题，十二点睡下。院中间有女子唱歌嘻笑声，人谓此间旅馆在所不免者。

6月7日 S. 早五点左右，院中即有人声，不能再睡。七点，四人至街上中国食品公司食早餐，鸡丝粥、火腿蛋、面包、红茶。每位三元。

八点余由体育会旁上山，往专员办事处拜访张君，途中遇其下山来迎，复前行约二十分至三官祠，为古胜地，今则作其办事处。茶话至九点余，由南道下山顺路至十八师师部，为周师长、彭旅长留片刻。途中遇饶辅民，为树人令弟，前自土木系毕业，现与同学在泸办一建筑公司。

十点自双山岩上小船过江，至蓝田镇移住于中旅社招待所，仅得一房，内设二床（价八元五角），郑、罗让余与黄住之，二君另宿于通铺间。本社经理为薛卓君，颇能干。午饭在招待所食客饭，每位二元，便宜之至。饭后一点余有警报，至小山后暂避，三点解除。

下午五点余洗浴后，过江至快活林饮茶望月。将十点步行至

① 黄中孚，北京大学体育部主任，时在四川。

岩口下船，撑船为二十余岁之童子，触沙搁浅者二次，幸至江中无事渡过。

**6月8日 Su.** 早起天晴，即觉热，至中午更甚。

发致蒋校长信，附郑信中寄昆。

中午泸纳清华同学会约午饭，到者十余人，计有学兵团李忍涛、姚楷、杨昌龄、李道煊、汪殿华、郭庆棻、杨敏祺、任春华；二十三厂吴钦烈、杨伟、马师伊等及饶辅华、杨□□，约二点始陆续到齐（在江安数人未得来）。菜色颇好，鸡鸭鱼肉之外，且有鱿鱼，视同珍品矣。近日泸县因缺雨，市民断屠，此次猪肉系学兵团自乡间购得送来者。饭后吴君介绍余为大家报告学校近状，将五点始散。

下午未过江。晚月色不清，睡时颇感闷热。

**6月9日 M.** 天阴，稍凉爽。

李忍涛君派汽车来送余等往叙永，十点半收拾停当启行，中途在上马场饮茶休息，又在江门午尖，再前入叙永县境，经马岭兴隆镇，四点半到叙永西门外中国旅行社招待所，地点为万寿寺改造者。房间布置极整洁，经理为虞君，匠心经营颇不易也。到时已有罗岐生及黄太太在此迎候。安顿毕杨今甫来留晚饭，共谈校事各问题，九点前别去。

他人来望者，国文系助教数人，李继侗、霍重衡来，未得多谈。客甫散去，雨势渐来，未久即睡在床上听窗外雨声，倍觉清快。

此处及蓝田坝招待所晚间皆用菜油灯，不能看书写字，此间蚊虫尤多，故每晚只好早睡，亦强迫之休息也。此地招待所主任为虞伟如，较蓝田坝之薛君为精神、沉静。

**6月10日 T.** 清早雨已停，至午前云亦渐散，下午晴热。

八点罗君来导往城内校舍各部视察，先至东城文庙内办公处

与今甫稍谈，并晤褚士荃<sup>①</sup>君，然后视察各行政部分及内院之教室，后至以下各处：

帝主宫女生宿舍，在东城；府城隍庙，南华宫男生宿舍，及大楼教室。以下皆在西城：春秋祠男生宿舍，教职员宿舍，天上宫阅览室及理科实验室。

后至蓬莱巷今甫寓所休息，晤总务主任刘康甫，新病尚未大痊。

中午返招待所午饭，饭后小睡，未久即有客来。四点在招待所与校务委员会诸君会谈，今甫来信谓下午忽发热甚高，未能到会。

为诸君报告最近学校情形，及关于分校问题之决议，后由诸君发言表示意见，约可归纳如下：

1. 学校去秋分校迁川之“诺言”；
2. 叙永人士之热心挽留；
3. 学校似无一定及长久计划，出尔返尔，虚耗巨款非宜也；
4. 昆明局势是否较去年时为稳定；
5. 但下年如继续在叙，亦应更使充实；
6. 如迁回，对于同人眷属旅费应多补助；
7. 二年级是否可以留叙？
8. 助教多愿回昆，学生闻返昆讯皆大高兴。

余除简单说明外，未多辩论，但允为转达昆明，并催速决定通知各方。

六点余会餐，在院中颇风凉。饭后月色较好，与李忍涛、姚楷、杨昌龄（三君午后自纳溪来此）闲谈。李对于昆明，认为敌所必取而我方自亦必拒守，但昆明如失则叙府继陷，而川南川东亦必不稳矣。此种推测数月之后或能证明。

<sup>①</sup> 褚士荃，时为清华及联大机械系讲师，后曾任清华大学教授兼训导长。

十点余因院中露水太重，虽欲饱看圆月不可久留，只得归房就寝。

6月11日 W. 八点半与郑、罗往城内看今甫病，热度已全退，颇似疟疾。刘君父女备早餐甚丰。十一点余郑、罗另有约，余自返招待所，适袁、曾、陈、龚四君来访，共谈甚久，并留在所中午饭。

饭后偷空小睡，睡后洗浴，稍觉舒快。因午后炎日无风，户外热度甚高。

三点有紧急警报，四点解除，所中人未走开。

四点由余约集分校教职员全体及眷属在招待所茶叙，到者逾百人，茶点尚好，分桌设草地上。余未有演说，以为既已与校委会谈过，明早又将在国民月会报告，更无多话可说，及后思之似应有数语，以致慰勉之意。

七点与毅生至西南餐厅，黄德全经理之约。座中有何本初县长及吕专员、黄参谋主任。菜颇好，但镶肉馅者太多，未免太靡费耳。

饭后已落雨，持伞与手电，缓步归寓。

6月12日 Th. 一夜雨未止，上午更密切有力，地方人近来极盼雨，今获甘露矣。

十点以汽车往城内，行至教职员眷属宿舍，在吴之椿家稍坐。

十点四十分在南华宫举行国民月会，由余报告昆校最近情形及关于分校问题决议外，特勉励学生注意：劳作精神、团体生活、选系意义。

中午袁、霍<sup>①</sup>、李、陈、吴<sup>②</sup>、曾、龚、褚君约在西南餐厅小聚，略谈校中问题。饭后在袁、曾家。

① 霍，即霍秉权。

② 吴，即吴晗。

下午四点，清华同学会在春秋祠后院茶会，到会二十余人，余为略述昆明纪念日开会情形，并及关于清华、北大问题。

六点何县长及何廷琦（叙中校长）在所中设宴，座中晤谢式瑾（烟酒税局专员），为老北大同学，颇和气健谈。

一日雨水未稍停息，除道途泥泞外，室中甚为舒适，晚间则蚊子更多，席散后即收拾睡下矣。

**6月13日 F.** 清早天上只剩浮云片片，由窗外东望红岩山顶，朝霞颇美，闻叙人认为八景之一者。

八点余早点后与郑、罗往今甫处，见其病势大似疟疾。郑、罗因他约先后去，余留谈至十二点始归。今甫谓同人有推其赴昆者，余颇讶之，但未置意见。

中午在招待所叙永教授十七八人公宴余等。饭后刘提议再谈分校问题，于是刘<sup>①</sup>、蒋<sup>②</sup>、程<sup>③</sup>、与龚、吴、陈轮流发言，颇有辩论会之形势。后刘提议试作表决，余谓无此需要，霍亦言不必，遂未续谈。后由余敬每位三五烟一支，就此欢散。散后继侗与重衡来室中久谈。

六点在招待所以余与杨、郑名义请当地官绅二十余人，五点半即有来者，一时布置尚未妥贴。罗岐生六点始来，使人失望。来客坚约明日还请，后再三婉商，始定为明早九点早餐，盖不可固却矣。

**6月14日 S.** 天晴又热矣。早六点起收拾行李零事。九点前主人十五位已先后到场，客人有叙校同人九人，又305师张参谋长及各处长及他客共坐四桌，十点三刻幸得终席，即向各位握手告辞，登车启行。

① 刘，即刘晋年。

② 蒋，即蒋硕民。

③ 程，即程毓淮。

一点余到大洲驿饮茶休息，茶馆兼办旅馆，系春间新开者，主人七十大寿兼娶儿媳，又开新张，于是贺联满挂壁间矣。

三点到花背溪，为学兵团防毒处分处所在地。度河后至处中，李、杨、姚、汪诸君已久待矣。四点出酒饭小酌，饮桔精酒及茅苔酒各数杯，皆甚好。

六点余，李总队长导往纳溪双河场干训班参观各部，均甚齐整，清洁，纪律似亦甚佳，因天色昏黑未能多看。八点再登汽车往蓝田坝招待所，九点余到达，幸得保留客房二间。行李安顿后与薛经理商量得一盆水洗澡后，即上床睡矣。

**6月15日 Su.** 早六点起床，日色微红，预告为炎天景况。九点余方计议日间计划，接杨育民自廿三厂专差来信，系代吴敬直厂长约即赴厂一游，并已遣花杆一乘，情意殷殷，乃与三君商量，余即乘花杆去，三君因须渡江为莘田拍照，即由泸岸管驿嘴乘船往，预计须明日返蓝田也。

花杆为三健夫换抬，走便道，一小时许抵泰安场镇，市颇不小，在码头登渡船过江，费时半时许，江面风来颇风凉，盖江水温度低，因距上流来源较近也。至罗汉场之下码头登岸，再行二里许，始达吴厂长公馆，途中警卫阻拦，须吴家仆役来接始得通过。吴家午饭方罢，盖未料余能来之速也。育民来同午饭。后闻有警报。约一小时以后，郑、罗、黄由罗汉场上码头步行到来，因有警报，未在码头等待，致与去接之花杆相左。于是三君再食午饭，食后同坐客室中，甚闷热，虽有电扇，亦无大效。清华同学在厂服务者陆续来晤。四点余至陈彬办公室洗喷浴，洗后已近天夕，稍觉凉爽。在吴家晚饭，饭后在门前草坪闲话，余因早起特早，有欲瞌睡之势。

九点余吴君等导至客室，系新造职员住所，为余等临时布置者，主人费事甚多矣。室中闷热，而蚊又甚多，纱帐之内更气闷。十一点左右闻雷声，落雨数点，旋即停息。

夜半以后，始渐朦胧睡去矣。

6月16日 M. 天阴，较昨日热稍减。

八点余至吴家食稀饭，九点余出参观厂中各部：

无烟药厂——陈彬代马绍授负责。有试验弹道仪器一份，兼制酒精 96%，系用糖为原料。

硫酸厂——杨伟负责。硫磺土产价为每吨七千余元，采购尚甚难，兼制芒硝，为军中用作泻盐者。

下午饭后小睡，三点以后再往参观。

氯气厂——方志远负责。用盐以电力分解产出氯气、苛性 soda、及氢气氯，用高压成流体装钢筒，一部分用与氢烧化成 HCl 溶水中成浓酸，一部分用于石灰粉化合成漂粉，此种漂粉闻皆送往前方为防毒之用，但不过心理作用耳。

Glycerine 厂——为马师伊所管之一部。由植物油提取，闻尚有由植物油提炼汽油之准备。

油布油衣（防毒用）厂——吴祥龙负责。

机械修理厂——杨颐桂管理。

水电厂——钱君管理。水系取吸江水，仅加矾澄清，电机为——750KVA Turbine，有另购 2000KVA 之准备。

五点半参观毕，在杨伟处洗喷浴，洗毕颇凉快。

六点半吴敬直夫妇备肴馔二桌，约集清华及北大（凌达琦一人）同学聚餐，到者陈、杨、马、吴、杨之外有徐仁杰、李秀琳、高士、杨廉平及一何君（四人为兵工署派来驻厂委员），戚桂山未到。

饭后与诸同学谈飞机捐款问题。

6月17日 T. 昨晚睡时已渐落雨，彻夜未停。清早尤阴云密布，细雨淋漓。早餐在吴宅食汤面。餐后商量作归计，而雨势忽大，二三刻以后雨稍停。乃相偕持伞往厂中大码头，未久雨又至，且愈下愈大，到码头鞋裤已湿，而雨更有滂沱之势，舵工

亦谓江水盛长，逆行更有困难，于是暂作罢论，至吴君办公室休息。

午饭后小睡，三点以后雨虽未止，但仅淅沥而已，遂决计归矣。厂中备花杆送至船上，船亦为厂中专用者。吴、杨、陈、戚、杨、李诸君均来江边送行。

四点十分开船，船上共有船夫八人，皆年青力壮身体矫健可爱，而掌舵则为一老者，年约五十上下，神采奕奕，左瞻右顾指挥若定，吾辈坐舱中外望，既玩江景，且羡此班人健壮之生活，使自家精神亦为之一振矣。开船后上行共过滩三，为小米滩、黄滩、土地滩，在此波涛汹涌礁石暗伏之境，非有经验而动作敏捷者，盖难免不有意外也。

上午在码头见一货船风雨中急流而下，午饭时闻人言系舟子失操纵能力，故随波驰去，已在泰安场触石沉没矣。

六点过沱江河口，水清，与长江合流处清浊分明，管驿嘴即在此两河交流处。泸州之地势极似重庆，沱江犹如嘉陵江，管驿嘴犹如朝天门也。

六点一刻抵民生公司码头，梢公谓天晚不能开往蓝田坝，吾等未便强其开行，遂登岸雇车至山岩，在市中稍有耽搁，至山岩已黄昏矣。下看江流弥漫，较一周前不知涨得几许，而天空浓云低压，又若有大雨将至者，惟盼趁早过江，到得南岸后，即有雨湿泥泞，不过衣物之污损，非所虑也。下码头时已有小雨，登一船欲令“单撑”即开行，乃舟子为一奸滑老头，贪图多赚，必待至上得十五六人始【开】。经多人催促前行，时天已昏黑，江面仅能辨出急流处为礁石所在，而此船又仅一人撑摇，无他助手，此老侩之贪心，置客人安全于不顾，实可痛恶，而当时亦无可如何，幸船客中有愿帮其摇橹者，始得缓缓过江。而傍岸则在蓝田坝以下二里许，乃缓撑前进，其意图欲使客人不及待便可登岸去矣。余等登岸处为一陡坡，幸四人皆着草鞋，尚无滑跌之虞。到坡上见

一宽长亮线，知为人行路，循之南行，黄在前引路，兼为余扶持，脚下则不顾泥水深浅，唯望勿陷深坑或滑下坡去则以为大幸，行约二十分到汽车路上，水坑反更多，又行约二十分，到蓝田街市，石路平坦，稍得心安，而大雨忽至，风吹斜打，头肩以下尽湿透矣。行至市南端一饭馆，名“一品香”，为一河南人所开，能做面食，但因缺乏面粉，仅有米饭，勉强凑得数菜，以当晚餐，各饮白酒少许，以驱寒湿。时已八点半，招待所及他处盖皆难得食也。九点一刻食罢，买火把两束，小雨中作最后之行进，近九点半到招待所，赶即进房脱去湿衣，更得温水草草一浴，四人临睡前互庆平安。盖此日之经验，过后思之，尤以为幸也。

**6月18日 W.** 早六点起。一日无所事事，写日记写信之外，聊天而已。九点以后，云渐开散，午前竟日出放晴矣，颇悔昨日归来未免太急促，倘竟应吴厂长等之挽留，再住一日，或返泸北时留宿一夜，今早再过江来，则昨晚之苦头可以避免，虽然孰知天时变化有如此之速者。

午前中孚过江至泸县打听汽车赴渝者。

下午饭后小睡。

四点一刻，忽来暴雨，半时后雨息，更为凉爽。

晚饭在一品香食锅贴水饺尚好。

饭后与莘田久谈中国文人与文学问题。

**6月19日 Th.** 天气甚热。

午前午后作信四封，与珊、彬、光旦、孟邻。致蒋者为航快，详告叙永分校诸君对于取消分校之意见，正反各列五条，末附本人意见，以为昆明原议无需变更，还须看外在原因何如，倘教部如上周《大公报》所传，有令文到校，令全部迁川，或云南局势最近果有改变，则须更加考虑，总之无论如何以早决定为宜。如叙校迁回，同人及眷属旅费应酌予增加。

天夕与郑、罗至江边散步，看江水滚滚奔流，不禁惊叹。便

至街中“桃园”食锅贴水饺、片汤以当晚餐。

中孚至城内来，汽车仍无办法，令人烦闷。

九点余与所中工役商量，得温水洗澡后就寝。

**6月20日 F.** 云阴颇风凉，晚有雨。午前方拟渡江移往泸县，十点忽传有警报，未久继发紧急，偕同人至后边坟山上，约十点有飞机数架在云中由东飞向西方，又三刻许后有四架散飞于泸、纳之间，十余分后折向东去，闻人言此批系我方飞机，则何故飞绕于此区域不可解矣。

午饭后收拾过江，由蓝田码头至辰溪码头仅十余分即到。江水继长增高。昨晚所见江边沙滩一片，今已没入水中矣。江边有种植高粱瓜豆者，一二日内即有淹没之虞，水势之浩大，殊堪惊叹。

过江后因闻福来饭店之名，投住该处，殊不知住客甚杂，侍役草率，耳目所接只有扰攘，盖店主为一军官，其营业目的不在便利旅客，而为特辟一吃喝嫖赌之场所，故平常旅客如吾辈者实非彼等所欢迎。初谓无房间，继勉强腾与二间，价亦颇昂（8元8角），吾等既已来，且度一宵再作计较。

晚饭在中央酒家，适遇刘钧偕其友人蒋君，延入同座，菜饭价五十余元，较前次更贵矣。饭后与刘君谈叙校注册组事宜，允为函樊商定。

十一点半诸人散去，即就寝。院中喧嚣虽尚未息，但不久即睡着，不知果热闹至如何程度。

**6月21日 S.** 阴雨一日。早六点余起，觉旅馆中各事皆不合适，决计他徙。早餐食包子，后即移住大来宾馆，虽房舍简单，但空气清静，侍役较勤慎，房金固所差不多也。

午、晚饭皆在“成都味”，有月母鸡汤、麻婆豆腐，堪称对偶。过江豆花亦颇好，面条细匀，较米饭为佳。晚饭后往齐天乐戏园看川戏，戏码如下：

《骂帐劝降》（即“战太平”故事）

《乞巧》（即“长生殿”一节）

《背娃赶会》（小戏，演者为薛艳秋，有名花旦，近来嗓子坏了）

《阴阳界》（滇剧亦有之，无大趣味，演角有小听秋，相貌不恶，尚系初学者）

《皮心滚灯》（丑角陈全波甚好，似胜于重庆之当头棒）

《黄河渡》（收场武戏未看即归）

票价，池子三元，园子颇大，楼座有三层，但只卖二层。

发快信与沈茀斋<sup>①</sup>，航信与樊逵羽。

6月22日 Su. 昨夜睡后又落小雨，至今日午后始止。

早九点前传有预行警报，中孚来后商定同往中央银行疏散，因该行有防空洞尚好。十点余竟有空袭警报，实则阴云正密，雨势方浓，敌机之来似为大不可能者。在银行待至一点余始解除。

午饭仍在成都味，饭后小睡一时许。

中孚打听得有船可开至嘉定，因再计议是否宜溯江而上，先往李庄。后决定仍待公路车先往成都，因由彼即顺流而下，较便利也。

六点，天已放晴，与郑、罗出至街市散步，欲另寻一饭馆，竟难一当意者。过峨嵋体育会后复折回，卒在南洋食品公司停住，其菜味尚不恶，侍役招待颇周到。

购合江荔枝十两，价二元，仅得十九枚，尚不酸，但味薄核大，不如广东产。然当日贵妃所嗜，盖即此也。

6月23日 M. 晴热，下午渐阴，晚落雨数点，不知夜间如何。

早七点半中孚已来。因天晴，恐有警报，商往三岩茶馆早点，藉览江景，乃未出门即已“挂旗”矣。及至街上，男女老幼仓惶

① 沈茀斋，即沈履，曾历任清华秘书长及联大总务长。

前行，忽忆“路上行人欲断魂”之句，谓可借以状之。大多数皆北行，余等亦北，半小时后至新村饶辅华寓休息，唐湘亦适自宜宾来，与饶商建筑事者。十点余放空袭警报，十一点竟有紧急，乃由饶引入其后山坡之防空洞，据云系一蛮洞，凿于石岩下，年久为泥土淤塞，新村居人发现后加以挖掘修理，堪作防空之用。一点余无飞机消息，重返饶寓，至二点始解除。

午饭饶、唐约在中央酒家，厨役疏散归来，待半时许茶饭始具，食罢已将四点半矣。六人共饮大曲一斤，各多少有酒意。回寓后小睡一觉，醒来天已昏黑矣。

袁疆乘长虹轮自渝来，中孚迎之于码头，亦住大来。同至街上小饭铺宵夜，除袁疆食米饭外，各进稀饭二碗。

晚，旅馆中来客骤多，喧哗不能入睡，作二信与八弟、十弟，待明日发寄。

**6月24日 T.** 阴雨沉沉，汽车仍无消息，又闷过了一日。

下午小睡后与郑、罗出雨中散步，至旅馆后坡上见大土像三尊列坐一敞厦中，盖为炸后重修未竣。一铁钟铸有嘉靖年月字样。殿后一石塔，形状颇古，七级之上有平顶，更筑小塔，惜未得走近细观。穿行中城公园及附近街巷一周，在南洋食品公司晚饭。

晚饭后至怡春书场听清唱，一无可取。最后彩排二出：马鸿声之《天齐庙》，嗓音甚好；朱雅云之《从军别窑》，扮相颇秀美，惟唱力较差，说白咬字不切实，做工则麟派耳。场中上座不过三四十人，恐难维持多久者。

**6月25日 W.** 天晴复热。因恐又有警报，八点余同中孚等出至三岩湖北茶社饮杭菊。俯瞰江景，颇有意趣。十点下岩，雇船渡江，至金鸡渡登岸，行三里许始到招待所，稍息午饭。饭后欲洗澡未成。三点过江，即留袁疆于招待所待车返叙永。在辰溪口登岸回寓。

晚饭在南洋食品公司，因闻今日换新厨师，特约饶、唐二君

同餐一试，乃菜殊不佳，使人失望。价尚不太贵，稍为可意耳。

饭后饶、唐、黄别去，与郑、罗在上海咖啡馆之夜花园小坐，饮红茶各一杯，地方尚幽静，但沪人之欲摆“无门阵”者，似足迹不到此也。

下午杨祖宏君来告，已有客车自内江来，明日开回，如吾等愿去，可设法购票。随与郑、罗商量，仍不若先往李庄、嘉定等处为妥，因此车坐客甚拥挤，且系卡车，日晒雨淋，皆无掩蔽，且来时在隆昌曾出毛病，则去时难免沿途不再抛锚也。

6月26日 Th. 晴热，幸无警报。

上午九点余与郑、罗、黄至新村饶、唐二君处小聚。午饭前后看竹八圈，黄一人负颇多，但不过凑趣耳。六点余至快活林品茗纳凉。

七点余始得张专员及袁县长（守成）请柬，遂至中央酒家应约，座中晤以下诸人：

李育灵：泸县人，画家，曾在德国留学（同济）；

谢杰民：川民厅第四科科长，贵州人；

万□□：教部视察员，万卓恒令弟。

谈至十点余始散。李君坚欲为吾画像（人谓有民族国家观念寓于画中者），情不可却，允以小像片送赠。回寓后收拾行李、写信，十二点睡。

今日发三信与十弟、茀斋及高公翰，告以仍由水路上行之计划。

6月27日 F. 晴热，船上尚风凉。

将四点中孚来打门，旅馆夫役始起，急起穿衣洗漱。四点半天色微明，步往码头，登长丰轮，船上人甚多，先将行李安置后，分头寻觅座位，余与莘田坐高台长椅上，毅生与饶辅民、唐邻岳坐高台右旁长凳。

5：25船开，中孚别去，廿日以来承其导引照料甚可感也。

5：35 开到兰田坝，稍停即行；

7：40 开到纳溪，乘客以“地漂”下去；

9：05 开到大渡口；

10：40 开到二龙口，在江北岸；

11：25 开到江安，上香客甚多，盖前日为六月初一，川南人民男女多往某庙进香者；

11：25 开到南溪，在北岸，上下客均甚多；

3：40 开到李庄，下客尤多，行李零物幸无损失。

由“地漂”登岸后，抬头一望，有奎星在焉。临江有“君子居”茶楼，饮茶小憩后再至街内李庄饭店进餐，因在船上仅食小面包二个，此时觉甚饿，且到山上必已黄昏，不必再进晚饭也。4：35 食罢，随挑夫二人前行，先经田间二里许，继先〔行〕山道曲折，又约三里，始至板栗坳，时已 5：30 矣。途中在山半一老黄果树下休息，坐石磴上俯瞰江景，小风吹来，神志为之一爽。盖此时已汗透衣衫矣。

中研院史语所在此租用张家房舍三大所，分为三院，余等寄住于中院宿舍，郑、罗在花厅，余在李方桂<sup>①</sup>家。所中现由董彦堂君代理，招待极周到。晚住处完妥后在“忠义堂”大厅上饮茶闲谈，晤所中同仁十余位。十点归房就寝。

6月28日 S. 晴热。八点早餐，食稀饭烤巴巴，洗澡。

九点余，出与彦堂、思永<sup>②</sup>、方桂至戏楼院及新院参观，盖皆考古组工作处所。遇梁方仲，订明早访社会所。

午饭在方桂家，饭后得午睡至二时之久，醒后小李太太出凉绿豆稀饭一碗，食下清快之至。天夕在大厅门外石台上小立，颇风凉，惟四围皆稻田土山，长江又为小山隔断，风景故无可观耳。

① 李方桂，语言学家，清华 1924 届毕业生。

② 即梁思永，考古学家，清华 1924 届毕业生。

晚饭为董家备办，同座有凌纯声、芮逸夫，为第四组研究员，专民族学者。饭后因饮酒稍多，更觉闷热，汗出如浆，灯下稍坐即先归房睡下。李太太给余万金油，令涂额上，盖余显有醉态矣。

6月29日 Su. 晴热，蔚蓝天空，片云绝无，盖较昨日更热矣。

早饭后八点三刻出发往石岩湾社会所，由董君引导，小路迂回，于山坡田埂间颇难辨识。途中两次迷路，经问村妇、牧童后始得前进，到石岩湾为十一点一刻，盖用时一时半矣。到后始知所中清华同学八九人拟公宴于李庄饭店，则又须下山去，但因众人盛意，未便推却尔。因有警报，在客堂久坐闲谈，十一点半闻炸声，有人谓或系重庆被炸者，未敢置信，不信声音能传来如此之远也。

一点半始由所往李庄镇市，行未远又闻轰炸声自东方传来，乃在山坡树下稍停，二点一刻进镇，街上人甚多，为赶场者，竟都不疏散，实为不妥。

李庄饭店一席共十三人，余与郑、罗、董、陶为客，主人为汤象龙、梁方仲、徐义生（尚在昆明）、巫宝三、潘家林、严中平、林兴育、桑恒廉、夏鼐（博物院）。<sup>①</sup>

饭后三点余与陶先生至慧光寺同济大学访周均时校长，谢其饭约盛意（今晚）。

后至巫宝三家稍坐，晤杨时逢夫妇，与巫同院住者。至羊街六号李济之家，八号梁思永、刘士能家，各稍坐。天夕上山，返板栗坳。

<sup>①</sup> 汤象龙，清华1929届毕业生，习政治学。梁方仲，清华1930届毕业生，习经济学。徐义生，清华1931届毕业生，习公共行政学。巫宝三，清华1932届毕业生，习经济学。潘家林，清华1933届毕业生，习社会人类学。严中平，清华1936届毕业生，习经济学。林兴育，待考。桑恒廉，待考。夏鼐，清华1931届毕业生，考古学家。

晚饭为董同龢<sup>①</sup>夫妇所约，食打卤面。食方毕，所中会计萧君自山下酒醉归来，入室后初仅吵嚷，后更哭闹，余等退至方桂处茶话，乃隔壁即为萧之住房，纷乱声音至夜半始息。盖萧去岁曾丧一男孩，为素所珍视者。以后每饮辄醉，醉则念其小孩而哭而诉，今晚一幕则哭闹特甚，最后结束，乃由其妻挽一邻孩来为其亡孩跪地叩首三次始寝息。盖此孩前曾与平汉玩耍而起争吵，今萧欲以此慰彼亡魂，非醉人固不作此想也。

6月30日 M. 早饭吴定良君约食鸡蛋饼、稀饭。

八点余将出门，周校长<sup>②</sup>来访，谈至九点余始别去。九点半与郑、罗、方桂下山，先至上坝营造学社参观。徽因<sup>③</sup>尚卧病未起床，在其病室谈约半时，未敢久留，恐其太伤神也。

至博物院办事处稍坐，然后至羊街思永家午饭，食红烧肘子、江团鱼，皆甚美。梁三太太因胃病不能操劳，由刘太太代任烹调，惜二位主妇均未得面见致谢。

下午四点余至李家，先与李老先生（郢客）及方桂五家看竹，晚饭后仍点小油灯二盏继续工作，既不怕费目力，又不怕蚊子咬，三个五圈之后，钟鸣二点半矣。此番莘田大胜，二李皆负，余亦负十数筹。

睡时三人在一室内，方桂另在一处，主人为设床铺被、挂蚊帐，实太麻烦矣。

① 董同龢，清华1936届毕业生，习中国文学。

② 应为周诒寿，字寄梅，1913—1918任清华校长，梅曾与共事数年，一直以校长称之。

③ 即林徽因，梁思成夫人。

# 奉系军阀金融档案选

辽宁省档案馆 供稿

**说明：**清末民初，由于内忧外患，东北财政一片混乱。张作霖执政东北后，于1917年任用善理财政的王永江为奉天财政厅长，大力整顿金融，使东北财政日趋稳定，为奉系政权的巩固和发展奠定了坚实的物质基础。1926年，王永江退出政界，奉系势力也从此衰弱。现将王永江任内整顿金融的一组史料予以公布，供大家参考。

## 1. 奉天省财政厅厅长王永江呈文

(1917年11月5日)

呈为定订收销私帖章程，通令各县遵办报请鉴核事。

查前次会议筹备改用大银元纸币议决书所列取缔私帖条内，拟令各银行号于各县酌放大银元券贷款，以为各商号换收私帖，流通金融之准备，并议定各商号私帖，统限于本年底以前分两期收清。复于本厅前呈整顿金融意见案内详陈推行省币，取缔私帖办法。奉钧署指令，取缔各处私帖，应由厅查照上年调查旧案，责成县知事督同商会，确查出帖较多之商铺资产若干，令抵于各分行号，以便用大银元纸币代收其币，庶垫款不致虚悬，市面无虑阻滞。等因。遵经本厅于九月二十日通令各县知事，迅即督同商会，将出帖较多之商铺确实资产并现在营业盈亏，以及尚未收回之帖额分别确查、表报，限文到十日内具复。乃月余之久，或含混查报，或延搁不复，其办理认真，表报明确者甚属寥寥。复经

由厅展限十日，专令严催，并办理情形呈复钧署查核在案。

查此次收销私帖，为统一币制入手，政策势在必行，绝无推延之余地。惟私帖流行既久，已成习惯。民国以来，官吏之疲玩，民气之嚣张，任举一事，官则督办不力，民则阻力横生，甚至别有假借，致上下莫敢过问。前定以本年底以前责令全数收清，今竟迁延数月，毫无头绪，则为期已促，断难如期收束。兹经本厅详细酌核，定订专章，所有各县私帖一律勒限于十个月内责令分期收毁，俾知警惕而策进行。唯法不徒行，待人而行。近年法令等于具文，各县每置诸不理，今章程虽经本厅拟定，而各县或阳奉阴违，或认真进行，惩劝之用仍在钧署主持。

又章程之外，本宜另制各种调查报告表式，唯查近年每办一事，表册之形式纷繁，各县徒添形式上之烦累，而无裨实事，故概从简略，而但责以实际之事功。除通令遵照外，理合缮具章程一份，具文呈请鉴核转令施行。

谨呈

奉天省长张

计呈送章程一份。

奉天财政厅厅长 王永江

中华民国六年十一月五日

附：收销各县私帖章程

第一条，此次收销各县私帖，系实行统一币制之政策。凡从前已经勒收及暂准通用各私帖，均须一律遵限收齐销毁。

第二条，收销私帖，无论数目多寡，统限至民国七年八月底止，分作五期一律收清。以本年十二月底为第一期，明年二月底为第二期，四月底为第三期，六月底为第四期，八月底为第五期。限满绝不展限。

第三条，前条规定之五期，第一、第二两期各应收回出帖全

额十分之三，余数后三期尽须收回。

第四条，每期收帖总额应由县知事按期核明呈报，并将所收之帖，由县督同商会点验清楚，按期送厅。

第五条，出帖各商号，应先由县知事确实调查各号数目，统限十日内分别呈报，不得逾延。

第六条，各商号按照第三条规定期限成数，将已收未收帖数按期呈报，以凭考核。

第七条，各县如有不届期满提前收清者，应予以特别奖励。其期满仍未收清，即行撤惩。

## 2. 奉天省财政厅厅长王永江呈文

（1918年5月11日）

呈为电局核定大洋价格故予提高，拟请严加限制，以维省币，请鉴核事。

案准兼理奉、吉、黑电政监督办事处函开：案照本处所属各电局核收报费，每三个月核定一次，呈部核准后方可施行，历经遵办在案，嗣以近年大洋飞涨，前定报费亏耗太甚，呈请交通部核示。兹奉令复：该区各局报费准自五月起，定一月为期，以小洋十六角作大洋一元核收。等因到处。自应遵照办理。除分行外，相应函请查照。等因准此。查近日省币价格日渐低落，百物价昂，凡属官家，均应设法维持，以资补救。乃该局不顾及此，竟以小洋十六角作大洋一元，是促省币之毛荒者，该局实〔始〕作之俑。若不设法限制，则省币之低落更将无所底止。拟请钧署严令该局，每大洋一元，至多不过小洋十三角或十四角，以维省币，俾免毛荒。是否有当，理合备文呈请鉴核施行。

谨呈

奉天省长张

奉天财政厅厅长 王永江

中华民国七年五月十一日

**3. 奉天省长公署训令公函**

(1918年5月21日)

令各海关监督，径启者：

查奉省通用大洋券，原定以小洋一二升合。近闻该关、局稽核所收税、费款不照定章，仍行扣扣，以致币价低落，殊属有碍市面。自令函到之日起，凡经收关税、报费、邮费、盐税各款，准以小洋一三角五升合大洋一元，至多以小洋十四角升合为度，不得格外再增，以示限制而维币制。除分行并电部处外，令该监督，立即遵照办理具报毋违。切切此令。相应函知，立即遵照办理具报毋违。切切。希即转行稽核所遵照办理，具报毋违。切切。

此致

奉天电报管理局、奉天邮务局、东三省盐运使

**4. 奉天省长张作霖电**

(1918年6月7日)

天津奉军办公处杨参谋长鉴：

忠密。殖边银行在奉滥发纸币，百弊丛生，我弟之所深悉。现因纸币过多，商民聚集千余人，持往兑换其他之纸币。兄恐酿成事端，当派监理官李启琛、委员彭贤前往确查。该行实出纸币六百余万元，库存现银只有二十八万余元，外欠之无着落者约百三十余万元，北京总经理处提去百六十万元，另外尚有亏赔之八十万元。统计约亏三百余万元。既经查明，商民愈加恐慌，遂致市面摇动，复聚万余人纷往挤兑。当经一面极力弹压，一面设法开导，允于一星期内必有办法，目前始不致酿事。

兄受事以来，即知该行必有今日，其经理人之不妥协，亦所明知。曾经数电中央，并不闻有何等取缔办法，而农商部反以有

股份之关系，责令维持。外人亦屡以该行为请，兄即以有中央负责答之。现既发生危险，自不能再为敷衍。兄以拥护揆座之故，不惜牺牲一切。今以该行及中、交两行在奉滥发纸币，败坏钱法，不但贻累商民，即前方军队、后方筹备各事项，亦为之牵动，后患何堪设想。万一再无办法，商民将以贱价折售外人，外人亦必持赴中央，酿为交涉，其亏损岂不更大？应由我弟持电晋谒总理，饬令财政、交通、农商各部，速拨款三百万元；一面拘集总经理处人员，将提去之款如数拨还，以资救济。否则，兄有维持地方之责，既不能苦累商民酿成事变，而军事正在吃紧之际，亦不能不筹对待之方。唯有将应解中央关税、盐厘、铁路各项扣留应付，如数为止。并请总理迅派委员，来奉查办。

对于揆座，兄本竭诚拥护，今若如此办法，不知者必啧有烦言，以兄为反对中央，殊不知此事为目前最要关头，我弟当能默喻。现闻，交通系有借破坏奉省钱法为间接破坏揆座之意，兄虽不才，绝不令若辈之扰害奉省。但使总理筹有他项办法，兄亦何必如此。若无善策，兄亦无可如何。请将此意详陈揆座，速定办法，飞速示复。事关危迫，立待复音。张作霖。阳。印。

中华民国七年六月七日

### 5. 奉天省长张作霖函

(1918年6月26日)

总理钧鉴，敬肃者：

现据刘总办尚清<sup>①</sup>回奉面称，关于殖边银行之事，仰承垂注，力予维持，东省军民感戴大德。至钱法一节，不但地方生命攸关，实于前方军事有绝大之关系。刻因盐务按照市行折收洋价，难望

<sup>①</sup> 刘尚清，字海泉，辽宁铁岭人，时任东三省官银号总办。

平落，当派刘尚清协同运使金鼎勋<sup>①</sup> 到京商办。该盐务署拟于每月收款项下酌提一成，为调剂金融之费，而折收仍照现行。表面虽属维持，而事实仍属无补。现拟略为变通，盐务收款仍暂照一元四毛合收，若虑亏赔，即以允拨之一成留为补助费用。再虑不敷，情愿由奉省担任补给。似此办法，于盐务无亏损之虑，于奉省圆法实获赞助之益。如其不然，则商民不以为洋价增高，而认为盐斤无形之加价，不但永平七属之盐势必飞洒浸灌，而日入三官庙等处之盐亦将日见膨胀，作霖虽欲严禁而不可得，盐务收款且将受莫大之影响。应请饬令财政部、盐务署，转令查照一四折收办法，遵即照办，不胜幸甚。除函达部署外，耑肃。恭请钧安，伏祈垂鉴。

张 谨肃

六月二十六日

## 6. 奉天省长公署令

(1919年3月26日)

令财政厅：

查整顿中、交两行纸币一案，当经召集会议，协定办法八条。复加查核，妥协可行。该厅长综理全省财务行政，并兼任兼理官职，事关金融，应速妥为核办。合抄办法八条，令仰查照办理具报。

此令。

中华民国八年三月二十六日

### 协定整顿中交银行纸币办法

一、奉天省城中、交两行改为管辖全省各支行号所之分行。

① 金鼎勋，字叔奋，吉林永吉人，时任东三省盐运使。

二、奉天所发之一二大洋券，加盖此券（按照奉天市价兼汇上海规银）字样，由奉天省城中、交两行发行，其票额各五百万元。

三、奉天中、交两行，嗣后须与奉天省立银行号取一致之行动。

四、奉天中、交两行应与省立银行号一致，在长春设分行，以杜吉、黑、长春券来奉。

五、奉天中、交两行应妥筹详细办法，负杜绝吉、黑、长春券来奉之责。

六、允许中、交两行各发之五百万元，须于纸币上加盖监理官戳记，方准发行。其种类另定之。

七、中、交两行吉、黑、长春小洋券，准限至四月二十日为止，一律收净。

八、经此次协定后，如再有他处中、交行发行奉天省此次允许之同样纸币时，应按伪造法律处分之。

## 7. 奉天财政厅长王永江呈文

（1919年7月23日）

呈为遵令具报法库县呈查明商帖数目并勒限收销一案，业由厅核饬情形，复请鉴核事。

于七月十一日奉钧署指令第2074号内开：据法库县呈查明商帖数目并勒限收销情形由，奉令开：呈悉。查该县商帖，前据委员调查报告，除收回外，全境各商号仅有行使纸币二十九万三千余元。迨后又经财政厅通令勒限收销，迄今不特不能减少，在外流通各商帖竟有一百余万元。似此玩视省令，罔利营私，实堪痛恨。所拟分别科罚，按期收销，是否妥协，仰该厅核明饬遵具报。表、结等件存。此令等因。奉此。查此案前据该县分呈到厅，当以前令收销各县私帖，曾据该县贡前知事表报，境内所出私帖总额不过六十一万余元。兹据该知事认真详查，该县商业银号、公益兴、晋升号、集信成四号，共发行私帖有一百六十四万余元，除

先后收回外，尚有在外流行者一百余万元。且商业银号一家，竟有九十八万余元之巨，何怪迭被指摘。虽无如原控票额之多，而该县各商违抗禁令，延不收清，实属咎无可辞。既经该知事分别查明，取具切结，拟从重处罚商业银号大洋一千元，公益兴大洋五十元，晋升号大洋五十元，集信成大洋二十元。均准如拟办理，以示惩戒。所收罚金，准照行政罚款办法，一半充赏，一半充公。至前项私帖收销期限，该县请以一年为限，未免过长。现在勒收期限早逾，本应责令尅日收清，兹特从宽，准于文到日起，分作三期收回，每期以两个月为限，每期所收私帖随时缴厅验销，不准稍事延搁。倘各该商阳奉阴违，届期收不足额，即按其短收帖数，责缴现金，以备兑换。期满后即传押，破产兑换。该知事应即切实督饬办理，勿稍松懈，并将奉文日期先行具报备查等因指令遵照在案。兹奉前因，理合备文呈复鉴核备案。

谨呈

奉天省长张

奉天财政厅长 王永江

中华民国八年七月二十三日

### 8. 奉天省长给财政总长和币制局之咨文

(1920年4月13日)

为咨行事。

查东三省圆法未能统一，商民备受困难，亟应设有力银行，疏浚金融，期资挽救。当经会商吉、江省长，议定由官商集股，设立东三省银行，厚其实力，按照市面需要发行纸币。因先派员筹办，由该筹办员在部设之印刷局订印一元纸币三百万张，五元一百万张，十元二百万张。兹已印就，应即分两批运回存储，俟会同妥订该行章程，并察酌地方情形核定币额后，再行咨明备案发行。除咨行币制局发给运币护照、财政部查照外，相应咨行贵部、

局, 请烦查照, 迅发前项运币护照, 施俾便运奉。切盼行。此咨  
财政总长  
币制局。

## 9. 东三省官银号、奉天兴业银行给奉天省长呈文

(1920年6月3日)

东三省官银号 奉天兴业银行 呈为恳请饬下各县严禁私帖，以维圜法，并呈送调查各属私帖数目表，仰祈鉴核事。

窃查近年钱法毛荒，其故虽多，而各县商号及团体滥发私帖，实为一大原因。前虽迭经饬禁，然取缔尽绝者不过数县而已。综核职号各分庄先后查报，台安等县之私帖计有一千二百八十余万元之巨，其未经调查所及者，恐尚不及此数。若不严行制止，势必继续增高，漫无已时。拟请省长饬订查禁私帖考成办法，责成县知事遵守奉行，务将所属私帖严限收销。如有特殊情形者，分期办理，由县多发布告、通令，及期兑换，逾限作废。惟各县行用私帖历时已久，一旦严限收回，不无窒碍之处。以该商等擅自出私帖而论，本属违法，今即勒令收销，无论该商等如何困难，均应令其自行设法办理，方足示戒，似无以官币为救济私帖收回之道理。惟为地方商工业计，亦不能不略出借贷，以资流通。此为维持地方而设，要非为违法擅自出之私帖，事后不绳之以法而反予以维持之地也。职号、职行拟饬各分庄随时查照情形，如因限收私帖而致市面紧滞时，则酌放贷款，俾期疏通。但贷款之盈亏为考成所系，亦不得滥放，仍需确实之抵押担保，始准照借。所有拟请饬行各县严禁私帖并造具调查各属私帖数目表各缘由，理合备文会呈，伏乞省长鉴核示遵。

謹呈  
奉天省長張

计呈表一册（略）。

东三省官银号总办	于冲汉
东三省官银号会办	彭 贤 任毓麟
奉天兴业银行监督	王永江
奉天兴业银行会办	姜得春

### 10. 奉天省长公署令

（1920年6月7日）

呈表均悉。

查各县私帖迭经严饬勒限收销，不啻三令五申，乃多阳奉阴违，不能如期收查，实属不成事体。所请饬订查禁私帖考成办法，自应照准。仰财政厅迅即遵照妥拟，呈府核夺。原呈抄发，表发仍缴。

此令。

### 11. 张作霖致交通部总长叶恭绰函

（1920年10月）

誉虎<sup>①</sup>仁兄总长阁下：

逖听勋猷，日积钦仰，辰维动履绥豫，慰如所颂。此间前由官商合股设立东三省银行，发行现大洋券，限制既严，准备复极充足，其目的在整顿金融，使三省市面交易概用现贷为准。前在天津行使兑现，随到随付，信用昭然。现在正式开市，拟推广用途，以资流通。查四郑、吉长铁路及京奉路，纯用京钞之四站，以前各站向用现大洋购票，其京津各外国银行纸币亦一律行使。所有该行发行各券原与现大洋无异，若不能与外国纸币一律行使，未免见绌，应请转致各该路局通知各站，一律收用，俾得推行无阻。

① 叶恭绰，字誉虎。

如各路局需用现洋，所有津奉及哈埠各行均能随时兑付，并无丝毫折扣。诸情维持，无任感切。除转知中东路通用外，交派柳副局长持函面陈。敬候台祺。

弟张作霖拜启

## 12. 张作霖致吉林督军孙烈臣电

(1921年11月23日)

哈尔滨孙督军鉴：

赞密。哈、长挤兑风潮，前接来电条陈办法，方谓此事有兄在哈督率地方官警切实奉行，必能立时平息。乃近接报告，不特风潮未息，且各方挤兑愈趋激烈。我兄近在咫尺，如毫无闻见，则前日所定办法不过一纸空言，藉以掩饰本使耳目。如故意膜视，则三省金融从此无复生存希望。哈、长皆吾兄辖境，奉天系桑梓之邦，不应放弃至此。况东三省银行为三省共有，营业资本雄厚，准备超过五成，三省土地人民均可担保。其中、交两行，内容虽未悉其详，然既在三省地面，亦不应听其自生自灭，致我行受其拖累。且闻此次挤兑，适于太平洋会议时发生，中外两方均有特别原因。在商民中稍悉大体者，皆应维持；官吏受人民托付之重，岂能袖手旁观？闻哈、长方面，外国银行挤兑尤甚，其中暗幕可知。道胜亦从中作祟，何不以该国之羌帖向其抵抗？尤可异者，铁路亦不收三行纸币，此事理由安在？主权属之谁人？宋铁老<sup>①</sup>既俨然督办，何竟置之不问？请即持电亲询宋督办，路局何以不收国家纸币？对于该路局务，宋督办能否作主？如此等举动无过问之权，似不便久拥高位，徒损国权也。总之，此事为北满金融生死问题，无论何人，均应确负责任。倘商民不以国家为重，即当严收借贷。其外国银行不顾邦交，倘如大宗逼兑，尽可拒绝支付，并

<sup>①</sup> 即宋小濂，字铁梅，又作友梅，此时任中东路督办。

即速定确切办法，严重执行。倘三省银行信用从此损失，则兄与当事官警均难置身事外也。弟则唯有专顾奉天，不能再问吉事矣。仍盼即复。张作霖。漾。印。

### 13. 张作霖致吉林督军孙烈臣等电

(1921年11月12日)

哈尔滨孙督军、吴督军鉴：

赞密。哈埠设立东三省银行，本为整理三省金融计划，必须互相维持，方能有济。乃中、交两行，始则滥发纸币，以致摇动市面，又复暗中倾挤，携带哈帖在京津兑现，并有向三省银行索取重利、缓兑纸币之说，意在毁损该行信用，不遗余力。弟历年以来，对于中、交两行在东三省营业无不力持宽大，若如该两行之倒行逆施，以兑现为彼此排挤之法，该行等岂尚有存留之余地！至广信公司，既无现洋准备，岂能发行兑换券？无怪市面挤兑，同受损失。要知我国各省商埠，惟哈埠不准外人发行纸币，皆由弟坚词拒绝所致。外人方幸灾乐祸，坐观成败。若我国官营各行先自挤排，外人引为口实，必收渔翁之利。现在各行限制纸币办法，已经特派单厅长在哈会议，规定数目。应即派令滨江道尹，严重执行。其监理细则，即由赞兄就近督同该道尹妥拟订定。惟各行准备金至少须在五成以上，其发行及准备数目，并需由该道尹按月份报本署及吉林省署备案，以资查考。倘有不实，该道尹应完全负责。请由赞兄分饬该道尹及东三省银行、中、交两行，一体遵照。作霖。文。

### 14. 张作霖等致吉林督军孙烈臣电

(1921年11月21日)

吉林孙督军鉴：

关于银行禁兑禁运，昨电谅悉。现查奸商盗运仍属甚多，应

于长春头道沟至城一路，派妥当军警放卡，严加检查，查出即须严惩。至东清车上，亦需加紧检查。奸商玩法，非实力查办不能有效。此事关系大局，务请尽力实行，以维金融。张○○、王○○代。马。印。

### 15. 张作霖致吉林省督军孙烈臣电

(1921年11月28日)

哈尔滨孙督军鉴：

赞密。感电悉。此次兑对风潮，外人方面实有重大关系。哈埠各领提议外行发行纸币，图穷匕见，野心毕露。近闻汉口商会洞见外人阴谋，提议不用外币，各商交易且非本国纸币不用，是以汉埠金融非常稳固。可见事在人为。各华商果能爱国爱乡，不受外界嗾使，市面断难动摇。应请我兄仍即秘谕各商，须知东行纸币，东省人民皆有关系，土地财产皆可担保，万勿轻听浮言，甘受外人播弄。至交涉方面，仍请严重对待。无论如何，决不能听其发行纸币。我国商埠不许外人发行纸币者，只此哈埠一隅，系弟苦心撑持有此结果，仍希善体此意为要。张作霖。勘。印。

### 16. 吉长道尹蔡运升致张作霖电

(1922年4月24日)

盛京巡帅钧鉴：

漾电敬悉。现贷奇涨，前于十九日奉吉林省署皓电，饬查严办，只许落，不许涨。遵即召集工商会议，拟定分别期限，严格取缔。期市则缩短营业时间，不准大宗买卖，涨价不得过吉市钱二吊以上；现市则派员妥为监视，禁止经纪造谣，并令警役拟定管理经纪规则，以资遵守。行之数日，稍有效果。至银行兑现，自去年挤兑风潮息后，按日派军警监视，盘诘兑现用途，如有贩运渔利，历经严办有案。近日兑取人虽觉加多，而兑出现洋并无

增减，并拟令中、交、三省等银行，觅择宽阔房间，设立三家联合兑换所，庶便监视盘察，而免渔利之徒混迹其间。兹奉电示，当即传知商会遵照，并出示布告，谅奸商等不敢轻于尝试。除查看情形随时禀闻外，谨先电复，伏乞训示。吉长道尹蔡运升叩。敬印。

### 17. 张作霖咨文

(1924年6月17日)

东三省保安司令部为咨行事。

本省发行一、二大洋券以来，信用颇著，商民称便，汇水虽间有涨落，然相差从无过巨之时。乃近两月中，市价骤然跌落，累经严谕设法维持，均无大效。本总司令悉心访察，知其中把持操纵实以奸商搆把为最大原因。此辈市侩，居心险诈，惯以股东之血本，供一己之投机，获利则攫入私囊，失败则财东受累，市面为其败坏，金融因以恐慌。语其个人罪状，实属蔑伙欺东；穷其流弊所之，且至病民误国，处以极典，与情与法皆所当然。本总司令不忍不教而诛，业经召集商会，剀切诰诫，转知严禁，一面谕知军警机关实力查禁，嗣后倘有奸商仍施故技，一经查实，即刻将财产充公，并治以扰乱金融之罪。其有私至外人租地为前项投机事业者，查出一并从严罚办。至钱币交易所之设，虽属商业买卖，究与赌博性质相同，商人投机专以此为窟穴。往年上海交易所风潮之起，商民损失不下数千百万。此等病民秕制，断应革除，应即令行警厅即日查封，以杜祸源。又沿街设摆钱摊，买卖钱币，虽属营业之一，然贪图微利，抑勒市价，亦足以影响金融之体面，商人决不为此，应即令行一并查禁取缔。其维持币制之责，则官厅与商会应共同担负。每现洋一元，至多不能过奉小洋十五角，仍限期逐步提高，以恢复一、二大洋本位为限；并一面令行官银行号，先行减轻汇水，以为之倡。似此双方并进，币制庶可日见起色。除

分行外，希即查照上开事理，分别转行遵照，并烦见复施行。

此咨

省长公署

总司令 张作霖

民国十三年六月十七日

### 18. 奉天总商会呈文

(1924年6月30日)

奉天总商会为呈复事。

案奉钧署指令第一九八三号内开：据呈为取消交易保证所，拟改为银钱现货交易公所由，悉。所拟于取消交易保证所后，改组为银钱现货交易公所，固为避虚就实，惟钱法紊乱，以钱商捣把为大原因，不取消钱庄营业终属无益。该会对于钱庄改业如何办法，未据声叙，仰仍通盘筹画，妥拟章程，呈复候夺。此令等因。奉此。商会迭经召集钱业各商来会，讨论改业办法，宣达钧座意旨，为整顿市面金融起见不得不改弦而更张。众商对于改业多表赞同，惟营业既各有不同，而资本又多寡不等，自宜通盘筹画，加以限制，俾各商自谋改革。刻经草订银钱现货交易公所章程，有不准钱庄上市交易之规定，如此办法，各钱庄自须改营他业。除旧有山西钱铺，如富森峻等商号，向来专放贷款接济市面工商，其性质与钱庄营业不同，不在取缔之列，应准照旧营业外，至各钱庄如世合公、永昶厚、义和同等号，均已声明拟改银行，又有改组金店、银炉及洋货店者，其余各钱庄暂无定议，亦因各有困难情形，仍由商会督促，俾令速行改业，一俟有具体办法，再为另文详报。再，近日市面金融停滞，亟待疏通，银钱现货交易公所虽有商会组织，而银行团实为主体，其利害关系甚切，刻经会同厘订章程草案，该公所已于本月二十五日在长安寺先行试办。开办以来，金融赖以周转，市面骤形活动，每日由会派人监视，照

章办理。如将来或有滞碍之处，当随时改革，另订办法。所有拟令钱庄改业现在情形及银钱现货交易公所试办缘由，理合缮单，并抄同公所章程，备文呈请钧鉴查核，批示施行。

谨呈

奉天省长公署

附：奉天银钱现货交易公所章程草案

###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本公所以融通银钱现货、杜绝卖空买空为宗旨，定名为“奉天银钱现货交易公所”。

第二条 本公所设于本城长安寺院内。

第三条 本公所以省城各银行号及全体在当商号共同组织之。

### 第二章 所员

第四条 本公所所员分主要所员、普通所员两种。

(甲) 银行号及商会会长、会董为主要所员。

(乙) 城乡内外各商号为普通所员。

第五条 普通所员之入所，需由主要所员两员以上之介绍。

第六条 本公所主要所员每日到所轮流值日一人，每日行市由值日所员规定，随时宣布，挂牌为准。每日未开行以前，仍以前一日本所宣布之行市论。

第七条 凡属所员均得派遣人员到所交易，不拘额数，各杂货栈、店，山货皮店，粮行，银行，药行，麦粉庄，京广洋货绸缎庄，书业，工场及其他正当营业，并准其上市交易。如外洋商家有交易者，应觅中国方面之银行、银号或其他商号代理之。

第八条 到所人员须携带本行号之图章，以昭凭信。

### 第三章 所员会

第九条 所员会以每日到所交易之主要所员组织之。

第十条 由主要所员中公推所长一人，为所员会议之主席。

第十一条 具有主要所员之资格，而并不到所交易者，可自行声明，不列席于所员会。

第十二条 所员会议决事件，凡属所员均一律遵守。

第十三条 所员会每月集会一次，遇有特别事故或主要所员三员以上之提议，普通所员五员以上之请求时，得招集临时会议。

第十四条 因事实之必要，得邀集有关系之普通所员列席与会。

第十五条 所员经通知后延不到会者，对于议快事件不得反对。

第十六条 议案经列席所员之多数同意表决之。

#### 第四章 时间及手续

第十七条 除假期外，每日上午八时起至十二时止，为到所交易时间，下午一时起至三时止为收交现货时间。

第十八条 本公所每日所讲货币以京津沪现大洋汇兑，并奉市通用之现大洋、上海规银及金钞为限。其数目至少以银一百两，银元一百元，现金以十两，现元宝以一锭为起码，如零星需用者，可随时赴各银行购买。每日散市，以最后行市宣布市面。凡市面少数货币交易，以最后行为准，可直向银行办理，但为数较巨者不在此限。

第十九条 凡外行交易，如讲汇票卖主，必须有图书保证。该保证商号是否殷实及承认与否，由买主自行裁定，以免纠葛。至汇票到达后，最迟不过三日即行照付。如找不出保证，俟将汇票使出现款，再交奉票。

第二十条 交易以奉小洋票一元为单位，如在千元以上，均以一一大洋票为准。

第二十一条 凡银行交易，买卖均至本行，外行交易则以卖主为主，买主为客，买主须到卖主家成交。

第二十二条 交易既定之后，限于本日，各在本行号将现货交收清楚，不得迟延拖欠。

第二十三条 成交后，行市如有变更，不得私相计算盈亏，找零结帐。

第二十四条 交易以原戳为凭，到所人员应各自备小帐、手折交易，定后双方登记，互相调印为凭。下市后如生纠葛，由商会派员处理，以所持帐目为证。

第二十五条 各所员应将本日交易数目，于每日下午抄报告于公所，登记备考。

第二十六条 本公所每日讲行交易，仍以财政厅所派监视员及总商会所派值日人到场，实行监视。一切交易不得有违章行为。

### 第五章 经费

第二十七条 公所中应有开支及雇用书记薪水、伙食等项，预算后由主要所员担任十分之六，普通所员担任十分之四。

第二十八条 担任经费详细数目，另由会议规定之。

### 第六章 罚则

第二十九条 所员于交易之后，不能收交现款者，其所员资格即行取消，并禁止其继续到所交易。

第三十条 如有互相串通，于成交后并不收交现款，只将损益找零了事者，经查实后，即以违令买空卖空论，呈请处罚之，取消其所员资格，禁止到处交易。

### 第七章 附则

第三十一条 本草案呈奉批准之后即筹备实行。

第三十二条 未尽事宜另由办事细则规定之。

第三十三条 本草案如有滞碍难行或须修改章程之处，再行呈请备案。

## 19. 奉天省公署训令

(1924年7月4日)

呈及附件均悉。查交易保证所既改为现银交易所，则价仍以随市为妥。若由该所值日员指定，则价格必低。低则无人肯卖，势必设计私售或到西站取引所，以遂其得价之愿。是只有限制之名，反惹世人对官银号之恶感，或至仇视汇兑券，挤出意外之事，殊非金融界之福。现在西站取引所每日骤增十五之多，该会何见利而不见害耶？总之，维持金融，道在因势利导，太过不及，厥弊维均。原章第六条之规定“每日行市”句下改为“因供求之情势，由到所人自由讲定，值日所员每日来后，监视员只监视其有无买空卖空行为，不得由值日所员指定行市，显背人情。开行以前，仍照前一日之行市。”第二十六条，“交易”字下，应改为“仍由财政厅所派监视员及总商会所派值日人”等字。第三十条，“经查实后”句下，应添入“以违令买空卖空论呈请处罚”十二字，其“即”字并改为“并”字。仰即遵照，并仰财政厅查照。呈件抄发。

此令。

令官银号设售卖现洋分所，稿另送。

## 20. 奉天省警务处处长呈文

(1924年7月4日)

为报告事。

窃据密查六月二十九日报告，日本站自城内查禁钱庄以来，日人方面乘势极力提倡钱业及取引所，以期市面之发达。昨日又妥期市拾万元以上，皆为取引所取引人所介绍。前者日本警务署长对于钱业之许可禁止不发，现在取放任主义。无论中外国，有请在日站设立钱庄者，概予许可。因此，城内各钱商多半拟定来站营业。此时已经租妥日站悦来栈西楼下开设钱庄者，为茂林宾馆

院内之福隆钱号；租妥悦来栈东楼下者，为新井钱号。此两钱号均为日人财东。嗣后再有中国人财东及中国人经理到站开设钱庄者，或在取引所作期市营业者，查明续报等情到处。除仍令详查确报及分呈外，理合缮同原文，报请省长钧鉴。

奉天全省警务处处长 于 珍

## 21. 奉天省长公署布告第一号

(1924年7月11日)

为布告事。

前据东三省银行、东三省官银号、奉天兴业银行会呈，拟具三行号合并章程，并定名为“东三省官银号”，业经本署令准照办并分行在案。兹据该号呈报，定于七月十五日实行合并，总号设奉天省城里官银号旧址。各埠原有东、官、兴三行号，均分别改并为东三省官银分号，所有东行原有现大洋兑换券、兴行原有四厘债券，拟规定收回办法，另案呈核，再行公布。在未收回以前，拟与官一二汇兑券一律照旧通用。至现洋债券之兑现付息，仍在向来兑现付息各地点，由新成立之东三省官银号分号负责办理。改组之始，窃恐未能周知，呈请分咨查照，并通令所属一体知照及出示布告等情前来。查所呈三行号合并后各项应办事宜尚属周妥，除指令照办及分行外，合行布告商民人等，一体知照。

此布。

## 22. 奉天总商会呈文

(1925年3月19日)

奉天总商会附设金融维持会呈：为具报维持省城市面金融情形，恭请鉴核事。

查去年军兴，以金融紊乱，由总商会筹设金融维持会，维持市面金融，业经呈报在案。近来省城市面金融渐趋不平，现洋金

票日见腾涨，恐影响市面。是以于本月十六日招集全体会员开临时会，讨论维持金融办法。结果所有会员仍旧担任评议调查职务，并于十八日由总商会开董事临时会，推举董事六人，协助调查。加以原有调查员二十九人，共三十五人，分为五班，每班七人，每日一班。自本月十九日起，每日上午十一时分别集议调查至下午三时止。关于商人有买空卖空等捣把情事，认真调查，一经发现，由本会公议处罚，情节较重者，再行送惩。除将调查状况随时呈报外，所有办理维持省城市面金融情形，理合检同调查员分班名单，具文呈请鉴核备案。

谨呈  
奉天省长

### 23. 镇威上将军呈文

(1925年4月8日)

奉天王省长，吉林张督办、王省长，奎卜吴督办、于省长鉴：

照得奸商捣把渔利，最足贻害地方，本上将军曾经三令五申，谆谆告诫，乃各商意存玩视，公令几等具文，实属不成事体，应再严令取缔。凡在孙家台、长春、哈尔滨等处及租界地内，如有以捣把为业，或借外人为护符谋同等之营业者，限一月以内，一概勒令停止营业，以免不教而诛。如有逾限仍图影射牟利者，即严行惩办，将款项充公，并将营业之人以军法从事；其帮同贩运现洋之人，亦一律治以军法。各省商人之在三省营业者，应准其将款汇往各省，但不准携带现洋出境，由各该省商务总会查酌本省情形，妥拟办法，立一货币交易之机关，谋金融流通上之便利，呈由各该省长核准施行，并由省长派员监督其事，以杜流弊。自经此次电令之后，务宜督饬各商会认真实行，倘或如前玩泄，定照电令办理，严惩不贷。除分饬各省商务总会外，特此电，仰即便遵照。上将军。庚。印。

## 24. 奉天东边道尹邴克庄呈文

(1925年8月16日)

呈为具报变更安埠通用货币情形，请鉴核备案事。

窃查奉省币制自全省划一以来，各县商民通用货币莫不以奉票为本位。惟安东一隅，地处通商海口，狃于历年习惯，商民一切交易，虽多系实用奉票，而各项货物价值，则均以现小洋计算，实于商民交易均感不便，徒使一般奸商从中牟利。凡属安埠商民，莫不因此致受损失，而尤以军警人等为尤甚。缘其薪饷所入均系奉票，而日用所需均按现洋计值。近者洋价奇昂，物价尤无标准，甚至日用所需各项物品，亦按照奉票而论，朝夕之间，涨落不定，令人罔知所措。若不从速设法改革，匪特奉票日趋毛荒，而人心何由稳固，甚至一般商民竟视奉票为贅疣，殊于币制统一前途实有妨碍。道尹有鉴于此，当于本月十一日召集本埠商会、警厅及县署各机关开会，讨论整顿办法，旋经决定，暂为抽象之变更。自本年八月十八日起，所有本埠商民购用日需各项物品，以及普通营业，如柴、米、油、盐、鱼、肉、蔬果及饭馆、浴堂、理发各商肆等类，凡非由内地直接购来货物，无银码关系者，其往来交易，均应改以奉票为本位。至绸缎、杂货等商，其货物系由内地用银码购来者，暂准按照现小洋或银码计价出售，以免偏枯。如此办理，庶商家办货不致有亏耗之虞，而奸商高抬洋价已可减少。俟第一步办理就绪，再谋第二步办法，以期将用现小洋积习完全破除，俾收全省币制划一之效。除由职署出示布告并令行安东县署及警厅、商会切实遵行外，所有变更安埠通用货币情形，理合具文呈报钧署鉴核备案。再，查安东市面通行现小洋，其存储数目，约计有百余万元之多，若一旦将其弃而不用，又复禁其外运，是商家受损失过巨，于改用奉票前途大有障碍。道尹前在省垣，曾于政务厅长议及拟由东三省银号用款，将本地现小银元全数收回。

此层如果办到，则改革全无问题。惟以现在公币支绌，恐一时不易办到。筹一变通办法，惟有准予弛禁，自由输运出口，则以后本埠全数改行使奉票，现小洋自必日渐减少，而商家等亦无所藉口，该项小银元亦可无形消减。究竟如何办理，伏乞指示遵行。

谨呈

奉天省长

奉天东边道道尹 那克庄

### 25. 奉天省长公署训令

(1925年8月20日)

呈悉。现小洋在安东则与奉票有两种价格，而在省城则与奉票相平，并无低昂之分。若使官银号收回是该号兑收高价无用之现小洋，恐亦未必做到。如果与商民无甚不便，仅可弛出口之禁。但将来维持市面是否确有把握，该道尹须加详审。至奉票之低落，其原因实由军需上需用金币现洋太多，收买太骤之所致。故一切整顿金融之法皆不得施行。譬如红粮，因去岁赈济直隶运出太多，加以直、热、山东等处之时来采买，故粮价涨直三元，设目下再有人收买二三万吨，则粮价之涨更不知如何矣。是皆因收买太多而致贵，非奉票本身之毛荒也。加以奸商捣把，直将此为罔利营业。有此二原因，所以奉票日落职此故也，整顿方法之暂难施行亦职此故也。现已与司令部商议，不再买用现洋金票，并取缔捣把商人，二者除后，方能施行整顿之术。仰即知照，并仰财政厅知照。

此令。

## 26. 奉天省长公署关于严禁奸商捣把的通令

(1925年8月21日)

三道尹 商务总务  
令警务处 各警察厅（水警厅不发）。

各县知事：

前以买空卖空行同赌博，曾经严谕查办在案。乃一般奸商，唯利是图，不顾大局，以捣把为惯技，视法令如牛毛，罔利钻营，作孤注之一掷，勾引豪富，托客事以投机，获利则肆其朋分，失败则不负责任，利徒为之颠倒，金融因以扰乱，是比盗窃奸宄为尤甚。查三十年以前，即无以中外纸币及国家银币捣把买卖之营业商人，因此等行为本非法律所许。今则奸商巨蠹专以此为垄断，极其扰乱之术无所不至，而唯恐金融之不坏不得为所操纵，而民生因以大困。其心行实为可诛，亟应以法令规定处分，以制奸宄而维金融。凡有捣把，只买只卖中外纸币及国家银币者，处以五年以上十年以下之监禁，并科罚一万元以上五万元以下之罚金，或查封其财产。其有假托名义，潜赴行政权所不及之地，而犯前项行为者，一律严查其家乡财产，依法令处分。自此法令公布后，各该管官吏，应严查究办，勿得姑息纵情，致干并处。除分行外，合令该厅查照，<sup>县遵照</sup>办理，并由厅、县刷印布告实贴，商办各钱庄行号一体凛遵具报。

此令。

## 27. 奉天总商会呈文

(1925年10月23日)

奉天总商会呈为开会议决维持金融，并抽查物价，以安市面各情形，请鉴核备案事。

窃查日来本城因各报纸风传江浙问题，致市面金融复呈不稳

之象。当经商会迭次开会议决，通传各商号力持镇静，勿得惑于谣传，自寻纷扰，并令将日内应还现洋及外币之少数货款暂缓购付，使其不得居奇，则钱法自见平稳。日昨复蒙上将军有不准各商号及钱粮商高抬时价之谕，并钧宪禁止听信谣言之训令。遵奉之下，复即召集临时会议，讨论表决，由于金融维持会会员并商会之董事、议事中，每日各派六人，共十二人作为一班，于午前十时到会齐集，分头出发，前赴各商号抽查帐目，按日轮流，以杜高抬时价之弊；一面分别剀切传知各商号，务须仰体宪怀，以地方大局为重，照常交易，勿得轻信谣言，高抬时价，致干法办；并经稽查处俞处长、东北宪兵陈司令、省会警察厅陶厅长到会，会同传集钱粮各商，谆谆告诫。想经此次办理之后，市面金融物价自可渐就和平，各商民利害既明，亦不至为谣诼所惑。除仍逐日分派各会员、董、议事等轮流认真抽查，并随时开会议论防止方法，通传遵照及分呈外，理合将办理维持金融，抽查物价各情形备文呈请鉴核，备案施行。

谨呈  
奉天省长

# 收回上海会审公廨会谈记录（下）

上海市档案馆 供稿

## 5. 第五次会谈记录

（1926年5月11日）

会议于1926年5月11日星期二上午10点10分在外交部大楼举行，讨论收回上海会审公廨问题。

出席者：

中国：张参事 仇豪相参事 梁参事 江科长

美馆：裴克 英馆：泰奇曼 法馆：兰必思 意馆：罗  
斯 日馆：泽田

裴克说，他们面前有双方的观点，要继续考虑在多大程度上他们能取得一致。他问张参事，是否有什么他在这个问题上可以赞同的意见。

张参事答道，他已在前两次会议上阐述了中方观点，他很愿意听到他们的观点。

泰奇曼说，裴克已陈述了他们的观点，他们至今已提出了所有建议，并问，也许张参事可能有什么建议要提出。

裴克说，倘若他们尚未使中方深深觉得，在公共租界建立一个中国法庭，作最小限度必要的改动，以使公共租界之行政管理维持原样，这是各公使馆总的愿望，那就是他们的失职。假如他们已使中方代表深深觉得，外方对各种法应用于租界时怀疑不适当，他们也早已失望了。他们让步的目的，是使法庭尽可能高效

率地行使职责，以适应租界之环境与情况。他说，他们已提出的大多数建议是为此目的。假如他们提出什么建议限制法庭之权力或改变其组成方式，或者诸如此类之事，那只是因为他们不想使法庭将来履行职责时遇到障碍或摩擦。他们最后的书面建议日期是4月30日。在建议中，他们试图重新起草中国政府提出的各种条款，作为那天他们讨论的结果。

泰奇曼说，他们已经把他们的论点拉得相当远了。

裴克说，他们理解他们正在努力做的仅是试验性的，或许外交部还要修改，这是他所不希望的。

张参事说，象他以前所述，看了外方的重拟稿后，他们得出结论：外方建议大多数不能为中国政府接受。

泰奇曼说，假如他们不能在这个问题上意见更为接近，他们可以把他们的观点向其上级汇报。

张参事说，他以为外国代表在以前会议上说，他们要把他们的观点向上级报告，所以中方现在期待听到他们上级的意见。

裴克说，就他们的上级不可能在整体上接受中方建议来说，在北京不可能取得任何结果。

张参事说，这里的中国当局也无意接受外方代表提出的建议，使人遗憾的是，他们的谈判失败。但他们仍然宁愿看到谈判失败，也不愿意接受谴责，说他们在出卖国家利益。反之，若他们让步太多，那么他们就是没有尽职。

泰奇曼说，他十分理解张参事的处境，但好象中方不愿对局面的铁一般事实给予考虑，而如裴克所说，他们正在设想准备一种暂时办法，而中方却似乎想一跃就跳得很远。现在外方正在做的不是想确立什么一成不变的东西。

张参事答道，他们根本不想跳。他们要求的是归还法庭，以及鉴于民国建立后中国通过的法律，采纳某些修改，那是他们所要求的仅有的一事。他们要求的无论什么都在条约范围内，而外方

所要求者都超出了条约规定的范围，当法庭处于外国控制时，某些东西被引入法庭。所以，希望外国代表了解中国的状况。

裴克建议，可能他们那天上午能做的最好的事情就是仔细阅读这两个草案，以使他们能简要陈述不同点，可以向他们的上级汇报，以期了结讨论。

泰奇曼说，通过这个方法，他们的上级就可以考虑他们怎样才能处理这些问题。

张参事说，那很好。

裴克然后建议讨论4月30日的中方和外方提案。他接着读了中方草案第1条。

“上海会审公廨，连同附属的检察处、监狱与押所应一并归还中国政府。”

他希望修改的一点是删去任何监狱的提法。如果需要，可以按照建议在一份单独的文件中处理，因为引用张参事的话，监狱在1911年前不附属于公廨，一直是一个工部局的监狱。

张参事说他未曾言此，他只接受一位外方成员的说法，它是工部局监狱。

裴克问张参事，是否仍不相信事实就是如此。

张参事说，迄今为止他尚未在那点上做过任何核实，但他把他们的话视为真诚的。

泰奇曼说，他们的提案是置这个工部局监狱于法庭的控制下。他们还建议按中国监狱之方式加以管理，并在可行范围内符合中国监狱规则。他们设法尽最大努力去做，但该监狱应仍为工部局监狱。

张参事说，在中国方面，他以为，他们十分愿意从工部局购买此监狱，然后将其置于法庭控制下。

泰奇曼说，麻烦在于他们看不出中方怎样能有一所监狱，由需要警察的中国当局来管理，且监狱又是在划给外国市政机关管

理的地区。

张参事说，这个论点有两边。既然中国政府允许一块大得多的领土置于外国的行政管理下，而没有一个其它国家愿意这样做，所以认为是合适的，例如上海公共租界，那么为什么上海工部局不能允许一块小得多的土地，监狱由中国人控制或由法庭控制呢？有志者事竟成嘛。所以只有租界内的监狱在法庭控制下才是公正的，而且不会遇到任何障碍。如果外方愿意如其自己所声称是坦率的，并愿意帮助中方助长他们的志气，现在正是他们与中方合作的机会。提出这种事是不能允许的论点，是没用的。事实上，他们已制造太多的例外，已使这种辩论没有什么意义。

裴克说，那种说法对于不限止外国居民住在一个小地区的其它国家来说，似乎不中肯。并非中方给他们特别好的地方居住。

张参事说，他们的居住地区受限制，因为他们要求免除地方司法权，否则会有更多的麻烦。

罗斯说，他以为困难是关于工部局之责任，租界之安全依靠工部局警察。

裴克说，他们已向中方建议，监狱可为法庭利用，但始终仍是工部局监狱；他们还建议监狱在可能范围里符合中国监狱规则。如果中方不可接受，他将为此非常遗憾。

中方坚定认为监狱必须处于法庭控制下。

张参事说，在上次会议上，他说明了中方为什么要使监狱由法庭控制的观点。首先是更经济，其次是心理效果，因为对犯人进行改造更有效率。此二者，张参事以为是根本原因。

裴克说，他们说过会遵照中国的监狱规则。

张参事说，一个由外国人管理的中国人监狱，不大可能办好，因为没有一个外国人能自称对中国人的心理有全面掌握的知识。一个外国人任监狱长更可能引起犯人不满，是不容置疑的。因此在改造犯人方面，中国人可能成功，而外国人可能完全失败。

泰奇曼建议，用按照中国监狱规则订出的纪律管理监狱等。

张参事说，梁参事指出一件与这个论点有关的事，当时中方在哈尔滨接管监狱，规章制度等都没有变，而俄国犯人反对监狱由中国人管理。因此，尽管犯人有中国规则，却由外国官员来执行这些规则，一定会存在许多对抗情绪，监狱规则的效用受挫，即改造犯人的失败。

梁参事说，从国际观点来看，这也许是人类的弱点，但那却是这样一种感情。

裴克说，他个人的看法是如果他们能建立一个象是一种中外双方间进行合作的成功范例那样的法庭，他们就应采纳中国各个法，遵照中国方式——那将产生一个巨大的推动力。如果外国人经过试验只以那种眼光看待这个法庭，那对这个监狱就似乎很有用了。

张参事问，为什么它不可以办成一个纯粹中国模式的监狱？此监狱已在工部局掌管下许多年了，有足够的机会对它进行试验。至于监狱之安全，仍可使用工部局警察。

裴克问张参事谈到的是哪种管理。

张参事答道，他指的是行政管理，警察或多或少要象司法警察。司法警察由工部局派遣。他们并没有派一队中国警察去那里的意思，监狱仍由工部局警察看守。

泰奇曼问，使用“由警方配备人员”一语怎么样。

张参事表示不同意，因为在含意上太受限制。

裴克说，在他们方面，他们没有极端秘密地管理监狱的意图，也没有占用法庭房间或诸如此类之打算。

张参事说，犯人被关在“西方监狱”里，总有一种对抗情绪。这种情绪他不能解释，但仍然无法避免。

裴克说，考虑到犯人的情绪，对他们来说不是离题太远了吗？

张参事答道，他们恰恰不是考虑犯人本人的情绪，而是考虑

到前往探视他们的亲友，他们自然会有那种对立情绪。无视他们的情绪就意味着中国监狱的基本原则——改造犯人成为好公民的失败。

裴克说，犯人因某些犯罪行为而由他们自己的法庭——中国法庭判刑。如果他们要干犯罪行为，他们不大可能有那么多顾忌到别人的情绪。

泰奇曼建议犯人在租界外服长期徒刑。

张参事说，那当然可以安排。

泰奇曼问，能否同意让所有犯人在租界外的中国监狱服刑。

张参事问泰奇曼是否意指所有犯人。

泰奇曼说，他指那些超出警方权力范围以外的犯人。

张参事答道，那也许可以，如果工部局警方与中国警方能方便地一方向另一方移交犯人。

泰奇曼说，那可以用作一个可供选择的方案。他问如果这样安排，犯人由法庭判决，由警方移送至位于租界外的中国监狱服刑，会有什么困难。

张参事说，困难在于他们不希望武装警察进入中国地界，中国警察也不会被允许进入租界。在那种情况下，把犯人自一方交给另一方，必需武装警察且必须越界，这是不可能避免的。

兰必思说，也可以说他们不想在租界里有中国罪犯。

张参事说，当然，罪犯通常押送至上海城内执行。

裴克说那是在租界外服长期徒刑——那或许是一个可供选择的方案。

张参事说，那也许是个可供选择的方案。然而，犯人必须服从法庭的命令。

裴克说，他们可以建议犯人应服从法庭命令。

张参事说，为了犯人总的福利，必须让步。

泰奇曼说他们要脱离中方的僵局，这是由于在座的中国代表

意欲在租界内造成不相容的事，尽管在租界外造成是有可能解决的。

张参事说，尽管那样，在法庭与监狱之间必须有某种紧密联系，例如犯人可能要在审理过程中频繁地从法庭到监狱。

泰奇曼说，现在的安排是符合逻辑的。

裴克指出，监狱归工部局不会有危险，因为不久将有华委员加入工部局董事会。

张参事说，董事会中三名华委员不足以保护中国人的利益。他问外方成员是否还有异议。

裴克问张参事是否指反对这一条。

张参事答道，他指监狱问题。

梁参事问外方成员是否还有更多的理由向他们提出。

裴克说，罗斯提出监狱的经费问题。维持监狱之经费过去由工部局承担。如果由法庭控制，那么法庭得负担费用。

张参事说那当然，如果他们愿意买下监狱，他们当然为它提供经费。

裴克答道，既然市政机关之控制掌握在工部局之手，工部局必须关心公共安全。因此他们不能在租界建立一个机构，象那种由中国人控制的监狱那样一个机构。

关于如中方草案所提到的归还检察处，裴克指出，从措词本身的观点来说，这是不相容的，因为 1911 年前检察处并不存在，所以没有什么要归还的。

张参事答道，既然那样，按照中国司法编制，检察处本可取消了。

裴克建议，外国检察员仅在涉及外国人之案件中行使职责，而所有民事案件完全留给中方。

张参事说，在阐述了为何他们在法庭里不需要外国检察员的理由后，他可以再指出检察员现在实际上控制法庭，如果他继续

存在，法庭实际上就受他支配。事实上，法庭现在受外国检察员摆布，他安排法庭案件日程表。这就象是俗话说，“握剑错握鞘——主次颠倒”。

罗斯说检察员根本无权摆布法庭。

兰必思说，按照中国法律，检察员是很重要的。

张参事说，检察员处理保释事务，中国人已对他提出许多控告。可以出示文件来证实这一陈述。

泰奇曼说，他们已相当充分地解释了那点，他们以为保留外国检察员是十分合乎需要的，这是为了在法庭与工部局警方之间建立一种联络，就象保留工部局管理租界一样。对于裴克提出的检察员仅在涉及外国人的案件中行使职责的建议，张参事以为如何。

张参事说，他们没有丝毫理由允许任命一个外国人当检察员。他接奉的指示是绝对拒绝。如前所述，这种联络可以通过任用一个既懂外国法律又精通英语之人建立。也就是说，一个既懂外国法律又会外语的中国人，能象一个外国人一样好地担任此职。

裴克接着讨论第二条，宣读如下：

“中国政府将设立一个上海公共租界法庭，取代会审公廨，并仿民国法律之普通法庭组织之，并依照中国有效的法律和法令，审理一切民事与刑事案件，以及在租界内发生之涉及违警的案件。”

裴克说，最初他们曾问“警察条例”一词是否包括在法律之内。

张参事答道，它既指诉讼程序又指法律。

裴克说，如前所述，他们不能同意涉及陪审员出庭的案件中检察员之职责。

张参事问裴克，是否意指民事案件。在中方提案中，他们并未说可以允许陪审员在刑事诉讼中出庭。

他问，在华洋案件或在他们要陪审员出庭的案件中设检察官，

他们的反对意见是什么。

泰奇曼说，假如在一个英国臣民遭到一名中国罪犯的殴打、被杀害或受伤的刑事案件中，中方当然一直承认那种权力——他们互相给予的一种权力——即一个英国陪审员在中国犯人受审时出庭。他想知道，为何中方会反对这一安排。至于检察官，假如他有权对案件预审，他就可以驳回指控而不向法庭提出诉讼，在那种情况下，陪审员就被免掉了，不能执行其观审权。

张参事说，他以前已经说了，检察官的权力已被新的法律大为削减，犯人将交初审法庭进行预审，这样就没有案件不提交法庭的危险。对于由检察官驳回或不予起诉案件，可以有某种解决办法防止。

裴克说，他个人认为应当始终给工部局权利通过警方出示证据，而检察官之出庭可能妨碍此事。

张参事说这未必，因为他们得约请警方或任何重要的证人提出证据。在中国诉讼程序方面，差不多和地方检察官或者公诉人处理案件的情况相同。

裴克说，对罪犯提起公诉对工部局有好处。

泰奇曼说，可以提出一个解决方法，检察官一职的职责由警方执行，警方可以与中国律师一起，为此目的建立一个特别部门。这仅是一个尝试性的建议。

裴克说，一个在警方组建的部门。

张参事说，那是与中国司法系统组织法相违背的，但他可以提议，假使检察官决定某些案件不予起诉，工部局警方可以向检察机关提出申请，陈述起诉之理由，然后检察机关必须立刻将此申请连同诉状一起送至法庭。那样就防止了检察官对案件不起诉，并且还可始终控制检察官之权力。

罗斯问，法庭是否有权否决检察官之决定。

泰奇曼说，法庭不管检察官出庭与否，可以审理案件，工部

局警方应有机会直接向法庭提出这样的证据。

张参事说，检察官就象英国的政府律师或美国的公诉人，区别在于，在中国审问由法官进行，而不是由双方律师进行。

泰奇曼说，假如检察官以他的身份起诉，他希望知道，警方是否被准许在检察官提不出证据的案件中提出证据。

张参事问泰奇曼是否指后来发现的证据。检察官总是向法庭提出证据。

泰奇曼说，在此新提议的安排下，他们不得不把此职责置于与他们没有关联的一名官员手中。

裴克说，那是反对的理由。检察官不代表工部局行事。他与工部局没有组织关系。

泰奇曼说，收回会审公廨后，警方可以有一个有中国律师参加的特别部门，它能代表警方迫使起诉。

裴克说，检察官不会感到他是为工部局行使职责。他很容易有这样的想法——实际上从心理上说，他代表中国人出庭诉外国机构。

张参事说，检察官是统治机构的代表。也就是说，他是他履行职责的所在地的代表，因此他那里的身份使他对上海租界所负的责任远胜过其它地方。

泰奇曼问是否能为检察官安排与警方合作进行起诉。

裴克问，或者是否可能使警方仍有权提出证据——肩并肩地工作。

张参事问裴克的意思是否说检察官不与警方一起工作。

裴克说，可以想象他不会合作。

张参事说，检察官是为了公共利益，而工部局既要为检察官利益又要为公共利益，二者没有理由不能一起工作。

泰奇曼说，警方应有直接提诉状的机会。如果象那样的事插进去作为附件，会有助于讨论。

张参事说，在检察官自己了解案情的那些案件中，他不必依赖警方提供证据，当然除外。

泰奇曼说，检察官应始终与工部局警方合作工作，应向警方提供直接向法庭提出证据的机会。

张参事说，他们愿意同意这一建议，只要陪审员在刑事诉讼中不出庭。

泰奇曼说那是一个完全不同的问题。

张参事说，考虑到没有陪审员到庭，所以他们要有陪审员作为保障措施。只要警方有权检查，那么许多担心可以消除。

泰奇曼说，陪审员的问题在下一条里再谈。

裴克说，那条最后一句“依照中国有效的法律与法令”，“法典”一词应代替“法律”。

张参事说，如他在以前会议上所说的，“法典”一词不常用，而“法律”一词是比“法典”更好的术语，“法典”太有限了。因为有许多不出现于法典里的东西。

泰奇曼问，中国人是否对法典之使用有确定的建议。

张参事说含义太狭窄。

裴克想要知道法典是什么。

张参事答道，中国的种种法都不称为法典。那只是法学中使用的一个科学术语。法的汇编可译作法典，诸如刑法典与民法典，但在中国称为“法”。

裴克随后问是否“法”一词必须在那一句中保留，代替法典。

梁参事说，法一旦实施，中国人一般称其为“法”而不是法典。

裴克说，那样的话，实施的法律从不使用“法典”一词了？

张参事说，目前是这样。他建议“法典”一词可以插入，这样该措词就成为“依照中国有效的法典、法律与法令”，因为这么一来，一些法典也许有可能获议会通过。

裴克问是否把“巡捕章程”理解为指“违警法”和“附则”，而“违警法”只是通过地方法令的基础。

张参事说，他们可以保留那点，因为他们没时间查阅“附则”。

裴克问中方查阅现有的“附则”是不是还不够，因为自目前这本书出版以来也许还有两三本通过了。据他了解，工部局根据“土地章程”有权通过“附则”。

张参事说在他看来，“附则”会得到中国政府批准，因为象外国人要保护他们的利益一样，中国人也要保护他们的利益。

泰奇曼说“附则”限定范围，使工部局能贯彻“土地章程”。他们不可能制订通过一条附则命令将所有人斩首。

张参事说，他已提议查阅那些“附则”，如果他们发现那些“附则”与中国的“警察条例”没有不相容，就以颁布形式将它们通过，除非他们给法庭权力宣布任何哪条“附则”越权。至少工部局要有它的规章，“土地章程”可作为它的规章。工部局不能做超越规章的任何事。

泰奇曼说，中方当然可以相信，工部局现在不会通过什么不能被工部局华董接受的新“附则”。

张参事说，象码头捐、出版法等这样的“附则”，工部局正试图不经华人同意而予通过，已经引发了“五卅事件”。

泰奇曼说，并未通过。

张参事说，没人能知道，工部局将来是否可能提出同样不合理的什么法令。

泰奇曼说，工部局董事会里有了华董，外方不会做任何令华人不快之事。

张参事说，他们的麻烦主要是由于他们彼此以相互猜疑的态度打交道。

裴克说，中方的论点是，“附则”假如通过的话，应由中国政

府颁布，或者法庭有宣布任何一条“附则”为越权的权力。

泰奇曼说，假如中国政府批准了这些“附则”，那么“附则”就代替中国的“违警法”。

张参事答道，使“附则”取代“违警法”不是他们的意图，但它们可以一起使用。

裴克说，关于“附则”，如果上海的中国当局不喜欢某些“附则”，总是可以谈判的，或者这个问题可以提交给各国公使馆。

张参事说，在制定任何法方面，他们希望以后尽可能不要再提出。但他仍确信会有漏洞。

裴克说，他们很大的愿望是在上海开创一个新的基础——友谊的基础。尽管人们不指望他们有100年立法权，但他们期望该立法组织的工作成为发展中的事，不论如何强调这一点都不过份。

张参事说那很好，应该有友谊和合作。

裴克说那会带来成功。他接着继续宣读第3条第一部分如下：

“在废除条约规定的领事裁判权之前，倘在上海公共租界该法庭管辖范围内发生民事案，案中涉及在华有领事裁判权国家之人民为原告，中国公民为被告，则该国驻上海领事代表可到庭观审；又这一做法不适用于有领事裁判权国家人民诉无领事裁判权国家人民之民事案，也不适用于有领事裁判权国家人民为受害方，华人或无领事裁判权国家人民为侵害者之刑事案件。”

裴克说，此句第一部分需要讨论，但至于其第二部分，他们能够确信那点，即假如一所谓治外法权公民诉一无治外法权公民，他们准备放弃有一名陪审员到庭观审之权利。那是一个明确的妥协。而关于“也不适用于刑事案件”等等的词句，如果中方将外国领事的权利给予一个联合指定的人代表全社会观审，他们愿意在他们的同僚们同意的条件下，放弃陪审员的权利。例如，如果一美国人为受害方，他们不会坚持要一个美国人作陪审员，但要有一个代表全社会的人到庭。那又是一个妥协。

张参事说，就象他刚说过的，如果他们担心检察官驳回一个案件而不予起诉，中方愿意给予警方提出申请之权，那么警方就能直接向法庭出示证据。这将是个保障措施，足以废除陪审员到庭。再者，法庭关心公共租界福利的责任就象工部局警方或者说事实上就象工部局一样。此外，在严重刑事案件方面，中国的制度规定，在审理时需要三名而不是一名法官。保险系数很大。

裴克说，在他们做出的让步中，陪审员只是观审，审判员作出判决后陪审员只是说他同意。

泰奇曼说，他们面前的第一点是陪审员应为一中立国的陪审员，而不是一个领事馆的陪审员在所有诉讼中到庭。他问那是否能为中方所接受。

张参事答道，他无权接受此建议。

裴克说，他们是在规定一个中国法庭在租界行使职责，无论将来什么情况，那是一个好意的事例。他们以为该组织是对租界福利负责，应有权在法庭上由一名陪审员所代表。

张参事问，在需要两三名中国法官于审理中行使职务的一个刑事案件中，他们是否有什么重要理由坚持要有一名陪审员。他问是不是外方成员担心判处会太轻或太重。

泰奇曼说，他们的主要理由是，既然工部局负责维护租界的治安与秩序，任何违反法律与秩序的犯罪行为，是与他们有直接利害关系的事，因此他们要求有权委派一名陪审员参与审讯。同样，如一英国臣民在中国任何地方遭到袭击、谋杀或伤害，他们必须要求观审之权。所以上海，工部局对法律与秩序负责，应有权在法庭的任何审理中委派陪审员。

梁参事说，在法律观点上，刑事犯罪行为影响全国而不限于一个特定的地方。虽然工部局对一特定的地方负责，但在涉及刑事犯罪行为的地方，它的责任就比中国政府少。

兰必思说，这就是他们准许中国法庭在租界行使职责的原因。

罗斯说，按照条约允许，在任何个人控告中，有关国的陪审员可到庭观审。

泰奇曼谈到，因缺乏协作，警察在上海遭到武装盗匪的枪击。

张参事说，武装盗匪在中国任何地方都受到惩罚，纵然在上海犯的罪行也一样。

泰奇曼说，他们的职责是，务必使工部局受权在租界内影响维护法律与秩序的案件中委派陪审员，裴克已经阐明如何达成折衷方案。

张参事说，该租界是对任何人开放的公共租界，与每个有关国家都有利害关系。同样，在租界犯了刑事罪时，它不仅是对该租界犯了一个罪行，而且对整个中国范围犯了罪。所以法庭对镇压与惩罚罪犯，与上海工部局有同样的利害关系。此外，上海全社会由 97% 以上的中国人和大约  $2\frac{1}{2}\%$ <sup>①</sup> 的所有外国人组成。

泰奇曼说，他们可以说陪审员代表工部局，或中国人或者全体居民，并问张参事，是否肯定中方在那点上不能让步。

张参事说，那是他们的指示。

裴克接着读了第 3 条的最后一部分如下：

“驻上海领事代表可出庭观审之案件，应在特别庭一审，二审在特别上诉庭，两者均附属于上述法庭；但若原告不愿向该法庭之裁判权起诉，而愿将案件交与普通法庭或上诉于上级法庭，审判应按常规程序进行，观审一法不再适用。”

裴克说，他们可以同意。

泰奇曼说，这个意思是外国陪审员出席审理之权可同样适用于两种法庭——特别庭与特别上诉庭，这样臆断是否正确。

张参事答复是肯定的。

① 原文如此——译者。

第4条——裴克宣读如下：

“传票、逮捕状、拘留令和搜查令，及民事诉讼中的强制执行令状，直接由上海公共租界该法庭之承发员与法警送交中国人或在华无领事裁判权国家之人民或执行。但若被传唤人属有领事裁判权国家之人民，有关国家领事应事先得到通知。”

裴克说，他们已建议在“法警”一词后加入短语“此等警察由公共租界工部局警务处派遣任职”，或者他们能接受类似于那样的说法，即“此等警察由公共租界工部局警察当局选派以供此职”或者“由公共租界当局”。

张参事说，那样的话，法庭只得为此每次提出申请。

裴克说，“选派”意指他们是奉命派遣，事实上，那是现行惯例。他说他们删去了中方建议的这一句“他们有服从法庭的义务”。然后在第6条作了一条规定“凡上海公共租界法庭向工部局警务处所要求或委托之事件，工部局警务处应即竭力协助进行。”

张参事说，那意思是在他们需要警方做任何事情时，法庭必须向租界工部局提出申请。第6条一般必须和工部局警务处有关，而不完全象在这种特殊情况下一样。例如法庭也许考虑到武装盗匪，需要增加法警和一两百名警察以对付这个局面。

裴克说，除此之外，就法警之作用，他们可以说“此等法警由公共租界选派供职”。

张参事说，如果警察不执行法庭的命令，这种警察就毫无用处，而法庭只是一个傀儡。

泰奇曼说，“严格服从”就会变得好象他们完全与警务处处长断绝了关系。

裴克建议使用“此等法警由公共租界当局选派，在法庭命令下行动”。如果工部局发现有警察不尽职者，他们仍可有权解雇之。

张参事说，法庭本该有权开除不尽职的警察。

裴克说，假如他们犯了刑事罪，法庭可以采取行动，但若是

纪律问题，应向警察总局报告。

张参事说，那是他们的看法。他们担心的是尽管警察被派来供职，例如递交逮捕状，他们可以说太累，跑不动了，或者诸如此类的事。所以他们应规定预见不到的状况。

裴克说，假如那样，警察应受处罚。

梁参事说，要是这样便与中方建议相同。

裴克说，他们反对“严格服从”的措词。

罗斯说，“严格服从”意味着法庭可以有权开除。

张参事说，只要他们负责选派，他们不管解雇与否。

裴克说，当法庭需要一有领事裁判权国家之人民到庭，须得到有关领事之副署，否则该人民可以拒绝服从法庭。

梁参事说，假如需要他作为证人到庭，只要通知其领事就够了。

泰奇曼说，在此问题上没有协议。如果一美国法庭要求一英国臣民出庭作证，美国法庭要函告英国法庭，后者就令该民出席审讯。据他所知，在此问题上没有协议。他建议最后一句一起删除。

张参事说，梁参事建议，关于法警，对于此等警察在法庭命令下行动，当然不仅是递交逮捕状等，而是或多或少关系到他们的行为，中方希望给予理解。凡涉及外国人的，他服从治外法权，但中国人应服从法庭。

泰奇曼说，法庭若有理由认为，一个工部局警察滥用职权，他会被告发。

罗斯说，他记得一个案件，一个警察作伪证，他立即被监禁。

张参事说，如果派遣他们任职，在一般中国刑事诉讼程序中，有对他们的正式诉状，这时警察由法庭处理。

裴克说，如果中方在陪审员出庭上让步，他觉得完全可以按张参事建议的让法庭处理警察。

泰奇曼说，如果警察违法，他们就象中国公民一样被起诉。工部局肯定不会保护一个做违法事情的人。

张参事说他们要防止此类事情的发生。

泰奇曼问最后一句怎样。

张参事以为可以让步。

裴克接着宣读第5条如下：

“当逮捕令或拘留、搜查令送达的地点为一有领事裁判权国家人民之房屋，执行的对象为居住在里面的雇员时，应事先通知该国领事。”

张参事说，如以前会议中所述，“通知”一词可用“致函”一词代替。至于逮捕状，中国法律是精心制订的，因此他以为在实现前不必由领事副署令状。

泰奇曼说，不但外国人的令状要副署，中国人的令状也要副署。例如，需要在一艘英国船上的逮捕状，英国领事应该副署。

张参事说，他们希望简化此事，仅事先函告领事。

裴克说，他代表美国公民发言，美国船上的中国罪犯会被移交。

罗斯说，令状在华界确实无需副署就可通行，但他们现在谈的是在租界内的令状。

张参事说，完全是这样，如罗斯所言，他们正涉及一个特殊地区，否则他们就不用讨论那个致函外国领事的问题了。

罗斯说，这不是特殊地区的问题，而是住宅权问题。

张参事说，案件在相距遥远和偏僻的地方发生时，按条约要求移交所有刑事罪犯的情况都进行得很好。但条约规定之作用在上海，是对公正的一个障碍而不是推动。事实上，更多的罪犯由于副署之延误而逃脱。

罗斯问“致函领事”是什么意思。

张参事答道，那意思是通知领事。

泰奇曼说，兰必思建议，领事收到此通知，使他能代表其本国人民采取他本国法律所规定的必要措施，以便实行逮捕。当然意思就是要他签署逮捕状，领事对这样一个问题不得不迅速履行义务。他们愿意把那个意思提出来，以便他们能迅速实行要求的逮捕。

张参事说，这些是空话，虽然很动听，但在实践中根本不起作用。

裴克说，他不能理解为什么中国人预料有这么多的延误之事，那已是多年的惯例了。

张参事说，他们有很详细的发令状的规定，不是许多年前所发的那种令状。

裴克说，这是他们本国法律必须处理的问题。

至于拘留或搜查，他怀疑那是否行得通。

罗斯说，意大利法庭可以下令搜查，但不是意大利领事也不是特别法庭。领事只要处理好令状，而搜查必须经过意大利法庭而不是任何其它当局。

裴克说，这是个住宅权问题。略去“搜查”一词不是更好吗。

张参事说，假如一个中国人躲藏于一外国人房屋内，搜查他是必要的。

裴克答道，那应该向有关法庭提出申请。

张参事说，要领事副署文件时有可能找不到他。

泰奇曼说，如果该条款写成“领事不得拖延其副署等”，也许会令人满意。然而，他建议这个大问题单独处理。可以想象中国政府与各列强打交道，以便认可在外国控制地区中国法庭发出的令状应予执行。领事之副署应为自动生效。那是个要提出的建议。

裴克说，罗斯宣称，在任何情况下，他不能让法庭命令在意大利房屋内搜查。

泰奇曼建议略去“搜查”一词。

· 罗斯说那是不能授予的权力。

张参事问，领事是否可以拒绝副署。

泰奇曼说，他以为每个人必须代表自己说话。

裴克说，按照条约，他认为领事不可拒绝。

泰奇曼说，他倾向于认为他的领事会支持来自中国法庭的任何令状。有关国人民的当局或领事应该副署令状。

兰必思说，关于这个问题条约中有规定，“不窝藏罪犯等”。

泰奇曼说，要是来了非正规的文件，他的领事会提出问题。

裴克说，他的……<sup>①</sup> 部门明确表示，美国人雇用的华人一律要遵守所有中国法律或法庭命令。关于这个问题他们的立场很清楚，因此要建议除去“搜查”一词。

梁参事问，在有被提名者的情况下，那个权力能否授予什么人。

裴克说，他的总领事能授予领事。

关于第 6 条，裴克以为不需要讨论，除非中方要修改。

第 6 条“凡以违犯刑法或巡捕章程罪而被工部局捕房逮捕者，应于二十四小时内送交公共租界上述法庭讯办。凡该法庭向工部局警务处所要求或委托之事件，工部局警务处应即竭力协助进行。”

第 7 条“外国律师允许在上海公共租界该法庭代表诉讼中的外国人民出庭，但其须具备司法部批准颁发之证书，并须遵守所有管理中国律师的有效的中国法规。”

裴克说，中方对他们的反建议作了一个反建议，“关于他们在公共租界该法庭出庭，他们须遵守中国律师在其它中国法庭适用之有效惯例。”

张参事说，“关于他们在法庭上的职业惯例”。

<sup>①</sup> 原文如此——译者。

裴克说，他认为代表美国人同意这点，可能使得他们与美国人签订契约等权利有冲突，这个权利是由美国法律保证的。

张参事说，关于法庭惯例，就这么些，因为一个国家可能允许办彩票，这个国家也许要禁止。他不能因为他本国被允许就要求也在这里出售彩票。

裴克接着宣读第7条之注释如下（外方）：

“不用说，证书将颁发给所有已取得开业资格，在其本国的在华法庭出庭之外国律师。”

张参事问，关于中方修正“有关法庭之诉讼程序”，他们有什么意见。

泰奇曼说，他更喜欢他们的原文。

张参事指出，外方的原文范围太狭窄。

裴克说，有两种情况要考虑。律师可能代表有治外法权的公民出庭，或者也可能代表中国人出庭。如果他代表一个有治外法权的公民出庭，他得遵守该公民国家的法律；但若他代表一个中国人出庭，他得遵守中国的诉讼程序。他也许代表没有领事裁判权的外国人出庭，那又如何呢？

泰奇曼问是否有中国律师章程。

梁参事说有中国律师章程，但不是外国律师的章程。

张参事说，没有外国律师章程，除了在哈尔滨，俄国律师准予做律师。

泰奇曼说，他以为使用他们的言词“关于他们的出庭等”为好，使意思含糊一点并有弹性，因为他们不知道怎样确实地证明它切实可行。

梁参事说，中方已经公布了一套无治外法权国家律师章程，已译成英文。

裴克说，他们有它的译文。

张参事说，无治外法权国家律师只能在代表无治外法权人民

当事人的诉讼中出庭。

裴克说，关于这一条款，他自己的立场是希望坚持他的表达方式。

张参事说，中方要用他们的。也就是说，外国律师可代表其本国人民出庭。因此，鉴于有关无治外法权国家律师的这个章程，外国人民现在被限于有治外法权国家的人民。

裴克问，那是否意味着无治外法权国家律师除外。

张参事又说，中国律师曾进一步说，允许美国律师代表美国人为原告或其他有治外法权国的人民，除俄国人、德国人或中国人以外。

裴克问，“外国律师”指称哪一种律师？

裴克说，作为他们自己的和中方的记录吧，他们要坚持他们自己的表达方式，中方也要坚持他们的表达方式。另外“外国律师”一词指有领事裁判权国家的人民。

第8条——“凡现在有效的一切中国法律及条例，均应适用于上海公共租界该法庭，在前款另有规定者除外。”

裴克说，由于上次会议的会谈，他理解中方多少准备接受外方提案的第一句，即：

“凡现时适用于其它中国法庭之一切法典或法令，均适用于上海公共租界该法庭，惟须服从条约、土地章程与租界附则，及本协定之条文。”

张参事说他们误解他了，因为他要坚持原来的文本，但在“法律及条例”之后增加词语，这样：“现时有效的法律及条例以及今后制定公布之法律条例适用于该法庭等。”

裴克建议在“制定”一词前增加“按宪法”一语。

张参事问谁来决定它是否符合宪法。然而他们可以说“正式制定”，那就得经过通常的程序。

裴克说，“正式”一词太含糊，因为有许多颁布法律的方式，

因此法律依照宪法制定，如果有宪法的话。

张参事提到宪法在中国仍在制订之中。

裴克说，任何实施之宪法，都可作为根据，制定法律必须有一个明确的方式。美国以确定的方式制定了美国的法律。然而制定后的法律必须是强有力的。

张参事说，正是这样。然而有许多过去通过的法律已按司法部的建议颁布。有些直接由司法部颁布，那是因为没有国会或所谓宪法之故。目前没有一部为各政党接受的永久性宪法。所以为了避免异议，他们可以用“正式制定和颁布并适用于其他中国法庭”。这方面他们又有了保障，因为它们正在实施。外国人可以放心，中国制定的法律不是针对上海的，而是一视同仁的，制定法律并非对付某个政党或团体的。

裴克希望知道涉及签定契约他们应参考什么法律，以使他们可以得到保护。

张参事说，签定契约时，他们可以参考一些特定的法，在某种情况下，有时甚至可以依照“法律的适用细则”应用外国法律。

裴克说，他们可以设想中国不久将有一部宪法，但在没有宪法期间，他们可以立界于……<sup>①</sup>

张参事说，如果他们不喜欢那些法律，有一个避开的方法。

裴克说，他要坚持他的措词：“今后按宪法制定与颁布之法律”应置于“中国法庭”一词之后。

张参事问，他是否能把司法部制定颁布的法律视作符合宪法的。

裴克说，他们能够接受某种可查明的法律汇编，所谓规章条例，如果他们知道它们是什么的话，当然他们不想调查也不想知道是否符合宪法。但至于今后的法律，他们将坚持认为，要按宪

<sup>①</sup> 原文如此——译者。

法制定颁布。

张参事说，因需要之故，在不存在国会的情况下，只得通过和颁布法律。

裴克说，甚至有许多中国法理学家仍然怀疑大多数法律颁布的方式。

张参事说，尽管那样它们还是有法律效力，没人会说它们不符合宪法。中国制度象别的国家一样，法律可不按宪法通过，然而法律还是法律。

裴克说，时间已经 12 点 45 分了，诉讼程序问题，可以暂搁。司法部会为上海颁布补充的诉讼程序规则。他们觉得似乎他们希望近期归还这个法庭，不必等待领事裁判权之废除。他想知道为什么地方当局不能同意立即实施尝试性的东西，可待司法部以后正式批准，他们认为不会有大的变动，但他们早就考虑到有些补充的可能性，事实上，他们那天上午已在讨论有关居住在外国人房屋的雇员“程序”的可能偏差。

他建议假使“诉讼规则”有欠缺，熟悉当地状况的人可讨论改动。

张参事说，他们可以自己讨论这个问题，并收录在现在的协定中。

泰奇曼说，他们不能在这里讨论，因为他们不熟悉当地情况。

裴克问是否他们实际上有不同的“诉讼规则”。

梁参事说，只有一、二。

张参事说，在现在的协定中，中方已有许多地方违背本意。他们以为他们不能再作出让步了。

裴克说，待政府今后正式批准后，他们才能这么做。

罗斯建议由司法部颁布。

张参事说，迄今为止他们甚至还没有试行那些中国法律，为什么对这些法律有这么多的偏见呢？

泰奇曼说，他们现在不能因为缺乏对当地的了解而束缚自己。他问是否中国“诉讼规则”不需要一些补充。

裴克说，在中国法律里，可能有什么内容完全使工部局管理机构的整个体制无效。

张参事说，由于它们“从属于本协议条文”，如果发生怀疑，他们必须自动提出。

裴克说，他们没有规定什么。他建议用这个措词：“或者如公共租界管理方式之需。”

张参事说，范围太宽太含糊。

裴克说他没料想到，在这样根本的问题上他们竟有分歧。

泰奇曼建议无限期休会，休会期间向上级汇报。

裴克说，如果中方成员能一两天内请示上级认为有什么可以修改的，他希望能马上让他们知道，因为他们的上级不想使这个问题再拖下去。

张参事希望外方成员有意符合中方观点。

梁参事希望与此同时他们的上级能重新考虑中方提案。

张参事说，那只是个不重要的方面。

会议于下午一点休会。

附：

### 1. 外交部关于收回会审公廨暨重建 上海公共租界司法制度的提案

1925年11月25日

关于收回会审公廨暨重建上海公共租界司法制度之提案

上海会审公廨，连同附属的检察处及监狱与押所，应一并归还中国政府。

中国政府将在上海公共租界设一法庭，取代会审公廨，并仿民国法律之普通法庭组织之，依照中国有效的法律和法令，审理

一切民事与刑事案，以及涉及在租界内发生的违警案件。

在废除条约规定的领事裁判权之前，倘在上海公共租界该法庭管辖范围内发生民事案，案中涉及在华有领事裁判权国家之人民为原告，中国公民为被告者，则该国驻上海领事代表可到庭观审；又这一做法不适用于有领事裁判权国家人民诉无领事裁判权国家人民之民事案，也不适用于有领事裁判权国家人民作为受害方，华人或无领事裁判权国家人民为侵害者之刑事案。

驻上海领事代表得列席观审之案件，应在特别庭一审，二审在特别上诉庭，两者均附属于上述法庭；但若原告不愿向该法庭之裁判权起诉，而愿将案件交与普通法庭或上诉于上级法庭，审判应按常规程序进行，观审一法不再适用。

传票、逮捕状、拘留令和搜查令，及民事诉讼中的强制执行令状，直接由上海公共租界该法庭之承发吏与法警送交中国人或在华无领事裁判权国家之人民或执行。但若被传唤人属有领事裁判权国家之人民，有关国家领事应事先得到通知。

若逮捕状或拘留、搜查令送达的地点为一有领事裁判权国家人民之房屋，执行对象又是住在该处的他的雇员，则有关国家领事须事先得到通知。

凡以违犯刑法或巡捕章程罪而被工部局捕房逮捕者，应于二十四小时内送交上海公共租界上述法庭讯办。凡该法庭向工部局警务处所要求或委托之事件，工部局警务处应即竭力协助进行。外国律师允许在上海公共租界该法庭代表诉讼中的外国人民出庭，但其须具备司法部批准颁发之证书，并遵守所有管理中国律师的有效的中国法规。

除前几条规定外，所有有效之中国法律与法令在上海公共租界该法庭均告适用。

前述条款系临时办法，仅适用于在华领事裁判权废除前之阶段，俟中国政府与有关国家外交代表同意后方始生效。

## 2. 外交部关于收回会审公廨的提案

1926年4月30日

北京

1926年4月30日

## 关于收回会审公廨之提案

(按照1926年4月30日公使团代表  
在讨论时所提之建议修改)

第1条 上海会审公廨，连同附属的检察处和押所，应一并归还中国政府。检察员应为一有关领事提名、中国主管当局任命之外国人。法庭所用监狱仍为工部局监狱，由工部局警务处配备工作人员。囚犯根据法庭的命令而受拘押。

第2条 中国政府将设立上海公共租界法庭，取代上述会审公廨，并仿民国法律之普通法庭组织之，审理一切民事与刑事案件，以及涉及在租界内发生之违警案件。

注：不用说，凡需要外国陪审员出庭的审判，无须检察官行使职责。

“巡捕章程”一词包括“违警法”和工部局“附则”，假如二者冲突，法庭应执行“附则”。

第3条 在废除条约规定的领事裁判权之前，如在上海公共租界上述法庭管辖范围内发生民事案，案中涉及在华有领事裁判权国家之人民为原告，中国公民为被告，则该国驻上海领事代表可到庭观审；如发生民事案，案中涉及在华有领事裁判权国家之人民为原告，无此权国家之人民为被告，前一类国家的领事代表可共同指定一外国陪审员观审，但该陪审员在任何民事案件中不可与原告同一国籍。与此相似，同样的领事代表可共同指定陪审员，观审一切发生于公共租界内的刑事案件与违警案件之审理。凡有外国陪审员列席观审的一切审讯，判决必需他的同意，判决书

若无他的签名即为无效。本条款之条文决不可损害在他处可适用于领事裁判权之有关部分的条约解释。

遇有案件，凡驻上海领事代表或由其单独或共同委派的官员可出庭观审者，由特别庭初审，由特别上诉庭进行二审，两者均归属该法庭。观审官员之职权在两类案件（指民事案与刑事案——译者注）中相同；但若原告不愿向该特别法庭之裁判权起诉，而愿将案件交与普通法庭或上诉于上级法庭，审判应按常规程序进行，观审一法不再适用。

第4条 对华人或在华无领事裁判权国家之人民送达传票和其它法律程序，应直接由上海公共租界该法庭承发吏执行。每当需要法警服务时，如发出逮捕令和执行一切判决等等，该法庭须利用公共租界工部局警察。当被传唤者为有领事裁判权国家之人民，必须遵循条约的通常程序。

第5条 若逮捕令或拘留、搜查令送达的地点为一有领事裁判权国家人民之房屋，执行的对象又是住在该处的他的雇员，则有关国家领事或其指定人须在法庭命令上副署。

第6条 凡以违犯刑法或巡捕章程罪而被工部局捕房逮捕者，应于二十四小时内送交上海公共租界该法庭讯办。凡该法庭向工部局警务处要求或委托之事件，工部局警务处应即竭力协助进行。

第7条 外国律师允许在上海公共租界该法庭代表诉讼中的外国人民出庭，但其须具备司法部批准颁发之证书，出庭时须遵守中国律师在其它中国法庭适用之有效惯例。

注：不用说，证书将颁发给所有已取得开业资格，在其本国的在华法庭出庭之外国律师。

第8条 凡现时适用于其它中国法庭之一切法律或法令，均适用于上海公共租界该法庭，惟须服从条约、土地章程与附则，及本协定之条文。如遇有领事裁判权国家之领事代表认为需要改变

中国的议事规则，以满足公共租界当地情形之需要，他们可与该法庭庭长筹划此种变更，在上述法庭取代现在的会审公廨开始行使职责之前，应先草拟一份更改表，并须经法庭庭长与领袖领事代表其同僚们签字。草拟和签署此表之全权，特此赋予有关领事与该法庭庭长。

第9条 前述条款系临时办法，仅适用于在华领事裁判权废除前之阶段，俟中国政府与有关国家外交代表同意后方始生效。

附录：公使团代表们表示希望增加附加条款。其中一位代表表述如下：

第10条 在有关领事控制期间会审公廨发出的一切判决，在所有中国法庭具有充分效力，无上诉权，除非此等上诉早已提出。

另，建议达成一项关于法庭财政支持的协议。公使团代表们表示，不反对把来自工部局的补助金之可能性包括在这个协议中。

### 3. 驻京各国公使授权上海领事团与江苏督办谈判 会审公廨事致上海领袖领事电及有关文件

1926年5月27日

120—VII

1926年5月27日，蒙美国公使转交领袖领事收到领袖公使的下列来电。收到日期1926年5月28日。

“有关各国公使授权领团与江苏督办正式授权的代表，谈判有关收回会审公廨的问题。作为出发点，1924年之记录应予采用。在北京谈判达成的几点说明直到4月30日陷于僵局之情况将邮寄你。

最终达成之协议必须送交有关各国公使批准，无论何时在1924年的范围或在上述说明范围内有了谅解的基础，你们可以发布新闻公报。

这些谈判，必须知道一定要由所有有关领事或以他们的名义

而不仅是一些领事继续进行。

万一中方坚持在刑事案件中撤除外国陪审员，领团应尽力提供新的保障措施，在这方面，有关公使已收到一份建议书，并表示赞同，将由美国总领事提交。”

在传达上述电报时，领袖领事临时荣幸地说，这个问题将于6月1日举行的领团会议上讨论。他提议任命一个五人委员会从事与江苏督办的代表谈判收回会审公廨事宜。

136—VII

Decanat No. 22

E·S·克宁瀚先生

美利坚合众国总领事

暨领袖领事 S. I. ,

上海

先生：

在发出我5月27日的电报时，敬随函附上我的一份第124号通函，包括有关各国公使代表与外交部之间，就关于交还上海会审公廨问题在讨论中达成几点的一份报告书（含一份备忘录）。

Sd. W. J. 欧登科

荷兰公使暨领袖公使

通函第124号（一式三份）

1926年5月22日 北京

事由：收回会审公廨

领袖公使荣幸地随同本通函一道，以一式三份传送一份报告，报告由有利害关系的公使馆首脑们或任命的一个委员会成员起草的，为与外交部任命的一个委员会讨论收回上海会审公廨问题。

在这个问题上，为符合中方愿望所作的一切努力已经无效，讨

论已陷入十足的僵局，关于这种情况一定有目共睹。

领袖公使认为，向新闻界发布一份公报是得策的。

他提议一俟这份通函返回他时，他就请他的同僚们开会。

1926年5月18日 北京

阁下

W·J·欧登科先生阁下

荷兰公使暨领袖公使

北京

阁下：

请允许我们阐明如下：后来讨论在修正的指示基础上，于1926年4月30日继续进行，委员会向中方代表递交了一份收回会审公廨尝试性的协议草案，该草案系仿照指示拟定的。4月30日传送这份草案的信与此一起呈交。

这是委员会成员感到极为遗憾的时刻，他们不得不报告，他们最终不能对一份令人满意的收回会审公廨的协议草案与外交部代表达成一致。

与此一起以一式三份提交一份备忘录，日期为1926年5月11日，报告那天举行的讨论。在这些讨论期间明确表示了分歧点，双方委员会作了最后努力来调和他们的观点，以赞同一个协议草案呈交他们各自的上级，但没有成功。正象在备忘录中表明的那样，中方代表坚持要在协议中包含委员会不能同意的下述条款：

1. 外国检察员不得以任何身份行使与法庭有关的任何职责。
2. 法庭所用监狱必须完全置于法庭的监督下，尽管由工部局警务处派人员专管。
3. 违警及刑事案件的一切起诉，只有检察官才能提起，警方无权直接向法庭出示证据。
4. 法庭不得实施工部局的任何“附则”，除非先前已得到中国

政府批准。

5. “中国有效的法律及条例”一语，应用于协议。
6. 中国诉讼程序规则管理法庭，不加修改，在他们提案中指示者除外。
7. 外国陪审员不得在刑事诉讼中出庭（他们拒不同意在需要陪审员出庭的案件中，判决一定要经陪审员副署才有效）。
8. 法庭有权搜查外国人的房屋，只要向有关领事发一通知。
9. 有领事裁判权国家之律师仅可代表有此权力国的人民，并在所有“有关他们在法庭上的职业惯例”的问题上受中国的章程支配。
10. “除了于前面章节规定者之外，所有有效的中国法律及条例”均适用于法庭。

委员会成员向外交部代表提出，广义地说，在公使馆所发的中方草案中改动，仅是作必要的改动，使法庭能在象公共租界这样一个地区内高效率地行使职责，这个地区处于一种专门化的管理形式下，要求这些修改不是由现存的中国法律及条例，或中国法庭组织方法的不信任所引起的。还指出，所有提案的目标是要达成一个友好的协议，凭此在公共租界设置一个中国法庭，尽其环境情况所允许，遵奉中国法律，行施职责。从此等国际合作中自然增长的利益得到详细阐述。这些考虑似乎对外交部代表几无影响，他们似乎一心想建立一个法庭，就要象现在设于一个在中国一般地方政府控制下地区的法庭。

威利斯·T·裴克 亨利·兰必思

盖赛帕·罗斯 雷佐·泽田

埃里克·泰奇曼

附件：协议草案

备忘录，1926年5月11日

## 备忘录

## 主题：关于收回上海公共租界会审公廨的讨论

公使馆代表与外交部代表约定上午 10 点在外交部开会。公使馆代表问中国代表是否对前者的提案有所意见，尤其是他们能否就这些与外方反建议不相容的观点作出修改。据观察，绝大多数调和两套提案的建议来自公使馆代表。

张参事回答，中方不能收回他们以前的论点。（中方提案文本见 1926 年 3 月 24 日领袖公使通函第 71 号第 7 页。）

裴克接着说，剩下来似乎没有什么要谈的了，除非再复议一下中方提案，明确决定在哪方面未能一致，以便可以做出确切的报告呈交外交部和有关各部。以下的陈述看来是不可调和的分歧：

## 第 1 条

中方代表坚持认为，在领团控制外国检察员期间，法庭已增设了检察处，在法庭归还中国政府后，不能允许有外国检察员。

公使馆代表又解释了隶属于法庭的外国检察员继续存在的必要性，但又说他们准备提出尝试性建议，该外国检察员之职能仅在需要外国陪审员出庭的案件中行使之。他们说，他们未受权对此作出让步，但他们想知道如果作出让步，怎样接受。

外交部代表说，他们未受权同意外国检察员无论以什么资格在该法庭行使职责。

## [工部局监狱]

公使馆代表提议，既然会审公廨所用监狱一直是工部局监狱，“监狱”一词应从第 1 条删去，一份说明书包含在协议附件中，说明书的大意是，工部局监狱继续置于法庭控制下，管理监狱的方式在可行范围之内，遵照中国管理监狱章程办理。

外交部代表坚持监狱由法庭控制，而不是工部局。他们宣称这个方针是必要的，因为更为经济，也因为在上海的中国居民对

中国犯人由外国人管理感到不满。

公使馆代表提出各种折衷方案，诸如监狱由法庭监督，或仅供关押情节不严重犯人之用，长期徒刑者，则在租界外的中国监狱服刑。他们坚持，从他们方面来说，只要公共租界的管理在工部局和有关国家领事代表手中，监狱的实际控制仍在租界当局。

外交部代表看来好象同意使用工部局警察，特别是选派在监狱供职，但他们仍坚持监狱之控制须由法庭掌管。

## 第2条

### 〔检察官〕

为清楚理解之故，公使馆代表又问：“仿民国普通法庭组织”一语的意思，是否是一个检察处作为法庭的一部分。答复是既然中国法律要求一个检察机关，那必须组织。

公使馆代表说，关于在需要外国陪审员出庭的任何案件中检察官之行使职责，他们的指示是明确的，这尤其指违警和刑事案件。为了寻求一个折衷方案可能性的目的，他们说，现在的工部局为了维持租界的治安与秩序之责任，绝对要求工部局警方有权直接向法庭提出控告，他们问假使检察官行使职责，这是否仍然能做到。

答复是，对刑事被告的所有证据须经由检察官提交法庭。中国代表坚称，工部局当局对公共租界有责任，检察官对租界和整个国家也有自己的责任，而且显而易见，他不会压制应向法庭提出的任何指控或证据。他们说，无论如何，如果检察官妨碍的话，警方总是可以提出异议，他们提出或许可以采纳一个章程，使之成为对检察官有义务把警方提交的所有指控和证据都向法庭提出。

公使馆代表说，只要工部局被赋予他们现在对公共租界的权力和责任，这些权力和责任及有一部分可以授予象检察官这样的官员，他是政治组织的一部分，工部局与之没有任何组织关系。他

们说，检察官自然而然会感到他对自己的政府和上级官员负首先和最重要的责任。在完全坦诚的气氛中，公使馆代表指出检察官可能甚至呈现出辩护者的身份，代表中国居民行事，反对工部局。

中国代表说，关于警方与检察官联合起诉刑事案件是否可能的问题，他们必须请示上级。公使馆代表说，关于这一点，他们只为了问问情况。他们的指示是，拒绝承认检查官在需要外国陪审员出庭的任何案件中行使职责。

#### 〔巡捕章程〕

公使馆代表要求中方代表确认他们以前说的话，即“巡捕章程”一词包括中国“违警法”和公共租界“附则”。答复为这是正确的解释，但附加了重要说明，所有为了让法庭实施的“附则”，必须经中国政府批准，或者赋予法庭宣布“附则”为越权的权力，如果发现确是如此的话。

公使馆代表指出，“土地章程”授予工部局制定“附则”的权力，但没有扩大讨论这一点。然而又指出，如果法庭发现有哪一条“附则”引起反对的话，始终可以通过适当的途径提出供外交磋商（关于这一点，在“土地章程”第28条中作出了规定，但公使馆代表未特别提到这条）。

#### 〔中国有效的法律及条例〕

公使馆代表说不能用“中国有效的法律及条例”这个词语，并提出用领袖公使1926年4月26日给他们信中的另一个方式，即：现时在中国其他法庭上实际应用的所有的法典及条例。

中国代表反对使用“法典”这个术语，他们说，“法典”一词可以说只是一个书面语的专用名词。法律术语是“法律及条例”，但若公使馆代表坚持用“法典”一词，他们准备写为“法典、法律及条例”。他们解释道，中国词语“法典”被译成“codes”，意思仅仅是“法律全书。”他们说，大多数中国法律未编成法典。

关于此点进行了详细讨论，中国代表作出重大让步是“法典、

法律及条例”这一用语。

〔诉讼程序规则〕

中国代表在前次曾说过，在这一条中的“法律及条例”一语是指将来支配法庭的诉讼程序规则，公使馆代表回忆起外交部代表以前曾明白表明，也许可能要求司法部颁布中国诉讼法的某些专门增补，以符合公共租界法庭之需要。因此他们问中国代表，是否同意在协议附录中写入一个说明，承认条约“土地章程”和租界“附则”以及收回会审公廨协议条款的实施，需要对现行的中国诉讼法有所增补，以使法庭能高效率履行职责，并授权有关领事代表和法庭的负责官员一起协商，共同起草一份必需的增补目次，经司法部最后认可后暂时应用。

中国代表答复，首先，他们不愿意把这个权力委托给法庭官员，其次，这种规定如果作出，应包括于协议本身。他们说，在他们看来，已经将中国法律和法庭设立方式的一切必要的可能改动包括在他们的提议中。

外国代表团因此没能按领袖公使给他们的训令的要求，从中国代表方面得到关于中国诉讼法适当修改的令人满意的保证。

第3条

〔外国陪审员〕

这条涉及外国陪审员在法庭行使职责，或者更确切地说，在特别法庭和特别上诉庭，据建议该两庭由该法庭组成。

外国代表指出，他们已同意以前诉讼手续的下述改动：

(a) 陪审员仅应出庭“观审”。这意味着他们不再是共同审判官，只要求把判决的情况告诉他，以使他们可以由此通过副署判决书表示异议，或者表示同意。

(b) 外国陪审员从中国民事案件中退出。

(c) 外国陪审员从涉及不享有领事裁判权国家人民之案件中退出。

(d) 在受害方是享有领事裁判权国家人民的刑事案件中，原来由有关国领事任命的陪审员，改为由受害方国籍之领事任命的陪审员。在这个方面，外国代表强调刑事案件中要求的陪审员不用来担任条约规定的陪审员角色，却出庭代表公共租界行政官员。

外国代表说，他们愿意放弃外国陪审员在治外法权国人民为原告，无治外法权国人民为被告的案件里出庭，作为明显的让步，但条件是只要中方代表承认是外方的让步。

外国代表接着问中国代表，关于外国陪审员出庭，特别是在刑事案件中出庭，对他们改变以前的主张有什么意见。

中国代表答复的大意是：他们得到的指示阻止他们同意外国陪审员在刑事案或者除了他们草拟的提案上提及外的任何其它案件中出庭，他们也不能同意在需要陪审员出庭的案件中，判决须由陪审员副署才有效。

#### [特别上诉庭]

相互确认出席特别上诉庭之陪审员具有一审法庭陪审员之同等权力。外国领事可出席上诉案件或随其愿意派一名代表。

#### 第4条

##### [法警]

出于探究达成一个有关法警的妥协方案之可能性的考虑，外国代表回忆起5月4日会议上中国代表建议保留他们的措词，但增加下列词语：

“此等警察（即法警）由公共租界警务处选派供职，严格服从法庭命令。”

外国代表说，他们准备考虑这个建议，只要增加之词语修改如下：“此等警察由公共租界当局选派任此职。”

中国代表问这两种建议区别在哪里。对此答复是，外国代表反对“严格服从法庭命令”这一句。他们说这一句表示对工部局选派任职的警察的一切控制权让给了法庭，而工部局必须保留他

们对警察本身的控制，尽管这样选派的警察在执行其特别任务时必须遵照法庭命令行事。

中国代表问，假使选派服务于法庭之警察犯有罪行或不执行法庭命令，遵循什么习惯程序。外国代表答覆，这种情况下法庭应首先将情况报告工部局，作为构成不执行外国代表在第 6 条里已经同意的许诺。第 6 条如下：

“凡公共租界法庭向工部局警务处所要求或委托之事件，工部局警务处应即竭力协助进行。”

他们补充说，工部局警务处华员在刑事问题方面当然总是在法庭管辖之下。他们没有因受雇于工部局而取得治外法权的地位。

中国代表看来愿意接受外国代表提出的修改的措词。

#### 〔传唤有领事裁判权国家人民〕

彼此同意，以后当法庭要传唤有领事裁判权国家人民时，要遵循之程序已制定在条约中，没有必要再在本协议中提此问题，因此在第 4 条中可以省去第二句。

#### 第 5 条

##### 〔拘捕治外法权国人民之雇员〕

外国代表指出，这类涉及工部局警察进入有领事裁判权国家人民之住所，仅“通知”有关国家领事是不够的，因为这种进入毫无疑问会受到该外国人民的抵制，除非他事先得到通知，他本国领事已承认此系合法程序。外国代表因此明白表示，他们必须坚持他们在 4 月 30 日的反提议中所用的措词，即“有关国人民之领事，或其提名之人，应副署法庭命令”。

中国代表又反对法庭命令应由领事或其提名之人副署的要求，理由是：这个过程涉及额外耽搁，持续的时间很不确定，许多案件在这个耽搁期间让罪犯逃脱。外国代表指出，他们建议的措词“应副署”含有领事或其提名人在立即副署方面有强烈义务的意思，他们否认会引起不适当的拖延。中国代表似乎并非不可改

变地反对外国代表坚持的措词。外国代表提到条约中的措词，大意是有关外国人民应“交出”躲藏于外国人民之住所或船只上之中国罪犯。他们指出，条约没有规定中国官方应当自己进入此等房屋和船只抓获逃亡者。他们又说，这清楚地授予外国占有之房地产和船只以豁免权。在此情况下发言者引用的出处见 1844 年“美国条约”第 29 条中的以下一段：

“倘若华人罪犯躲藏于美利坚合众国公民之房屋或船上者，他们不得窝藏或隐瞒，经中国地方官向美利坚合众国官员提出正当请求，将罪犯送交法院审判。”

中国代表问，在这方面，租界里的惯例如何。委员会的英国成员说，在收到中国的主管法庭正当发出的命令，且经英国领事副署后即移交在英租界的华人，这便是英租界的政策和惯例。委员会的法国成员说，必须先经领事同意，市政当局才能进入法国公民住所逮捕中国雇员。

#### 〔搜查令〕

外国代表经中国代表告知第 5 条拟议的原文，意思是法庭可以命令在外国房屋搜查被指称的中国犯人，只要“通知”有关国的领事。外国代表说，在此情况下，他们必须坚持从草案中去掉“或搜查”这几个字。他们明确指出，甚至连有关国领事也不能作为行政行为授权将来的法庭搜查他本国人民的房屋。如果将来的法庭要搜查此等房屋以抓获被指称的中国犯人，必须向有管辖权限的外国法庭提出申请，才能发生适当的搜查令。

#### 第 6 条

##### 〔即时审理与警方协助〕

中方提出的该条措词得到相互接受。

#### 第 7 条

##### 〔外国律师出庭〕

外国代表说他们不能同意，因为他们在 4 月 30 日反提案中已

阐明主张，即外国律师仅应“关于他们出庭……遵守中国律师在中国其他法庭之有效惯例”。另一方面，中国代表坚持认为，他们必须坚持他们5月4日建议的措词，那就是“有关他们在法庭上的职业惯例，外国律师应遵守中国律师的有效章程”。中国代表十分坦率地说，他们的意思是外国律师在有关其职业惯例的一切方面，包括他们与其委托人之契约关系，都应与中国律师在同等基础上在法庭执业。对此，外国代表不能同意，但他们提议他们建议的措词有充分的灵活性，就监督外国律师在法庭上的业务而言，足以适用于法庭的所有合法要求。中国代表说，他们建议的第7条的英文本在这方面是不正确的，它没有说明“外国人民”一词仅指有领事裁判权国人民。属此国籍之律师只能代表此等国家人民出庭，他们不能代表中国人或不享有此种权利国家的人民。

外国代表说他们未授权同意关于“外国人民”这个词句的这个区别。

### 第8条

#### [法庭应用的实体法]

中国代表一定要逐字地坚持他们提案的原文。外国代表从他们方面答复，他们不能违反他们5月4日提出的如下措词：

“凡现时适用于其它中国法庭之一切法典或法令及以后按宪法制定和颁布者均适用于上海公共租界法庭，惟须服从条约、土地章程与租界附则，及本协定之条文。”

中国代表反对“按宪法”一语。他们建议作为一种替换，用“义务”一语。委员会的美国成员说，他不会改变“按宪法”一词。他解释道，他获悉被任命调查在华治外法权的委员会已经发现，目前在中国法庭实施的法律和法令是以不同方式制定和颁布的，有时不符合中国宪法的要求。张参事发表意见，大意是在今后某个时期——但不能确定时间——就要制定一部新宪法。同时，从实际观点出发，由司法部长颁布一些补充的法律、法规和法令，这

是必要的，就象在某些情况下过去已经颁布了。对于这点，美国成员答道，如果外方提案的措词是“狭隘的”，如中国代表所反对的，这就是有意的，因为有必要以强求程度限定法庭实施法体。至于该法体之扩大，他说，尽管对中国将来通过的宪法性质可能是什么一无所知，他本国当局准备接受无论它可能规定什么以产生立法之法定方法。法庭适用之新法律必须按宪法制定和颁布。任何其它过程，就美国诉讼当事人依赖法庭实施之法律而言，乃至将置他们于很不可靠的基础上。

### 第9条

此条件获接受。

由于时间很晚了，外国代表已不可能就4月30日递交给中国代表的反提案中的补充条款进行讨论。其中之一内容如下：

“在有关领事控制期间，公共租界会审公廨发出的一切判决，在所有中国法庭均具有充分效力，无上诉权，除非此等上诉早已提出。”

领袖领事向他尊敬的同事们致意，并有幸传达上述信息供领事团成员秘密参考。由于领袖公使1926年5月27日致领袖领事的电报内有参考内容，所以这么做。

## 澳门界务交涉资料选编

靳 智 辑

**编者按：**本篇集辑广东香山县邑绅及旅居海外华侨等的文书五件，内容有关澳门界务交涉，作于宣统元年（1909）至宣统二年，今刊出以供澳门史研究及编撰地方志参考。原件藏中国社科院近代史所图书馆。

### 1. 旅港勘界维持会禀

具禀。旅港勘界维持会华侨代表人杨瑞阶、李景光、崔其标、邱鹏翥为据约力争，乞收占地，以清旧界事。

窃祖地将亡，民无所措，倾危中国，莫甚于葡。盖葡人越界占地，在光绪十三年立约以前，已非一日。所占之地除路湾、潭仔、西沙、石澳、青州而外，又不止十余处矣。陆线则毁弃旧界，子母相连；水线则扩充海权，枝节进取。葡心叵测。数十年前，星罗棋布，预为侵占地步，俱未经前总理衙门认可。适有光绪十三年税厘并征、截缉鸦片之约，遣赫德总税务司派员金登幹往葡京议立节略，故许以澳门属地。夫澳门乃中国原有之属地也，以中国为本位，澳门固中国属地，以澳门为本位，则澳门以外无一非中国属地。伏读十三年所立条约，中文并无属地字样，葡文与英文不过言澳门与及倚赖依归之所属地耳。查万国公例，言商埠者必言根据之地，盖地根者为上，盖所依归也。澳门以外俱为中国属地，皆有政治人民，早为万国所公认矣。且版图所载，志书可凭，岂容葡人强占？如曰版图志书不足为据，试问葡人之炮垒筑

于何年？葡人之兵房建于何月？葡人之马路筑于何日？得于何人之手？而犹待今日之中国划界者何哉？至占地之时候，证据另列折呈电，兹不赘述。

细查约文中并无指明某处属地字样，天下岂有无名之属地而漫云割让者耶？故条约有者谓之让，条约无者谓之占，理至明也，法至公也。约文中又曰，两国俱守现时情形，不得增减，到时两国派员勘定，然后划界，正为此矣。不得谓十三年以前葡人所占之地作为中国割让之实据也明矣。葡人阴谋诡计早伏线于“属地”二字，巧为掩饰，欲盖弥彰，宣布万国，谅不皆以为直者，此则葡人野蛮之明证也。今恩大部，固疆圉而顺舆情，始终坚持，无轻让葡人寸土，全粤幸甚！大局幸甚！切赴大人台前恩准施行。计粘抄一纸。

宣统元年六月三十日旅港勘界维持会谨稟

## 2. 余棠熙上摄政王书

摄政王殿下肃稟者：

前奉明谕，准士民上书，仰见摄政王博采群论，孜孜求治。举人不揣谫陋，谨献刍言。广东澳门，葡萄牙越界图占，民遭荼毒，幸蒙朝命专使勘划，陆界古有围墙作凭，水界今当尺寸勿让，保国权而系人心事。窃惟自前明嘉靖以来，葡人跋居澳门，始为无约之租借，继为无因之占据，终为无厌之要求。案考嘉靖十四年《明史·外国传》，澳地岁租银五百两，又岁输船课互市二万金，沿逮我朝，租纳历久。道光六年《香山县志》云：澳夷所居地，西北枕山，高建围墙；东南倚水为界。厥初，陆地澳界以三小门改建三巴门、水坑门、新开门，高筑围墙作界，今虽拆毁，故址犹存。至云东南倚水为界，则租借陆界外，葡人并未有输租，海界明甚，讵浸而由陆越海，肆意横占。道光二十九年，葡人并不输纳租澳地税。是年，葡人逼迁望厦汛，毁拆香山县丞官衙，葡兵

侵住拉〔搭〕石炮台，监沈义士死于狱。同治二年迭占搭石、沙冈、新桥、沙梨头、石墙街等处，全行圈管，勒收房钞。在界外之地编列门牌，设绿衣馆，陆续拆去围墙旧址，平毁华人坟墓，抛弃骸骨。同治十三年，葡人闯关闸，毁汛墙。光绪五年谋占龙田村。光绪九年谋占望厦村，后复占荔枝湾、过路环。民受其毒，官不与争，切近剥肤，人心觖望。当此之时，葡恶已甚，葡欲尚未大逞也。逮光绪十三年，前抚吴大澂<sup>①</sup>巡视澳界，葡人不许登岸，横暴至此。重以洋药税厘并征新章，香港澳门会办各节。据总税司赫德申称，饬金登幹订立中葡草约。现已准葡国外部电信：一、派使来华相议通商条约；二、葡国永驻澳门，管理一切；三、葡国不得让其地于他国；四、所见香港如何办法，澳门亦类推办理。以上四款，经前粤督张之洞奏驳，以为羁縻之意虽善，滋长之患方多，逐一指陈可虑之弊有七，补救之策有五，具见筹防澳夷方略，成案可稽。光绪十六年，葡人将前山内海之青洲岛圈连澳地，并批与英商新旗昌行建设制造英泥公司，岁收地钞银千余元，已显背不得让其地于他国之约。光绪二十一年，葡人复将龙田、望厦两村编列门牌。二十四年，又勒收两村租钞，经望厦村职员何广成等详稟前谭督宪有案。无如争拒不力，毒害弥加。光绪二十八年，葡官布兰羔来澳门，欲于关闸外推广地界五十里，经香山恭谷两都绅士杨应麟等联稟前粤督陶模<sup>②</sup>及电请津海关道唐<sup>③</sup>，赴部极力设法拒止。是年，葡使白朗穀又照会外务部，拟请将澳门对面大横琴、小横琴二岛归其所属，虽经部驳复，而葡人依然图占，并移置水泡，冀扩充海界；强占湾仔、银坑、九澳、黑沙、马

① 吴大澂，江苏吴县人，字清卿，号恒轩，又号慈斋。1886年任广东巡抚，反对总理衙门与葡萄牙立约将澳门划归葡管辖。

② 陶模，浙江秀水（今嘉兴）人，字方之。1900年任两广总督。

③ 唐绍仪，广东香山（今中山）人，字少川。1900年任津海关道。

尿河水陆各处地方，擅张告示，建捕房，增辟马路，勒收税钞，逐我华人渔船，罚我华人渔户，钳制我华人医院，苛勒我华人燐油船厂。其尤甚者，光绪三十三年龙田村复增辟马路，夺我华人之产物，焚烧我华人之屋宇尽付一炬，地已成墟，自是全为葡属矣。光绪三十四年，马尿河村被葡人拘勒，九澳山葡人复盖搭兵房，量丈地段，以为实行占夺计。宣统元年二月间，望厦口、金谷山脚一带葡人布告勒迁，惨剧又见于目前。种种蛮暴，实难枚举。此皆光绪十三年后背约强占之实在情形也。

夫以葡国固夜郎之国也，乃竟狡焉思逞，蔑我国势，毒我生灵，越界蛮占，且为收揽海权地步。澳门以北，据青洲岛、青洲对海石角嘴卡之下沿岸；自北而南，据湾仔至银坑口，越马骝洲、拱北税关；西南，据大小横琴二岛及马尿河各村；转之北，据过路环至十字门海之东；北据氹仔、西沙、鸡头；东南则过海门，据九澳、石澳水陆各道。渐东而北，经南环外达于海，距粤省五百余里，北至金星门迤东则为香港海线，只九洲洋为中国领海，设使划归葡管，则扼我口岸，制我出入，防盗防夷皆形窒碍。况葡人贪敛无耻，勾结畔党，串通内匪，暗恃强国以为护符，迭次贩运炸药军装，澳门实为萃渊之薮，将为乱阶。光绪三十三年二月丸案，葡争海界。宣统元年二月廿六日，由澳门江通轮船私运军火到省，经被缉获，事有明证。倘一徇请香山县属，近澳一带固入囊括之中，而两粤海道门户且将尽为葡人所据，言之实为寒心。今幸我皇上履新，我摄政王监国，内外廷臣疆吏同力维持，钦命高专使来粤将澳界详查勘划，粤省亿兆绅民望风翘首。念自乃祖乃父数百年来咸乐隶中国之版图，不甘作他人之奴隶，望今日复同籍我太平土宇也。谨粘图附说，恳请摄政王谕饬高使查勘。葡人租借澳地，旧以三巴门、水坑门、新开门围墙为界，所有界外越占之地，责令归还，复设汉官管辖保护。至于水道，系属中国领海，自澳门外西南马骝洲转至东北九洲洋一带，只准葡人船只

往来，无庸与分划水界，使葡人不得援引公法地主有管辖水界之例，再图混占。设今日不与勘明划定，将葡人得尺得寸，日肆其鲸吞虎噬之谋，范围一越，门户尽失，不独香山一隅受害，势将控制全粤，大局堪虞。葡国如是，他日强大诸国接踵效尤，计又将何以御之。我粤绅民人等系属中朝赤子，忧深漆室，素知摄政王暨外务部诸大臣，必能仰副我圣主子惠黎民，保全疆土至意，毋任葡人蛮横图占，毒害民生。迫得据实邮呈，伏乞电谕高使详查勘划，陆以三巴、水坑、新开三门围墙旧址为界，海则全权收回，庶有以保国权而系人心。香属赖安，粤省均安，不胜呼吁待命之至。我摄政王仰仗皇威，谕高使杖节持权，澳夷固当帖耳而伏，英日俄美法德诸国亦将闻风而少戢反侧之心。强弱盛衰之机，关系全仗此一举。三月二十五日邮呈殿下，肃请王安。

广东顺德县乙酉科举人余棠熙謹稟

——请将葡人占据澳界外之陆地详确而次第言之。葡人租借澳门，原以三巴门、水坑门、新开门围墙旧址为界。道光二十九年葡人始不纳租，并越界外逼，迁望厦汛，拆香山县丞官衙。是年，拉搭石炮台又为葡兵侵住，陆续毁去围墙旧址，欲掩灭其侵占之迹。同治二年，搭石、新桥、沙冈、沙梨头、石墙街等处民房铺户共数百家，葡人强占，开马路，设门牌，华人畏之，官恐开衅，不敢报闻，由是葡人愈肆。光绪五年占龙田村，编西洋馆户籍。至占望厦村民房五百余家，则光绪九年时事也。以上皆未立中葡草约也。迨光绪十三年，因洋药厘税并征新章香港澳门会办各节，总税司赫德饬金登幹与葡订立草约四款，第二条准葡人永驻澳门，管理一切，因此而濠镜之地转辖制于葡人。惟草约声明，未经派员妥勘以前，一切照现在情形办理，不得有加减改变。今葡于立草约后，时复侵占不已。光绪十五年间，葡人请于关闸外碧山岭一带地方作为局外之区，虽经部驳复，而葡欲益逞。青洲岛在前山内海，向隶属香山，与澳门隔绝。光绪十六年十一月

间，葡人竟招工头温迈接筑长堤，圈连澳地，填海成陆，加改图占，背约显然。光绪二十一年，葡人复将龙田、望厦两村编列门牌。二十四年，又勒收两村田房租钞，经望厦村职员何广成赴禀前谭督宪有案。当时争之不力，无可抵抗，荼毒难堪。光绪三十一年，搭石等处坟墓，葡人硬为平毁，生民被逐，死者含冤。三十三年，葡人复增辟马路，惨将龙田合村所有产物、屋宇一时勒卖，未肯遽卖勒迁，未能遽迁，尽付一炬，地已成墟。焚毁后补给唐发、吴仕川、钟松等屋银不过十分之一二，此外一无补给者尚有多数。威打那化<sup>①</sup> 葡报岂得谓购以相当之价耶？华人亦失所无告矣。望厦口、金谷山脚一带居民，宣统元年二月间，葡人布告勒迁，群情狼狈。此皆光绪十三年后葡人背约强占澳界外陆地之实在情形也。

——请将葡人谋占澳门外之海界各岛次第而详确言之。葡人租借澳门，向未有租借水道，并无有畀葡人管辖海界之权。盖河川海岛俱系香山辖境，即属中国领土。乃自同治初年后，竟占西沙、潭仔、荔枝湾、过路环等处，经过路环渔团甲长华人洗镇钊等禀控有据。葡人之势已渐张，葡人之欲仍未饱。至光绪十三年立中葡草约，第三条有葡国不得让其地于他国一语，葡人乃竟将青洲岛转批与英商制造英泥公司，岁收钞银千余元，背约增占已有明征。澳门外海中之九澳、黑沙等村向非葡辖，光绪二十一年，葡人擅钉门牌，华人不服，随钉随毁。光绪二十六年，香山刘令盛芳船经湾仔海面，竟被葡人扣留，华官尚苛待若此，何况华民。葡使白朗毅于光绪二十八年照会外务部，欲将澳门对面大横琴、小横琴二岛归其所属，经部驳复，只能就澳门现管界址照约勘定，不得于界之外另有属地。设令葡人据此二岛，则我粤边防为其所制，马骝洲、拱北税关亦在葡人范围圈内矣。光绪三十二年九月，澳

① 原文如此。

黑沙等村，葡人复钉门牌，勒征税钞，冤惨莫诉，华民且奈之何哉！澳门对海湾仔，葡人久欲并吞。光绪三十三年六月间，先将大小渔船驱泊澳门，其领有执中国照者，逼令改领葡照。七月间，复拘各船回澳，勒罚渔户黄渐章等多金。当时香山县左堂前山营守备奉公亲莅湾仔查勘，船被驱逐，其夺我主权，辱我官吏，前车可鉴，后患何堪。且湾仔为我国领土，税业皆隶属香山，葡人无张贴告示之权，今竟谬然为之。告示中第三、四、五条直言海面是伊主权。其示由湾仔华人警局揭存，光绪三十三年香山绅士陈德驹禀缴有据。是年，日本二辰丸案，葡争海界，显有明证，外患宜防。湾仔毗连之银坑地方，向有华人燬油船厂，近一二年来葡人勒收各渔船燬油费银，每船多至三二十元，否则驱逐，颠连谁诉？光绪三十四年，勒收马尿河村房钞。葡人之待华人愈苛，华人之怨葡人愈苦。二月间，葡人在九澳山突盖兵房，十一月又硬将该处地段丈量，以为占夺踞守地步。此皆光绪十三年后，葡人背约、增占海界各岛之实在情形也。窥其狡谋，蓄虑扩充澳界而外，更欲据我群岛，收揽海权，扼口岸以控制全粤。盖澳门外实为广东海面门户，而湾仔、过路环、西沙、潭仔并为剧盗逋逃之薮。与夫大横琴、小横琴海中诸岛为澳门外障要塞，即为两粤海门之通道，设使并为葡人所占，此后水陆筹防殊多窒碍，亟应收回主权，派兵巡缉驻守，庶可绝葡人之奢欲，亦可杜各国之效尤。设使葡人贫弱无道，不肯反我侵地，竟肆蛮威，则整率民兵千人，谋施间谍，终军请缨，洵可系羁南越王而置之阙下。举人虽骥伏，请愿执鞭。

——请摄政王先谕除广东赌博之害。窃以盗贼之源由于赌博，赌博之具广东为多，赌博之祸广东最烈。向来我粤风尚，人心久成习惯，而乡党中方正之父兄犹有能遵奉上谕，赌为盗源一条，以为禁止。自前承闻姓商而官绅科试舞弄之弊起，继而李鸿章莅粤，为一时权宜筹款计，遂招商承白鸽票饷、承山票铺票饷，以

海防缉捕为名，而承番摊饷，朶百族之脂膏，供一时之抽剥，弊窦滋多，流毒日甚。查白鸽票为一省巨害，前已奉岑督<sup>①</sup>奏禁，思筹抵款，举人上书请从盐饷上每斤加抽三四文钱，便足敷用。取民之数不病其多，除民之害已去太甚。至于花会一项，乡曲孺子妇人成受其毒，当时皆悬厉禁，法比四诛。今者赌禁复弛矣，海防缉捕，经费心知；其遗害之无穷，计苦于筹饷之无术，欲禁而不能禁，日朶月削，故盗贼之滋长尤多。请设法复禁，以挽颓风，幸甚。

——请摄政王谕除广东盗贼之害。盖以古之盗贼迫于饥寒，今之盗贼由于赌荡，始而劫掠，继而焚掠，终而拜会联盟，连结畔党，勾通群寇，揭竿起乱，旦夕堪虞。请谕饬粤督严察，以密防革党；清保甲，以稽查匪类；重示赏罚，以勤缉捕，兼办清乡；督饬查核各处团练，以清会盗各匪；认真整顿文武员弁，照会各国领事，严札关厂，缉私轮船，禁火药、军装之贩运，防走漏以遏乱萌。先之以教养，兼习工艺，使清盗源，至今日萑苻不靖，则责之州县，使毋贪纵，而反苛善良；责之绅耆，使毋徇庇，而私行贿赂；责之门閥差役，使毋营私舞弊，纵盗以殃民。法立令行，而盗风庶几可息矣。

——请摄政王谕除广东洋烟之害。自来鸦片之毒遍流廿一省，遗害百有余年。今者奉旨禁烟，诚欲出生民于水火而登之衽席。然而禁种烟易，禁卖烟吸烟难。明禁卖烟易，实禁卖烟难。我粤警局示、责领牌示、令注册示，使不得买多报少，以彼代此，虽大张晓谕，在省且难悉核。而负贩私售之辈实多叵测，且百出其计而不穷。然卖烟者虽巧为掩饰，吸烟者更多方趋避。前岑督粤时，深嫉吸烟人之一无所用，曾拟革除。举人亦愤一二子侄之不遵董戒，上书岑督，请仿日本治台湾法治之，事不果行。诚使法

<sup>①</sup> 岑春煊，广西玉林人，字云阶。1903年任两广总督。

立令行，表率之责在官，犯者先惩，次治缙绅，违禁重罚。贸易商贾之俦，罪其店主东家，人自知畏。责成乡正族保清查举报，出于世家富户，即使重为报效，以助公家有用之需，亦不为过。风清弊绝，力挽颓衰，凡以在上者之认真整顿而已。

### 3. 旅越南闽粤七府十帮长众商禀

敬禀者：

澳门勘界问题，朝廷自有权衡，商民等海外羁身，见闻谫陋，何敢妄参末议，以贻越职言事之讥。第念天下兴亡匹夫有责，圣明之世不废刍荛，况澳门一隅与商民等密迩乡间，当此唇亡齿寒之交，不得不作亡羊补牢之计，用敢缕晰意见，为我钧宪一详陈之。

溯葡人之租借澳门也，始于前明嘉靖年间，以三巴、水坑两门为界，岁输租银五百。翼越我朝皇图巩固，设官增守，怀德畏威，莫敢或违。直至道光季年，始有失信违租，同治十三年毁拆汛墙、蚕食陆地之事。然其时垂涎已久，而得陇望蜀之心，犹未至于明目张胆也。迨至光绪十三年中葡立约以后，十五年则以关闸外北山岭一带作局外地请矣，十六年则圈占青州转租英人矣。二十二年则在大小横琴起建兵房矣，二十四年则迫收望厦等村业钞矣，二十九年则擅将湾仔水泡移动矣。而其所最横者，莫如二十八年葡使来华修改约章，硬指对面山大小横琴为澳门生成属地。他如三十三年越界张贴告示，迫轮渡渔船改换葡照，干涉医院，勒收银坑草油厂人情纸费，尤为横中之横，背约强占之铁证。所以去年二辰丸案发，葡始竟敢影射为葡属领海也。然此犹谓据中葡条约，中国坚允葡国永驻管理澳门以及属澳之地，与葡国治理他处无异之。一方面言之，以为落彼圈套，故敢施其强占手段耳。独不思条约有云：大清国仍允无异，惟现经商定，俟两国派员会订界址，再行特立专约；其未经定界以前，一切事宜俱照现时情形

勿动，彼此均不得有增减改变之事之谓乎。然即就中国坚允葡国永驻管理澳门及属澳之地言之，夫所谓澳门者，三巴、水坑两门以内谓之澳门，三巴、水坑两门以外即不得谓之澳门也。所谓之属澳地者，附于三巴、水坑两门左右谓之属澳地，远如北山、青州、大小横琴、望厦、湾仔等处，即不得谓之属澳地也。不得谓之属澳地，而葡乃公然占之，且不已占之。然葡虽占之，我朝未之允也，如使允之，早已与之，又何待派员会勘界址再行特立专约乎？此等情节，熟思审处，而其无理强占，不依条约，证据已属显然。按之国际法，对等条约必双方并行乃生效力之谓何也？然今者在彼既可以背约而强占，而在我又何妨于废约而力争，是非曲直，无待蓍龟矣。若犹依违迁就，不能据理力争，将属地外又属地，地无已占犹无已，一葡人倡之，众葡人继之，割据之惨即在目前，五岭以南非我有矣。尤可虑者，不轨之徒借口于官不爱粤，万一乘机暴动，牵入边衅交涉问题，内患外讧相因而至，其视线皆集于此，而决事势之有无也。今者朝廷特派高而谦为勘界大臣，薄海臣民方深庆幸于领土主权可望争回，而人心为之一定。乃两月以来，一再以办理棘手闻，又复以移京交涉请，窥其意旨，似有退让之机。由是而群情惶惑，中外哗然，人心又为之一变。商民等身在外洋，而心怀祖国，诚以属地一失则全粤皆亡，事机危迫，倍切杞忧，曾于本月初五日拜电奉闻，叩乞力争，先呈宪听。兹复披沥下情，缕陈颠末，仗邮呈递崇辕，伏乞宪恩俯念边陲，深维国是，据理力争，勿稍退让，以抑强权。并恳迅赐札谕粤督、高使两宪，协力抵抗，坚持勿懈，务达于收回领土主权之目的。如盛京将军增祺强毅不屈，卒退俄兵，保存东三省，以有今日，是其效果也。存亡之机在此一举，惟钧宪其图利之。肃此，叩稟。恭请崇安，伏祈垂鉴。

## 旅越南闽粤七府十帮长众商谨禀

六月十二日

霍绍鸿 黄振益 曾友颜 李宗邦 阮奋鹏  
 黄品 许耀 张耀灵 龙文 张瑞麟

## 4. 转呈香山邑绅禀

谨将香山邑绅来函录呈钧鉴：

久违巽语，莫释离悰，想芝范于淞江，切葭思于粤海。恭维孟亭仁兄大人升祺叶吉，恒祉廷厘，典重邦交，万国早钦。其骏望宠司，榷算九重，新荷乎龙章，远溯风期，弥倾日向。

敬启者。葡人觊觎我都，蓄谋已久，其已占各地及苛虐情形另详节略。兹有急于陈请设法挽救者，特为我兄详言之。葡人于本年五月间，忽用小火轮船将澳门对海湾仔向所湾泊之渔船尽行强拖回澳，迫令领牌纳照，方准湾泊；又竟在湾仔内地张贴西洋船政厅告示。经该处绅商联禀前山海防同知蒋司马，遂由前山守府县丞乘坐克虏伯兵船往湾仔查勘，葡人乃饬洋兵将该兵船驱逐，不许泊近湾仔一带，竟谓水界所到，均系其管辖之权，现已设有灯柱一枝，在湾仔埗头竖立。查光绪十三年因洋药协缉一案，葡使要求政府将青洲附近各岛划归澳界直线五十里，实将我恭谷两都、黄梁都全属俱入线内。当时政府坚拒，葡遂变计，将就立约，订明两国未划界以前，俱仍照旧办理，两国不得稍有增减。此约一定，我则以为苟且偷安，彼则利为游移两可。盖洋人技俩，素以曾经要求而未拒绝者，往往得为借口，且可以海隅各岛无关握要之间，蒙混外部。不知两都田土不下数千顷，人民不下十余万，膏腴之地全在此中。前经通禀地方大吏，曾由前护院胡、今督院张先后电咨外部，力诘葡使，惟至今未奉明文，尚无切实办法。本月外务部高丞而谦来粤，各报登告，以为系专派交涉葡界一事，合邑人士预备欢迎，私相庆幸，乃久之寂然，大辜众望。后查闻系

专为粤路事而来，不过调查葡界而已。并探得高丞之意有以领牌纳照事属细微，不欲深求，以省交涉。呜呼，涓涓不塞，将成江河。若高丞果以此复外部，则一任葡人为所欲为，我粤恐无完土矣。想我兄系怀桑梓，休戚相关，务恳函致粤督，设法善后。并力求外部速派熟识交涉大员来粤，并令本处地方绅士随同划明界线，以经纬为度。至全河水道本属我国固有之权，万难迁就，仍须绘画勒石，永远立案。能于已占各地力争上游返我侵地，纵不获已，虽隐忍于既往，亦宜杜绝于将来，毋使包藏祸心乘间即发，则不特我都之幸，亦大局之幸也。现在民智日开，竟知团体，经弟等将此事叠次在明伦堂集议，合省同仇，纷纷驰电，遍列报端，谅邀洞鉴。兹将我邑公禀及至外务部电文澳门交涉始末情形抄录寄呈，伏乞赐阅，并求示我周行，俾有藉手。临楮神驰，不胜徧惶之至。此布，并敬筹安。

乡愚弟陈乃润、吴应扬、陈德驹、杨应麟等同顿首。

谨将葡人侵占苛虐始末情形呈阅：

窃本年六月十三四等日，葡人强将湾仔大小渔船轮拖回澳，七月二十三日潜移海面水泡，贴放湾仔、埗头，背约图占，当经各乡绅商分词稟请力争。惟葡谋日逼，隐患方长，不得不将确查已占地方暨侵权虐待各情形为阁下详陈之。澳门自被葡人占居，虽有围墙为界，而野心未已，其始占望厦、龙田村两处，遍钉门牌，居民不服，旋钉旋毁，数十年来欲未大逞。光绪十三年，吴前抚宪到澳巡视，分界未清。光绪二十二年复将两处门牌钉上。光绪二十四年，葡竟征收两处业钞，经望厦乡职员何广成等稟控有案。当时争之不力，致令望厦、龙田村两处不复为我中国所有。其占我土地者一。青洲虽澳门最近之岛，实居界外，向以未经开辟，葡久垂涎。光绪八九年间，商人余瑞云拟于青洲地方倡办红毛尼公司，成立后办理未善，复顶与美商旗昌洋行。葡见辟建发达，遂于光绪十五六年间接筑新路，将青洲圈入澳门。此后青洲又不复

为我中国所有。其占我土地者二。然此犹曰该处毗连澳门，侵占或所难免，不料与澳隔海之潭仔、过路环、荔枝湾、石澳等处，葡竟伸其权力，越海占夺。现各该处地方，葡人或筑炮垒，或建兵房，实行管辖。所有著匪，从前如林瓜四等，现在如梁义华、谢玉衡等，无不藉此为逋逃薮，中国官弁不敢过问。其占我土地者三。此皆审明已占地方之实在情形也。

尤可惊异者，湾仔为中国领土，葡人无张贴告示之权，本年七月间，葡竟谬然为之，该示现由湾仔警局揭存。积噬之心已开其渐。其侵我主权者一。湾仔之车渡渔船向领有中国牌照者，葡人此次一律迫令缴回，转领葡照。七月二十一日复拘各船回澳，如船户黄渐章、周鑑、黄胜章等均被勒罚银二三十元，详载各报，渔民哑忍。其侵我主权者二。湾仔医院乃我国绅商组织而成，本年疫气流行，所有就医病人已愈者，葡人竟派医生到诊，给予一照，否则不准出院。其侵我主权者三。湾仔毗连之银坑地方向设有草油厂，为各渔船燐油之处，历皆经安。近年葡人亦强迫各船户先领西洋人情纸，始准湾泊。该处燐油领费有多至一二十元者。其侵我主权者四。至其虐待我民，尤有痛心疾首者。本年葡人拟在龙田村等处辟筑马路，以贱价强买民居，多有不愿者。及四月间到期，葡施蛮威驱逐各家人口，将屋封锁，所有家具什物一概不准搬出，惨用煤油引火尽付一炬。计约焚烧屋宇三十多家。该处居民流离失所，饮恨吞声。葡之残酷一至于是。此又查明侵权虐待之实在情形也。

葡自入澳以来，蓄谋吞并已非一日，光绪二十八年曾有索地之举，我都人士愤起与争，稟蒙陶前督宪电部阻止，葡欲未遂。今又变计，先将海界占管，以图渐进。倘不据约力争，葡人之取求无厌，地方之受害靡涯。各乡接连湾仔，祸尤切近，迫将确查情由缮具节略，呈恳据情详请电部禁阻，派员来澳划分界限，坚持旧有围墙为界，其界外已占之地力与争回，界外图占之地毫勿退

让，庶主权可复而边地可保，大局幸甚。谨具。

### 5. 旅港维持会杨瑞阶等人稟

旅港维持会商人杨瑞阶、崔其标、欧阳樟、李景光、邱鹏翥、黄商霖等顿首百拜，上书外务部堂宪大人爵前敬稟者：

国患日迫，葡谋日狡，湾仔可危，全河顿失。窃思大部与葡使马沙度罢议之时，经葡使承认遵守约章，不复图占中国土地，而我政府亦禁止乡民暴动，并担保赔偿损失等因。诚以葡人肯甘心将界务停议，实畏我民气方盛不可乡迩之势，故明索之无功，不若转生别计，阴谋取胜。我政府亦因民情愤激，断不敢弃地弃民，而种此恶果。不料葡人于勘界开议之时，将湾澳海心水泡逐暂移近湾仔岸边，在旁人视之，以为日久海水漂流，于不觉其阴谋诡计。移近湾仔之泡，有甚于今日新设铁泡于青洲。何也，青洲之泡尚分南北，湾仔贴近之泡竟欲淹没东西，据有全河之想。不特此也，抚有全河，将索属地而占湾仔，实中葡人之毒计耳。今湾仔之泡直达滩边，葡人已据有全河之险，无东西之分，湾仔西岸一带必并为一体之澳门矣。兹又设青洲之泡在北偏阿婆石，青洲适中之海心，显见湾仔潜移之泡为最握要之图。葡人蓄谋已久，诡计层出不穷，犹谬称三百余年之内政，亦显见得葡人夜郎自大，目中无我政府主权矣！则将来暂界变为常界，占水旋而占陆矣！何也？能干预我政权即能干预我兵权，所以撤渔局驱渔拖，在在均葡人之无理取闹耳！倘今日不争，必致后日之铁案生成矣。慎毋谓水泡小事，容忍不争，涓涓不塞，将成江河耳！夫葡人强占犹可御，阴占实难防，旧泡潜移，新泡再设，葡计已成，含糊混赖不露行迹，以待我政府因循迁就耳！倘一旦发难，毋从考证，根深蒂固，葡人直遣一旅之师传檄可定矣！所以先有湾仔为两国必争之语也。

遥维我公暨高大臣坚持经岁，两阅风霜，内外华侨费尽财力

以维桑梓，罔不心存祖国，以为异日归国有净土矣。况湾仔陆地相连九十六乡，膏腴千里，岂任葡人探囊取物乎？朝廷若不早为堵御，则十万乡民惟有守死待毙、受虏于葡而已，岂不痛哉！现葡人兵舰数艘驻札澳门，眈眈逐逐，大有袭取之势。一旦祸发，友邦必出面调停，以解决中葡之争，必谓吾国自暴自弃，谅难强葡以反侵地，况匪我族类，其心必异乎。斯时也，进不能战，退不能守，亡羊补牢，恨已晚矣。仰恳我公早日与该公使严词诘责，即令将贴近湾仔水泡迁回适中之处，并令将青洲新设铁泡撤去，以符约章不得增减改变之要义。如其不然，请将葡人历来无理强占种种不合公法布告各国，昭示天下，以释友邦之疑，以安乡闾之心，然后徐图后劲，再作良谋。是则商等及内外侨民纵肝脑涂地，固所愿也。谨拜表以闻。

宣统二年三月十八日上。

附呈澳门舆图，统希察阅。

## 重校《天兄圣旨》、《天父圣旨》（上）

王庆成 校订

**说明：**《天兄圣旨》、《天父圣旨》两种太平天国印书原刻本，伦敦英国国立图书馆东方部藏，系海内外孤本，1984年4月王庆成同志发现传回国内。《天父圣旨》只存卷三，《天兄圣旨》存卷一、卷二，是完整的。

太平天国宗教是中国旧有的民间宗教和西方基督教的结合。金田起义前的戊申年（1848），杨秀清、萧朝贵分别以天父附体、天兄附体传言的方式发布指示，处分事务。自此，天父天兄附体时的杨秀清、萧朝贵成了拜上帝会和太平天国各种事务的最高指示者、裁决者。他们代表天父、天兄所说的话，自是研究太平天国极为重要的文献史料。但是，此前我们所能见到的天父、天兄的这些“圣旨”很少。这些记录，比之杨、萧在长时期内频繁地以天父天兄附体所传的圣旨，无疑只是很小的一部分。此次发现的《天兄圣旨》记录了戊申年（1848）九月天兄初次下凡至壬子二年（1852）三月十五日间天兄一百二十余次下凡所降圣旨；《天父圣旨》卷三记录了甲寅四年（1854）正月二十七日至丙辰六年（1856）七月初九日天父三十余次下凡所降圣旨。它们涉及金田起义和太平天国历史上许多重要的或有趣的史事，其中几乎每一件事都是我们过去不知道或不详细知道的。可以说，这两种书大大丰富了我们对太平天国的了解。

这两种书以及其它附录材料，在1986年曾由王庆成编

注为《天父天兄圣旨》一册，由辽宁人民出版社排印出版，早已售罄，而海内外学者仍有需要。今由王庆成同志据原刻本缩微胶卷重校，改正排印本中的一些错漏并修订简注，在本刊分两次刊出。

## 天兄圣旨卷之一

### 戊申年九月间

天兄劳心下凡，垂怜救世，时在平山<sup>①</sup>。因萧朝隆有罪当责等事，  
欲一一明示  
天王，爰降托  
西王金口云：朕是  
耶稣。有人欲来听  
旨者，亦使人讲。在尔面前讲一句，头两晚，讲句话，不得乱  
传，不得乱讲，讲一个，后来不算我。其时，  
救世主基督常唱  
天父上主皇上帝所题之诗，  
教导人。有一天，黄二妹自外入厅，  
西王见有一妖跟入。  
西王奋身战妖，连战数场。十月二十四日平山时，  
天兄基督谕  
天王云：“洪秀全弟，尔认得朕么？”  
天王曰：“小弟认得。”

<sup>①</sup> 平山，即平在山、平隘山，在桂平县旧宣二里，与紫荆山相邻，也可以说是紫荆山区的一部分。又，宣二里内有平山村，距金田村约一里，系客家小村。天兄多次在平山下凡，似指平在山。

天兄基督曰：“萧朝隆得罪尔

天兄，缘何尔界面与他，不当众打他皮股乎？尔自己尚且自打皮股，难道还怕他，不敢打他么？”

天王曰：“非是如此也，特小弟一时见不及耳。但小弟问天兄，今还要打他否乎？”

天兄曰：“今可不必。但谓尔当众解罪时，不晓得打他皮股，落尔

天兄意耳！度量固须大，但要看事。要发令就要发令，尔自今不可一味姑宽也。”

天王曰：“遵  
天兄命。”

天王在萧玉胜<sup>①</sup>家，常教杨宣娇<sup>②</sup>读  
天父诗。或字眼不变，  
天兄基督下降，教二人读焉。

天王问  
天兄云：

“天兄，我们  
天父身穿黑龙袍，小弟还记得也。但  
天父头上所戴，小弟却记得矣。”

天兄曰：“尔升高天，见过  
天父多少，尔就忘记乎？  
天父金须拖在腹，头戴高边帽，身穿黑龙袍，其坐装两手覆在膝。”

天王曰：

① 萧朝贵之父。按太平天国后期幼主诏旨有“万兴生西”、蒋万兴追封“开朝王亲”等语，又幼西王姓名为蒋有和，可知萧朝贵原姓蒋，可能因出继为萧玉胜子而改姓萧。

② 即萧朝贵之妻洪宣娇。据本书，她的生父姓名为黄权政。改姓杨、洪，或因其为天父之女，称为杨秀清、洪秀全之同胞妹。

“天兄，小弟在狮旺<sup>①</sup>遇难时，见无数天使来救小弟。”

天兄曰：“那时不是差兵将救尔，恐尔难矣。”

天王曰：“有数妇人焉，是谁乎？”

天兄曰：“其中有一是高天尔妻子也。”

天王曰：

“天兄，太平时军师是谁乎？”

天兄曰：“冯云山、杨秀清、萧朝贵俱是军师也。洪秀全胞弟，

日头是尔，月亮是尔妻子。冯云山有三个星出身，杨秀

清亦有三个星，萧朝贵有二个星。杨秀清、萧朝贵他二

人是双凤朝阳也。即番郭<sup>②</sup>亦有一个军师。”

天王曰：“他姓什么？”

天兄曰：“姓蔡。”

天王曰：“既来中国否？”

天兄曰：“目下还在番郭也。”

天兄基督又谕

天王曰：“洪秀全胞弟，星宿说及龙妖，尔还不觉乎？海龙就是妖魔头，凡间所说阎罗妖正是他，东海龙妖也是他，总是他变身，缠捉凡间人灵魂。尔当前升高天，同天兵天将战逐这个四方头红眼睛妖魔头，就是他。尔今就忘记乎？”

天王曰：“微

天兄说明，小弟几不觉矣。”

戊申年十一月中旬

天兄劳心下凡，时在平山。

① 地名，下文亦作“恩旺”。恩旺，在平南县鹏化山区。

② 即“番国”，指外国。番国蔡姓军师，今尚不能考定何所指。

天兄带 西王登高天，使其回谕  
天王，并因

天王有问，一一为明示之。时曾玉琚<sup>①</sup> 持〔恃〕横欺害黎添  
宽。

天王问

天兄基督云：

“天兄，这个曾玉琚十分可恶。他既持〔恃〕横打黎添宽，今又  
想告黎添宽也。”

天兄曰：“拏钱畀他买纸，难道还怕他么？左来左顶，右来右顶，  
随便来随便顶。”

天兄谕

天王云：“洪秀全胞弟，朕欲带朝贵登天，好否？”

天王曰：“正好也。”

天兄登时带 西王登天。约有一时，

天兄谕

天王曰：“洪秀全胞弟，朝贵登天有几久乎？”

天王曰：“颇有一时。”

天兄曰：“既有一时，便差他下天。他醒来，尔问他所见如何，  
他便说尔知矣。” 西王既醒，

天王问曰：“妹夫，这等好睡，尔有何所见乎？” 西王曰：  
“我同

天兄从东方这条大路登天，遇见

天父上主皇上帝在路尚<sup>②</sup>，头戴高边帽，身穿黑龙袍，金须拖在腹，  
吩咐我曰：“萧朝贵，尔醒来要问洪秀全，从前登高天是  
从东方这条大路否？”我应曰：“诺”。

① 冯云山在紫荆山的居停曾开文之侄。

② 尚，即“上”。

天父上主皇上帝又曰：‘洪秀全是我子，有其父必有其子。我性烈，他性亦烈。但朕性烈在天上，他性烈现在凡间。尔要劝他不可十分性烈。要看事来，要发令才好发令也。’俄而行到天门，

天父上主皇上帝将我手指妖魔与我看。看见这般妖魔个个头低垂，不敢仰视。即这个四方头红眼睛之妖魔头，亦甚恐惧畏缩焉。

天父上主皇上帝又使我同天兵天将钢手桥<sup>①</sup>。后差我下天，吩咐我曰：‘尔醒来要将此情说洪秀全知。’我应曰：‘诺’。于是仍从这条路下，忽然就醒矣。”是年冬，

天王问

天兄基督云：

“天兄，孔丘在天如何？”

天兄曰：“尔升高天时，孔丘被天父发令捆绑鞭打，他还在天父面前及朕面前跪得少么？他从前下凡教导人之书，虽亦有合真道，但差错甚多。到太平时，一概要焚烧矣。孔丘亦是好人，今准他在天享福，永不准他下凡矣。”

天王曰：“观音是好人否乎？”

天兄曰：“他是好人。他今在高天享福，亦不准他下凡矣。”

天王曰：“观音在高天享福，

天兄呼他为何乎？”

天兄曰：“我呼他为妹。”

天王曰：“我呼他为何乎？”

天兄曰：“亦是呼他为妹。”

天王曰：“小弟当时升高天，

① 客方言词。扳手力、拗手劲（据吴良祚）。

天父及

天兄送小弟下凡时，门首有纸票用银硃笔写云：‘天王大道君王全’七字。其来历如何乎？”

天兄曰：“尔就忘记乎？此七字是高天写来，那时天父同朕差兵权送此七字在尔门首，畀尔作凭据。尔当时升高天战胜妖后，天父封尔为天王大道君王全。今高天尔有殿在东廓，尔就忘记么？”

天王曰：

“天兄题起头，小弟却知尾矣。”

天王曰：“小弟记得当时升高天，临下凡时，我曾嘱咐我妻子，然后下凡也。”

天兄曰：“今尔妻子现在高天。尔在狮旺遇难时，尔妻子亦来救尔也。”

天王曰：“今小弟妻子在高天如何？”

天兄曰：“尔妻子同天母共房也。”

天王曰：“小弟记得临下凡时，果是嘱咐他同天母共房也。”

天王曰：“小弟记得升天时，小弟妻生有一子。”

天兄曰：“今尔子现在高天，十二岁矣，未曾安名也。”

天王曰：“今小弟子在高天如何？”

天兄曰：“今尔子在高天，时同天父居住，时同天母居住，时同朕居住。”

天王曰：

“天兄今有儿子乎？”

天兄曰：“朕有三子二女。长子十八岁，次子十五岁，三子十三

岁，长女十六岁，幼女十一岁，还未安名也。”杨宣娇肉  
父黄权政亦拜

天父上主皇上帝。

天兄基督题黄权政诗云：“黄金财宝是名头，一拳一脚自难谋。

正人自有升天日，天堂享福万千秋。”<sup>①</sup> 黄权政回归，  
天兄基督吩咐他毁除家中各邪神。他归至家，有些疑惧，复使  
其妻林官妹、子黄芸忠到萧玉胜家来复问

天兄基督。

天兄基督题黄芸忠诗云：“黄堂<sup>②</sup>理见又诗书，小子再鍊真心乎！

白云纷飞 天眼照，忠心才子上天都。”黄芸忠临归时，  
天兄基督吩咐云：“尔回去毁除各邪神。尔说道奉  
天父上主皇上帝命，奉

救世主基督命，奉

君王全命，则百无禁忌矣。”

天兄基督又谕

天王云：“洪秀全胞弟，凡天兵天将砍妖魔头，亦要奉  
天父上主皇上帝命，奉

救世主基督命，奉

天王大道君王全命。但尔称王，不得称帝，  
天父才是帝也。”

天王曰：“遵

天兄命。小弟作黜邪崇正书<sup>③</sup>，亦辨惟  
天父称帝；

① 这首诗的黄、拳、正三字之旁，原各有人名号，系将黄权政的名字（或其谐音）分别嵌入诗句。以下天父天兄为某人题诗，大多类此。

② “黄堂”，意为“黄家”、“黄氏”。

③ 应是指《原道觉世训》。

天父以外，皆不得僭称帝也。”

### 戊申年十一月下旬

天兄劳心下凡，时在平山。

天兄带

天王正东宫与

天王相会，并

天嫂亦降，与

天王相见，爱谕

天王云：“洪秀全胞弟，朕欲带尔妻同尔讲话，如何？”

天王曰：“正好。”俄而，正东宫下降云：“尔爷认得我么？”

天王曰：“是我妻子否？”正东宫曰：“是也。”正东宫悲，

天王亦悲。正东宫曰：“尔爷下凡几十年，还不回朝到几时？

我因为尔，心肠都激烂也。”

天王曰：“我妻放心。我做毕  
爷事，自然早早回朝也。”

天王曰：

“天兄说，我在思旺遇难时，我妻亦来救我也。”正东宫曰：“然  
也。那时我来救尔，我认得尔，尔不认得我也。”

天王曰：“那时我见有数妇人，我不认得那个是我妻也。”正  
东宫曰：“子十二岁矣，还未安名也。”

天王曰：“待我回朝时，然后同子安名也。”正东宫曰：“我打  
马回朝矣，尔爷好早早回朝矣。”

天王曰：“我妻放心带子，我自然早早回朝也。”时天兄基督  
之妻亦下降云：“叔叔，尔认得我么？”

天王曰：“是  
天嫂否？”

天嫂曰：“是也。叔叔下凡几十年，还不回朝到几时？尔妻及尔

子时时挂望也。”

天王曰：

“天嫂放心，为叔做毕  
爷事，自然早早回朝也。”

天王曰：

“天嫂，我记得当时升高天时，

天兄或有怒我，

天嫂即劝止

天兄，真真难得这等思量我也。”

天嫂曰：“我实是思量叔叔也。叔叔，尔好早早回朝矣，我打马  
上天矣。”

天王曰：

“天嫂放心，为叔自然早早回朝也。”

### 戊申年十二月初七日

天兄劳心下凡。因黄玉绣<sup>①</sup>、黄盛通<sup>②</sup>、黄为政<sup>③</sup>到平山，欲伊  
等恳求

天父，准

天王早正大位，爱谕三人云：“尔三人特来见尔表叔么？”三  
人曰：“然。”

天兄曰：“尔们自今要识得洪秀全。”三人曰：“识得。”

天兄曰：“尔三人买有猪肉祭

① 三人原姓王，因避讳，改姓黄。黄玉绣为起义前的重要活动分子，但其后事  
迹不显。太平天国庚申十年以“平在山勋旧”而升封义爵。

② 黄盛通似应为洪秀全之表兄弟行。

③ 黄为政是洪秀全大表兄黄盛均之子，其名见于《太平天日》。太平天国早期封  
殿前丞相，副理机匠。庚申十年以“平在山勋旧”封为“天朝九门御林开朝  
王亲烈天义”。后封翼王。

天父上主皇上帝么？”三人曰：“然。”

天兄曰：“尔们今晚求  
天父上主皇上帝，总要求  
天父上主皇上帝准洪秀全早坐金龙殿。朕看尔们那个会求也。”

三人奏曰：“遵  
命。”

### 己酉年正月十六日

天兄劳心下凡。时

天王在平山。

天兄欲为

天王指出天兵天将诛妖神迹，爰谕

天王云：“洪秀全胞弟，尔在贵县有奇事否？”

天王曰：“有。去岁十二月中旬。我同杨秀清胞弟、萧朝贵妹夫等到贵县田寮时，次晚二更后，赐谷<sup>①</sup>、大陵<sup>②</sup>等村甚响。有人从门罅看见巷中无数兵将，捉贼一般。”

天兄曰：“这就是我差天兵天将驱逐妖魔也。”

天王曰：“去岁十二月下旬时，有一晚，我梦见一妖持枪刺我。

右手傍有一穿黄袍天使，持枪挡住。妖一枪来，天使一枪顶。连顶十余下，妖乃拖枪走，被天使追逐焉。此梦是真否？”

天兄曰：“是真也。这妖实欲害尔，幸有天兵天将救尔也。”

天王曰：“这天兵天将救我，其名为谁？”

天兄曰：“尔后便知之也。”

天王曰：

① 赐谷，贵县旧郭东二里村名，洪秀全表亲寓此。

② 大陵，村名，与赐谷村邻近。

“天母论我如何?”

天兄曰：

“天母时刻与尔嫂及尔妻论尔还不上天，屡被  
天父上主皇帝<sup>①</sup> 责骂焉。”

己酉年正月十八日

天兄劳心下凡，时在平山。

天兄欲众等鍊真去奸，以享永福，爰谕刘元晖、黃盛通二人云：

“尔二人要再真心，龙袍角带有尔穿也。但若有  
奸心，难逃云中雪<sup>②</sup> 矣。”

己酉年正月二十一日

天兄劳心下凡，时在平山。

天兄欲

天王教导妻室，无疑番人，爰降  
圣旨谕

天王云：“洪秀全胞弟，尔回去家中，时或尔妻有些不晓得，  
尔漫漫〔慢慢〕教导，不好打生打死也。”

天王曰：“遵

天兄命。”

天兄曰：“尔今回东<sup>③</sup>，五月上来或冬时上来也。”

天王奏曰：“遵  
命。”

天王曰：“小弟问

① 此处似缺“上”字，应作“皇上帝”。

② 云中雪，即刀。

③ 指广东。

天兄，番人罗孝全<sup>①</sup> 是真心否？”

天兄曰：“是真心也，有牵连也。”

### 己酉年二月中旬

天兄劳心下凡，题韦正同王伯<sup>②</sup> 诗云：“年宵花景挂满堂，玠人此钱自由当。为子监生读书郎，正人子前二萧凉。”又题温成凤<sup>③</sup> 诗云：“题名头顶温、吉大，家中贫苦自悠耐。成家大小平众谨，两边飞凤何自在。”

### 己酉年五月二十九日

天兄劳心下凡，时在平山。

天兄恐

天王心有不安，思念

天母，爰于是晚降谕

天王 南王云：“二位胞弟到来，尔且安心也。”

天王 南王奏曰：“安心。”

天王曰：

“天兄，高天

天母如何？”

天兄曰：“尔放心，不须忧虑也。”

### 己酉年八月初六至初十日

天兄劳心下凡，时在平山。

① 美国传教士，时在广州开设教堂。洪秀全于丁未年（1847）春夏曾在那里学习教义。庚申十年以后罗孝全曾到天京任职和传教。

② 指韦正之父韦元玠。

③ 庚申十年幼主诏旨：“吉成凤兄弟八名俱升封义爵。”吴良祚同志认为温成凤即吉成凤。

天兄因贵县不信真道，乱语传扬，欲接

天王归金田避吉<sup>①</sup>，爰降

圣旨谕韦正曰：“今贵县洋洋盈耳，尔们要上贵县接尔三星兄<sup>②</sup>  
及尔云山兄到尔家也，但尔一见尔兄，就叫他上马也。”

韦正奏曰：“遵

命。”

救世主基督又谕 东王、韦正曰：“秀清弟，尔且回家，但韦正、  
朝贵二人尚贵县可也。” 东王曰：“小弟不去接  
三星兄，理有未顺，抑恐  
三星兄怪小弟也。”

天兄曰：“他不怪尔也。朕会说明，他且思量尔矣。”初八日，  
西王、韦正到长排<sup>③</sup>。

救世主基督谕韦正曰：“韦正，尔同朝贵二人即要起行，不得在  
此停也。”是日， 西王、韦正到 翼王家。

救世主基督谕

天王 南王曰：“朕好久未曾与两位胞弟讲话矣。”

天王 南王对曰：“是也。难得  
天兄时时看顾小弟们也。”

天兄曰：“现今贵县十分传扬，尔两位胞弟暂要到金田藏沉也。”

天王 南王奏曰：“遵  
命。”天兄基督谕 翼王曰：“达开，尔要送尔两位哥子到金田也。”  
翼王奏曰：“遵  
命。”天兄谕韦正曰：“韦正，尔呼朝贵为何乎？”韦正时却未知何  
样称呼，语言迟出。

① 意为避风，避凶。

② 指洪秀全。

③ 长排，村名，与贵县赐谷村相邻。

天王问

天兄基督曰：

“天兄，韦正在高天与小弟们是同胞否？”

天兄曰：“他同朕们总是共条肠也。”初十日早，

天王同 西王 南王、韦正 翼王到鹿邑刘赐福家。

救世主基督谕刘赐福曰：“三星是谁？”刘赐福曰：“是洪秀全兄也。”

天兄曰：“尔要识得洪秀全、冯云山、杨秀清、萧朝贵也。”

刘赐福曰：“识得。”

天兄谕

天王曰：“尔们进平山，要三更灯烧，齐齐同行，莫有先莫有后也。”

天王曰：“遵

命。”是日，

天王起马早些，路遇强盗，他亦不敢作怪。行不远，

救世主基督谕

天王等曰：“今早朕吩咐尔们，要三更灯烧，缘何尔们不遵命也？若非朕看顾扶持，恐未免为强盗侵害矣。”

天王奏曰：“小弟卤莽，望

兄赦开，幸蒙

天父

天兄看顾也。”

己酉年八月二十三日

天兄劳心下凡，时在鹿西。

天兄欲众等宽心，并欲王伯韦爱重韦正，爰降谕石福隆、石贤

隆<sup>①</sup>等曰：“尔等切莫惊慌也。任怪人那样子，总走朕两子爷手段不过也。”二十八日，西王到金田。

### 救世主基督谕

天王 南王曰：“韦元玠有何进贡乎？”

天王曰：“他进帽二顶。”

大〔天〕兄又谕王伯韦曰：“尔识得破洪秀全做得大人起么？”王伯韦曰：“识得破也。”

天兄曰：“尔既识得破，晓得为顾三星乃<sup>②</sup>、云山、秀清、朝贵等，便是积财于天也。”

天兄曰：“尔子韦正肉身是尔生尔养，亦是尔子，但在高天论，又是朕老弟。尔不好看小他也。”王伯韦曰：“遵 命。”

天兄曰：“尔子韦正跟得三星去么？”王伯韦曰：“跟得去。”

天兄曰：“他跟得去，尔亦跟得去。子有福，爷亦有福。一人有福，带涉满屋。一子受 皇恩，全家食 天禄。”

天兄曰：“秀全，尔明天吩咐妹夫回平山，分发人到平南打救政、胜<sup>③</sup>二人也。”

天王曰：“遵  
天兄命。”

天兄曰：“秀全宽心，云山宽心，韦正、元玠宽心，朕回天矣。”

### 己酉年九月十一日

天兄劳心下凡，时 西王到林斗。

天兄因黄为政、吉能胜<sup>④</sup>在平南受苦，欲安众等之心，使之科

① 太平天国庚申十年幼主诏旨：“石贤隆兄弟三名”俱升封义爵。

② 指洪秀全。

③ 即黄为政、吉能胜。据下文，时陷于平南狱中。

④ 吉能胜于庚申十年以“平在山勋旧”封为“天朝九门御林开朝王宗殉天义”。从封号的字义看，似牺牲于狱中，后又封为宗王。

炭救护，爰降

圣旨谕吉成修、吉能财<sup>①</sup>等曰：“政、胜二人在平南受苦，不算得十分苦，后还有苦也。朕当日在番郭被人钉死十字架，有谁人知乎？越苦越好，尔们不必慌也。总要兄弟齐心，科钱米救护政、胜二人。有一升米都要分半升救政、胜二人也。”

### 己酉年九月十三日

天兄劳心下凡，时 西王在洪山<sup>②</sup>。

天兄欲众等遵条以救政、胜二人之苦，爰谕众人，使莫惊慌，要遵守天条及打救政、胜二人。

### 己酉年九月十四日

天兄劳心下凡，时 西王到罗涧<sup>③</sup>。

天兄恐众等不知坚耐，惜财欺 天，爰降谕众人，要坚心、耐心、鍊好并齐心科财救护政、胜二人也。

### 己酉年九月十七日

天兄劳心下凡，时 西王到花黄<sup>④</sup>。

天兄仍谕众坚耐焉。

### 己酉年九月十八日

天兄劳心下凡，时 西王在金田。

① 吉能财，“财”，下文亦作“才”。

② 本书中亦作洪化山。似是指平南鹏化山。

③ 村名，即罗简，在平南鹏化山区。

④ 花黄，即花王，平南鹏化山区村名。

天兄欲

天王 南王等静以待时，爰降

圣旨谕

天王 南王曰：“现在正当完要<sup>①</sup>，待后来才吩咐也。”

天王 南王奏曰：“遵  
命。”

天兄又谕石福隆曰：“尔待叶享才等由平南回来，尔们回尚高头，  
要各齐心坚耐也。”石福隆曰：“遵  
命”。

己酉年九月二十七日

天兄劳心下凡，时 西王到长排。

天兄因黄玉绣有嗟怨之意，爰降

圣旨谕黄玉绣曰：“尔有嗟怨尔 三星兄乎？”黄玉绣曰：“我未  
曾嗟怨他也。”

天兄曰：“现有  
天父上主皇上帝作主，尔们要 三星回来作甚么？ 三星避吉，是  
遵  
天父命也。”

己酉年九月二十八日

天兄劳心下凡，时 西王到鹿西。

天兄欲众等科炭救黄为政、吉能胜等，爰降谕石福隆、石贤隆  
等曰：“尔们各要遵  
高老令，科炭救护政、胜二人也。”

<sup>①</sup> 据下文，“完要”即“顽要”。

### 己酉年十月初四日

天兄劳心下凡，时 西王到蓝田。

天兄欲治黄汉菁之罪，并仍欲众等科炭，爰降圣旨谕众等曰：“尔们各要科炭救护政、胜二人也。”时黄汉菁拐带人妻，

救世主基督打汉菁一百四十，打这淫妇一百焉。

### 己酉年十月十四日

天兄劳心下凡，仍谕众等各坚耐科炭焉。

### 己酉年十月十五日

天兄劳心下凡，欲 东王速往金田，并欲胡以晃认实

天王 列王，顶天报国，爰谕 东王曰：“连夜就要起马焉。”救世主基督谕胡以晃曰：“尔要识得 三星。识得 三星便是识得

天父及我

天兄。尔又要识得冯云山、秀清等也。”胡以晃曰：“识得。”

### 己酉年十月二十三日

天兄劳心下凡，时 东王 西王到金田。

天兄因众心未尽信道，欲

天王等各处散居，爰谕

天王 南王、韦正曰：“今信真道各小，敬一半，反草<sup>①</sup>一半，尔们何能识得各草也？”

天王等曰：“不能识得。”

① 草，即“心”。

天王问曰：“小弟同云山顽要金田已久，将何如？”

天兄曰：“待尔脚好，能起得马，朕有分事。尔暂停韦正胞弟家也。”韦正曰：

“二兄 三兄停在小弟家，不必再往他处也。”

天兄曰：“虽是如此，但兄弟甚多，亦要往别处完要也。三人宽心，朕回天矣。”

### 己酉年十月二十五日

天兄劳心下凡，恐众等有所冀幸，欲试其心，爰唤韦正至前，谕之曰：“今四处科炭，福在何处？功在何处？”韦正曰：“坚耐自有福在天也。”

### 己酉年十一月初五日

天兄劳心下凡，时 东王 西王到金田。

天兄欲

天王 列王等守分待时，勿生疑虑，爰降  
圣旨谕

天王 东王 南王、韦正曰：“今洪山些事，谕众等各各安草，  
切不可同人争架。各各宽草，朕回天矣。”是日，西王到  
罗得<sup>①</sup> 吉能才家。

天兄下凡，谕众科炭救护政、胜二人，各宜坚耐到底焉。

### 己酉年十一月初六日

天兄劳心下凡，谕众莫惊慌，又莫与人争架焉。

<sup>①</sup> 罗得，平南鹏化山区村名。

### 己酉年十一月初七日

天兄劳心下凡，时 西王到罗涧。

天兄谕众坚草、耐草、遵正焉。

### 己酉年十一月初九日

天兄劳心下凡，时 西王到师灵村。

天兄谕众遵守 天条，坚耐到底焉。

### 己酉年十一月初十日

天兄劳心下凡，时 西王到长洞。

天兄谕众坚耐、修好、鍊正焉。

### 己酉年十一月十三日

天兄劳心下凡，时 西王到花良<sup>①</sup>。

天兄欲弟妹各各遵正，爰谕吉能才出平南街，为珠、吉<sup>②</sup> 事焉。

是晚， 西王到林大居<sup>③</sup> 家。

天兄谕各男女俱要遵正焉。

### 己酉年十一月十四日

天兄劳心下凡，时 西王到陈南晖家。

天兄恐众等有所迷惑，爰谕众草坚耐重  
老<sup>④</sup>，总不空也。

① 村名，在平南腾化山区。

② 珠、吉事不详。吴良祚同志认为“珠、吉”即黄为政、吉能胜。

③ 太平天国乙荣五年时，林大居已封真忠报国襄天侯，庚申十年以“平在山勋  
旧”封义爵。后封敬王。

④ 老，即高老，指上帝。

## 己酉年十一月十五日

天兄劳心下凡，时 西王到瑶考<sup>①</sup> 冲尾。  
 天兄欲众等自尽其心，以归真道，爰降  
 圣旨谕曰：“各行正 天条，莫与人争架焉。”

## 己酉年十一月十六日

天兄劳心下凡，时 西王到胡以晃家。  
 天兄欲以晃慎言，与 西王往见  
 天王，爰降  
 圣旨谕之曰：“胡以晃，尔现要同朝贵去朝 王。特赐盔甲与尔，  
 尔要紧谨口也。”胡以晃奏曰：“遵  
 命”。

## 己酉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天兄劳心下凡，时 西王到罗得。  
 天兄谕各科炭、遵正坚耐焉。

## 己酉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天兄劳心下凡，时 西王到花州冲尾<sup>②</sup>  
 天兄谕：“各莫惊慌，万事有  
 天父主张，有我  
 天兄担当焉。”

① “考”，即“老”。

② 花州为平南鹏化山区村名。

## 己酉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天兄劳心下凡，时 西王到山人冲<sup>①</sup>。

天兄恐敬天之人，心未坚固，爰降

圣诏试林大端云：“林大端，尔敬

天父有何好处？现今尔子被外人勒索，使费许多银钱。尔自今不如不敬

天父过好矣。”林大端曰：“使费钱银有何要紧？小弟总是一心敬天父也。”

天兄曰：“尔能如是，尔宽草，使费钱银都不妨也。”

## 己酉年十二月初一日

天兄劳心下凡，时 西王到花州冲尾。

天兄欲众等扶 王遵条，唱

天父前所题诗以谕众等曰：“尔们众小，朕问尔：早晨时东边出有一个弯弯一点是谁人？”众等奏曰，“是

二兄。”

救世主基督曰：“尔们既认得他，尔们要护著他及云山、秀清、朝贵等也。尔们各要修好鍊正，男人要学冯云山，女人要学胡九妹。”<sup>②</sup>

救世主基督随唱

天父上主皇上帝所题 南王诗云：“行正天条鍊冯济，一拳一脚就是他。暗沉山头云遮顶，慈和永记得成家。”又唱

天父上主皇上帝所题胡九妹诗云：“妇人看见胡井水，久记清静正

① 山人冲应即是山人村，在平南鹏化山区。

② 胡九妹，建天京后曾在东王府为女官。

煲茶。山鬼大小树无贱，红花一朵在人家。”题刘子机<sup>①</sup>诗云：“江水远来流不尽，紫红真草重高神。大小儿兄俱无论，正儿可立福天庭。”题林大居及其子世福、世发、世拔<sup>②</sup>诗云：“山林鬼雀叫声玲，大河湖水福居仁。长起连灯花毬结，福人发达大小明。”时天母亦降，谕众等曰：“众小，头一要听尔天父教导，第二要听尔 哥教导。总要坚耐遵正，切不可反草也。”众等奏曰：“遵 命。”

### 己酉年十二月初五日

天兄劳心下凡，时 西王到罗涧。  
天兄谕各坚耐宽草焉。

### 己酉年十二月十八日

天兄劳心下凡，时在平山。  
天兄恐 西五娘等未能遵正，以享永福，爰降圣旨谕之曰：“尔为朕胞妹，总要鍊得好好，替尔天上爷爷  
妈妈 哥哥、嫂嫂争面光，又要替尔秀全兄、云山兄、秀清兄、韦正等争面光也。”又谕陈二妹云：“陈二妹，妇人家要知闪避。男有男行，女有女行。嫂婶要和婶。嫂有不是，婶做着些；婶有不是，嫂做着些。总不好相争也。”又谕萧玉胜云：“萧玉胜，为父母要平心。朝贵是尔子，是朕妹夫，又是秀全妹夫，又是云山、秀清等妹夫。尔切不可轻南重北也。尔要真草到底，方可享我 高天福也。若

① 以“平在山勋旧”升封义爵者有刘子居，应即此刘子机。

② 有记载称林世拔为杨秀清甥婿。

不遵命，

天父有眼认得尔，朕有眼认得尔，秀全有眼认得尔也。各各宽心，  
朕回天矣。”

己酉年十二月十九日

天兄劳心下凡，时在平山。

天兄因众等未能一心，并因

天王问 高天之事，欲一一明示之，爰降  
圣旨谕

天王曰：“秀全胞弟，今信真道各小，有人一时忠草，一时反  
草，一时逼容，一时宽容也。”

天王曰：“是也。总是妖魔作怪，迷蒙他们颠颠倒倒也。”

天王问曰：

“天兄，

天母在高天如何？”

天兄基督曰：“总是时时望尔们上天也。”

天王曰：

“天嫂在高天如何？”

天兄基督曰：“亦是时时望尔们上天也。”

天王曰：

“天兄，据小弟看，降托一点等各星宿，总是奸心帮妖。帮妖便  
是妖。

天兄，尔是

天父封尔为天下万郭

救世主，又是小弟同胞

大哥，要转奏

天父老亲爷爷，不准各星宿讲话，总要把稳大权也。”

天兄曰：“尔宽心。他们总会飞，都走不得朕子爷手段过也。”

天兄曰：“秀全，尔升过高天，识得高天事情。杨堂、萧堂<sup>①</sup>，尔要发威教导他们也。”

天王曰：“遵命。”

天兄曰：“各宽心，朕回天矣。”

### 己酉年十二月二十七日

天兄劳心下凡，时在贵县。

天兄欲知六屈<sup>②</sup>军务，爰谕昌辉云：“韦正，尔同妹夫带兵到六屈，事体如何？”昌辉一一奏知。昌辉转问曰：

“天兄，小弟同妹夫如此行为，合真道否？”

天兄曰：“不妨。”韦正曰：

“天兄，小弟既写成本章，欲差人到平山，奏知二兄。”

天兄曰：“理应如此也。”

### 己酉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天兄于是日鸡鸣时劳心下凡。

天兄因众等既破妖窟，准其暂行班师休息，爰谕韦正云：“韦正，那榔<sup>③</sup>有人讲话，尔知么？”韦正奏曰：“小弟知得。胡安得曾对小弟说知也。但小弟求

天兄转奏

天父，拿稳大权，永不准妖宿作怪也。”

天兄曰：“尔放心。他讲得是，都还了得。他若说偏，云中雪飞。

① 意为杨家、萧家，指杨秀清、萧朝贵。

② 贵县龙山山区村名。

③ 即那帮，贵县龙山山区村名，石达开家乡。

总走不得朕子爷手下过也。”

天兄曰：“韦正，圣兵现下设法如何？”韦正奏曰：“小弟总是听天兄吩咐。”

天兄曰：“朕主意既定，但朕欲看尔设法如何也。”韦正奏曰：“据小弟意见，既毁破他巢穴，他畏惧遁去，现应暂班师回朝，朝见

太平王也。”

天兄曰：“尔说是也。尔差人去唤达开、玉绣也。”韦正奏曰：“遵

命。”石镇峩<sup>①</sup>至前。

天兄谕石镇峩曰：“石镇峩，尔家同石福隆、石镇交<sup>②</sup>等，算尔各各真草忠草，对得

天父过，对得我

天兄过。尔各各宽心。

天父及我

天兄在高天，自然看顾得尔到。”石镇峩奏曰：“我家各各宽心也。”

天兄谕韦正曰：“韦正，尔要将朕话转谕石福隆、石贤隆、石镇交、周凤善等，各各宽心。周凤善遭劫，石福隆、石贤隆、石镇交等各家中粮草食尽。不妨，

天父自有主张也。”韦正奏曰：“遵命。”黄志忠至前。

天兄曰：“志忠，圣兵设法，尔有何意见也？”志忠奏曰：“据小弟意见，现且班师回朝也。”

天兄曰：“尔说是也。朕回天矣。”是日，

<sup>①</sup> 石镇峩，石达开之兄，太平天国甲寅四年十月在半壁山阵亡。

<sup>②</sup> 石镇交，“镇”，下文亦作“振”。

救世主基督又下凡。

救世主基督谕叶享才曰：“叶享才，尔说不可班师。尔能挪得粮草么？”享才奏曰：“达开哥及玉绣他说顶起粮草也。”

天兄曰：“石福隆、石贤隆、石镇交等粮草将尽，尔还不知么？”

伐〔俄〕而 翼王、玉绣至前。

天兄曰：“韦正，达开，玉绣，现圣兵尔三人意见如何？”韦正

奏曰：“现大军既毁破周凤鸣巢穴，他畏惧遁去，大军现宜回朝朝见

太平王也。”

天兄曰：“尔说是也。”翼王、玉绣俱说不可班师。

天兄厉声曰：“据朕子爷在高天看来，都无些指甲事情。尔等何竟毫无胆识也？石福隆等家粮草将尽，尔还不知么？”

翼王、玉绣二人奏曰：“小弟二人在后顶起也。”

天兄不答。转谕韦正曰：“韦正，远处兵在本日暂且班师。有愿留者，分发一二十人在此。至近处兵，现停顿在此，待后天然后回归也。”韦正奏曰：“遵

命。”

天兄曰：“各宽草、放草，朕回天矣。”

### 庚戌年正月初二日

天兄于鸡鸣时劳心下凡，时在贵县。有他方兄弟来投，

天兄欲

天王安抚远人，不须疑虑，爰谕

天王云：“秀全，远处兄弟真草敬草来见尔，尔要任他来，留他完要也。”

天王奏曰：“遵  
天兄命。”

天王曰：

“天兄，降托一点口讲这妖宿，十分可恶。尔是小弟同胞大哥，要转奏天父拿稳大权，永不准妖魔作怪也。”

天兄曰：“他扶得尔起，都还了得。若有偏心，云中雪飞。总走不得朕子爷手下过也。”

天王曰：

“天兄，据小弟看来，他非来扶小弟，实来破阵也。”

天兄曰：

“天父有眼认得他，

天兄有眼认得他，尔亦有眼认得他也。”

天王曰：

“天兄，石贤隆、石福隆、石振交等家，真真难得。”

天兄曰：“他们真是忠心报国，真是对得天父过，对得

天兄过也。”

天兄曰：“秀全，尔要教导宣娇，朕回天矣。”

天王对曰：“遵  
天兄命。”

### 庚戌年正月初四日

天兄劳心下凡，时在平山。

天兄欲众等作事宜隐微，鍊真须认实，爱谕

天王云：“秀全，尔为朕胞弟，今贵县事情，且看尔何样主张也？”

天王曰：“有

天父

天兄在，小弟不敢大胆也。”

天兄曰：“朕命尔，不妨。”

天王对曰：“遵 命。”

天王曰：“罗鹿洞众小欲接去完要，  
天兄以为何如？”

天兄曰：“漫〔慢〕下先。”

天王曰：“胡以晃欲变卖田产，为  
天父

天兄事，

天兄以为何如？”

天兄曰：“唤他到来。”胡以晃至前。

天兄曰：“胡以晃，算尔直草、忠草，能识得  
天父，能识得

天兄，能识得尔 二兄也。但此事要秘密，不是，非轻也。”胡  
以晃奏曰：“晓得。”

天兄曰：“胡以晃，转谕洪山各兄弟宽心。”胡以晃对曰：“遵  
命。”

天兄谕

天王曰：“秀全，看尔那样主张，贵县些事，尔处得是。朕不  
下来吩咐矣。”

天王对曰：“遵  
命。”

天兄曰：“各宽心，朕回天矣。”是日，  
救世主基督又下凡，谕胡世聪、陈仕刚云：“尔二人认得尔 二  
兄么？”二人奏曰：“认<sup>①</sup>。”

天兄曰：“那样认得？”二人奏曰：“虔具 圣物，敬奉天父上主  
皇上帝暨  
救世主天兄基督也。”

<sup>①</sup> 此处原缺“得”字。

天兄曰：“尔认得冯云山么？”二人奏曰：“认得。”

天兄曰：“尔认得双青脚起<sup>①</sup>么？”二人奏曰：“认得。”

天兄曰：“尔认得月婿<sup>②</sup>么？”二人奏曰：“认得。”

天兄曰：“认得洪秀全，便见

高老；认得冯云山、秀清、朝贵等，便见

高兄。”

天兄曰：“尔认得珠、吉双苦难儿么？”二人奏曰：“认得。”

天兄曰：“你回去，转谕众等，各出草科炭，救护珠、吉双苦难儿也。”二人奏曰：“遵命。”

天兄曰：“刘文明，尔同享才回去，转谕达开宽草放胆，不好信人挑唆也。”

天兄曰：“各开草，朕回天矣。”

庚戌年正月十一日

天兄劳心下凡，时在平山。

天兄欲

天王养晦遵时，并欲众等一心遵正，爰降圣诏谕

天王曰：“秀全，尔在张家避吉，要小心声细也。”

天王对曰：“遵

天兄命。”

天兄谕韦正曰：“韦正，尔同妹夫就好起马到蓝厂，朕有吩咐也。”

韦正奏曰：“遵命。”

① 指杨秀清。

② 指萧朝贵。

天兄曰：“秀全、云山宽心，朕回天矣。”是日，救世主基督又下凡，谕陈仕和、陈仕邦等，各各行正天条，跑路跑到尾，莫转左转右也。

### 庚戌年正月十六日

天兄劳心下凡，时在平山。

天兄因是晚有几多众小来朝，欲其慎言鍊正，历久勿渝，爰降圣旨谕

天王曰：“秀全，今晚有好多众小到来么？”

天王对曰：“然也。”

天兄谕唤众小到来，逐一断过，要谨口，逐一超升，各升天堂。

天兄谕曾天养<sup>①</sup>曰：“曾天养，尔教有几多人敬天父及敬

天兄乎？”天养奏曰：“有四百余人。”

天兄曰：“救条人命值千金。尔教有这多人，尔有好大福气。上天堂时，封尔顶上顶也。”

天兄曰：“众小弟，识得三星禾王<sup>②</sup>、云开山顶<sup>③</sup>、双星脚起<sup>④</sup>、月婿等么？”众等奏曰：“识得。”

天兄曰：“众小弟，各要真草到底，跑路跑到尾。回家去各教导各妻子，各教导各子女，各各鍊成天堂子女样，后来自有分断也。”众等奏曰：“遵命。”

<sup>①</sup> 曾天养后为太平天国西征大将，甲寅四年七月在城陵矶阵亡。庚申十年追封为沁天义。

<sup>②</sup> 指洪秀全。

<sup>③</sup> 指冯云山。

<sup>④</sup> 指杨秀清。

天兄曰：“秀全，开容通灵，朕回天矣。”

天王对曰：“遵  
天兄命。”

庚戌年正月十七日

天兄劳心下凡，时在平山。

天兄因曾天养等能知劝人敬天，欲众等识得

天王 东王，方有福享，爰降  
圣旨谕曾天养云：“曾天养，尔去教人敬  
天父及我

天兄么？”天养奏曰：“然也。”

天兄曰：“尔有好大福气也。”陈仕刚曰：

“天兄，小弟去教人敬  
天父

天兄好么？”

天兄曰：“那样不好？难道独尔认得也？”

天兄曰：“众小弟宽心，朕回天矣。”是晚，  
救世主基督又下凡，谕

天王曰：“秀全，今晚有好多兄弟到来么？”

天王对曰：“然也。”

天兄曰：“秀全，谕唤众小弟到来。”俄而，众小到前。

天兄逐一断过，要谨口，逐一超升，各升上天堂。

天兄曰：“众小弟，识得 三星禾王、云开山顶么？”众等奏曰：  
“识得。”

天兄曰：“众小弟，识得 禾乃<sup>①</sup> 么？”众小等奏曰：“识得。”

天兄曰：“千乃万乃，乃翕天下万郭人上天朝也。不独尔等要过

① 此指杨秀清。

他两姊妹口，即秀全亦要过他两姊妹口也。”

天兄曰：“众小弟，识得秀全、云山、秀清、朝贵等，便见天父及我

天兄也。”众等奏曰：“识得。”

天兄曰：“秀全，己分不可逞高。牡丹虽好，也要绿叶扶持也。”

天王对曰：“谨受教。”

天兄曰：“秀全，兄弟到来，有礼物同一体，无礼物同一样也。”

天王曰：

“天兄所言是也。”

天兄曰：“众小弟，各各要谨口、灵变。一家有事千家有，一家无事千家无也。”众等奏曰：“遵命。”

天兄曰：“众小弟，各要勤耕苦种，遵守 天条。各教各妻子，各教各子女，各各鍊成 天堂子女样，后来自有福享也。”

众等奏曰：“遵命。”

天兄曰：“蓝小弟到来。”蓝永成、蓝茂前、蓝茂风等至前。

天兄曰：“蓝小弟，尔秀全兄在此，十日八日亦不定，一月两月亦不定。尔各各宽心。”蓝永成奏曰：

“天父

天兄主张，

二哥 三哥在小弟家，越久越好。小弟们各各宽心也。”

天兄曰：“众小弟宽草，朕回天矣。”

**庚戌年二月初五日**

天兄劳心下凡，时在平山。

天兄因胡以晃等真心纳贡，欲其慎行谨言，坚耐灵变，爰降圣旨谕

天王曰：“秀全，许多兄弟进财宝敬重尔么？”

天王对曰：“是也。他们为

天父

天兄事，讲奉好多财宝。现胡以晃、张维坤<sup>①</sup>、谭应桂等还在此也。”

天兄曰：“秀全，尔要问过兄弟，他家可度得日，方可收他；不然，要使各拿回家也。”

天王对曰：“遵

天兄命。”

天兄曰：“秀全，兄弟完得就好，不完得便回。要嘱各真心谨口。不好闹事，各各要勤耕苦种也。朕回天矣。”

天王曰：“遵

天兄命。”是晚，

救世主基督又下凡，谕众等曰：“众小弟，要一心向紧秀全，扶起秀全也。”众等奏曰：“遵

命。”

天兄曰：“胡以晃，张维坤，谭应桂，尔三人有财宝进奉尔二兄么？”三人奏曰：“然也。”

天兄曰：“尔各要量己家中也。”三人奏曰：“小弟等家中备办得起也。”

天兄曰：“胡以晃，尔真变田产乎？”胡以晃奏曰：“真也。”

天兄曰：“算尔真草忠草，见得

天父，见得

天兄，见得尔

二兄也。”

天兄曰：“洪化山有人不遵命，自把自为。尔三人回去，要嘱各

<sup>①</sup> 张维坤，建天京后曾任“伸后正侍卫”。本书中亦作张维崑。

遵

天父命 遵我

天兄命，及遵尔

二兄命也。”三人奏曰：“遵  
命。”

天兄曰：“兄弟不可逞高，不用赶紧，自然畀尔等有个天日。进  
退一句，万言皆总。各要灵变，根底不可彼〔被〕人识  
破。讲话要关前顾后也。”三人奏曰：“遵  
命。”

天兄曰：“各开革，朕回天矣。”

庚戌年二月二十三日

天兄劳心下凡，时在平山。

天兄欲

天王暂行避吉，众等坚耐灵变，爰降  
圣诏谕

天王曰：“秀全，尔穿起黄袍么？”

天王对曰：“然也。”

天兄曰：“要避吉，不可令外小见，根机不可被人识透也。”

天王对曰：“遵  
天兄命。”

天王曰：

“天兄，今贵县有五位兄弟被外小捉去，李炳章又在平南妖官捏  
告胡以晃等。望

天兄作主，奏知

天父，永不准妖魔鬼计得行也。”

天兄曰：“不妨。万样皆 天排，要嘱各兄弟灵变坚耐也。”

天王对曰：“遵

天兄命。”

天兄曰：“秀全，尔在杨堂、萧堂避吉，宽心。云山宽心。朕回天矣。”

庚戌年二月二十七日

天兄劳心下凡，时在平山。

天兄欲

天王和以处众，欲众等敬以尊天，爰降

圣旨谕

天王曰：“秀全，尔要放些悠然。牡丹虽好，也要绿叶扶持。”

天王对曰：“遵

天兄命。”

天兄又谕谭顺添<sup>①</sup>曰：“谭顺添，现今讲话是何人？”顺添奏曰：

“是

天兄讲话。”

天兄曰：“坐在床上是谁人？”顺添奏曰：“是

二兄。”

天兄曰：“他是谁人差来？”顺添奏曰：“是天父差来。”

天兄曰：

“天父差来，他是何样人？”顺添奏曰：

“天父差来作

太平主也。”

天兄曰：“增得星光，便见高老。那样说？”顺添奏曰：“是说众兄弟增得二兄起，便见

<sup>①</sup> 建天京后为恩赏丞相副典圣库。

天父也。”

天兄曰：“禾王是谁人？”顺添奏曰：“是二兄。”

天兄曰：“尔要认得他。天上信实高老，信实

高兄，地下信实尔

二兄讲。不好忤逆，要顺从也。”顺添奏曰：“小弟一心敬天父及

天兄及顺从

二兄也。”

天兄曰：“双星脚起是谁人？”顺添奏曰：“是东王。”

天兄曰：“禾乃是谁人？”顺添奏曰：“是东王。”

天兄曰：“尔要认得他。

高老托他口讲。天下万郭都要过他口也。”顺添奏曰：“知得。”

天兄曰：“顺添，苦鍊也，慌不慌？”顺添朕〔奏〕曰：“不慌。”

天兄曰：“尔要认实来。跑路跑到尾，钻得米筛眼过，后来有分

断。太平事是定，但要谨口，根机不可被人识透也。”顺

添奏曰：“遵

命。”

天兄谕蒙得恩<sup>①</sup>曰：“得恩，朕教一个，便是教尔众小弟也。”得

恩奏曰：“知得。”又谕蒙时雍<sup>②</sup>曰：“时雍，尔后生人，

鍊好皮气来。要孝顺父母也。”时雍奏曰：“遵

命。”

天兄曰：“秀全、云山，各宽心，朕回天矣。”

① 蒙得恩建天京后曾任春官正丞相，后封赞天侯。庚申十年封赞王，十一年春去世。

② 蒙得恩子，太平天国后期以“赞嗣君”、“幼赞王”著，参预政务。

### 庚戌年二月二十八日

天兄劳心下凡，时在平山。

天兄因谢享礼等乱言，当治以重辟，爰谕

天王曰：“秀全，谢享礼乱言么？”

天王对曰：“是也。”

天兄曰：“唤他来。”谢享礼至前跪伏。

天兄厉声骂曰：“谢享礼，尔敢乱言，难道尔走得朕子爷手段过  
么？”谢享礼声声求饶。

天兄曰：“饶不得。”乃发令打一千焉。打毕，仍令跪石至旦。跪  
到痛苦时，谢享礼哀求曰：

“天父

天兄同

二哥饶命！虽杀了小弟 亦要跟

天父

天兄及

二哥也。”

天王厉声曰：“尔说道想跟

天父

天兄及 二哥，我说尔想过去中雪也。若不是想过去中雪，缘  
何敢大胆乱言乎？”谢享礼哀求

天王曰：“我

主万岁，饶小弟命！

天父差小弟同陈仕刚服事我

主万岁也。”

天王厉声骂曰：“住口！不准尔讲。”天晓时，

天兄谕

天王 南王曰：“秀全、云山，谢享礼理应该砍。”

天王 南王奏曰：“委实该砍也。”

天王转谕 南王曰：“云山，尔在天兄面前敢保他么？” 南王乃断谢享礼曰：“尔自今还敢乱言么？” 谢享礼对曰：“小弟今不敢乱言矣。”

南王乃待〔代〕求曰：

“天兄，他既不敢讲，饶他也。”

天兄曰：“他第二回还敢乱言，连尔都难讲也。” 南王奏曰：“是矣。”

天兄转谕

天王曰：“秀全，谢享礼、陈仕刚二人，第二回还乱言，尔将云中雪砍了他就是矣。”

天王对曰：“遵天兄命。”

天兄曰：“秀全，若不是朕子爷下来，恐尔难矣。”

天王对曰：“然也。”

天兄曰：“谢享礼，晓得跪谢 二兄 三兄么？”

天王对曰：“他既跪谢矣。”

天兄转超升谭顺添、蒙得恩、蒙时雍三人灵乩升天。超升毕，天兄曰：“秀全放心，云山放心，朕回天矣。”

### 庚戌年三月初四日

天兄劳心下凡，时在平山。

天兄恐乱言之徒，妖心未化，爰降圣旨谕

天王曰：“秀全，陈仕刚、谢享礼二人安静么？”

天王对曰：“他二人今无事矣。”

天王问曰：

“天兄，阎罗妖今如何？”

天兄曰：“今既他捆倒矣，他不能作怪矣。尔宽心、宽心，朕回天矣。”

### 庚戌年四月二十二日

天兄劳心下凡，时在平山。

天兄欲

天王避吉，爰谕石福隆、黃期陞<sup>①</sup>曰：“石小、黃小，转谕尔主，现要避吉先。待等妖对妖相杀尽惫，然后

天父及

天兄自然有 圣旨分发做事也。”

### 庚戌年六月十九日

天兄劳心下凡，时在旧合。

天兄欲

天王奋志顶 天，众等真心扶 主，爰降

圣旨谕

天王曰：“秀全，尔要增起志气来，顶起江山畀人看，争起尔天父

天兄纲常也。”

天王对曰：“遵

天兄命。”

天兄曰：“秀全，尔着也来主讲人，被人执仇执憾也。”

天王对曰：

“天兄，小弟照实讲，任他执仇执憾，又何俱焉！据小弟看来，魔鬼真是作怪也。”

<sup>①</sup> 黃期陞，建天京后曾封相天侯，官左正史。庚申十年为“天朝九门御林真神殿大学士殿前左正史相天义”，后封助王。

天兄曰：“尔放草，他总走不得朕子爷手段过也。朕教导尔，天父及我

天兄威权畀尔，有江山畀尔定。尔做事，要想长远，莫顾眼前也。”

天王对曰：“遵天兄命。”

天兄曰：“秀全，尔妻尚来，带他到来见朕。朕教导他一番。不负朕下凡几年也。”

天王对曰：“遵天兄命。”

天兄曰：“秀全，云山，各放草，朕回天矣。”是晚，救世主基督又下凡，谕陈廷扬<sup>①</sup>曰：“陈廷扬，尔敬高老，眼前未见福，只见兄弟甚多到尔家。尔家怕食完么？”陈廷

扬奏曰：“有

天父

天兄作主，总不怕也。”

天兄曰：“陈廷扬，尔怕磨怕鍊怕恐吓么？怕有人讲尔拜上帝，拿尔到官，尔慌么？”陈廷扬奏曰：“有天父

天兄主张，我不慌也。”

天兄曰：“陈廷扬，尔要一草对我高老

高兄。尔顶得朕江山起，顶得秀全江山起么？”陈廷扬奏曰：“小弟顶得起也。”

天兄曰：“陈廷扬，尔顶得起，后来自然畀尔好日也。”

天兄曰：“陈廷扬，福是大〔天〕排，祸亦天定。那个人不被人

<sup>①</sup> 陈廷扬于庚申十年被封为“天朝九门御林家天义。”

磨鍊能成得好人也？尔要一草到尾，不好一反一复。一反一复是小人。”陈廷扬对曰：“我一条草到尾，不敢一反一复也。”

天兄曰：“陈廷扬，君子口对心。”陈廷扬奏曰：

“天兄，小弟口对心也。”

天兄转谕众等曰：“众小弟，朕教一人，就是教尔众小弟也。各记在心，千祈遵天条。若犯天条，难矣。”众等奏曰：

“遵

天兄命。”

天兄曰：“众小弟，各要坚耐。些事忍先。自己不好尚当过人。总怕自己有差，若己理尚他，任他一面来也。”众等奏曰：

“遵

天兄命。”

天兄转谕余廷章<sup>①</sup>、黄文安<sup>②</sup>曰：“尔教人敬高老

高兄，有做强盗者不好教他敬也。”二人奏曰：“遵天兄命。”

天兄曰：“众小弟，朕问尔先，三星禾王、云开山顶是谁？”众奏曰：“三星禾王是

二哥，云开山顶是三哥也。”

天兄曰：“众小弟，知敬尔二兄，便见高老也。”众奏曰：“晓得。”

天兄曰：“各宽草、放草，朕回天矣。”

① 余廷章建天京后曾任殿右四十指挥，甲寅四年十二月十六日在小池口阵亡。

② 黄文安建天京后曾任殿前丞相，总理铸钱。庚申十年以“平在山勋旧”封为“天朝九门御林殿前右二守朝门亲天义”，后封望王。

## 庚戌年六月二十日

天兄劳心下凡，时在旧合。

天兄欲余廷章等谨言，并欲 王次兄等一心顶主，爰降  
圣旨谕余廷章曰：“余廷章，尔欲回家么？”廷章奏曰：“然。”

天兄曰：“为何事？”廷章奏曰，“想去教人敬  
天父

天兄也。”

天兄曰：“廷章，到尔家说道理畀兄弟听。天下凡间同一盆水，  
同出一父母，总共一体也。千祈不好泄漏 天机，不好  
讲太平事先。”廷章奏曰：“遵

天兄命。”

天兄曰：“廷章，尔是老忠臣。算尔能为顾秀清胞弟也。尔到去  
一月半月，就要回来也。”廷章奏曰：“遵  
天兄命。”

天兄转谕黄文安曰：“黄文安，尔要跑路跑到尾。这高头间有反  
草者，尔到去不可讲兄弟知。好话不妨讲多，不好话不宜讲也。千祈教兄弟遵守 天条也。他反草者，任他一  
面反，明讲他知都不妨。反一个，除一个。任他一面跑，  
总走不得朕子爷米筛眼罗斗眼过。修鍊许多，不够一回  
错。正是差毫厘失却千里。尔要教导兄弟，千祈不好照  
人反草样也。”文安奏曰：“遵

天兄命。”

天兄转谕余福科目：“余福科，尔到来为何事？”福科奏曰：“小  
弟同赖世举、黄成德<sup>①</sup> 等，头一听

天父

<sup>①</sup> 黄成德于起义时任后军长，不久病死。

天兄教导，二来接

二哥 三哥到小弟处也。”

天兄曰：“福科，算尔处各有心。他眼下不得空也。尔回去转说

兄弟，各要坚草耐草，千祈遵 天条也。”福科奏曰：

“遵

天兄命。”

天兄曰：“各开草放草，朕回天矣。”是日，

救世主基督又下凡，谕

天王云：“秀全，

天父

天兄交威权畀尔，尔要牵带兄弟，同顶起江山畀人看也。”

天王对曰：“遵

天兄命。”

天兄转谕 南王曰：“云山，尔要一草扶尔 哥子，顾尔 哥子

纲常也。”南王奏曰：“遵

天兄命。”下午， 幼主同君王母、王次兄洪仁达、王次嫂萧二

妹、正宫赖正后、长天金、次天金、次王<sup>①</sup> 洪天养、王

舅赖桂芳<sup>②</sup> 及秦日纲、陈承瑢<sup>③</sup>、黄七妹到旧合。

救世主基督下凡，谕王次兄曰：“洪小，尔到来为何事？”王次

兄奏曰：“为

天父

① “次王”二字系用墨笔书写于原刻字上，原字已辨认不清。据洪秀全辛酉十一年二月二十一日诏，次王是洪锦元，《贼酋名号谱》亦同。洪天养或即是洪锦元。

② 赖桂芳曾任东殿七十二承宣，后封来王，太平天国甲子十四年四月丹阳失守被俘杀。

③ 建天京后陈承瑢曾任天官正丞相，封兴国侯，后改佐天侯。丙辰六年在天京内讧中被杀。

天兄事也。”

天兄曰：“洪小，千祈不好信人讲，被人恐吓。万事有尔胞弟。

尔要信他讲，同打江山。他有一天，尔有一天。他有得食，尔有得食。他有得穿。尔有得穿。后来天下万郭都进贡畀尔们食。尔要一草对我

高老，顶起纲常也。”王次兄奏曰：“遵

天兄命。”

天兄转谕赖王舅曰：“尔识得尔姊夫是何样人？”王舅奏曰：“是天父

天兄差来作

太平主也。”

天兄曰：“尔既识得，要一草对高老

高兄及尔姊夫也。”王舅奏曰：“遵

天兄命。”

天兄转谕君王母曰：“李四妹，尔要教导媳妇子女，时时救尔仔面，金砖金屋有尔住，尔受得起么？”君王母对曰：

“天父

天兄看顾，受得起也。”

天兄转谕萧二妹曰：“萧二妹，尔子嫂要和。嫂不是，婶着些；婶不是，嫂着些。总莫争也。”萧二妹奏曰：“遵天兄命。”

天兄转谕正宫曰：“赖小婶，尔千祈遵天条，争尔丈夫志气，救尔丈夫面。尔丈夫不是凡人。尔好大福气，跟着尔这个丈夫。尔比不得别人，尔要炼得好好，孝顺尔父母，孝顺尔丈夫，让嫂，教子女，非轻容易做天下万郭

太平主之妻也。”后宫奏曰：“遵天兄命。”

天兄转谕长天金曰：“尔要听尔婆教、妈教、伯教，鍊得好也。”

长天金奏曰：

“天伯，侄女遵命矣。”

天兄转谕黄七妹曰：“黄七妹，尔家敬高老，时时有兄弟姊妹到尔家，怕食完尔家么？”黄七妹奏曰：

“有

天父

天兄看顾，总不怕也。”

天兄曰：“兄弟越多来越好。尔家中果能顶得起，自然界尔有好人做也。”黄七妹奏曰：“顶得起也。”

天兄曰：“各宽草，放草，朕回天矣。”是晚，救世主基督超升陈廷扬、李周信、洪仁达、秦日钢等各家灵乩上天堂。超毕，

天兄谕

天王 南王曰：“秀全，云山，尔两兄弟要时时打算，打醒各精神，总要识得进退也。”

天王 南王对曰：“遵天兄命。”

天兄谕秦日钢曰：“日钢，尔识得这处人，看光景如何，总要灵变，一心扶尔 哥子，救紧他也。”日钢奏曰：“遵天兄命。”

天兄曰：“朝贵明早鸡鸣就要起马回平山。谁人护送也？”

天王对曰：“钟芳礼<sup>①</sup>、陈廷扬、蓝得胜、李加能四人护送也。”

天兄曰：“各宽草、放草，朕回天矣。”

<sup>①</sup> 钟芳礼，建天京后封恩赏丞相，督理织营事务，庚申十年以“平在山勋旧”升封义爵。

# 抗战时期三个苏联对华 信用借款条约

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供稿  
李嘉谷 冯 敏 整理

**说明：**抗日战争时期苏联对华信用借款条约，过去仅见俄文本，这里公布的是馆藏中文本抄件。抄件中前两个条约未注明日期，日期为整理者所加；第三个条约无标点，标点为编选者所加。

## 1. 苏维埃社会主义联邦共和国政府 与中华民国政府间关于实施 五千万元美金信用借款条约

1938年3月1日<sup>①</sup>，莫斯科

缘苏维埃社会主义联邦共和国政府允予中华民国政府以向苏维埃社会主义联邦共和国购买工业产品与工业设备之信用借款，苏维埃社会主义联邦共和国政府与中华民国政府特签订本条约，俾便订明上述信用借款之实施方法与条件。双方政府并为此派定全权代表：中华民国政府——陆军上将杨杰，苏维埃社会主义联邦共和国政府——国家保安中将耿精·赛苗·格利哥来维茨。

### 第一条

苏维埃社会主义联邦共和国政府借予中华民国政府五千万元美金（按照公历壹仟玖佰叁拾柒年拾月叁拾壹日行市，每元美金

<sup>①</sup> 原抄件无日期。这是商定日期，正式签字日期为1938年8月11日。

合现金 0.892455 格兰姆<sup>①</sup>，以便中华民国政府在苏维埃社会主义联邦共和国境内购买苏联制造之工业产品与工业设备。

## 第二条

第一条内所载苏维埃社会主义联邦共和国政府借予中华民国政府之信用借款，自壹仟玖佰叁拾柒年拾月叁拾壹日起算，利息为年利三厘，自壹仟玖佰叁拾捌年拾月叁拾壹日起，五年内偿还，每年偿付同额数目，即每年偿付一千万元美金，并同时付清已借用之信用借款之利息。

## 第三条

为实施苏维埃社会主义联邦共和国政府借予中华民国政府之信用借款起见，双方政府特派全权代表：中华民国政府全权代表陆军上将杨杰，苏维埃社会主义联邦共和国政府全权代表国家保安中将耿精·赛苗·格利哥来维茨。

全权代表依据本条约各条款，于苏维埃社会主义联邦共和国政府借予中华民国政府之信用借款内，订购各种工业产品与工业设备，有互相订立特种合同之全权。

## 第四条

苏维埃社会主义联邦共和国政府供给中华民国政府之各种工业产品与工业设备之品名单，以及定货各部份之交付期限，由双方政府全权代表互相酌商，成立各次定货之特种合同规定之。工业产品与工业设备之价格，以及输送至苏维埃社会主义联邦共和国边境所需之各项用费，由双方协议规定之。

工业产品与工业设备之价格，双方依据世界上出售之相当工业产品与工业设备并具有同一品质者之价格而规定之。

## 第五条

本条约第二条内规定之信用借款与利息，中华民国政府以苏

① 1FPAMM，重量单位，克。

维埃社会主义联邦共和国所需之物产品与原料品偿还之。

中华民国政府为偿还信用借款而交付商品之种类与数量，应与本条约附录第一品名单相符，并于年初按照苏维埃社会主义联邦共和国【对外贸易人民委员会之指示，于每年偿还款额内规定之。

中华民国政府为偿还信用借款而供给苏维埃社会主义联邦共和国】<sup>①</sup>之物产品及各种原料品，中华民国政府可于全年期内实施之。惟为偿还本年度债务而供给之全部物产品与各种原料品，须于拾月叁拾壹日以前结束。

中华民国政府为偿还信用借款而供给苏维埃社会主义联邦共和国之物产品与原料品之价格，双方依据世界市场上出售之相当物产品与原料品并具有同一技术品质者之价格而规定之。

## 第六条

苏维埃社会主义联邦共和国所交付之工业产品与工业设备，均以美金作价，并按照每种产品交付之日之美金合现金之折合市价。

中华民国政府为偿还信用借款而偿付之物产品与各种原料品，亦以美金作价，并按照每批物产品与原料品运至苏维埃社会主义联邦共和国领土之日之美金合现金之折合市价。

## 第七条

苏维埃社会主义联邦共和国政府供给之工业产品与工业设备，交付中华民国政府或中华民国政府为此而特设之全权机关，其交付地点，以苏联黑海港埠或其他相当之边境地点为止。

苏维埃社会主义联邦共和国政府为迎合中华民国政府所表示之愿望计，特表示同意供给之工业产品与工业设备，由苏维埃社会主义联邦共和国之边境运输至中华民国之领土内。

<sup>①</sup> 原件漏抄，俄文本有此意，现补上。

工业产品与工业设备由苏维埃社会主义联邦共和国边境向中华民国政府代表交付之地点起，至中国境内之目的地止，其需之各种用费，概归中华民国政府。

### 第八条

中华民国政府输送之物产品与原料品在苏联边境交付。中华民国政府负有全责将上述物产品与原料品运达苏维埃社会主义联邦共和国边境，此项物品输送至苏维埃社会主义联邦共和国之运费，由中华民国政府于信用借款偿还额内拨付之。运费之价额，由双方依据本运输线现行之中等运价决定之。

为偿付信用借款而交付之物产品与各种原料品，于到达苏维埃社会主义联邦共和国领土之日起，十五日期内，苏维埃社会主义联邦共和国政府为此特设之全权机关，或为此而赋予全权之人民委员会，应将偿还信用借款之物产品与各种原料品之验收，通知中华民国政府或为此特设之全权机关。

### 第九条

本条约第三条内所称之全权代表于执行本条约之过程中，互相发生可能之争执时，由双方政府代表组成之审议委员会按照本条约解决之。

### 第十条

本条约于双方签字后，即发生效力。

信用借款之债务与利息未完全偿清及与其有关之各种义务未执行以前，双方均受本条约之约束。

### 第十一条

本条约以俄文与汉文缮制。

两原本同效。在莫斯科制成两份：壹份由苏维埃社会主义联邦共和国执存，壹份由中华民国执存，双方全权代表特签字为证。

### 附录

第一品名单：

一、茶叶；二、皮革；三、羊毛；四、锑；五、锡；六、锌；  
七、镍；八、钨；九、丝；十、桐油；十一、药材；十二、紫铜。

2. 苏维埃社会主义联邦共和国政府  
与中华民国政府间关于实施  
五千万元美金信用借款条约  
1938年7月1日<sup>①</sup>，莫斯科

缘苏维埃社会主义联邦共和国政府允予中华民国政府以向苏维埃社会主义联邦共和国购买工业产品与工业设备之信用借款，苏维埃社会主义联邦共和国政府与中华民国政府特签订本条约，俾便订明上述信用借款之实施方法与条件。双方政府并为此派定全权代表：中华民国政府——陆军上将杨杰，苏维埃社会主义联邦共和国政府——国家保安中将耿精·赛苗·格利哥来维茨。

**第一条**

苏维埃社会主义联邦共和国政府借予中华民国政府五千万元美金（按照壹仟玖佰叁拾捌年柒月壹日行市，每元美金合现金0.891693格兰姆），以便中华民国政府在苏维埃社会主义联邦共和国境内购买苏联制造之工业产品与工业设备。

**第二条**

第一条内所载苏维埃社会主义联邦共和国政府借予中华民国政府之信用借款，自壹仟玖佰叁拾捌年柒月壹日起算，利息为年利三厘，自壹仟玖佰肆拾年柒月壹日起，五年内偿还，每年偿付同额数目，即每年偿付一千万元美金，并同时付清已借用之信用借款之利息。

<sup>①</sup> 原抄件无日期。这是商定日期，正式签字日期为1938年8月11日。

### 第三条

为实施苏维埃社会主义联邦共和国政府借予中华民国政府之信用借款起见，双方政府特派全权代表：中华民国政府全权代表陆军上将杨杰，苏维埃社会主义联邦共和国政府全权代表国家保安中将耿精·赛苗·格利哥来维茨。

全权代表依据本条约各条款，于苏维埃社会主义联邦共和国政府借予中华民国政府之信用借款额内，订购各种工业产品与工业设备，有互相订立特种合同之全权。

### 第四条

苏维埃社会主义联邦共和国政府供给中华民国政府之各种工业产品与工业设备之品名单，以及定货各部份之交付期限，由双方政府全权代表互相酌商，成立各次定货之特种合同规定之。工业产品与工业设备之价格，以及输送至苏维埃社会主义联邦共和国边境所需各用费，由双方协议规定之。

工业产品与工业设备之价格，双方依据世界上出售之相当工业产品与工业设备并具有同一品质者之价格而规定之。

### 第五条

本条约第二条内规定之信用借款与利息，中华民国政府以苏维埃社会主义联邦共和国所需之物产品与原料品偿还之。

中华民国政府为偿还信用借款而交付商品之种类与数量，应与本条约附录第一品名单相符，并于年初按照苏维埃社会主义联邦共和国对外贸易人民委员会之指示，于每年偿还款额内规定之。

中华民国政府为偿还信用借款而供给苏维埃社会主义联邦共和国之物产品及各种原料品，中华民国政府可于全年期内实施之。惟为偿还本年度债务而供给之全部物产品与各种原料品，须于拾月叁拾壹日以前结束。

中华民国政府为偿还信用借款而供给苏维埃社会主义联邦共

和国之物产品与原料品之价格，双方依据世界市场上出售之相当物产品与原料品并具有同一技术品质者之价格，而规定之。

### 第六条

苏维埃社会主义联邦共和国所交付之工业产品与工业设备，均以美金作价，并按照每批产品交付之日之美金合现金之折合市价。

中华民国政府为偿还信用借款而偿付之物产品与各种原料品，亦以美金作价，并按照每批物产品与原料品运至苏维埃社会主义联邦共和国领土之日之美金合现金之折合市价。

### 第七条

苏维埃社会主义联邦共和国政府供给之工业产品与工业设备，交付中华民国政府或中华民国政府为此而特设之全权机关，其交付地点以苏联黑海港埠或其他相当之边境地点为止。

苏维埃社会主义联邦共和国政府为迎合中华民国政府所表示之愿望计，特表示同意供给之工业产品与工业设备，由苏维埃社会主义联邦共和国之边境运输至中华民国之领土内。

工业产品与工业设备由苏维埃社会主义联邦共和国边境向中华民国政府代表交付之地点起，至中国境内之目的地止，其所需之各种用费，概归中华民国政府。

### 第八条

中华民国政府输送之物产品与原料品在苏联边境交付。中华民国政府负有全责将上述物产品与原料品运达苏维埃社会主义联邦共和国边境。此项物品输送至苏维埃社会主义联邦共和国之运费，由中华民国政府于信用借款偿还额内拨付之。运费之价额，由双方依据本运输线现行之中等运价决定之。

为偿付信用借款而交付之物产品与各种原料品，于到达苏维埃社会主义联邦共和国境内之日起，十五日期内，苏维埃社会主义联邦共和国政府为此特设之全权机关，或为此而赋予全权之人

民委员会，应将偿还信用借款之物产品与各种原料品之验收，通知中华民国政府或为此特设之全权机关。

### 第九条

本条约第三条内所称之全权代表于执行本条约之过程中，互相发生可能之争执时，由双方政府代表组成之审议委员会按照本条约解决之。

### 第十条

本条约于双方签字后，即发生效力。

信用借款之债务与利息未完全偿清及与其有关之各种义务未执行以前，双方均受本条约之约束。

### 第十一条

本条约以俄文与汉文缮制。

两原本同效。在莫斯科制成两份：壹份由苏维埃社会主义联邦共和国执存，壹份由中华民国执存，双方全权代表特签字为证。

### 附录

第一品名单：

一、茶叶；二、皮革；三、羊毛；四、锑；五、锡；六、锌；七、镍；八、钨；九、丝；十、棉花；十一、桐油；十二、药材；十三、紫铜。

### 3. 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邦政府 与中华民国政府间关于实施壹万万伍 仟万元美金信用借款条约

1939年6月13日，莫斯科

缘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邦政府允予中华民国国民政府以信用借款向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邦购买工业商品及工业设

备，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邦政府与中华民国国民政府特签订本条约，俾便订明上称信用借款之实施方法与条件，双方政府并为此派定全权代表：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邦政府全权代表为阿那斯塔司·依凡诺维茨·米科扬<sup>①</sup>，中华民国国民政府全权代表为孙科。

### 第一条

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邦政府借予中华民国国民政府信用借款总额壹万万伍千万元美金，按照公历壹仟玖佰叁拾玖年陆月拾叁日市价（每元美金合现金零点八八八六七格兰姆），以便中华民国国民政府在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邦境内购买苏联制造之工业商品及工业设备。

### 第二条

第壹条内所载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邦政府借予中华民国国民政府之信用借款，自壹仟玖佰叁拾玖年七月一日起算，利息为年息三厘，自壹玖肆贰年柒月壹日起十年内偿还，每年偿付同额数目，即每年偿付壹仟伍百万元美金。

信用借款之利息自壹仟玖佰叁拾玖年起付，每年付清实际使用之信用借款实数之利息。

### 第三条

为实施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邦政府借予中华民国国民政府之信用借款起见，双方政府特派定全权代表：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邦政府为阿那斯塔司·依凡诺维茨·米科扬，中华民国国民政府全权代表为孙科。

上述之全权代表依据本条约各条款于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邦政府借予中华民国国民政府之信用借款额内，订购各种工业商品及工业设备，有互相订立特种合同之全权。

① А·И·МИКОЯН

#### 第四条

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邦政府供给中华民国国民政府之各种工业商品及工业设备之名称以及定货各部份之交货期限，由双方政府全权代表互相酌定，以各次定货所成立之特种合同规定之。

工业商品及工业设备之价格，以及输送至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邦边境所需各项用费，由双方协议规定之。

工业商品及工业设备之价格，双方依据世界市场上出售之相当工业商品及工业设备并具有同一技术品质者之价格而规定之。

#### 第五条

本条约第二条内规定之信用借款与利息，中华民国国民政府以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邦所需之物产品与原料偿还之。

中华民国国民政府为偿还信用借款而交付之商品种类与数目应与本条约附录第一品名单相符，并于年初按照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邦对外贸易人民委员会之指定于每年偿还款额内规定之。

中华民国国民政府为偿还信用借款而供给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邦之物产品与各种原料品可于全年期内实施之，惟为偿还本年度债务而供给之全部物产品与各种原料品，须于十月三十一日以前结束。

中华民国国民政府为偿还信用借款而供给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邦之物产品与原料品之价格，双方依据世界市场上出售之相当物产品与原料品并具有同一技术品质者之价格而规定之，其价格之计算以终点交货—中苏陆地边境一时为准，或以中国港埠起点交货（若以伦敦交易所价格为准，则扣除自中国港埠至伦敦之运价）时为准。

#### 第六条

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邦所交付之工业商品及工业设备均以美金作价，并按照每批物品交付之日之美金同现金之折合市价

为准。

中华民国国民政府为偿还信用借款而偿付之物产品与原料品亦以美金作价，并按照每批物产品与原料品运至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邦境地之日之美金同现金之折合市价为准。

### 第七条

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邦政府供给之工业商品及工业设备交付中华民国国民政府，或中华民国国民政府为此而特设之全权机关，其交付地点以苏联黑海港埠或其他相当之边境地点为止。

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邦政府为迎合中华民国国民政府所表示之愿望起见，特表示同意将所供给之工业商品及工业设备由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邦边境运输至中华民国之领土内。

工业商品及工业设备从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邦边境交付中华民国国民政府代表之地点起，运至中华民国境内之目的地止，其所需之各种用费概归中华民国国民政府。

### 第八条

中华民国国民政府输送之物产品与原料品在苏联边境交付，中华民国国民政府负有全责将上项物产品与原料品运达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邦边境，并付清运费。此项物品运给苏维埃社会主义联邦之海运费，由中华民国国民政府于信用借款偿还额内拨付之，运价由双方依据本航线现行之中等运价决定之。

为偿还信用借款而交付之物产品与各种原料品，于到达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邦境地之日起十五日期内，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邦政府为此特设之全权机关，或为此而赋予全权之人民委员会，应将偿还信用借款之物产品与各种原料品之验收，通知中华民国国民政府，或为此而特设之全权机关。

### 第九条

本条约第三条内所称之全权代表于执行本条约之过程中，互相发生可能争执时，由双方政府代表组成之审议委员会按照本条

约解决之。

### 第十条

本条约于双方签字后即发生效力。

信用借款之债务与利息未完全偿清及与其有关之各种义务未执行以前，双方均受本条约之约束。

### 第十一条

本条约以俄文与汉文缮制，两原本同效；在莫斯科制造两份，一份由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邦执存，一份由中华民国执存，双方全权代表特签字为证。

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邦政府全权代表

中华民国国民政府全权代表

公历壹仟玖佰叁拾玖年六月十三日

中华民国贰拾捌年六月十三日

### 附录

依据苏联政府与中华民国国民政府于 1939 年 6 月 13 日在莫斯科缔结之条约，中国政府为偿还信用借款及其利息而交付之物产品及原料品之品名单

一、茶叶；二、皮草；三、羊毛；四、锑；五、锡；六、锌；七、镍；八、钨；九、丝；十、棉花；十一、桐油；十二、红铜；十三、药材；十四、皮毛。

# 抗战胜利前后昆明民主运动史料选编

闻黎明 供稿

**说明：**抗日战争时期，云南聚集了一大批从沦陷区疏散来的学术文化团体，使昆明成为大后方重要的思想文化阵地。武汉失守后，国民党对外消极抗日，对内加强专制统治，日益引起各阶层强烈不满。1944年，国民党正面战场遭受到相持阶段以来最严重的军事危机，大后方岌岌可危，国统区出现前所未有的剧烈动荡。这种形势促使广大民众进一步觉醒，认识到危机不仅来自军事，更来自政治。于是，在中共关于建立联合政府的号召下，昆明民主运动进入了一个新阶段，并赢得了“民主堡垒”的光荣称号。这里选编的抗战胜利前后与形势发展密切相关的一些史料，几乎涉及到当时国内政治问题的所有焦点。这些材料，部分录自手稿原件，部分录于罕见流传的刊物，相信它们的发表会有助于这一专题的研究。

## 1. 云南各界护国起义纪念大会宣言<sup>①</sup>

(1944年12月25日)

今天是护国起义的第29周年。护国起义这个伟大的历史事实之所以值得我们纪念,是因为它曾在全民族反对独夫政治,反对封建余毒的胜利中,为我们奠定了民主政治的基础。谁能否认这是一个全中国人民所珍惜、所心爱的日子呢!对于政府这次经过一番慎重考虑之后,居然把它规定为全国人民的纪念日,无疑的我们是竭诚拥戴的。因此,为仰答政府的盛意,特别是今年这个护国纪念日,我们更应该热烈的庆祝一番了。

然而,我们纪念29年前的护国起义,不能不更关心于当前的救国抗战;庆祝昔日护国起义的成功,不能不更焦心于今天救国抗战的胜利。

讲到八年抗战的成效,我们实在不忍心,然而又不能不承认以下的这些事实:纲纪废弛,贪污成风,这是我们的政治;富人的黄金让它冻结在国外,国内不值钱的通货却以几何级数的速度让它膨胀,这是我们的财政;朋友得罪完了一个,再得罪一个,这是我们的外交;借党化之名,行奴化之实,这是我们的教育;兴建既没有计划,管理也没有方法,这是我们的交通运输;至于军政,讲起来更令

① 1915年12月,袁世凯申令帝制,云南首举义旗,宣布独立,揭开全国反袁斗争序幕。袁死后,北京政府依据国会决议,以12月25日为国家纪念日。1942年国民政府将护国起义纪念日并入12月5日肇和兵舰起义纪念日举行庆祝,引起云南民众异议。1944年12月19日,云南省第二届临时参议会建议省政府说明是役与肇和之役各有不朽价值,恳转请中央依据原案,照旧分别举行。22日,国民党中央党部及国民政府行政院复电照准。于是1944年12月25日为恢复护国起义纪念后的第一个庆祝节日。是日下午,云南各界民众在云南大学会泽院右侧广场召开盛大纪念会,护国起义参加者黄斐章、白小松、由云龙及唐继尧之子唐继尧均出席。这份在大会上通过的宣言,为吴晗起草、闻一多润色。此据手抄原稿整理。

人痛心，平时则征兵全是弊端，训练同于虐待，战时又统率毫无方针，赏罚只凭好恶，怎么能怪他士气消沉，还没有见敌人就溃退呢！这成什么抗战啊？政治和军事脱了节，财政和军事分了家，外交跟军事为难，教育给军事抽腿，交通运输更没有替军事卖力。这成什么抗战啊！军队不能与人民合作，军队与军队又不能合作，后方不能与前方合作，政府尤其不能与人民合作。

看啊！短短数月的期间内，由洛阳而郑州，而长沙而衡阳，而柳州而桂林——这一连串的军事溃败，和陪伴着军事溃败的物资损失，和人民流离失所与死亡，乃到同样严重的国际声誉一落千丈，盟邦友人不但失望，而且痛心。看啊！这便是八年来内部腐烂的后果，中华民族有史以来空前的危机！

闹了这样大的乱子，造成这样严重的局面，又岂是调动几个行政官吏，分出或裁并几个行政机关所能补救的？要晓得抗战是要动员全体人民的，整个中华民族的命运还得要整个中华民族来拯救。保证抗战胜利唯一的方法还是民主政治，而所谓民主政治当然不仅是一些空洞的诺言和漂亮的宣传，或审查条例、特务组织和集中营等等花样的加紧运用所能了事的。要实施民主政治，就得有具体的方案和明确的步骤。根据上面的原则，我们今天郑重的提出下列三项要求：

一、结束一党训政。化一党的国家为全民的国家，以期实现真正的全民动员。

二、召集人民代表会议。集全国各党各派及无党无派的优秀人才于一堂，群策群众力，共赴国难。

三、组织联合政府。由人民代表会议选举各党各派代表人物及全国众望所归的领导人才，负国家民族安危的重任。

我们认为，只有这样，才能使人民与政府一体，军队与人民一体，后方与前方一体，而政治、财政、外交、教育、交通运输自然也与军队一体了，——只有这样，人民才是为民族的解放而战，为国家

的光荣而战，那就是，人民为人民自己的生存与自由而战，——只有这样的全民战争，才能驱除敌寇，收复失地，才能保证最后胜利必属于我！

民族解放的工作是艰难的，它必需全体人民的群策群力才能完成。一个人大权独揽的君主专制政体，或少数人大权独揽的一党专制政体，都不足以担当这样艰巨的责任，何况权力的独占，其势必流于权力的滥用的恶果呢？29年前护国起义的先烈们知道国体改变了，国家民族的生存便受了威胁，所以他们不辞艰险，就在这个城市里振臂一呼，举起了打倒独夫政治的根绝封建余毒的大纛。29年后的今天，国家民族的生存实际已经危在旦夕了，我们纪念护国起义，更懔然于当前危机的症结，就在少数人大权独揽的一党政治。护国起义的意义，加强了我们对当前局势的认识；护国起义的精神，警醒了我们对当前局势的责任；护国起义的成功，也鼓励了我们对改正当前局势的工作的信心。只要中国人民有了护国先烈的大智与大勇，中华民族的前途便永远是光明的。让我们高呼吧：

民主政治万岁！

中华民族解放万岁！

## 2. 昆明文化界关于挽救当前危局的主张<sup>①</sup>

（1945年3月12日）

中国到了今天，更迫切的需要实行团结、实现民主了。以整个

<sup>①</sup> 1945年2月，苏美英三国首脑举行雅尔塔会议，并发表“克里米亚声明”，决定4月25日在旧金山召开联合国大会。22日，重庆郭沫若、沈钧儒、柳亚子、马寅初等三百余人联名发表《文化界对时局进言》，响应中共关于成立联合政府的号召，昆明文化界予以呼应，撰写了《昆明文化界对时局的紧急呼吁》。但是，3月1日蒋介石在重庆宪政实施促进会上声称“吾人只能还政于全国民众代表的国民大会，不能还于各党派的党派会议”，并说将建议国民党中央于本年11月12日召集国民大会。针对这一情况，《紧急呼吁》再作修改，改为现题，起草人为吴晗，闻一多润色，此据罗隆基再次修订补充的第四稿原件整理。

的国际局面来说，盟国大军东西夹击德国，乘胜利直驱柏林，欧洲战事短期即可结束。在太平洋方面，跟着菲律宾的解放，硫磺岛的占领，空前强大的美国海空军，行将掩护空前强大的美国陆军，或直捣日寇本土，或在中国沿海登陆，以清算日本法西斯侵略者的罪行。这一举是决定盟国在远东战场上军事胜利的关键。同时，本年4月25日，中美苏英将在旧金山召开联合国会议，依照敦巴顿橡树会议及克里米亚会议建议的方针，树立世界永久和平制度。这一举又是决定同盟国家“和平胜利”的关键。

以上这些重大事件，无疑是中华民国抗战建国成败的关键，这些重大事件无疑的将决定中华民族今后生死存亡的命运。

我们眼看着盟国迎接全面胜利，并着手奠定世界永久和平，回顾中国，是个什么样的状态？国家今日所处的环境，是中华民族有史以来空前的危机！在短短的一年内，敌军如入无人之境，由郑州而洛阳，而长沙，而衡阳，而桂林，而柳州，而曲江，而赣州，一连串的军事溃败，沦丧好几省国土，损失无量数物资，使万万人民流离失所，颠沛死亡。不止如此，最近日寇又在湘桂积极增兵，并在安南解除法军及安南军武装，夺取全部安南，以为在大陆上临死挣扎的军事布置。日寇此种行为，更使我国托身寄命的西南一隅，若昆明、成都、重庆等重要城市，遭受威胁，而国命的存亡继续，更将不堪设想了！

在这样严重的局面下，政府当局竟没有警惕悔悟的表示。独裁专制，贪污成风，这依然是中国的政治；富人的黄金让它完全存储在国外，政府完全靠苛捐杂税与恶性通货膨胀过日子，这依然是中国的财政；借党化之名，行奴化之实，这依然是中国的教育；诚不足以结友，量不足以容人，这依然是中国的外交。最近所谓革新行政，改进人事，也只是对调几个部长，变更几个官衔，旧瓶还装旧酒，原汤仍熬原药，这不止使国人痛心，并且使盟友失望。

盟国正在迎接胜利和平的时候，中国政府却在坐误时机，自毁前途。大家平心问问，造成这样严重现象的根本原因是什么？每一个愿意尊重事实的人，都知道正确的答案，那就是，国民党内的少数分子要继续维持权位，所以他们不惜抹煞全国民意，拒绝实行民主，对于全国人民一致呼吁的保障言论出版集会结社等自由权利、废除特务制度与集中营等组织、释放政治犯、召集国是会议、组织联合政府，并与全国各党各派开诚合作共挽危局等等要求，始终不肯接纳。最近国共谈判又宣告破裂，团结一线希望复被断送。谁能否认我们的政府是在拒绝抗战胜利！

3月1日蒋主席为解释不能团结的原因，发表了一篇演说，允诺在本年11月12日召集国民大会，通过宪法，实行宪政。这实际只是蒙蔽国际视听，拖延国内民主的技术。谁都知道，宪法是10年前一党包办的草案，国民代表是10年前一党包办的选举。试问以这样的代表，通过这样的宪法，再来选举大总统，产生新政府，这样的民主有真实的意义吗？试问这样迂回的方式，能够挽救当前千钧一发的危局吗？其实国人呼吁的各党派会议及联合政府，只是目前团结合作的方案，谓如是而后共商政策政纲，如是而后共负抗建责任，如是而后实施宪政，实行民主。目前的团结合作，并无移交政权于各党派、还政于民之说，而蒋主席必斤斤以此辩白于天下，这倘不是搪塞粉饰之词，那就是固执一党独裁的成见了。

迩来重庆成都各界人士又一致起来发表签名宣言，提出具体主张，呼吁民主团结，——用民主的精神实行团结，用团结的国家实现民主，义正辞严，举国同声。我们昆明文化界人士，自知不能推卸国民一分子的责任，不忍坐视国家前途的毁灭，民族生命的沦亡，因此，根据我们共同的信念，坦白提出关于挽救当前危局的主张，以为前趋者之应，以为首倡者之和。我们的主张是：

一、政府应立即邀约全国各在野党如中国共产党、中国民主

同盟等各自推选的代表，而后会同各政党代表共同推定社会上无党无派各界进步人士，共同举行国是会议，决定战时的政治纲领，并重新起草国民大会组织法及选举法，筹备召集真能代表人民的国民大会，以通过宪法，实行宪政。

二、国是会议为战时过渡的最高民意机关，由该会议产生举国一致的民主联合政府，以执行战时政纲领，并共同负担抗战及参预一切国际会议，奠定世界和平的责任。

三、现政府应立即宣布解散特务组织，取消言论出版登记检查制度，释放全国政治犯，切实保障人民身体、思想、言论、出版、演剧、集会、结社、居住、旅行、通信等等自由。

四、彻底改组国家最高统帅部，使统帅部成为超党派的国家机构，以统一全国军事指挥，集中全国军事力量，以便配合盟军反攻，彻底消灭日寇，争取抗战胜利，并保障在民主政治基础上实现军队国家化的原则。

### 3. 昆明西南联合大学全体学生对国是的意见<sup>①</sup>

(1945年4月6日)

历史在跃进，民主在昂扬，祖国在危难中，同胞在水火里。

抗战八年来，国土连年丧失，人民惨遭涂炭。贪污已成泛滥的狂流，特务作为统治的工具；财富集中，通货膨胀，大多数人民不能不陷于饥饿死亡；统治思想，排除异己，正义的声音被迫归于喑哑；士兵辗转饥寒，接连溃败；外交固执成见，开罪友邦；社会正义全被凌夷，食血者流〔荒〕度其骄奢淫侈的生活；学术

<sup>①</sup> 时，国共谈判失败，赫尔利宣布只与蒋介石合作。浙江大学、复旦大学学生分别发表对国是问题不同态度的宣言，引起西南联大学生广泛讨论。4月4日，联大学生自治会举行代表大会，决定发表此宣言。这是抗战时期西南联大以全体学生名义发表的第一份宣言。

文化日趋贫困，顽固分子大肆其复古谬论。而今天，胜利和民主的欢呼已响遍全球，举世进步的人士都把焦急的眼光投向中国，期待着我们团结一致，迎接盟军在华登陆；期待着我们以民主的姿态参加旧金山会议，建设世界和平。但是政府故态依然，没有丝毫改革的迹象。这是为什么？因为中国没有民主。

我们高挂了 34 年的假民主招牌，而真正的民主始终没有实现。十年前国民党一手包办，不是以民主方式选出的国民大会，不能代表真正的民意，不能团结全国的力量，所以也不能解救当前的危局。

在这祖国十万火急的关头，我们——西南联大的 2500【名】同学，实在不能再安于缄默，不能不以血泪和呼号，喊出我们对国是的意见：

一、立即停止一党专政，承认各党派的合法平等地位，集合各党派代表，及资望与能力为国人所尊敬的无党无派进步人士，举行国是会议，组织联合政府，实施紧急的战时措置，然后筹备召开能真正代表全国民意而不是一党包办的国民代表大会，制定宪法，实施宪政。我们认为这是争取胜利实现民主的总关键，是全国进步人士应该为之呼号奋斗的总目标。

二、立即取消一切特务活动，释放所有爱国政治犯，确实保障人民集会、结社、身体等自由。立即取消有关军事秘密外一切检查制度，确实保障人民思想、言论、出版等自由。

三、立即以崭新手段，没收因人民的饥饿死亡而发国难财者的财产；没收在美冻结的三万万美金存款，及一切逃亡海外的资金以充战费；立即停止通货膨胀政策，采取一切有效步骤，使富人负担战费，改善人民生活。

四、立即成立联合统帅部，平等提高全国抗日军队待遇，确实保障出征军人家属生活。

五、立即根绝党化教育，实施战时教育，确实保障公教人员

生活。

### 六、加强与各盟国合作，目前尤应从速敦睦中苏邦交。

总之，没有民主就没有团结，没有团结就没有胜利。民主是一切的前提，而联合政府是目前实现真正民主的唯一方案。只有这样，才能团结全国力量；只有这样，才能解救当前危局；也只有这样，才能获得最后胜利。

全国各党派各法团的先生们，让我们一致的争取胜利和民主的实现吧！

全国兄弟姊妹以及忠勇的战士们，让我们为胜利为民主，贡献出一切力量吧！

全国各大中小学生同学们，祖国太危急了，浙大同学已发表了促进民主宪政、呼吁学生界团结组织的宣言。同学们，沉默是逃避责任，散漫不能产生力量，在这祖国千钧一发的关头，让我们团结起来，组织起来，向着胜利和民主进军吧！

这是我们赤诚的呼吁。我们希望它与全国进步人士要求民主胜利的呼声合成巨响，让民主自由的新中国在这巨响中出现。

昆明国立西南联合大学全体学生

### 4. 昆明文化界人士声援郭沫若、顾颉刚信<sup>①</sup>

(1945年4月10日)

颉刚、沫若两先生：

报载你们二位所分别领导的辞典年表编纂处、文史杂志社和文化工作委员会等机关，都先后被无故取消了。对这不幸的消息，

<sup>①</sup> 3月22日郭沫若等发表《文化界对时局进言》，蒋介石为之大震。30日，国民政府军事委员会政治部借口机构重叠，解散郭沫若领导的文化工作委员会，这份慰问信就是为此而写的。此稿现存两稿，兹据有51人签名的第二稿原件整理。

我们虽然愤慨，却毫不惊异，因为我们知道这事件的发生，是中国反民主势力又一罪恶的政治表演，它使这荒淫无耻的大后方仅有的几个庄严工作据点，又受到严重打击，这确乎是我们大家的不幸，但这绝不是我们的致命打击；反之，从这一次打击上，我们全国民众倒更可以解除一些错觉的蒙蔽和幻想的羁绊，因而更能坚定今后努力的决心。

抗战八年以来，和你们一样，我们也是在文化教育机关担任工作的。八年如一日，我们的信心和忍耐，并没有动摇，然而还是挽回不了国家的颓势。在抗战过程中，国内的破绽愈来愈大，使胜利和民主政治的前途，也愈来愈远。但我们仍然在隐忍和宽恕的心情中期待又期待。直到今天，我们仍在隐忍和宽恕的心情中期待又期待。直到今天，我们的隐忍和宽恕几乎变成了一种罪恶，期待变成了无底的失望。眼前政治的腐败，经济的破产，军事的挫折，以及社会上贪污无耻的公然横行，与夫你们这次所受到的可耻的打击，都是这一事实无可掩饰的说明。

所幸现在我们完全明白了，明白了我们险恶的环境，艰苦的前途，也明白了我们责任的重大！新的挫折，只是提高了我们新的警惕，增加了我们新的勇气。

“雾重庆”的时代已经过去，光明与黑暗的阵营渐渐分明了。请两位坚守着我们文化界庄严工作的堡垒，紧握着我们文化界庄严的大纛，来争取我们国家民族的生命线——民主政权。请相信我们是你们的声援，如同你们相信广大的民众是你们的后盾一样，你们不是孤立的。

最后，为了你们这次所受到的光荣的迫害，请你们和协助你们工作的诸位朋友，接受我们这点同情与敬意。

我们永远是你们的忠实的同伴！

## 5. 抗战八周年纪念日中国民主同盟云南省支部宣言<sup>①</sup>

(1945年7月7日)

抗战已经八周年了，从一方面看来，是最优良的形势，从另一方面看来，是最险恶的形势。日寇的最后失败与无条件投降已成定局，中国民族解放战争经过八年来人民无数生命财产的牺牲，最后必然得到胜利。这是今天我们可以欣慰的一点。旧金山会议已圆满结束，世界和平宪章已经由出席国家一致签字，世界和平机构有了规模，而世界民主亦有了初基。作为旧金山会议四召集国之一的中国，在将来的世界和平机构中，又将为五个固定常任会员之一。八年前一个半殖民地的国家，今天却以头等国家的姿态，在世界和平机构中，与其他先进国家共同担负维持世界和平、奠定世界民主的责任，这是今天们应当欣慰的又一点。这些确为今天优良的形势。

但从另一方面看来，在八年苦战期中，人民对国家尽了无量数的牺牲，有了无量数的贡献，然而今天中国在政治上还没有民主，国家没有宪政法治，人民也没有自由平等。这是我们今天应该忧虑的一点。在八年苦战期中，因负责当局在经济财政政策上的错误，致令人民牺牲了如许生命财产，结果只养肥了一个既得利益的经济集团。这无疑的将必继帝国侵略主义者的后尘，来压迫中国大多数人民的经济生命，并且今天十分之八的人民已成赤贫。抗战胜利的来临眼看要赶不上国内经济崩溃的速度，这是我们今天应该忧虑的又一点。人民对外从事民族解放战争的时候，国内当权负责的政党坚持一党专政，坚决拒绝还政于民，以到今天，全国在野的政党还没有合法地位。内部既不能统一团结，因此，打

<sup>①</sup> 此为手稿原件，由罗隆基起草，上有其他人的修改字迹。正式铅印稿未能发现。

了八年仗，还不曾把全体人民动员起来。相反的，外战的胜利还只是在望，内战的险象已经环生了；反攻还没有开始，新式的武器已经用来自相残杀了。这为我们今天应该忧虑的第三点。这些难道不是今天险恶的形势吗？

在这中国抗战八周年的纪念日，中国正站在一个十字街头，今天我们看得见胜利，又看得见崩溃；看得见复兴，又看得见衰落；看得见生长，又看得见毁灭；看得见光明，又看得见黑暗。国际形势如此优良，国内实况如此险恶。今天正为中国人民自己决定方向的时候了！我们这些中国民主同盟的盟员，今天愿大声疾呼，唤醒国人，舍弃险恶的道路，争取优良的道路。因此，在消极方面，我们敬向国人提出以下三项主张：

一、我们反对内战。今天中国人民只有一个共同的敌人，那就是日寇。人民只有在保卫国家的对外战争上，有当兵纳税的义务，绝对没有在进行内战上服从任何命令的责任。这是再明显也没有的事实。在今天，内战可以分散对外战争的力量，加重对内战争的牺牲，内战可以引起盟友的轻视并加重盟友对日战争的担负。内战，最低限度，可以耽误抗战的结束，延缓胜利的来临。内战，实际为替日寇解围，与盟邦作对，并且逼迫中华民族自杀。一句话，在这全国人民应全体动员一致对外的时候，国内反而发生内战，这是中国民族的耻辱！因此，对于任何名目、任何形式、任何规模的内战我们都要绝对的予以反对。“九一八”以来，中国已经因十年之久的内战而搁延了外战，那已往历史上不可追悔的错误，今天，抗战第八周年的今天，湘赣皖闽豫等地又发动了对内的武力冲突，这以内战继承外战的愚昧举动，若不即时制止，更将是今后历史上不可原谅的罪恶。国家民族的前途，一误岂容再误？对于当前任何名目、任何形式、任何规模的内战，我们坚决而且无条件的反对。

二、我们反对这次在7月7日召开的国民参政会。国民参政

会七年的历史只证明了“参政”徒步其名而“国民参政会”更无其实。我们知道，国民参政会是政府圈定指派的机关，绝对不能代表民意。我们知道，十分之八的参政员是一党党员，参政会为一党包办的，而不为各党派集思广益。因此，国民参政会今天唯一的作用，只为政府伪装国内民主蒙蔽国际视听的工具，它为中国实现真正的民主的障碍。我们今天坚决的，而且无条件的反对这种机构的存在。

三、我们反对行将在本年 11 月 12 日召开的国民大会。诚然，国家应该速召集国民大会，通过宪法，实行宪政。不过国家的基本大法，既须人民共同遵守，就必须由人民推定的代表共同起草，并须经人民推定的代表共同通过。法律必须为人民共同的意志，而后人民才有遵守这种法律的义务。大家都知道，现有的“五五宪草”不具备这些条件。至于谈到国民大会，更须名符其实，而真能代表人民的意志。11 月 12 日召集的国民大会，为十年前一党专政时期选举的国民大会，当年一党包办的选举既已剥夺了当年各在野党参加选举的权利，今天若不改选，则又剥夺了今天几千万成年人选举的权利。我们认为这种国民大会实际是一党代表大会，用这样的国民大会以实现还政于民，不过为当政党用以把持政权的手法，而真正的还政于民，必须重新起草宪法，重新起草国民大会组织法及选举法，重新选举国民代表。因此，我们绝对的而且无条件的反对那行将召开的国民大会。

以上只是我们消极的主张。在积极方面，我们认为今天中国既要用和平的民主政治方案谋取团结统一，政府就必须采用以下几个步骤：

一、召集中国国民党、中国共产党及中国民主同盟三大政团代表的圆桌会议。

二、在这圆桌会议上，三大政团代表共同推定国内无党派的代表人士，请其前来共同参加。

三、由这种圆桌会议产生举国一致包括各党各派及无党派代表人士的联合政府。

四、由联合政府再推定人民代表，组织宪法起草委员会，重新起草宪法。

五、由联合政府重新起草国民大会组织法与选举法，依据这种新的法律重新选举真正代表民意的国民代表。

六、由联合政府召集新选的国民大会，制定宪法，实施宪政，并实行还政于民。

以上为一年来在野各党派共同的主张，也为一年来人民共同的要求。我们以为以往政党团结没有成效，有两大原因。第一，国共两党的一切谈判，只为两党间的谈判，不曾公诸国人，不曾让两党以外的政团及人民的代表来参加，以致两党之间没有一个缓和调济的力量，而对于谈判，也便缺乏了一个公正的评判者。第二，政府几年始终不认识，因此也就不承认这个已经形成而且正在发展的中国民主同盟，这个代表中国民主运动的新兴的庞大力量。反之，它始终采用一种拉拢联络同盟中一两个原有政党单位的手段，以图拆散并打击这个新兴的力量，结果是不能得到中国第三个大政党的合作与协助，政府所欲推行的统一团结方案，也始终得不到效果。在我们看来，倘政府不改变这两个错误的观念，所谓统一与团结，便等于空谈，而徒然证明政府自己在这件事上缺乏诚意而已。

到了今天，到了抗战八周年纪念日的今天，国际及国内的形势已完全转变了。民主的潮流，已非一党之力，更非一人之力可以抵挡。为顺应潮流，以达到国内统一团结的自由起见，我们又以为举行圆桌会议以前，政府应立即实现下面这几个条件：

一、立即保障人民的言论出版自由，即立即取消登记检查制度；

二、立即保障人民集会结社的自由，即立即承认各政党的合

法地位；

三、立即保障人民的身体居住行动自由，即立即取消特务制度；

四、立即维持国内的和平秩序，即立即停止各地对内的武力冲突。

这些为民主的先决条件，这些并且是举行党派圆桌会议以前的先决条件。团结只能在和平中取得，更只能在一切政党有了法律保障，有了行动及言论、集会的自由保障的环境下取得，这些先决条件的实现，正为政府谋取国内统一与团结的诚意之试金石。

我们确实认定，对于中国，今天，国际形势绝对优良，国内形势绝对险恶。我们愿唤醒全国人民一致起来冲破这国内的险恶形势，争取国际的优良形势，以便提前结束抗战，从速奠定国家的和平与民主的基础。上面的各项主张，就是我们中国民主同盟今后努力的方向，我们誓将有进无退，直到达到目的为止。谨以昭告国人。

## 6. 告国际友人书<sup>①</sup>

(1945年8月14日)

全世界民主阵线的朋友们：

我们，中国的民主主义者们，渴爱自由的中国智识分子们，中国文化界、教育界的工作者们——教师们、大学教授们、科学家们、著作家们、诗人们、文艺作家们、戏剧家们、演员们、音乐家们、画家们、新闻记者们、编辑们、出版家们，以及在各种文化岗位上的工作者们、精神劳动者们……我们，在为了中国的民

<sup>①</sup> 此文原稿写于1945年7月7日，8月10日日本外务省向美中英苏发出乞降照会，当晚消息传到昆明，民盟云南省支部即在原稿基础上修改成此文件。这里根据的是铅印传单整理，上有207人签名。

主运动而艰苦奋斗的时候，无时不渴望着你们——国际友人们，紧密地携起手来！

中国人民在这次反抗日本法西斯的战争中，流血和受苦，已经八年多了。现在日本虽然已投降，但是中国民族解放与人民解放的艰巨任务，却正待我们努力奋斗去完成。在这期间，你们曾以战友的资格，不断地对我们寄予深切的同情。“援助中国”的呼声，曾经响彻了全世界。八年来，每一次从你们的政府或人民那里来的道义的支持或物质的援助，使我们在苦闷之余，感到无限友情的温暖。正是为了这个，我们愿代表我国广大的受难人民，向你们表示崇高的谢意和敬意。

今天，中国人民的心情是十分沉重的。近百年来的深长的苦难，加上十年内战的悲惨经历，再加上八年来日本法西斯强盗的血腥的宰割，和我们自己的顽固的统治者们最近几年中在前线和大后方所不断造成的严重的错误，这些都像重重的枷锁，套在我们的身上，使我们的抗日和争民主的伟大解放事业，表现为你们不能想象地复杂和艰苦！所以，亲爱的友人们！目前中国人民争取民主的斗争，就需要你们比从前更进一步地认识中国，了解中国人民的苦痛的要求，从而使你们的同情的援助，不致于浪费和落空。这就是中国人民对于你们的最低限度的，也是最现实的要求。

摆在中国面前的现实问题是：团结呢还是内战？民主呢还是独裁？彻底的胜利还是廉价的和平？朋友们，让我们向你们保证，中国人民坚决地选择了第一条路——团结胜利的道路，民主的联合政府的道路。但是八年的岁月，无情的事实再证明了今天我们执政的独裁者和顽固派，他们一切的政令和措施，都是和这条光明之路背道而驰的。这些顽固的自私的统治者，是贪污腐化的大集团。他们在前方丧师辱国，在后方欺压人民，每一个公正的外国记者和旅客们都可以证明，中国人民和自由主义的智识分子们

从来得不到任何人权的保障，得不到集会、结社、言论、出版、演剧、画展、旅行、通信的民主自由，教授和作家们时常被捕和失踪，监狱和集中营里囚禁着无数智识青年和爱国的政治犯。当大大小小的官僚们，变成战时的暴发户时，广大的中国人民、士兵和智识分子们，却在半饥饿状态和传染病的威胁中受难。而最近，这些反民主的统治者，在国际民主的大洪流中，为了欺骗人民和欺骗盟友，却也像西班牙和阿根廷的独裁者一样，装模做样地披上了民主的外衣，而其实却正在将那从盟国租借法案中所得到的物资和现代武器，用来摧毁人民的抗日活动，并作为屠杀人民与断送国脉的内战的资本。

但是，中国人民的力量，已经在历史的千锤百炼中，空前地发展和壮大起来了。人民深信其自身力量的继续发展与壮大，必能亲手解除其自身的苦痛，深信在驱逐日本侵略者和建立民主联合政府的斗争中，必能得到最终的与完全的胜利。大多数的中国人民和进步的智识分子们，对于现存的各党各派及组织的本身，并没有什么成见，人民和我们中间的绝大多数，至今也都还是无党无派的自由主义者。因此，我们对于目前党派问题的看法，是从现实主义出发的。凡是民主的党派，其主张与表现有利于人民的，我们便同情他，支持他；凡是反民主的党派，其主张与行为违反人民利益的，我们便厌恶他，反对他。而且我们坚信：任何一个单独的党派，现在或今后都不能包办中国的政治。只有主张抗日与民主的各党各派和无党无派的人民力量，共同组织一个民主的联合政府，才能领导人民走向抗日的胜利和战后的建设。中国各阶层的人民和智识分子们，誓愿为此光辉的目的而奋斗到底。在这里我们诚恳地希望全世界民主阵线上的朋友们，积极地同情和支持我们，最低限度，也不要在中国问题上造成错误，因而迫使我们在这个斗争中冤枉地付出更多更惨的代价。

亲爱的美国朋友们！你们过去和现在，都是十分关怀我国的，

你们的一部分的战士，还在我国的天空和地面上和我们并肩作战，这种崇高的友情，是中国人民永矢不忘的。正因为两国关系的深切，和互相影响的重大，盼望你们能够真切了解中国人民的苦难，如像你们公正的新闻记者们所做的那样，经常地提醒你们的政府（你们的政府和我们的不同，是民主的政府，容许人民说话的），使其在中国问题上采取公正和现实的观点。一定要使你们的宝贵援助，成为促进中国民主与胜利的条件，而不要成为妨害中国团结和进步的条件。一切的援助于我们是需要和宝贵的，但是，不使一切的援助如经济与黄金的援助，成为中国官僚与资本家剥削中国人民大众的资本；不使一切军火的援助，成为军事独裁者屠杀人民的工具，却是更需要更宝贵的。我们是坚决反对内战的，而事实上中国内战的炮声已经响了。6月6日，陈诚部长曾公开声称将以盟国租借武器进行内战。到7月间，内战的炮声，果然在陕西淳化、绥南、绥西、苏浙皖解放区等处同时响起来了！在上述地区，国民党军胡宗南、顾祝同等，共计调动军队20万人以上，所使用的都是美国武器，而且还有美国顾问参加，帮助国民党军策划指挥。表面上，好像只是国共两党军队的冲突，但实际上，这是中国法西斯主义者对民主主义者的战争，也是中国专制主义者反对全国人民的战争。这种屠杀人民的内战，如果不被制止，其结果必然破坏国际和平，延缓人民世纪的奠定。我们中国人民为了自己的生存和解放，一定要团结起来反对内战，用全力来制止内战。但是这不仅是中国人民的任务，同时也是美国人民的任务，因为你们美国驻华大使赫尔利与美军驻华总司令魏特迈，他们的政策与行为实际上也是助长国民党军进行内战，他们的政策与行为，绝对违反美国人民的公意。因此你们也就有责任起来纠正他们的错误，并且督促你们的政府，使它对于中国最广大人民的呼声加以严重的注意。要知道中国是属于中国人民的，而不是属于少数独裁者的，你们的外交政策违反了中国人民的意志，必然要

损害或失去中国人民的友谊。我们诚恳希望你们的同情和援助，不要再滑失方向，因之助长了我们内部的纷乱，从而也毁灭了你们这个远东市场。战后的中国，在顺利的建设和繁荣的条件下，无疑地是你们大量工业品的重要市场之一。但是战后中国的顺利的建设和繁荣的前提，是举国一致的民主联合政府的建立。你们如果把任何希望，寄托于今天这一群贪污腐败而反动的执政者身上，那必将使你们失望。亲爱的美国朋友们，千万不要因为一时的疏忽，而造成永久的遗憾啊！

亲爱的英国朋友们！你们悠久的民主传统，是我们一向所衷心钦慕的。经过这次反纳粹战争的锻炼，我们相信，你们将来一定能建立起一个更民主更美好的社会秩序。在此我们谨代表着中国人民，祝贺你们的胜利与成功，并愿更进一步地向你们表示一点意见：我们中英两国邦交的历史，是特别悠久的，过去两国旧时代政治家的作风，我们知道而且相信你们英国人民是不会同意的，正如站在中国人民的立场，我们也不能同意他们一样。因此希望你们今后还要更多的体察中国人民的痛苦与愿望，而经常地提醒你们的政府和被派到远东的官员们，千万不要有意无意地助长了中国法西斯的恶势力，因而在客观上阻碍了中国的进步与发展，打击了正在生长和壮大的中国人民的民主力量。亲爱的朋友们，凭着你们不列颠人的口智与远见，我们深信，你们是不会拒绝我们这点恳求的。

亲爱的苏联朋友们！自 1917 年十月革命胜利之后，你们一直就是世界人类解放的曙光与被压迫民族谋取独立自由的灯塔。你们是第一个自动废除对华特权和我们订立平等条约的国家，20 多年来我们不但在求解放的斗争中得到你们最珍贵的援助，而且从你们最进步的文化中，吸取了于我们最有益的东西。这次你们在反纳粹的战斗中，是牺牲最大而贡献最多的。我们中国人民和知识分子，对于你们——英勇而坚定的社会主义国家的劳动人民们，

尤其怀着最高的敬佩和友爱。我们对于国际的顽固分子和中国的反动分子所不断制造的反苏的阴谋和谰言，一向是深恶痛绝的。我们坚信，中苏两国人民的互爱互助，是安定远东和平的重要保证。现在你们已经对日宣战，并开始了对日作战，正因你们的坚强作战，加速了日本投降，这实在大有助于中国人民的解放事业。苏联的朋友们！你们过去曾经给过我们许多鼓励和援助，希望今后更友爱地支持我们的斗争吧！

亲爱的法国朋友们！当你们国家的命运一度地被断送在贝当、赖伐尔之流的手中的时候，我们中国人民和知识分子们，曾经表示了最大的关怀和悲愤。因为在同一期间，我们中国的贝当们和赖伐尔们，正打算通过同样的阴谋，把中国人民带向无底的深渊。今天，通过你们的英勇斗争，一个新兴的进步的法兰西，终于在劫火中诞生了。而我们这里种种甘心步贝当和赖伐尔之后尘的反动派，还在继续玩弄着和出卖着中国民族利益，这就是我们对于新兴法兰西的人民所以怀着这样多的艳羡和敬佩的原因。亲爱的法国朋友们，你们的国家在复兴中，你们正在向四方寻求你们的朋友，当你们的眼光射到中国的时候，你们应该知所选择啊！只有中国人民才是你们最可靠的战友。

全世界被压迫的民族，一切殖民地半殖民地国家的人民啊，让我们共同携手吧！我们的痛苦，不减于你们所受的痛苦，我们的困难，不减于你们所面临的困难，让我们用彼此的同情和互助，把我们大家带向自由解放的大道吧！我们坚决主张，大西洋宪章应该适用于一切殖民地国家，而且相信，如果没有全世界一切殖民地和半殖民地国家的彻底的与无保留的解放，则人类和平，仍然得不到最后的保证。而且认定，过去列强在殖民地和半殖民地所惯用的错误政策，如像挑拨与分化的政策，政治上、经济上与文化上奴役政策，扶助殖民地和半殖民地国家内部的反动势力的政策，今天如果有谁还要拿出来应用，谁就一定会自食恶果的。亲爱的

苦难中的朋友们，让我们互相勉励互相警惕吧！

全世界民主阵线上的朋友们！我们中国的民主主义者，渴爱自由的中国智识分子们，中国文化界教育界的工作者们，我们希望今天这个意义重大的文件，能够越过重重封锁着我们的特务组织的检查网，很快地达到你们的眼前。至于我们，凡是在这文件上签了名的人，随时都准备迎接法西斯分子的迫害，因为我们是甘心把我们的一切贡献给人民的。在我们中间，有不少的人曾经在欧美受过民主教育，我们从先进国家的人民那里，学习了争取自由与民主的榜样。我们将继续和我们的人民一同斗争下去，直到取得了最后与完全的胜利，直到一个民主的美好的新中国出现的时候。

## 7. 昆明教育文化界庆祝胜利大会宣言<sup>①</sup>

（1945年9月4日）

在停泊于东京湾的密苏里号旗舰上，日本的投降代表已经正式签订了降约，最后一个最顽固的法西斯军阀政权，到今天，可算完全屈膝了。这是全世界人民力量的光荣成就，而我们中国人民，首先揭起反法西斯的义旗，历尽艰辛苦难，不屈不挠，苦斗了八年的中国人民，对于这成就的贡献，尤其伟大。

事实摆在眼前，在中国人中间，八年来谁在抗战？谁在流血流汗？谁贡献了人力？又贡献了物力？票子、谷子、儿子，不全

<sup>①</sup> 9月2日，日本天皇、政府及大本营代表签署无条件投降书。为庆祝抗战胜利，西南联大、云南大学、中法大学三校学生自治会，与文协昆明分会、中苏文协昆明分会、民主周刊社、自由论坛社、大路周刊社、人民周刊社等团体，在联大东会堂联合举办“从胜利到和平”盛大晚会。此份宣言即是在会上宣读的。此宣言共存三稿，初稿题作《昆明教育文化界对于胜利后国是的意见》，吴晗起草；二稿为闻一多恭录，并再次修订；三稿为吴晗抄录。这里根据三稿整理。

是由人民担负的吗？偏偏是无力的出了最大量的力，无钱的出了最多数的钱，这样熬了八年，才熬出今天的胜利。今天，凡是有良心的人都应承认，一切光荣属于人民。

人民既赢得了胜利，人民便有权利在胜利的基础上，再为着自己未来的日子，赢得永久的不可摇撼的和平，以建立民主的团结的进步的新中国。因此，在这举世欢腾庆祝胜利的今天，我们以一部分中国人民的资格，为了保证我们自己的胜利的果实不致落空，郑重的提出如下的具体意见。

### 一、为迅速根绝内战危机，我们主张：

甲、目前正在行中的国共两党的谈判，必须随时对全国人民公开，尊重人民的意见，在人民的监督与支持之下，实现团结。

乙、立即实施一切民主改革，迅速召开包括国共两党、民主同盟，及无党无派的公正人士的政治会议，组织联合政府。

### 二、为酬答人民抗战的功绩，我们主张：

甲、立即完全停止征粮、征购、征借、征兵、征工等战时措置，以减轻人民负担。

乙、切实保证抗战军人或其遗族的生活。

丙、迅速扶助民营工业，广泛救济沦陷区人民，并调整公务人员的薪俸待遇。

丁、迅速恢复交通，并资助人民还乡，扶植华侨生计。

### 三、为惩办战争罪犯及破坏抗战的各种不肖分子，我们主张：

甲、彻底消灭日本法西斯，从政治上、经济上、军事上解除敌人武装，惩办战争罪犯，建立民主的日本，以保障远东及世界和平。

乙、通令全国人民依法检举明暗的汉奸、贪官污吏及奸商囤户，立即逮捕归案。

丙、组织人民法庭，公审上述人犯，分别处刑。

丁、没收上述人犯的财产，作为建国之用。

一切胜利属于人民，一切光荣属于人民。让我们高呼：我们已经有了胜利，我们更要和平！要民主！要团结！

### 8. 昆明文化界潘光旦等为《扫荡报》

#### 高紫瑜等被诬陷绑架事致龙云函<sup>①</sup>

（1945年9月）

志公<sup>②</sup>先生勋鉴：

最近中央特务人员又在昆市从事非法活动，文化界人士之被捕与失踪者时有所闻，影响社会治安至巨且深，光旦等谨代表昆明文化界同人专函具报，敬祈迅饬所属严密查究，并防止同样事件发生，以卫人权，不胜迫切待命之至。

窃查本市《扫荡报》总编辑高紫瑜君，向属无党无派人士，两年来服务该报成绩昭著，乃于上月29日当蒋主席与毛泽东先生在渝杯酒联欢，共商国是之际，忽被某方胁迫着其著论反共，高君为顾全大局，未允所请，当晚即以公正态度就团结与民主问题另行撰文有所评述。讵高君于凌晨就寝后，该报社社长李诚毅竟偷天换日，将原稿篡改成一恶劣不堪之反共文字，且署名高紫瑜名字刊出。翌日报纸出版，报社同人连同高君本人均为之愕然失措。高君受此奇辱，蒙此奇冤，虽悲愤交集，然迫于淫威，无所如何，只得悄然出走。高君出走后，特务人员恐高君一旦获得自由，将

① 昆明《扫荡报》为国民党第五军所办，总编辑高紫瑜（高天，解放后任中国民主同盟中央委员会常务副主席）为与中共关系密切的进步人士，故国民党军委会视此报为《新华日报》昆明版。抗战胜利后，国民党加紧迫害进步力量，高紫瑜、吕剑、杨人鸿、张兆麟相继失踪，外间传说为特务绑架。当时，云南省主席龙云，不许蒋介石系统进入昆明，民盟云南省支部利用这一关系，特致函龙云以求营救。此函为周新民、萨空了、闻一多、张光年等人商量之对策，因潘光旦与龙云接近，故署其名。兹据张光年起草、萨空了誊录的原稿整理。

② 龙云，字志舟。

公开泄露此项阴谋，如是侦骑四出，声言将捕杀勿论。

是时有《扫荡报》编辑杨人鸿君，乃一诚笃好学之士，对政治问题向无成见，渠与高君相识未久，仅公余谈笑颇相得，特务人员为探索高君行踪，竟不惜以非法手段，于本月 12 日晚间将杨君自报馆宿舍擅行绑架去，往华山东路华山南路，在马市口《中央日报》发行部门口架入汽车，自后即以黑布蒙其双眼驶赴郊区某旅馆内之特务机关拘讯两日，毫无结果，始于 14 日晚间又以黑布蒙目载入汽车，遣之使归。此事经过中尚有一可注意之点，即拘讯杨君之特务人员操云南口音，并声言系警备司令部之人员，此其用意欲嫁祸于地方当局，抑又可知。

方杨君尚未放归之时，过去曾任《扫荡报》编辑，现在《观察报》供职之王聘君又被株连而失踪。王君系青年诗人，笔名吕剑，现为昆明文协理事，其为人一纯粹文艺家，对政治素不热心，徒因其前此与高紫瑜君在《扫荡报》同事相熟，亦竟被特务注意，数日来该特务等屡至《观察报》追索王君，日几数次，意欲加以逮捕。王君因鉴于高君、杨君故事，深为疑惧，两日来未到报社办公，亦未请假，究系自动出走，抑系被人架去，现均无法证明。

窃以保障身体自由，政府早有明令，我公平时训诫部属及公开发表谈话，对特务之非法活动亦屡次表示深恶痛绝，悬为厉禁。乃最近尚有此项“中央”特务人员假冒地方军警机关名义非法逮捕与拘讯文化界人士，违犯法纪，扰乱治安，莫此为甚。倘不严行查究，听令彼辈横行无忌，凡我市民几至人人自危。用敢专函具报，并代表我文化界同人恳祈迅饬所属，严密查究并设法驱逐此类特务人员出境，以绝乱源而维人权，不胜翘企谒待之至。祇颂勋安。

## 9. 国立西南联合大学十教授为国共商谈致 蒋介石、毛泽东两先生电文<sup>①</sup>

(1945年10月1日)

重庆国民政府文官处分转蒋介石先生、毛泽东先生大鉴：

日本投降，先生等聚首重庆，国人方庆外患既除，内争可泯，莫不引领企望协商早得结果，统一早成事实，新中国之建设早获开始。顾谈商逾月，外间第传关于地区之分辖有异议，军额之分配有争执，而国人所最关切之民主政治之实施，及代表此政治之议会之召集，转未闻有何协议。诚所传非虚，则谈商纵有结果，只是国共两党一时均势之获得而已，既不能满足全国人民殷殷望治之心，亦不足以克服国家目前所遭遇之困难。奚若等内审舆情，外察大势，以为一党专政固须终止，两党分割亦难为训，敢请先生等立即同意召集包括各党各派及无党无派人士之政治会议，共商如何成立容纳全国各方开明意见之联合政府，再由此联合政府于最短期内举行国民大会代表之选举，定期召开国民大会以制定根本大法，以产生立宪政府。必如此，一切政治纠纷乃可获致圆满之解决，而还政于民之口号乃不至徒托空言。在立宪政府成立以前，国共两党既为今日中国力量最雄厚之两大政党，先生等又为其领袖，故刷新政治，改进方向，先生等实责无旁贷。

今当除旧布新之际，有数事应请特别注意并立即施行者。

十余年来，我国政权实际上操于介石先生一人之手，介石先生领导抗战矢志不渝，自为国人所钦敬。惟十余年来政治上这种

<sup>①</sup> 时，毛泽东与蒋介石在重庆谈判，全国各界纷纷发表意见。西南联大教授张奚若不愿附和他人，联合联大九教授单独发表此电。该电文在国统区反响强烈，社会舆论认为他们的意见是“纯粹自发的，纯粹基于国家民族立场的，超出党派利害立场的”，“也就是代表了整个人民的意见”。

种弱点，如用人之失当，人民利益被漠视，以及贤者能者之莫能为助，其造因为何？诚宜及时反省！今后我国无论采用何种政制，此一人独揽之风，务须迅予纠正。此其一。

十余年来，由于用人之专重服从，而不问其贤能与否，遂致政治道德日趋败坏，行政效率日趋低落。即自日本投降以来，收复区人事之布置，亦在在使人惊讶失望。今后用人应重德能，昏庸者、贪婪者、开倒车者，均应摒弃，庶我国可不致自绝于近代国家之林，而建国工作乃能收效。此其二。

军人干政，在任何国家任何时代皆为祸乱之阶，今后无论在中央或在地方，为旧军人或为新军人，隶国民党之军人或隶共产党之军人，皆不应再令主政。此其三。

奸逆叛国，其罪莫逭，政府纵侧隐为怀，不将大小伪官一一加以惩处，而元凶巨慝及直接通敌之辈，绝不可使逃法外。须知过于姑息，便损纪纲，忠奸不分，何以为国。此其四。

以上四者，皆属今日当务之急，亦为国家根本之图，先生等领导国内两大政党，倘刷新政治，改变作风之决心一经表明，目前政治上之纷乱局面，可立归于澄清，而来日宪政之实施，亦可大减其阻力。抑更有进者，民主制度之所以能风靡全世界而战胜反动集团消灭法西斯主义者，乃因其能以全国人民之意志为国家之意志，以全国人民之力量为国家之力量。故真正民主国家，其政府对于个人之价值，与夫个人之人格与自由，莫不特别重视，对于全体人民之智慧，亦莫不衷心信赖。先生等领导大党，责逾寻常，务望正心诚意，循宪政之常轨，以运用其党力，诚能以实际之措施，求人民之拥护，藉人心之归向，作施政之指针，则一切纠纷自然消弭矣。夫导国家于富强康乐之域，其道自尊重人民始，而树立宪政轨范心理上之因素，尤为首要。奚若等向以教学为业，目击政治纷乱所加于人民之损害，亦既有年，值此治乱间不容发之际，观感所不及不容缄默，率直陈词，尚乞察纳。

张奚若 周炳琳 朱自清 李继侗 吴之椿  
陈序经 陈岱孙 汤用彤 闻一多 钱端升

### 10. 昆明四教授致马歇尔特使书<sup>①</sup>

(1946年1月上旬)

马歇尔将军麾下：

十二月十【五】日杜鲁门总统对华政策的声明传到中国，把我们多日忧虑的心情一扫而清。民主的美国又一度坚强了世界上爱好和平的人民对它的信任。当这声明传到之前，我们中间有很多人感觉到惶惑，因为自从美军协助我们受降以来，许多措置多少表现了有加强中国内部分裂的嫌疑。我们并不愿贸然怀疑美国有着传统保证的对华友谊，但是中国内战的爆发增加了推行美国支持中国团结政策的困难。假如因技术上的过失而引起中国人民对美国有所误会，那才是一件极不幸的事件。正在这个紧张的关口，杜鲁门总统能发表这一个有历史性的文告，真是令我们不能不衷心感激。接着又接到你被任为特使、迅即来华执行上述声明的消息，更增加了我们无限的希望。你过去的历史已保证你完成这任务的把握，那里还有一个比曾在中国服务过，曾亲眼看见过中国人民耐苦忠厚的性格以及他们过去所受种种黑暗势力所压迫，又曾两次为世界的和平效命疆场运筹帷幄的人，更能担任这相当复杂的有关四万万生灵的严重任务？

我们在欢迎你的时候，心里又充满着惭愧。中国人民怎么不知道引起内战的责任是全部应当由我们担负的？又怎么不知道我们的内战会威胁世界和平？我们不但已尽力向武装冲突的双方呼

<sup>①</sup> 1945年12月15日，美国总统杜鲁门发表“对华政策声明”。20日，马歇尔以特使身份到中国调停国共纠纷，西南联大四教授特为此致函马歇尔。该函起草人费孝通，原载1946年1月13日昆明《民主周刊》第2卷第23期。

吁和平，停止内战；而且为此，我们相信你已知道，我们曾牺牲了生命，受了生命的威胁。但是，我们应当承认，这些努力，在现有的局面中，并没有发生效力。当然，我们并不气馁，我们还是相信一个违反人民意志的内战是决不能持久的。我们依旧要为这目的而继续努力。美国人民在这时能作此严正的声明，实在是给我们为和平为民主而工作的中国人民一个有决定性的援助。我们惭愧自己不能把自己的家务整理明白，有劳我们的好友的斡旋；但是我们也不会忘记你们在中国历史上的伟大功绩。

我们充分了解而且同意你的任务是贤明和正确的。美国人民的权利要求和促进太平洋东岸的同盟邻国实现民主。这一次世界大战的目标就在建立世界的永久和平。人类的历史告诉了我们世界上任何反民主的国家必然会引起战祸。在现代交通所已缩小了的地球上，一切违反民主的行动，不论发生在任何角落里，都会引起大规模的毁灭和残杀。为了人类共同的幸福，美国以及其他同盟国绝没有坐视中国内战的理由。这种关切以及有效的制止办法和以往国际干涉在性质上是不同的。干涉别国内政以达到本身个别的利益是帝国主义的行为；但是为了世界的和平、人类共同的幸福而发生的关切和行为是今后维持人类生存所必需的，也是正当的政策。关于这一层，我们可以向你保证，美国绝不会因此引起中国人民的误会，因为我们相信，像其他同盟国一般的相信，你将执行的政策并不是以美国个别利益为出发点的。

惭愧的心理使我们自问为什么我们中国人民并不能有效的制止这次没有意义的内战？为什么我们中国人民并不能迅速的建设民主的中国？我们相信一定有很多的美国朋友会发生类似的问题，甚而对于中国人民实现民主的热忱和能力发生怀疑。因之，我们想先把这些问题作一答复。在此我们愿意说明中国民主运动所遭遇的困难，这些困难是我们美国朋友所没有机会经验到的。

我们相信你和所有的美国人民一定同意说自由是人性基本的

要求。从这信念上，我们才能想像世界的和平秩序，也才能想像人类的光明前途。但是实现人类的自由却曾要我们付出极重的代价，这说明了人间的确存在着许多反自由势力。中国人民决不是低估了自由的价值，而是因为反自由的势力在中国比之在美国雄厚得多。让我们在这里对这势力作一分析（略）。

中国在这八年的长期抗战里，人民的生活已经穷困到了不可终日的境地。过去几十年来穷困所引起的种种恶果并没有消灭，而且因穷困的加深更为变本加厉了。在抗战过程中，人民为了成全抗战的努力，容忍政府种种限制人民自由的措置。但是一党专政的政府却利用这容忍，一步步的加强它的极权性。思想、言论、行动以及生存自由无一不被夺取。这些事实我们相信你已有充分的情报，若是还不足的话，最近昆明的屠杀学生一事也已足够暴露过去几年来的政治本质了。

日本占领了中国政治富庶之区，把中产阶级所凭藉的财产破坏了。在后方，中国政府一贯的以通货膨胀的政策来筹划战费，使公教人员的收入极度缩减，使正常的工业受到打击，使资本集中到投机性的商业，造成发国难财的特殊阶级。这特殊阶级又因投机商业必需凭藉权力，所以财富和权力得到更密切的联系，统治集团不但是权力的独占者，而且也是财富的独占者。最令人痛心的是军队给养的不足，鼓励了走私和腐化、士兵饿毙而长官发财的现象。在这种政策里，中国贫富的悬殊愈益加深。中产阶级的没落，减弱了争自由民主的领导力量。这个社会财富的重新分配和高度集中所发生的恶果，显然将影响战后中国的安定。

人民是容忍和忍耐的，但是容忍和忍耐是有它们的限度，他们要求政府采取合理的政策，但是在现有的政治组织中人民的言论是不发生作用的，而且在特务和检查制度之下，这种言论根本就很少发表的机会，因此凡是不满于政府又不能容忍缄默的只有采取反抗的形式。我们知道很多美国朋友觉得奇怪，为什么中国

政党必须倚持武力才能存在。这原因就是当权的政府不容许异见，异见就是叛逆，就是邪说，就得戡平。我相信若是美国民主党执政而以暴力禁止其他政治团体公开活动，恐怕共和党也立刻会武装起来。中国一党专政的结果造成了不是党徒就是叛徒的分野。我们并不袒护在野而有武力的共产党，我们也反对任何政党私有武力，可是造成这局面的原因，不是中国人除了用武不懂政治，而是由于中国在朝党用暴力禁止异见。

中国内战暴露了中国迄今并没有民主的事实。

我们庆幸在内战爆发不久，美国人民能意识到这种混乱局面会影响世界和平，而采取有效的劝阻。可是内战是果，并不是因。要消弭内战必需民主，必须使人民参加政治，能不凭藉武力来发表政治主张。我们也庆幸杜鲁门总统在他的声明里已指明这症结，而且在莫斯科会议已得到苏联和英国的共同支持。中国的政治协商会议也已经在开幕中，但是我们还愿意供献我们的意见，作你的参考。

在这次政治协商会议中，我们不敢希望有任何奇迹可以在极短的时期中诞生一个民主的中国，但是我们也不愿低估这个会议的价值，我们认为这是中国命运的转机。从这个会议中若不能立下中国民主政治的基础，这会议是失败的，这会议的失败必然会引起更凶险的局面，造下国际战争的种子，使这次大战一无收获。

所谓民主的基础，最基本的是保障人权的具体办法，要使中国人民能享受无虞威胁的自由。依我们的分析，以往中国政治不能走向民主是因为军队私有和特务组织的活动。军队私有是一件事实，不论在名义上是否国军或党军。在一党专政之下，合法的军队只有党军，在独裁政治下，所有党军也是最高权力私人的武力。所以解决自私军队不在改换任何名义的符号，而是在取消党治和独裁。党治和独裁既是建立在武力之上，所以要取消党治和独裁势非把军队彻底改组不可。这本是一个难解的症结。我们在

美国的善意斡旋中看到一个希望，这希望就在美国能有效地劝阻武力的运用，使政治能离开武力，从事协商，取消党治和独裁。

这里我们要指出的：“停战”不过是一种暂时的办法，军队私有问题不彻底解决，中国政治不会有转机，解决的办法是在从速复员。现在军队里的士兵是征兵制下召集来的，他们战时的服役义务已结束，本来就应当解甲归田，在这时还要维持这样庞大的军队，非但是不合理的而且是不可能的。中国已到了民穷财尽的关头，不是为了对日战争、争民族的生存，是没有理由要人民担负这样大的维持军队的费用。何况，中国今后要生存必须从事建设，政府最大的支出应当是在生产事业里。军需必须核减到最低的数额。尤其是我们一方面要向别国借款，而一方面却把自己的财力消耗在维持军队，那是万万说不通的。

已是的军官凡是不愿或不能改业的，得改编成维持治安的武力，和从事于现代的军事训练，以备应付国际和平机构所需中国担负的责任。所有的军队须脱离党籍，由代表民意的政府加以统率。

为了消灭党治和独裁，更重要的是取消特务组织。军队是公开的武力，特务是秘密的武力，因之特务绝不能容其存在。而取消特务的方法是在法律上加以禁绝，经济上加以断绝供给。现有的特务是以国库来维持，所以今后的政府在预算中应当根本不承认这一项目的开支，而且要预防利用其他名目来维持这种民主的敌人。

在消灭了私人或政党的武力之后才能谈得到身体、言论、结社、集会的自由，才能不致发生像昆明惨案等一类的悲剧。

我们在上面的分析中已经指明造成中国现有混乱局面的重要的经济因素。中国人民的生活程度若是不能提高，则政治上的腐化和权力的滥用是永远没有澄清的希望。在经济的建设固然是长期的事业，但是目前那种违反人民利益的经济设施应当立刻制止。在这些设施中最重要的是通货膨胀，破坏交通，坐视私人企业的

崩溃，管制外汇，滥征滥购和无限制的拉用民工。这种种都是促进财富集中在少数有权力者的手上，促成民生凋敝的手段。从根本上，中国人民应当要求在清理侵略者和发国难财者的办法上去谋国家的收入。换一句话，赔款和征收高度所得税，应当占国家收入的大宗。这事和美国关联的，因为赔款问题是同盟国共同决定的事，美国可以给我们主持正义。关于征收高度财产税，也和美国有关，因为在战时集中的财产有一大部分已流出中国，聚积在美国银行和其他企业中，我们若得不到美国的合作，是无法清算这一笔不义之财的。

外汇管理政策的流蔽已经尽人皆知。在法定汇额中，中国的货币价值不合理的提高，使掌握外汇的权力可以上下其手控制国际贸易，甚至国际往来。只有权力所核准的人，才能用少数的国币购买大宗外汇，这是等于叫人民来津贴特权阶级的国际贸易和对外投资。这种现象若容其继续，则美国所主张的自由贸易政策在中国就无法实现。这是世界经济繁荣的障碍。

交通的破坏固然是内战所引起的恶果，但是我们还要指出的是另外一种无形的破坏交通，那就是交通的检查制。在现有情形中，凡是没有特权的人是无法获得交通工具的方便。这种检查制又不幸而操在特务手中，成了行动自由的破坏者。

在利用权力来控制经济的过程中，私人小企业已经受到不断的打击。在胜利声中后方的小工厂大多因为物价的波动而无法维持，中间阶级的消灭使今后经济建设中小企业的发展也必然不容易。在这情形下，发国难财的少数特殊阶级将形成独占的局面，这对于一般人民的生活是有害无益的，所以美国今后对华投资所采取的方式应当特别慎重。我们希望你能看重一般人民生活程度的提高，因为这样才可以保证你们的市场和远东以及世界的和平。

中国最大多数的人民是农民，他们在这次战争中因征兵征实征购已经尽了最大贡献，可是这些还只是法定的担负，法外的担

负更是无从估计。利用农民的驯服，腐化了行政机构不断的向农村吸血。目前农村已是凋蔽到了极度，若是这些剥削的行为不停止，在一切经济建设计划没有生效之前，农民已经可能因生活的压迫不能忍受而发生变乱了。

若是经济建设目的在提高人民生活程度，最重要的对象自然应当是农村经济的改善，因为农村经济发展可以使生产过程中所获取的利益得到最广大的分配。关于具体办法，我们在这里不能多述。这里只能提到这原则，希望将来要协助我们建设的美国朋友们能加以注意。

我们不惮繁杂的把造成中国内战的原因，和因政治不上民主轨道而引起的种种痛苦略述如上。现在我们想说一说杜鲁门总统在他声明中所提到的扩大政府基础，容纳各党各派参加以建立民主中国的问题。我们完全同意：政府的改组是消弭内战的必要手段，民主的中国才能保障世界和平。对于这个原则，我们庆幸各党各派在表面上均已接受。但是利用民主招牌来实行独裁是中国几十年来执政者惯技，所以若要达到民主中国的目标，我们希望同盟国的朋友决不应被名义和形式所欺骗，应该注意实质。

目前最主要的问题是怎样建立民主政治中心的民意立法机关。国民党至今还是坚持在抗战之前所选举的国民大会。可是我们认为这个国民大会的代表，即使当时确是能代表民意的，到现在因时间的变迁也已失效，何况这次选举是一党专政时代的产物呢！我们相信你对于欧洲类似政治下选举的结果必有明白的认识。选举的意义是在人民能自由表示意见。在言论没有自由，在政党不能公开活动，在特务监视之下，选举不过是一种形式，民主政治的民意机关是决不能在一党专政下产生的。因之，我们觉得除非我们能以假民主为满足，国民大会的代表必须改选，而且要在各政党能公开活动，言论、结社、集会得到自由之后，才能选举出这种代议制立法机关。

最后，我们愿意再强调的要求你的注意，就是中国过去的政治中已经发生了名和实的分离。在口头所说的是一套，所作的又是一套。民主，民主！已经喊了三十多年，而三十多年中，我们所遭受的却是和民主相反的政治。名实分离不够，还可以造下种种骗局。譬如新闻的检查是取消了，可是在收复区又订下了许多限制报纸登记的办法，甚至可以以纸张的缺乏为口实，停止供给不属于官方的报馆。即在已经取消审查机关的地方，至少新闻的稿件还须经过党部的检查，方能登出。其他如特务的活动、威胁利诱，使事实上和政府不利的舆论不能有发表的机会。

为了避免任何政治集团的伪装方法，我们希望新闻的自由必须坚持，而且希望国际的公正记者能利用这自由对公众有确切的报导。国际间舆论的自由交换是给予为民主工作者莫大的援助。民主工作者需要的是事实的公开检讨和批评，因为瞒蔽即是欺骗。

我们冗长的向你提出这备忘录，其中虽则有很多地方并不是你所代表的政府所能为力的地方，中国的问题最后只有我们中国人民自己来解决。但是杜鲁门总统既然已承认中国内战将威胁世界和平，而维持世界和平是同盟国的共同责任，所以我们愿意在这种备忘录中详细分析造成内战的原因。同时，我们也竭诚的希望，在你被派遣到中国的短短时期内，你能到中国各处跑一次，一面自己观察，一面就上面的分析，自己进一步的找印证。你最近将要到平津视察，希望你于平津归来后，向西南的几个中心，包括昆明、成都、贵阳在内，也走一遭。我们相信你和一般同盟国的友人，对于中国的关心，并不只是消极性的只要国共不相互放枪即可满意，而是积极性的，要促进中国的民主。要实现中国的真正民主政治，则上述的许多问题必须予以考虑。内战只是症候，不是病源。病源不除，症候是无法好转的。我们盼望国际友人，为了世界和平，不但要劝阻国共交锋，而且能有效的在政治上和经济上给予建设民主的助力。

我们对于你的服务不但感激而且有信心。我们也希望你对于中国人民渴求民主有认识，对于中国民主的前途也有信心。敬祝你在历史上留下为我们后世子孙永志不忘的伟绩。

潘光旦 费孝通 闻一多 吴晗

### 11. 昆明教育界致政治协商会议代电<sup>①</sup>

(1946年1月20日)

重庆政治协商会议秘书处转各位代表公鉴：

诸先生此次在渝集会，协商国是，诚国家民族兴衰隆替之机，团结民主和平奠基之日。诸先生责重任远，固当捐除私见，为人民立言，为子孙造福，群策群力，毕其成功。同人等义切救焚，责无旁贷，愿陈数事，用作准绳，诸希明察是幸。

甲、政治协商会议结束以前，应切实办到下列各事项：

一、立即停止军事冲突，此项工作由马歇尔将军会同国共双方以外之公正人士监督实行。

二、开放言论、出版、集会、结社及其他基本自由，一切报馆及通讯社听任私人或党派自由经营，其曾经政府控制支持者，一律停止其控制及支持。

三、取消一切特务组织，立即释放一切政治犯。

四、组织联合政府，在宪法实施以前，以联合政府为中华民国之最高统治机关，政府人员应由全国贤能领袖公平分担，任何党派所占员额不得超过全数三分之一，军政财政两部并不得操于

<sup>①</sup> 在该代电上签名者有张奚若、钱端升、朱自清、金岳霖、王赣愚、袁家骅、李继侗、吴之椿、费孝通、潘光旦、汤佩松、费青、胡毅、闻家驷、潘大逵、卞之琳、尚钺、夏康农、李广田、苏鸿纲、姜震中、顾元、陆钦墀、廖宝煦、袁方、徐毓楠、周新民、楚图南、沈嘉瑞、向达、陈定民、杨业治、闻一多、冯素陶、俞铭传等195人。全文原载1946年1月20日昆明《民主周刊》第2卷第24期。

一党之手。

乙、下列各事项由联合政府办理：

一、缩编全国军队，并提高其品质，以期达到高度现代化之目的，全国军队之数量，平时以五十师为最高限度。

二、改组并刷新各地方政府之行政机构，其主要人员不得由任何一党包办，并不得由现役军人充任。

三、制定制宪会议之组织及选举法，于联合政府成立后六个月内办事选举，并召开会议。

## 12. 政治协商会议昆明各界协进会宣言<sup>①</sup>

(1946年1月21日)

在全世界民主人士的要求及全中国人民的呼吁及督促之下，政治协商会议终于在重庆开会了。同时，国共两方也正式下令全面停战，将一切问题提交政治协商会议求得和平解决。对这20年来政治新局面的展开，全国人民实感到衷心的欢欣。我们人民对国是前途也因此充满了无限的光明和希望。

我们以为此刻正在重庆举行的政治协商会议，它虽是朝野各党派和少数社会人士的代表会议，但在今天全国还没有实行普选、召开真正代表人民的国民大会以还政于民之前，它是最具有代表全国人民解决当前国事的资格，且为过渡到真正民主政治最适当的机构，所以全中国人民乃至全世界爱好和平民主的人士对此无不寄以殷切的期望，希望政治协商会议能确实调协各方面的意见与感情，根绝任何内战以导国家于和平团结建国的坦途。

出席政治协商会议的诸位代表，除了少数无党无派的社会代

<sup>①</sup> 1946年1月10日政治协商会议在重庆召开，昆明民众特于21日成立“政治协商会议昆明各界协进会”表示声援。此宣言即在成立会上通过。全文原载1946年1月26日昆明《学生报》第2期。

表人士以外，绝大多数各有其政治背景的。我们认为今天所协商者既为国是，与会代表则必须以全国人民的利益为协商的最高准则，忽视了这点，不但会使急待协商的国是问题无法获得合理解决，且纵令有何协议，那也必将违背全国人民的利益而为人民所反对。

我们也知道一个民主新中国的建设是不可一蹴而成的，有许多棘手的问题不一定能即时协商成功。但我们以为与会的各方面代表真能一切唯全国人民利益是从地捐弃私见，而一心为国家树立和平建国之基努力，我们确信协商将成功。

今日之事，时机紧迫，我们认为政治协商会议的努力，只许成功而不许失败，我们并愿向全国人民指出：和平民主不可倖致。乐观的结果必需用我们人民自己的力量去争取。本会成立目的端在团结昆明各界人士继续加强我们对和平民主团结的要求和运动，对政治协商会议群策群力的开会期间及闭会以后提供我们人民的建议和督促。

现在，我们提出对政治协商会议的意见：

一、确实保障基本人权。

1. 立即彻底实行蒋主席业经宣布的四项人民自由诺言。
2. 立即取消特务组织。
3. 立即释放政治犯，并撤销一切劳动集中营及其他变相机构。

二、彻底改组政府。

1. 成立举国一致的联合政府，此项原则应中央与地方机构一律应用。

2. 任何党派在各政府中所占员额不得超过三分之一。

三、军队国家化。

1. 此事应由政治协商会议决议全盘具体办法，并联合政府执行，不应由国共两党单独解决。

2. 现有一切武装部队无论属于何党，应公平合理整编。凡已收编伪军一律解散，伪军兵士有过者处罚，校官以上者一律以汉奸罪严格惩处之。

3. 所有军队宪警，应一律脱离党派关系和控制，并彻底废除党化训练。

4. 严格实行军民分治，现役军人不得充任行政官吏。

#### 四、国民代表大会问题。

1. 由政治协商会议成立机构，重订国民代表大会组织法、选举法，并重订宪法草案。

2. 根据新订选举法重选代表，二十五年所选旧代表应完全无效。

### 13. 庆祝政治协商会议成功、抗议重庆二一〇惨案、 坚持严惩一二一惨案祸首大会宣言<sup>①</sup>

(1946年2月17日)

我们昆明各界一个月来，怀着兴奋和期待的心情，对政治协商会议抱着无穷的希望。感谢各党各派社会贤达和盟邦友人的共同努力，这个会议终究为中国人民带来了和平的曙光，带来了民主的希望，也为新的民主中国奠定了立宪的基础，开拓了和平建国的道路。我们昆明各界对于政治协商会议的成就，对于与会代表们的协商态度，首先愿意表示我们衷心的愉快和敬意，并愿全国同胞能一致庆贺和重视这次会议的成功。

我们昆明各界面对较场口上淋漓的鲜血，感到极度的愤慨。我们除了向受伤的人士表示崇高的敬意和慰问之外，今天，我们更

<sup>①</sup> 政治协商会议开会期间，国民党顽固派制造重庆二一〇惨案。同时，“一二一惨案”的主凶李宗黄不但未加惩办，反而升迁。为此，昆明各界于1946年2月17日召开群众大会。此宣言即在会上宣读，起草者为云南大学讲师王康。

要秉着不屈不挠的精神，在“一二一”的屠场上，向全国人民提出我们对凶手们的控告和对执政党的遗憾。

我们深深地体验到中国民主道路的遥远，我们虽然庆祝政治协商会议的成功，但这只是民主的开始，而不是民主的获得。因此，我们昆明各界在协商会议将要功败垂成的时候，谨向与会代表们和当今的政府提出以下的要求：

- 一、贯彻施行政治协商会议的协议；
- 二、彻底清除官僚党棍及消灭特务制度；
- 三、严惩并追究“一二一”血案凶手及主使者；
- 四、切实保障人民自由权利，并不得再发生不幸事件；
- 五、为表示政府革新之决心，应立刻严惩昆明“一二一”惨案之主使者关麟征、李宗黄、邱清泉等；
- 六、如同对“一二一”惨案极尽歪曲污蔑之能事一样，中央社对“二一〇”血案的报导，完全与事实不符，正遭到重庆人民和记者们的公开驳斥。我们希望中央社能善尽自己的天职，为人民报导真确消息，尊重自己的人格、自己的良心，绝不能再歪曲事实，混淆是非，用莫须有的藉口，污蔑爱国人士的清白，包庇暴徒的罪行，而扰乱人民的视听，然后才够资格自称“公正”。

#### 14. 昆明二十教授致马歇尔将军书<sup>①</sup>

(1946年5月2日)

马歇尔先生勋右：

正如你所预料，在你离开中国的38天内，你所确指的“顽固分子”果然竭尽全力破坏，撕毁了停战协定、五项协议和整军方案。

<sup>①</sup> 国民党二中全会做出推翻政协五项协议的决议，引起全国民众极大愤慨。西南联大20位教授特致函马歇尔，提出解决危机的要求。全文原载1946年5月2日昆明《民主周刊》第3卷第8期。

“顽固分子”顽固到全盘否认了屡次给予的诺言，并企图在宪法中建立法西斯式的总统独裁制，绝对违反中山先生遗教的中央集权制，同时他们还把“中统”、“军统”的特务人员在伪装的形式下分布到警察和交通机构中，使万恶的特务制更强固合法化了，以便镇慑中国人民，从而保持其为人民所深恶痛绝的一人独裁的所谓“法统”和既得利益。

他们在二中全会中制造了“党意”，在参政会中制造了“民意”之后，随即便展开大规模的内战。想来这四十几天来的真实情况，你一定比被封锁窒息的我们知道得更清楚。

对于代表美国人民来帮助我们解决问题的你，正如拉法耶将军之于美国人民一样，我们的感激之情是非语言文字所能形容。正因为如此，为了不使你过去的努力被顽固分子的勾当所抵消，你现在的好意不致被顽固分子的阴谋所玷辱，我们愿以中国人民的立场，提出解决当前危机的几个要点，来供你参考。

第一，中国人民绝对反对内战，东北问题是政治问题。唯一符合东北人民利益方案，是遵从他们自己的愿望，彻底实行政协五项决议，承认东北民主联军和人民自治政府。实现这方案的必要的先行步骤是：（一）美军立刻停止为国民党运输军队；（二）美国停止供给国民党军队武器装备；（三）在执行小组监视之下，东北立刻停战。

第二，国民党政府必须做到以下几件事：

- A. 立刻释放政治犯和惩办“一二一”、“二一〇”以来各地暴行的凶手。
- B. 对国民党政府中的著名顽固分子予以彻底清除。
- C. 公布依据政协协议而修改的国府组织法，确定国府委员的名额，民主党派应保有三分之一以上的否决权。
- D. 行政院和国府同时改组。
- E. 确定国民大会为制宪会议，制宪唯一的依据是根据政协的

修宪原则而起草的新宪法。

第三，在前两项未能完全办到之前，更具体地说，在各党派合作的新政府成立之前，我们希望并要求美国不以任何形式的借款贷予国民党政府，因为这样只有帮助国民党政府屠杀更多的中国人民，并延缓中国民主政治的实现。

最后，我们不能不指出最重要的一点，那便是，国民党军用以进攻和屠杀中国人民的一切武器装备和运输工具，都是贵国以援华的名义所供给它的。恕我们坦白地向你表示：只有有效的促进中国的和平民主团结，才是今天巩固中美友谊的最好机会。

我们确信你和你所代表的美国是决不肯错过机会的。

潘光旦	闻一多	楚图南	费孝通	吴 睿
潘大逵	费 青	朱驶欧	向 达	闻家驷
冯素陶	尚 钺	吴富恒	陈定民	许 杰
陆钦墀	许维遹	余冠英	姜震中	赵崇汉

### 15. 昆明文化界致美国和平委员会的信<sup>①</sup>

(1946年5月19日)

美国国会争取和平委员会诸位议员先生：

我们，下列签字的人和人民团体，一批中国的和平民主自由

① 1945年4月1日，美国国会民主党议员萨伯司等14人组成的“国会争取和平委员会”发表宣言，建议美国政府为保证持久与公正的和平，在外交政策上必须采取六项原则。六原则为：美苏友谊是国际和谐合作的基础；反对用武器装备转让来进行盟国的内战；用武力对付殖民地解放运动是威胁世界和平的行为；解除德国、日本作战资源；与纳粹及法西斯前哨国家断绝关系；实现管制原子能协定。昆明各阶层人士98人，暨人民艺术社、大路社、大众报社、中国周报社、中华全国文艺协会昆明分会、北门出版社、民主周刊社、音乐社、时代妇女社、昆明音乐界联谊会、新音乐昆明分社、云风出版社、妇女旬刊社等13团体，特联合发出此函，表示响应。全文原载1946年5月19日昆明《民主周刊》第3卷第10期。

的爱好者，知道诸位先生于4月1日组织了“争取和平委员会”并提出美国外交政策六项原则这样的消息以后，感觉到极大的欣慰，特致电表示我们的意见，并申述对于这一高贵的举动足以贡献于世界和平以及促进中美两国人民的友谊的愿望。

贵国是安定战后世界和平的重要决定因素之一，然而诸位先生还不免于有上列委员会的组织，可见得和平在贵国内也还受着威胁，有待于努力争取。世界和平不可分割，正犹如甫告结束的反法西斯正义战争不能由一国两国单独担任就可以致胜是一样的道理。中国人民不顾成败利钝，忍受了八年期间全国性的惨重牺牲与摧残，坚持了强弱极其悬殊的抗日战争。虽然由于我国一党专政的政府，秉承历史上专断、独裁的恶习，不知道善培民主向上的力量，以致于我国很惭愧地不曾发挥其应有的更大的贡献。但是中国人民，为了争取这一场胜利，曾经尽了它的最高度的神性的忍耐和牺牲，这是贵国无数人民和远识的新闻记者所已经熟悉报导和称赞过的。今天，和平对于中国人民的需要是超于一切的急迫，而和平稳定以及民主建设的工程，在这里却还存在有极强大的困难与阻隘，仍然由于上面所述的敝国现存政府历史的弱点，它的见识看不到民主和平的大路，而宁愿寻求外力支持它的独裁的统治，只迷信武力与内战是维持政权的办法。这里，我们就无限敬佩你们六项原则中“反对以武器与军备给予盟邦使其进行内战”，这一原则是代表贵国人民最高的理想与远大的见识了。现在中美两国正在洽商一件贷款案，这是中国历史上空前巨大的一笔借款，它可能帮助中国进入建设与繁荣。但是，最可虑地，它也可能造成中国的灾祸。这不只关系着中美两国人民的祸福与友谊，也影响着全世界的和平。这关键的转移是在于贷款的承受者是否足以有效地代表中国人民的民主政府，抑或只是积习难改的一党专政的政府。

贵国伟大的已故罗斯富总统曾经殚尽其宝贵的贡献帮助贵国

人民与全世界爱好和平民主的人民共同努力赢得了世界现有的成就，贵国远见的政治家华莱士先生也曾确定现代为“人民的世纪”，所以我们两大友邦的人民之间是必然友爱地合作，用不着旧时代的顾忌，而却应当坦白地说出关系两国人民福利的意见。

所以，我们正以无限殷切的关心向诸位人民代表表达和平民主的敬礼，并预祝贵我两国人民和平友爱合作的成功。

### 16. 昆明民众致蒋介石、毛泽东信<sup>①</sup>

(1946年6月)

南京蒋主席钧鉴，延安毛润之先生勋鉴：

抗战告平，咸庆更生，乃人民之喘息未定，而阋墙之祸乱继起，白山黑水，战焰弥天，长江大河，血流满地。农村既饿殍载道，拯救无术，都市复罢工罢教，层出不穷。加之外贷充斥，生产停顿，经济危机，尤濒险境。虽停战一再展期，而和平犹未表现，是不仅全国民众所深忧，亦为国际友邦所共虑，是以吁请国共两方，一本爱国爱民之心，开诚相与，一面立即宣布长期停战，一面火速救济灾区。其他如交通之如何恢复，军队之如何整编，生产之如何救济，与夫政治上民主团结之如何实现，均应以诚意协商解决，万不可使兵戎再见，骨肉相残，坐令民族生机断丧尽净。悬崖勒马，此其时也。迫切陈词，幸垂察焉！

### 17. 为呼吁和平救灾号召万人签名运动<sup>②</sup>

(1946年6月)

为呼吁和平救灾，我们于本月25日拟就了这个电稿，当日下午开始分访全昆明市各界人士征求签名，限期27日下午9时截

<sup>①</sup> 根据当时铅印的传单整理。

<sup>②</sup> 根据当时铅印的传单整理。

止。以我们极有限的人力，在这样短促的时间内，我们征求的结果，居然超过了 5000 人。经过 28 日一天的整理，现在电报已经发出。但是我们深信今天昆明市内同情我们的呼吁，并愿意将他们的姓名公开出来以表示赞助的人，决不止此数，所以电报虽然已经发出，我们仍愿作为一种民意测验，请求大家凡未曾参加签名的继续签名，并尽量征求你的亲戚朋友，不分男女老幼，不拘职业地位，参加签名，多多益善。签名单凡在 7 月 3 日以前送回的，我们将汇齐发表。

和平救灾是关系我们每一个人自己的事，为自己的事而呼吁，是我们每一个人的职责，也是我们每一个人的权利。请协助我们胜利的完成这一光荣的运动吧！一个名字代表一声怒吼，多一个名字，多一分力量。起来！全昆明市的人员！如果能把大家的力量汇成海潮一般的怒吼，它是会淹没好战分子的阴谋和挽回中华民族的浩劫的！

# 越南新闻录

古为明 整理

**说明：**《越南新闻录》，系近代史所图书馆馆藏抄本，毛笔行草书写，作者不详。据书前简叙，知所录内容，系由跟随唐景崧出使越南之聂姓仆从提供，作者记述于1884年（光绪十年）。

唐景崧，字维卿，广西灌阳人。1882年（光绪八年）以吏部候补主事上书言越南事，建议清廷用刘永福以抗法军。刘永福奉旨往云南，由云贵总督岑毓英差遣委用。此后，唐即入越，联络刘永福黑旗军，共谋抗击法军战守策，屡败之。唐著有《请缨日记》（始于光绪八年七月初九，止于光绪十一年十一月），记中法战争越南战事颇详。

《越南新闻录》所记主要是刘永福抗击法军及其平时待人处事等见闻，虽简要却多为《请缨日记》、《刘永福历史草》等书所未载。书中夹叙夹议处颇多，于此亦可见当时士人对时政舆论之一斑。

原抄本前有“无心老人跋”，书后有署名“作壁上观野人”所题评语，均写于光绪十年。另书中夹有一纸，上写“定县王延綬，字青友，卒于1917年，64岁，清末曾入赀为工部郎中”，疑为后人考订本书作者时所记，一并录出供参考。

法越构衅，扰攘经年，初未得一确耗。盖军报既秘而不宣，谣传又渺无足据。南邦告警，风鹤时闻。北地传书，霜鸿未至，依

依者不徒劳翘望耶。适至岩疆失守，和议速成，于是惜之者有人，幸之者有人，安之者尤大有人。及问以官军，因何退往关外，是何情形，边防作何布置，犹懵然不知也。有聂姓者，唐吏部维卿之仆也，于壬年<sup>①</sup>冬月随其主出关，今年夏月给假回籍。延而询焉，颇得梗概。嗟乎法人本非难抗，越事尚有可为。乃刘团之名震乎天下，官军数万反坐视而莫敢拒何，良可怪已。约其所言，濡笔记之，非以诩新闻，抑亦寄深慨尔。时甲申（1884年）闰月望后一日书。

刘永福之初出关也，仅有二三百人。越南国小，政疲积弱已久，刘军所至，望风而靡，数月之中，据其三省，即保胜、兴化及山西也。越国君臣瞠目束手，无策可施，不得已而议招安。刘曰招安亦可，但吾受官而不改服，称臣而不纳王，所出之赋悉以赡军，如此则降，否则战耳。越廷无奈，一一从之，假以提督之衔，畀以全权之任。于是招士屯田，设关征税，建修城堡，训练勇丁，二十年来屹然成重镇焉。

刘永福在越二十年，并不蓄发，平日衣服与中国无异。若与越官相见，则以辫作结，加冠其上，礼毕而退，弃如弁髦。盖其服官，越廷有不得已也。近在滇局报捐二品职衔，丹顶翠翎，深慨夙愿。唯行用公文，尚称越南三宣提督。其麾下将校则参游干把，各有札付，无一越官字样，皆去年七月中怀德战胜之所得也。

刘永福长身素面，貌颇清雅，犹然书生也，却又不识一丁字。西席刘某，其同族也，遇有军报，呼令附耳诵之，文虽深奥，亦辄能解，若作回文，亦令附耳诵之，信口斥驳，悉中款要，其才实有大过。人者以貌取人，庸有当乎？问其年，曰生于道光之壬寅（1842年），盖四十有三岁矣。

保胜即老开也，地险而要，城池高深，仓库充实。刘永福寄

<sup>①</sup> 即光绪八年，公历1882年。

孥其中，以为根本。妻某氏。子四人，长子、次子俱在军营，人多见之，年三十许，与刘貌如昆仲，而号为父子，皆义子也。三子、四子则所亲生，年十余岁，随其妻在家延师教读，规范颇严云。

刘军初起，旗帜尚黑，越人因其为盗贼之余，皆诋之为黑旗党。既而屡破法人，威名暴著，则又有慕而敬之者。鵠队鸦军，处处皆是，然不耐战，遇敌则逃。刘义闻之，斥其冒充，急令复旧，盖恐他人之败其名耳。问既名刘永福矣，何以又名刘义？岂一人二名乎？抑一名一字乎？曰广西人读二如义，所谓刘义即是刘二。刘初出关，并无位号，虽其麾下亦称为刘二，至今尚有未改者。北省人但闻刘义之音，疑为义侠之义，于是以贱之者尊之，而实则非其名也。

越王累世孱弱，政柄下移，而二三大臣亦复不能自振，因循苟且偷安。且前刘永福既降之后，曾劝越廷多练制兵，以壮藩卫。而文移往返，迄无一成，盖其积锢者深矣。考自尉佗以来，曲矫代兴，陈黎继起，北抗上国，南据占城，虽一再受兵，而其势不挫。犹是国也，犹是民也，昔也何强，今也何弱。内蠹日甚，外侮斯来，岂独越南然哉！

法人窥伺越南已二十余载，初质西贡，继陷东京。建造洋楼高出云表，诱民入教，不下万家。越之君臣，怡然安之。刘永福独切切恨之。而法人所畏忌者，亦知不在一国，而在一人也。榻畔卧虎，眠何能安，得而甘心，庶无后患。既据河内，进攻北圻，而血战无虚日矣。

提督黄佐炎、参赞梁惠盈，皆越南之掌兵官也。黄年七十余，乃彼国之驸马，忠直宽和，颇有物望，总制全越军务，为刘永福之上司。刘所敬服者，唯此一人，然尚不能悉听调遣，若他人直唾涕视之。山西未失以前，黄军二千余人驻扎兴化，刘军三千余人驻扎怀德。黄军之饷颁自越廷，刘军之饷自行措办，然黄军不

能战，越王亦不许其战，所恃以战者唯刘军而已。

癸未（1883年）四月，法人进攻怀德，刘军御之大捷，实始战也。初法人既得河内，即图北圻，然惮刘团之名，未敢轻犯，休养数载，始议进兵。刘永福传集各营，严为戒备。十一日，遥望法军如墙而进，盖西洋阵法最为坚整，欲止齐止，欲行齐行，一步不能乱也。刘曰彼以整来，我当以散胜之。即分所部为数十百处，此起彼伏，此出彼归，耗其火药，乱其队伍，待其既疲，合力向前，将法人击退。次日复来，又经击退。三日复来，其势尤猛。营官杨老率曰，彼受挫，而不肯即休者，未经大创故也。曩见一人指挥众兵拼死决战，必其主帅，若伏火器攒击毙之，余俱遁矣。及至合战，刘以正兵战于河干，杨以奇兵战于炮台之上。法官见炮台有人，亦疑杨为刘督，众登台将手擒之，既而中枪败死，即所谓五画者也。法兵惊骇，哄然而退，声如溃堤，各营将弁挺刃怒追，斩获无算。五画者乃法官之品级，其人有谋善战，名冠一时，歼厥渠魁，法军夺气。问刘永福所斩之法国大兵头有李威利者，其五画乎？曰殆即此人也。

法人既失五画，次日即托越官二人持千六百金，议赎其首。盖五画者为彼通国敬重之人，不归其元，恐见责也。刘永福曰，此事黄公作主，盍往与彼议之？将命者出户，复唤之回，曰，若真往耶？即骂曰，尔辈越人为鬼作奴，受彼驱使，代赎鬼头，何无心肝。乃尔黄公即许，吾亦不许。寄语法人，欲得鬼头，必以东京之鬼楼相易，不然不能还也。法人知不可得，遂寝其议，然自是而恨之益深，亦畏之愈甚矣。

杨老率者，刘营中之第一骁将也。广西人谓急为率，杨以性急而得此名，其真名转佚。怀德之役，手大旗，登炮台，麾兵鏖战，左膀已受枪伤，犹坚坐不动，军士有劝之退者，辄以马鞭击之。卒歼敌帅，克成大功，诚人豪哉。惜乎既获五画之后，突又飞来一铅子，由前心洞穿后心，立时阵亡。刘永福如丧手足，哭

之极痛，曰，得彼悍首，失我良将，殊不值也。故法人议赎五画之首，决计不与，良由此耳。

刘永福之下有黄守忠者，亦良将也，年三十许，胆力绝人，才不亚于杨老率，而器量过之。每战必居首功，退然如不自胜。行营规度以刘为师，而济之以宽，士心多私向之。有惹不得刘二舍不得黄二之谣。然黄之事刘，极为尽礼；刘之任黄，极为推诚。初无纤芥嫌也。又有胡昆山、吴凤典、韩再勋、练中和、朱秉钦、李伯涛者类，皆智勇之士。何刘营中人才如斯之多耶？语云一夫善射，百夫决拾。又云欲观其人，先观其使将之者，尚知是哉。

刘永福平居闲处，略不异人。一闻贼来，跃然而起，短衣草笠，赤足行缠，左手提一马鞭，右手持一洋炮，腰中插一短刀，俟军士齐出，在后督队，见有不尽力者，辄叱曰，尔命值钱耶？胡独畏缩？若再反顾，当先以洋炮击之。然罚既严矣，赏又极厚，每遇危急之际，募人抢护，悬赏若干，果能奏功，万金不吝。故军士畏威贪利，视死如归。夫信赏必罚，行军要诀。刘不读书而将略，由于天授是知，其百战百胜非偶然也。

兵，凶器也；战，危事也。非拼死以争之，则无由取胜；非有大将在后督之，则军士亦不肯致死。刘永福每战皆自行督队，然不拘于一处，尝在前营督队，俄焉而至后营，又俄焉而至左营至右营，使各营中皆有一刘提督，却不知刘提督究在何处，既以警戒将士，亦可指授机宜，即敌人有欲掩取之者，亦杳不可得。刘鄂用兵，一步百计，良哉将乎。

法人损兵折将，日思报复，刘永福知之，亦勒兵严备。故自四月以后，无月不战，亦无战不胜。其尤获全胜者，则在七月中旬。是役也，计斩法兵目一、二、三画等五人，真法兵百余人，阿非利加兵二百余，越南土兵七八百人。刘永福受二十万之犒银，麾下将校概授官职，随营华官亦加升衔，诚快举也。法人之恨虽切，而其技已穷使。少持之大事定矣，而乃遽议退兵，全失形势，

群言谣诼，功败垂成，可胜惜哉！可胜惜哉！

唐中丞炯之带兵出关也，聊以固我疆圉，非令节制刘军。既见刘军屡败法人，恐其为中国生衅，又以怀德远而山西近，檄之使守山西，则滇抚可高枕而卧也。刘永福曰，山西为吾重地，岂肯委诸法人，顾吾在怀德，彼必不敢越我而北。彼攻山西，吾则取其河内，形格势禁，自有机宜，安在道里之远近乎？唐公不听，益檄之，刘殊恚甚。既而越廷亦差人至刘营，言方与法人商立和约，宜各守边界，勿复相侵。刘固知为法人之反间，然自以孤军寄人篱下，过于违拗，易启猜嫌，既无功于越南，又开罪于中国，非计之得者，于是督率所部退驻山西，法人即尾而随之后，事遂岌岌矣。夫行军之道，首明地势，次察兵情，一失则伤，再失则败，虽有良将，莫可如何。天耶人耶，胡相率而作此谋耶？搔首向空，抑郁不已。

冬十一月，山西失守，刘军败退，此越事之绝大关键也。初法人屡攻山西，俱未得手，然自怀德撤防，河内无警，法军之气日奋，刘军之势渐衰，迥非往日比矣。十三、四、五等日连番血战，互有杀伤，法人陆续增兵，约近万人，而刘军依然三千余人，益以唐吏部维卿所带之千余华兵亦不过四千余人耳。数路请援，迄无一应。刘永福愤然。到十六日忽下令曰，今日须起全队齐出北门，拼一死战，只许出，不许入，有犯令者即于门外斩之。各营将弁皆以饭作团悬诸腰际，遇饥则啖，不返炊也。自辰至酉，屡却屡前，炮声雷轰，铅丸雨落，受伤军士舁入城中，生出死归，累累于道。诸营官见势不敌，齐跪于刘之前曰，今日之事，理宜共死，然徒死无益，盍少退避，以为后图乎。刘初不许，而广西委员适来云云，刘顿足大恸，曰，吾在军营二十年，今乃为竖子所绐，岂非天哉！于是传令收队，退守罗城。夜间犹发传单云，一夜得保无事，每营各赏二千金，若一处有急，能抢护者赏六千金。然四五日不得休息，士饥且疲，实不可用。迨黎明时，城北隅人

声喧沸，埃尘涨天，阖城欢然，曰云南救军至矣。刘永福登城望之，非滇军，乃法人也，知已不可奈何，收集部伍，潜开南门，退归兴化。此一战也，刘军伤亡约千余人，诸营官幸皆无恙。法军死亡亦七八百人，并轰毙其兵目四人，诚可谓苦战矣。

山西被困时，而滇粤各军求救远者不过二三日路程，近者只有一半日路程，而竟不一应。随营华官唐吏部维卿见事已亟，而广西某统领其素识也，亲笔作函，情词哀恳，乞借数营以相救护。次日则仅来一委员。问以援师何在，曰，止据手札，未奉公文，例难拨付，统领之差某至此者，先以勘真伪耳。唐公大骇曰，孤城将破，朝不保夕，谁敢作伪，吾非尔之上司，焉得行用公文，必用手札以示信也，奈何尚拘成例乎？尔归矣，语尔统领愿以遗骸相托，无他说矣。及至法人入城，唐公实仅以身免云。论者谓十六日以前，苟得数百生兵，用以安军心而作士气，则此城断不至失守。厥后各军将帅或诛或责，严谴同谋，虽由于北宁之挠，败师徒实本于山西之预失屏蔽。则所以为人谋者，实自为谋也，胡不见及此耶？庸人之目止有寸光，缩颈偷安，绝无远虑，可慨也夫！

刘永福所据之三省，以山西为最饶，所收租税，每年约有十余万金。既失山西，遂苦乏饷。岑彦帅<sup>①</sup>出关后，凡刘军之饷，概令取之于滇，军火器械亦令取之于滇。护惜烈士，顾全大局，名将规模，过人远矣。特是军营习气，往往先己而后人，所有之开花炮、后膛枪不肯遗刘以上等，则遗以其少次者。而滇军徒拥利器，并未交战，颇觉可笑。尝谓中国十余年来打造军械，靡费不赀，却未尝一试，今幸有刘永福为我代试，即全数畀之，亦不为过，尚何吝哉！

北宁，中国之门户也；山西，北宁之屏蔽也；怀德，山西之咽喉也。不守怀德，而山西之气塞。既失山西，而北宁之势孤矣。及法

① 即岑毓英，字彦卿，广西西村人。1883年任云贵总督，次年参加中法战争，1886年从越南撤兵回国。

人进攻北宁，唐吏部维卿约刘永福同往救应，坚辞不肯，盖以前事之误，耿耿于心，而又深知粤军之弩，虽往亦无益也。唐公不得已，自率所部赴之，行至中途，则北宁已失，粤军已先数日遁矣。人由是益服刘之智。而吾谓不然，使其果知唐中丞之失计，可以不撤怀德之防；果知徐中丞之无能，可以不望粤军之救，托孤身于虎口。以智士待庸人，则刘之智实刘之愚也。悲夫！

徐中丞延旭驻节谅山，并未亲临前敌，所派之各营统领又多不得人。某统领者，其同盟昆弟也，尤庸且猾。北宁未失以前，人即决其必至偾事。刘军之营官如彼，粤军之营官如此，何贤不肖，若是之悬殊耶。数万防军，无所事事，饮博无赖，以邀以嬉，甚至有掳掠货财、奸淫妇女者，主将亦不之禁，故所传谣言关外军营女子多于男子，烟枪利于洋枪，即指是也。

越人虽恨防军，未忘中国，良由二百余年怀远字(?)示，德威并著，相与维系者深也。山西失守之后，法人见事机顺利，粮船兵舶衔接东来。刘永福伤败之余，退处一隅，孤立无助。越人知其难恃而犹冀其可成，于是炆岛残黎蛮洞旧长，引领跋足北向待援，思天兵之飞渡昆仑，如婴儿之依恋慈母。越数日，必哗然曰，左中堂带四十营将出关矣；越数日，又哗然曰，李中堂带三十营已由天津起身矣，而实则皆乌有也。湘阴相国<sup>①</sup>固主战者，合肥相国<sup>②</sup>实主和者。乃越人震于平日之威名，皆期之如此，云霓之望，何其切歎。

越民之良者皆惴惴畏事，而苦于无能。其莠者多入天主教，受法人之贿，为其耳目，亦间为官军之耳目。遇独行之官军则邀而杀之，赴法营请赏；遇独行之法人亦邀而杀之，赴官军请赏。每闻刘军战胜，即寻其先世之木至，供之于庭，自云出教。及至山西失守，刘势不振，则又覩然进教，重行礼拜矣。狗偷鼠窃，唯利是图。法人不

① 左宗棠，湖南湘阴人。

② 李鸿章，安徽合肥人。

惜多财，豢此无用之物，不亦痴乎。然总计北圻之民，随教者不过百分之一二。故思中国者甚多，殊不愿法人盗有其地也。

中国官见越南官，概用通天贴（通上彻下大字居中，署曰天朝某官姓名某某，谓之通天贴）。越南官见中国官概用手本，一跪三叩，立而不坐；坚命之坐，则坐其携来之坐具，不敢当客礼也。唐吏部维卿初至刘营，刘永福行庭参礼，唐公愕然。刘曰某虽提督实陪臣也，敢忘恭乎？然边防各帅，皆不敢指越南为藩属，凡往刘营差遣者，必褫其号衣号帽。法人知之，屡加谦让，坚不承认。及北宁失守，官军受伤，始敢自称中国人，不似从前之窃行翳步矣。

越南土俗犷悍，载在史册，而以今视昔，迥不相同。盖为上者以偷安为故常，斯为下者以振作为多事，耳濡目染，变其旧风，所由来者渐矣。山西之役，刘军伤亡颇多，遂差人至关内募兵，不肯以土著充数，深知其无用也。又有越官数人，品皆提督，在刘营当差，刘永福颐指气使，罔敢少违，作事不合，唾骂交加，亦唯顺受。军士私揶揄之曰，彼亦提督，差亦提督，何甘为彼下走耶？越官无言，愧谢而已。

法人屡为刘军所败，本国人多趑趄不前，于是议雇黑人、越人以代之。黑人蠢愚寡识，越人选悞无能，皆不甚得力。则又议雇两广之人以代之，其口粮之重，实数倍于中国也。黄军门桂兰驻扎北宁，麾下之士有闻而羨之者，纷纷请假将为去就此就彼之计。黄知之，设一宴，具千金，召诸军士而谓之曰，汝辈将图厚利，吾亦不阻，不腆之仪，聊以赠行。然吾与汝皆中国人也，可背本乎？汝辈行矣，但勿忘中国二字，虽去犹留也。军士感甚，有云誓死不去者，亦有云得当以报者。不料法人驱使极苦，防范极严，战时付以兵械令打前敌，战罢则立时交纳，锁诸椟中。每一广人派一洋人守之，诸军士难作内应，无隙可乘。而法人亦渐知其谋，恐日久生变，悉数遣去。故此时之法营只有越南人，无一中国人也。

问法人所制气球，上载巨炮飞至敌营，推而墮之，则阖营皆毁。

开花炮之大者远及数里，能将数亩之地陷一大坑，信有之乎？曰某在刘营相处年余，凡与法人接战俱经目睹，并未见有气球。开花炮虽有，然弹子过大易于闪避，尚不及快枪（即后膛锁头等枪）之伤人，且火性炎上焉，能陷地成坑。此种军器法人有之，刘军亦未尝不有。至于胜负之数，实不在此也。问西洋人兵威无敌，究以何策取胜？笑曰，彼有何策，只恃其恫疑虚喝耳。使不受其恫疑虚喝，则无能为矣。噫！世之谈洋务者，皆奉之如神，畏之如虎，而琐琐厮养，独窃笑其无能为也。异哉！

向闻官军仿造地营，可以避洋人之火器，地营是何形耶？曰，掘地成坎，板铺其上，厚覆以土，形如地窖，旁置鹿眼，施放枪炮，盖用以设伏，非用以避火器也。然则火器不可避欤？曰，闻诸刘永福曰，凡与敌战，远则以镇静胜之，彼放枪炮而我不放也；近则以起伏闪挪胜之，彼之枪炮不能击我，我之枪炮独能击彼也。又近则距跃三百，直扑其前，彼之枪炮不及用，我之枪炮亦不必用，直以短兵接战，可以一人而杀数鬼矣。刘之制法，法之畏刘，胥由于此，又何尝专恃一策以避其火器乎？

西洋人水战精绝，而陆战则非所长，故谓中国之兵不能御之于陆，则为自馁，谓并能御之于水，则为自夸。此持平之论也。而其实亦不尽然。刘永福有战舰七艘，皆越南人所造，既非高大，亦不坚利，以视中国之师船，尚不如远甚，然屡与法人交锋，未尝失挫。七月中河内之役，被法人炮沉其一艘，船中之兵皆泅水上岸，亦无大伤。其六艘近泊兴化，依然无恙。是知兵无常胜，亦无常负，苟得其人，山国泽国，其致一也，观此益信矣。

法人号令颇严，而智略殊短，不明起伏之法，不解分合之势，唯知并归一路，猛力向前，受创而归，酌酒痛饮，少顷复进，悍则悍矣，岂如其太愚何。窃观法人以船为家，接济赖焉，根本托焉。若预伏一军，居其左近，俟陆军合战，亦与交绥，幸而能胜，即可断其归路；纵不必胜，亦可乱其军心。彼岸上之兵内顾多忧，战必不力，将不攻

而自溃矣。惜刘军之数过少，不敷分布，滇、粤各军又绝不言战，宜其陷山西破北宁，夜郎自大，遂谓天下无敌也。

法军每至一处必筑炮台，罗列机器，搬运木石，其势殊汹汹也。刘军迎其所未，更番扰之，谓之打垒；割获首级，回营乞赏，谓之抢功。故所筑之台，亦多不能成。山西之役，法人扛一长梯置诸北门，蚁附而上，刘军疲困之余，猝为所中，实非被炮攻开也。问法人之梯其云梯乎？曰，何来云梯，即民间常用之梯耳。使守陴之兵不至过疲，以巨炮轰之，或以火包投之，可以立成焦炭。西洋人最讲战具，奈何攻城而恃一梯，殊不可解矣。

法人于山西、北宁两处防守极严。其守山西者盖防刘军之报复；其守北宁者，欲以渐逼中国，以为要挟之计也。失之甚易，得之甚难，要地归人，处处受制，令人不胜悔恨！法国大兵头号七画者，威名亚于五画，近由河内移驻北宁，诸军悉受节制，然亦不闻其操何胜算，唯官军立意不战，故彼得顾盼自雄耳。问以孤拔、迷禄、夏文柏里也、尼格里、巴巴德脱诺等名，曰均未知其孰为七画也。

法人颇惮岑彦帅之名，故刘军败退之后，不趋兴化而反攻北宁。兴化与滇军相近，北宁为粤军所守，其意固有轻重也。独是法人既往北宁，则山西之守备必虚，河内之防兵亦减，倘使滇军攻其不备，出其不虞，但能克复一城，亦可遥相牵制，胡乃按兵不动，一任敌人之来往自如也？岂岑帅用兵反不如刘永福哉？号令不专，则军谋多阻；和战不定，则主将无权，恐其中有难言者，非局外人所得臆测矣。

越人谓彭雪琴大司马为彭打铁，谓王朗青方伯为王老虎，皆言其敢战也。徐中丞驻扎谅山，王方伯驻扎镇南关，相距一日之程，每往徐营议事，辨色而去，见星而归，未尝留宿一夕，因而有议其怯者。闻方伯力辞广西提督之任，实见其队伍杂乱，号令不行，不能得功，转恐受累，则其不肯淹留于外，未必不别有深

心，或不喜见谅山之营规，或不欲离南关之汛地，均未可知。既负盛名，宜观后效，似未可遽肆诋謔也。

关外诸大帅莫不优待刘永福，藉资保障。每献一谋效一战，手书奖励，备致殷勤。而营哨各官多窃窃笑之。问其可笑之故，则曰推埋<sup>①</sup>恶少，粗俗逼人。某日公请某公，渠亦在坐，一揖而外，绝无寒暄，即半跪请安，尚所不解，焉能胜一官乎？噫，半跪请安便可作官，则人才亦易得矣，然如其不能战何。

刘永福法立令行，人人知畏。军士有相嬉者，曰某官来，嬉戏如故；曰刘提督来，则悚然矣。每遇战胜，例有优赏，然只评其富，而不听其去，饥附饱飏，重谴立至。其有犯法潜逃者，唯入中国则不复追索，曰此还我家，理宜赦也。若在越南之境，或入法人之教，无论如何诡秘，终必弋获正诛。越人不敢禁，法人亦不能庇也。中国人以天主教为遁逃避，莠民赖子萃于其中，身佩护身符，官吏束手，而刘永福胡独能制之也，思之黯然。

法人悬赏二十万金，以购刘永福之首。然震其威者不敢刺之，慕其义者不忍刺之。而刘仍恐日久受暗算也，备之甚谨。平日只饮河水不饮井水，防其毒也。夜眠之榻，数夕一迁，初无定所。应用军械，胥置身边。又有巨犬二，锦毛赤目，其猛如虎，名之曰大花二花。日饲珍食，夜缚榻侧，人不敢近，近之则咋人至死，遇有军报则遥呼刘醒而告之，虽饲犬之人亦不能遽至榻前也。昼不咋人，夜则咋人，但咋他人，不咋其主，诚奇兽哉。

越人谓奴之小者曰崽。有阿妹者，刘永福之崽也。年十六七，性忠实，有气力，调护眠食，侍为心腹。刘之与法人战也，赤足跣行，无所用马。若胜而督兵，败而退遁，则不得不用马，阿妹者尾随其后，踵步不离。刘之马日驰一百里，彼亦驰一百里，日驰二百里，彼亦驰二百里，壮夫有所不逮，而彼未尝告乏。刘善

① 原文如此。

吸烟，所用之烟筒，尤粗且巨，日令阿妹扛之，不肯付诸他人手也。此二犬一奴殆天之所生，以卫义士者欤。

越南离乱之后，人口极贱，可以四五金而市一女，即所谓交趾婆也。虽雕题凿齿，椎髻赤趺，装束殊不雅观，而亦间有佳丽者。刘永福性不好色，其妻远在保胜，军营中并无姬媵，萧然一榻，有如老僧。所用侍巾栉奉箕帚者，唯男女崽数人。男崽俟其少长补充勇丁，女崽自十三以上即行遣去，或以赠人，不与同寝处也。其麾下将士则人人置一交趾婆，刘亦不禁。盖以中国之人守越南之土，非此不足以系其心也。然山西之败，军士胆恶，妻孥失亡颇众，亦实由此，有一利必有一弊，不其然乎！

谅山府城，半在山巅半在山麓，险固异常，诚关外之屏扞也。由谅山北行一日至镇南关，两山壁立，横亘三十余里，中通一衢，为入越之孔道，王朗青方伯驻军其上，防守极严。入关行数日至南宁府之上思州，土人指一村曰，此即刘永福之故里。刘盖上思州人也。

是卷叙事简洁，措词精当，前后布置层次井井有条，而语语的确，绝无粉饰虚捏之弊。篇中有夹议论处，具见宏通之识；有寄感慨处，尤见阅历之深。具此笔力，可与道古，可与论世。余所抄录之本署曰有心人撰质之，吾友以为然否？

光绪十年六月十一日无心老人跋

夹叙夹议，慷慨激昂，其行文之简当，识宏通当，与独秀峰题壁诗后先辉映。

作壁上观野人谨识

甲申立秋日

## 少白府君行述

张秀清 整理

**说明：**长庚（1843—1914），字继仙，号少白，伊尔根觉罗氏，满洲正黄旗人。同治四年（1865）由监生捐县丞。曾历任伊犁副都统、驻藏办事大臣、成都将军、兵部尚书、伊犁将军等职，官至陕甘总督。辛亥光复后去职，民国三年（1914）卒，谥恭厚。

长庚在西北边疆长期任职，因熟谙西北政情、地理、民俗，多次奉清政府钦命到边疆实地进行考查，并提出过很多不无见地的看法与建议，对西北边疆的政治、经济、军事建设及少数民族的融合、领土主权的完整、国防的巩固，起了积极的作用。

此手稿是长庚的儿子培元，以年谱的形式为其父撰写的行述。

府君讳长，字继仙，号少白，晚号丹隄子。先世系出宋室，二圣（徽宗）入金，分居今之三姓，迨至金章宗时，赐复赵姓。元明以降，族人繁衍，迁居叶赫河滨，自成部落。天命四年（1620）秋八月壬申，归我皇清，赐姓伊尔根觉罗氏，进关。始祖讳○○○，母氏张。于康熙十七年（1678）拨驻江宁，隶于正黄旗满洲。再传至先高祖王父讳宁○，母氏陈。先高祖王父讳果

[戈] ○○○<sup>①</sup>，母氏刘。先曾祖王父讳倭○○<sup>②</sup>，母氏兆。先王父讳魁○<sup>③</sup>，字仙舟，历任甘肃山丹敦煌典史、新疆古城巡检，升补县丞，治盗有声。当咸丰壬子（1852）春季，在敦煌司督捕时，番匪突至，一时人心惶悚，营司兵弁无敢出者。先王父独率民壮廿人，跃马前驱，一呼百诺，相从者三四百人，遮贼于戈壁，贼乱始平。大府拟以特保，先王父力辞受。母氏胡。三代皆以府君官○○○诰赠光禄大夫。母皆一品夫人。

先兼祧曾祖王父讳喜○，字学庵，号怡山，嘉庆丙子举人。道光壬午进士，历任直隶房山、正定、抚宁等县知县、滦州知州、固安同知、正定府知府。○○○赠资政大夫，母氏李，赠夫人。

道光二十三年（1843）癸卯九月十五日寅时，府君生于甘肃山丹县尉署。前夕，先王母梦星穿盖入室，落于西北隅，先王母惧而外奔，遇一老人，状类佛祖，语先王母曰：“此金星也，何畏也？”惊而醒。黎明府君生，因以名焉。

先时，先伯、先姑皆殇于痘，先王父乃为府君种痘，医误用药，气濒绝，先王母抱之不去怀，默祷于神，幸复甦。

幼时性即纯笃，有大志，不苟言笑。稍长，恒以习礼为童戏，出就外傅，好读书，不务章句之学。每讲授，辄问难，必请原索隐。从塾归，先王母必问所读，且令背诵。师或出，先王母则亲督之。先王母夜常纺绩，而令府君读于旁，并教以洒扫应对进退之礼，务使中节。或有违，先王母则泣责之。长而志在圣贤，悯世病俗，闲常咏有“名教中自有乐境，天地间岂无完人”之句。居恒尤以四勿自绳，至老不懈。

咸丰三年（1853）癸丑，发逆陷金陵，将军忠厚公祥厚、都

① 高祖父名戈勒敏阿。

② 曾祖父名倭兴额。

③ 祖父名魁瀛。

统果毅公霍隆武，率旗兵血战捐躯，阁城官兵皆视死如饴，万众同命，虽妇孺无一偷生。或生擒，出聚宝门尽歼之；或驱朝阳门外，以地雷焚之，凡众二万八千余人。先叔祖、先伯等十五人，均随同守城。城陷巷战，先后阵亡。先兼祧曾祖王母以下，或举火自焚，或服毒以殉，或入明故宫投河殒命。阁族男妇子女共六十三名口，俱死于难。先王父时宦甘肃，府君随侍任所，幸得免。耗闻，府君愤悒切齿，有灭此朝食之志。

同治二年（1864）癸亥，先王父在古城任内，卧病月余。府君躬亲汤药，吁以身代。疾革时，有仆人某者谓府君曰：“设尊公不讳，仆辈皆鸟兽散，公子身负重任，将何以处？况金陵家破，举族无人，万里扶櫬，何所归宿？”府君闻之，凛然泣下，无所措手。未几，先王父遽捐馆舍。先王母于哀毁之中，率府君摒挡大事，皆克尽礼。时值回变秦陇，路梗不得东归，厝柩山坳，庐墓而居。读礼之余，留心孙吴诸学，谓生今之世，徒工词章无益也，四方多难，正当效力疆场，庶偿复仇之愿。始奔走穷荒，备尝险苦。

三年甲子夏，忠襄公平瑞为乌鲁木齐都统，有知人之鉴，见府君奇之，延入戎幕。时方陕回煽乱，甘新响应，库车回首首先暴动，南路各城相继陷。六月十二日，乌鲁木齐城内陡变，乡回往应，忠襄公率兵登陴守御。奇台、昌吉、阜康等处贼日至，官军以少御多，屡战力疲。忠襄公知事不敌，谓与其伤人损器，不若坚守待援。夜遣义民贾吉谋，缒城出，潜往古城催援。城内向无仓储，所食悉仰城外，所存者不足一日食，昌吉、呼图壁赍粮米来者，屡遇途劫。迨至八月十三日，贼众攻城尤烈，十昼夜不息，城上楼橹雉堞皆平。遣死士出城，穿井未成；城内掘堑以筑内垣，亦未成。二十三日曙，地雷发，天地震晦，城内外呼号喊杀之声，如涛如沸，贼伏四起。时府君守东南，在敌台上开神威炮击之，贼蚁附猱攀，势如潮涌，前者悉坠，后者践尸上。自寅至未，毙悍贼五六百，尸满壕堑。城外我军夹击之，贼受大创始

退。自此血战后，贼不复攻城矣。然城内牛马鸡犬皆食尽，杵酒麯、煮牛马革充食，旋亦尽。茹草根、啖树皮，殍殣枕途，将士咸病。

八月二十五日夜，呼图壁送粮至，距城三十里外地窝铺忽遇贼，与战，护者十死六七，粮复被劫。自是贼复攻城。

九月初三日，寅初风起，忽北城上帐房失火，有首株白布者自帐出，群知贼谍所为，争捕之。俄而，城内关帝、城隍两庙皆火起，贼掘东门拥入，忠襄公在西北城上督战，有请出城图后举者，忠襄公皆裂叱之曰：“我城亡与亡。诸公生死，我不能强。”顾问城上曰：“有敢巷战者，从我来！”有少年廿余辈，荷戈相随，至鼓楼与府君遇，府君亦随之行。时鼓楼东，贼群集迎战，一时许，从者死过半。忠襄公知事不可为，持佩刀谓众少年曰：“我身为大臣，不可受贼辱，尔等各觅生路。”并厉声谓府君曰：“无守土者，无殉城责。况尔家忠义，不可令无后，汝其速行。”府君闻之泣下，意犹不决，忠襄强之，始行。忠襄见众散，乃北向叩头，起而自戕。

府君驰入署中，抱忠襄幼子欲奔，忠襄公夫人夺之回，阁宅皆仰药，举火以殉。府君于是潜出，低徊泣涕，不知所往。徒步奔昌吉县，与邑令某公、义民贾吉谋、李得兴等慨然建义旗，练乡团，乃划分陴婴守之计。难民义勇，多听指挥，素未附循，乐为用命。布署未定，大股奄至。府君率数百人拒战于县之呼图壁，设伏要隘，贼遇辄判，意在克复乌垣，一洒死者之恨。无如贼氛浩瀚，兵势不支，援军觖望，难与久持。不得已，府君乃由兼道走古城往就母。

初乌垣被围时，先王母在古城亦同时遇乱，当贼之至也，距城仅四十里，市井汹汹，咸骇惊走。先王母举动如常，率家僮诣先王父停柩之古佛堂，掘后圃瘗妥，然后入城。会贼攻古城不下，走寇乌垣，先王母得以如草地。十月杪，府君抵古城，谒先王父

灵。知先王母东行，避乱山西之归化城，府君于是由北沙山，涉大戈壁，绕越外蒙古。驼铃牦幕，裹粮夜行，朔雪边风，劬劳万状。途行半年之久，于四年乙丑四月始达归化，与先王母相见。先王母焚香谢天，府君旁跪默祝曰：“天如厌乱，我必为国家收复西陲。皇天后土，实鉴斯言。”大难之后，寸缕粒米俱无，先王母不以患难为忧，而以府君未能树立为急，典鬻簪饰，督令府君以县丞指分山西。

六年丁卯四月到省，值甘肃、宁夏回匪屡犯黄河一带，归化、萨拉齐等厅尤吃紧。时有奸细在归、萨附近沿河各地贩马窥伺，府君奉派查【勘】河防并五厅保甲，办理归化城团练。

七年戊辰四月，委办归化道属萨托清三厅防堵事宜。

八年己巳二月，委解归化城防饷，留城差委。旋经绥远城将军裕瑞公派委管带精捷营练勇。嗣因河防出力，经将军定静村公安奏保知县，并延入幕府。共笔砚者六七人，后俱膺疆圻，秉节旄。

九年庚午，管解赔偿俄国诺海牲畜银两赴乌里雅苏台。时边地回氛窜扰额而德尼昭，数千里内罕行人迹，窜贼将谋道劫。府君遇贼于途，不持一兵，不挟一矢，四昼夜疾驰贼中，行一千八百余里，卒能冒险倍道驰驱，相机直进，不为所劫。至则经乌里雅苏台将军福济公保加知州衔。九月，旋城销差。十月，代理毕齐克齐巡检。

十年辛未，荣润亭通侯全署伊犁将军，驻军塔尔巴哈台，闻而奇之，调营差遣，派充文案翼长。府君念先王父灵櫬尚厝古城，不能不重作塞外之游，乃仍由草地直赴其聘。是时，塔以南伊犁各城，俄人盘踞之；塔以东乌玛各厅，回逆蹂躏之。荣侯以孤军深入，三面受敌，卒能联络布置，不折一矢，未始非府君之运筹帷幄，有以保之也。

于时南北城沦陷已久，至十二年癸酉，陕回白彦虎纠西宁回

逆，直寇乌垣。贼势枭悍，官军莫敢撄其锋。进围哈密，所过积粮悉为虏掠。安集延酋帕夏，并伪元帅马明众合乌鲁木齐、古牧地、昌吉、玛纳斯、呼图壁汉回，扑犯沙山子，遥应白彦虎。统领振武营游击徐学功，素称骁勇，至是亦不能支，屡请告急。幸钦差大臣乌鲁木齐都统景廉公饬黑龙江营总依勒和布，率精骑来救。府君亦奉荣通侯之委，带领练勇赴援，所部弁勇，以少胜众，斩馘最多。贼匪鼠窜归巢，在三道场地方用计诱贼，出其不意突入其队截击，陕西窜匪歼擒殆尽，卒解沙山子之围。奏保以知县补用，并请○○赏戴花翎。

十三年甲戌，府君因先王父灵柩未归，固辞出幕，驰赴古城。适景秋坪大司农廉督办军务，执意挽留。再三辞去，由古城扶先王父灵柩，越草地复至归化。

光绪元年（1875）乙亥，景大司农知府君有远略，欲资倚助，疏调来营，逾年甫至，而景公已解任旋京，以帮办军务大臣忠介公金顺继之。忠介久闻府君名，一见器之，推心委任，乃以军咨挽入戎幕，总理营务，统筹全局。府君亦感知遇之隆，信任之专，本其所学，尽心辅佐。未几而辑怀平，乌垣、玛纳斯各城皆相继收复。数年间搜剿窜匪，筹办善后，招集流亡，绥靖大难。忠介公之勋固隆，而府君之力为多。以功保知府。

四年戊寅，奏署巴彦岱领队大臣。

六年庚辰，克复伊犁，全疆大定。于历次剿办窜匪斩擒净尽南北两路肃结案内擢以道员。

当收还伊犁时有哈萨克请内附者，府君允之，而忠介不允。府君以大局初定，宜柔远人，我若拒之，彼必降俄，则将焉处？忠介乃许。既而俄果争之，势将兴戎，府君内抚番部，外驭强邻，卒使各就约束。四爱曼<sup>①</sup>之陷贼中者，亦得以次第还归。斯时僚属

① 蒙语，行政建制单位。

益知府君之从容于军帅之前，安抚于危疑之际者，诚非易易也。

七年辛巳，奉旨赏副都统衔，作为巴彦岱领队大臣。境上已复，人心大定，乃迎先王母于塞上，公余之暇，进菽水、舞莱衣，必博先王母欢心而后快。

先王母因伊犁地寒，喘嗽时发，且念先王父灵柩在京，无人照料，亟欲旋都，为营葬址。先王母姆训素严，虽当离荡之时，总以未报天恩相勗，临别谕府君曰：“尔父一生忠义，未能遂志。尔受朝廷厚恩，宜善事将军，尽心国事，勿以我为念。”

府君叩送至塔勒奇山口，含泣而归，函托古城戚友，挽请先王母暂住古城，俟来春乞假，随侍东归。讵料别仅三旬，突来噩耗，始知先王母行抵库尔喀拉乌苏，偶感风寒，触动喘嗽，延医调治，谓无大碍。抵昌吉病剧，曾诊治罔效，竟弃府君而长逝。

报闻，府君撝踊哀号，一痛几绝。遂请开缺奔丧，复由草地扶柩，于十一年乙酉三月回京，与先王父灵同殡于朝阳门外海慧寺，乃营葬地。凡近畿一带及密云、顺义、武清各县觅地殆遍，终不適意。定静村将军函劝：以服阙后先行销假请安。府君终不肯行。时先母寄寓张家口定帅之宅，府君家书内有云：“已将功名置诸度外，只求今日葬亲，明日即死。人生富贵已如灰冷，更何能有他念”等语。定帅闻之，亦不复强。尽二年之効，乃得地于昌平县属黄土村而卜葬焉。事毕，奇窘难堪，始犹典鬻衣服勉强糊口，继则囊橐将空，拮据万状。

景大司农秋坪、恭将军振夔、长将军鹤亭、定将军静村诸公，均以西疆多事，正在需人，屡促入觐。乃于十二年丙戌三月跪安，旋蒙召见，详询西北情形。府君乃手绘舆图，奏陈边事。以阿勒泰山宜早防守，伊犁边防宜筹布置，噶尔金等处宜开屯田，漠北草地宜善抚绥及哈萨克应仿例编为佐领等数条以对。

奉上谕：“览奏均悉。该大臣于西北边情地势极称熟悉，所陈各节不无可采。边防关系极重，自应豫为筹画，以固疆圉而杜觊

觎。著刘锦棠、谭仲麟等按照该大臣所奏，体察地方情形，详细规划，妥议具奏。钦此。”色石友将军楞额初临斯地，昧于情形，惩前毖后，靡不举告。

十四年戊子正月，拜驻藏办事大臣之命，行次裡塘，瞻对番族叛起，变生仓猝。初由番官肆虐激变而成，首犯巴宗喇嘛等勾结野番，迎立叛酋之子致酿巨患。府君深虑蔓延，乃暂住说般多悉心筹画，而兵马饷械一无所具，遂遴员授以机宜，调集汉土官兵声威致讨，歼除首恶，严办藏官，事乃就绪。议者遂欲收其地，仍归川辖。府君以瞻番自乾隆以来，叛服靡常，劳师糜饷。同治初年，西藏曾派兵会同川军剿定，奉旨将瞻对地方赏给达赖喇嘛，派堪布管理。今若蹊田夺牛，使朝廷失信于卫藏，恐所得小而所失大。乃为详定善后章程，俾可相安。会同将军岐元公、川督刘公秉璋、帮办大臣升泰公和衷协力，藏乱遂定。

是年四月抵藏。逾月，补授伊犁将军。往返道路四易寒暑，度九折坂，峦山插汉，崎岖之险，难于蜀道。或不得舆行，或不得骑行，常恃健儿扶掖，徒步以行。冰雪滑利，阽危百状。

逾年，行抵库尔喀拉乌苏。时患腹疾三月之久，惟感激殊遇，不自暇逸。朝暮走风雪中，扶病前驱，极形困惫。伊犁自大乱之后，城邑丘墟，善后万端不啻创始。抵任以后，昼夜规划。凡所施设如柔远人、抚遗黎、来商贾、辑客民、筹边设防、练兵简器、建祠修庙、举牧兴屯诸要端，皆悉心经营，周详审慎。在乌孙十载，百废俱兴。府君辨色即起，与属僚论事，声彻别院，日晡不暇食，灯下治文书，恒至三鼓。

蒙部自经兵燹以后，凋瘵殊甚。府君尤加以抚绥，悯其贫愚，轻于举债，乃立专条，凡有重利盘剥蒙古者，照内地人民与土司交往例治罪。

哈萨克投入中国者，寄牧额鲁特境内，颇饶富。府君拒绝头目馈遗，并严禁属下削朞。哈俗虽素黠悍难治，亦畏府君如神明，

咸奉约束。

葱岭西有帕米尔者，即唐之波谜罗也，东距疏勒州约一千四百里。乾隆二十四年，将军富德穷追回酋一至其地，立碑记焉，然称之为叶什勒库尔，未明言帕米尔三字，公私图籍，亦罕著录。嘉道以来久无顾问，碑亦淹没。咸同以后，俄人据以哈萨克右中各部与浩罕八部，设土耳其斯坦、斜米、七河、费尔干等省，甚至塔城西之旧雅尔城、阿克苏之察林河卡伦，同就沦胥。葱岭以东有坎巨提者，一名乾竺特，其都城曰棍杂，与哪格耳隔水相望，在莎车州西南约二千里，其西北可通帕米尔。坎民贫而多盗，其酋纵掠邻郡，英人责言牍告我政府，坎酋又交通于俄。

十六年庚寅，英使臣以割分帕地请。政府恐启俄人之争，拒弗许。府君莅任之前，俄兵侵入帕境，据浩罕牧地。为通印度计，英人亦侵入哪坎二界，以固北印度边境。哪坎两议者，争言与英俄开衅，经前新抚秀水陶勤肃公模<sup>①</sup>具牍，与俄费尔干巡抚、英印度总督据理力争。府君到任后，与勤肃公力筹边防，妥拟办法，会商总署，争于英俄二使。又请驻俄使者许公景澄、驻英使者薛公福成，争于其外部。俄曰：防英；英曰：防俄。争碑则碑久仆，争地则旧图未载，争界则光绪九年分界早以乌孜别里山为准，而万山崩崩莫辨真伪。英官又唆使阿富汗人发兵以侦俄，新疆文武咸怀激愤，多谓不战示弱。府君致书陶公，谓属地当争，边地当守，兵衅万不可开。况能戡土匪之将士，未足以御强敌，军中所资百物必运诸内地及滨江海各省，数月乃达。而俄境铁轨已至萨玛尔干，英属铁轨已至北印度之劳尔，迟速迥殊。又新疆南北路与俄地犬牙相错者几五千余里，虽增兵十倍，不敷防守。且俄若以轻兵由斋桑斯克走布伦托海，犯镇西哈密，即可梗我咽喉。当此民穷财匮之时，尤不可轻言战，只能备预不虞，徐图转圜，毋

① 陶模，1891年任新疆巡抚。

以小忿遂起大衅。增兵徒增民困，益竭民脂云云。乃会同新抚多方维持，卒能平谧，守我藩服。

伊塔之间有巴尔鲁克山者，西连俄界，南逼精河，西南与博罗塔拉接壤，为伊塔要道。东南直抵奎屯河，北岸即达库尔喀拉乌苏之固尔图，东北直抵塔城东南之老风口，踞伊塔库精四界之间，为伊塔两城后路要道。斯山木茂草肥，泉甘土沃。自借与俄后直辖俄属，凡哈萨克游牧之区，俄人皆坐享其利。诚恐一旦有事，彼则因利乘便，我则形捍势隔。近年北路抢劫之案，层见叠出，皆由此山而来。此山一日不收，伊塔一日不靖。失地利、扰行旅、断后路、危疆域，为害甚大。条约所载十年为限，经故副都统额尔庆额公连次奏请索回，总署以俄使有续借之请，函询府君。府君详陈利弊，谓此山关系紧要，急应回收；一面派员驰赴塔城，授以机宜。与俄领事蹉商半载，坚持人随地归之约，俄始不愿再借，卒将全山收回，伊塔边防始能联为一气。

二十年甲午，河湟回匪知燕齐戒严，乘隙蠢动。是年冬，新旧教互哄，继则合而抗官，河州逆回闵伏英、马永琳相继揭竿，攻狄道河州，而西宁逆回韩文秀、刘四伏，大通逆回包良等，各拥众数万，四出焚杀，各属莠回在在响应。河州兵少械劣，回势益张，旁扰岷鞏，而东路回匪亦走合于河州。六月，平番回民亦勾结西宁回匪，据岔口、武胜等处，掠及古浪、山丹，仆电木、毁驿站。于是全甘大震，人心惶恐。幸前甘督湘乡杨公昌濬<sup>①</sup> 防剿得力，贼不能逞，乃循白彦虎故道西窜新疆，拟由伊犁遁入俄境。府君派队扼守于珠勒都斯等处，贼不能越，遂于罗布淖尔悉数就擒。绥来回氛不靖，伊犁讹言洗回，纷纷迁徙，几酿事变。侦获造谣之人，立斩以徇，群疑始解。

二十二年丙申三月，上以府君在西域日久，勤劳懋著，特旨

<sup>①</sup> 杨昌濬，湖南湘乡人。1888年任陕甘总督。

兼授廂蓝旗汉军都统，以宠异之。

二十六年庚子拳匪之乱，伊犁多内地游民，暗相煽诱。兼之俄人藉口保护侨民，调队来伊，人心更形汹汹。府君一面饬沿边防守，一面派员与俄领事交涉，凡各教堂及俄人财产，皆力任保护，彼始退兵，人心乃定。并将传演神拳者诱获正法，余党解散，故西陲得庆相安。雀角鼠牙，无时不有，区处得当，固可化有为无，因应失宜，亦虞酿小成大，出好兴戎，关系匪浅。

伊犁自收还后，交涉日繁，中俄积案，多所未结。乃派员会同俄官详察清理，不用中俄法律，另定专条，秉公判断。定为每届三年会办一次，俄人所谓司牙孜案者是也（司牙孜者，俄语积案也）。

二十七年辛丑，又届会办之期。照会俄国领事，定期开办，悉协机宜，用能勉就我范围，一月之内结案至一千七百余件之多。似此既多且速，尤为向办交涉所无，洵足以消边衅，俾固邦交。

是年七月，奉旨著来京当差。旋因川省事棘，于十一月有成都将军之命。

二十八年壬寅八月，又奉电旨饬赴阿尔泰山查勘情形。按阿尔泰山高入霄汉，盛夏积雪不消，支峰蔓壑，分为二〔三〕支。东北自山后之奎屯鄂拉起，接连赛留木岭，一为乌里雅苏台北境唐努山，一为中俄分界之萨彦山，由沙必乃岭转向东南，以迄恰克图六七千里，为中外之大防。东南一支为固而图岭、索勒毕岭、科布多军台，所经各岭暨巴里坤东北之阿济山，蜿蜒东趋，横带翰海，起伏不断，为喀而喀西路南境，其长三四千里。西行一支，为萨尔塔尔巴哈台山、库尔楚木山，抵额尔齐斯河岸，壁立如门，峡名贝克河，向东北劈峡而过，其西北之山，名喀尔宾山，入俄境。阿尔泰山土物饶裕，水草丰美，久为中外各部落所羨艳。在昔为科布多辖境，自棍噶扎拉参呼图克图借住游牧，经前任塔尔巴哈台参赞大臣锡伦公派兵驻扎哈巴河与额尔齐斯河一带，遂暂为塔

城辖境。叠经科布多参赞大臣奏催还地，而塔城不肯交还，因是  
繆轢，至念余年。

府君自奉命后，亲往周历履勘。时当冬令，坚冰在鬚，冷气  
刺喉，口鼻手足往往皲裂。往还数月之久，始详细奏闻。请以原  
借之地，交还科布多管辖，遵照雍正十二年原定界址，彼此均毋  
逾越。其哈萨克则人随地归，各归各境。并请移科布多帮办大臣  
驻扎额尔齐斯河北，为阿尔泰山办事大臣，与科布多划疆分治。奉  
旨允准。所有塔尔巴哈台阿尔泰山界址，定以额尔齐斯河北划归  
阿属，河南划归塔属。嗣后复据科布多办事大臣锡恒公以恰额奇  
口等处关防紧要，请将旧土耳扈特蒙部划归节制，而塔尔巴哈台  
参赞大臣安成公则以未据咨商，势处两难为奏。二公互相争执，经  
久不决。奉旨著府君体察情形，妥议具奏。府君乃秉公论断，具  
折奏陈，化除成见，以息争端。又拟定简明善后办法三条，各相  
遵守，不至再有繆轢。并将防守事宜，另行绘具图说，详细陈奏。

三十年甲辰二月，到京留署兵部尚书，寻授实任。

三十一年乙巳二月，练兵处以北洋陆军三镇编改成军，请简  
派大员考验。奉旨著府君与东海徐公前往。此为北洋新军成立之  
始，考验宜详，爰拟各项办法，分条例表，加具图说，札知各镇  
遵行。乃先赴迁安，再至马厂、保定，往返逾月，始旋京覆命。此  
行川资，本由练兵处筹备，府君除办公之外，一切费用皆由自备，  
并不受地方额外供应，犹为向所未闻。各部公事皆倚办于书吏，案  
卷多藏诸私室，积弊历数百年。府君到任未久，奏裁兵部书吏，派  
司员经管案卷，亲治公牍，部务为之一新。

府君遇事每持大体，尤多远虑，在京不能尽行志愿，力求外  
补。政府正拟设东三省总督，欲请旨命府君往治东边。府君辞以  
东省向所未到，恐人地生疏，有误边局。孝钦后乃恐俄不得志于  
东疆，必将求逞于西鄙，思边臣中实乏熟悉西北情形之人，为未  
雨绸缪之计，特简府君重任伊犁将军，并节制新疆文武兼理粮饷，

面谕自库伦迤西，凡乌里雅苏台、科布多、阿尔泰山各地事宜，均责以整顿。府君力辞，势难兼顾。孝钦后仍谆谆责成，不准推诿。乃就商于直督袁项城，而袁公以为节制自昔有名无实，不如却之。府君回京商于枢臣，均言宜自请关防佩之，遇事方免肘掣。府君因远嫌，故未敢疏请。

乃乞假一月，回宁修墓，道经武昌，与张文襄公之洞筹商要政。小住兼旬，遍阅各军队，考查兵工、纺织、工艺、造币各局厂，俾抵新疆藉可仿办。

抵南京晤张安帅人骏，参观南洋海陆各军队、各学校。修墓事毕，并为咸丰间閭族殉难忠魂，设望祭所于钟山之麓。

简书催迫，随即西上。过陇右，同前甘督升允公筹，催关内外协饷，奏请截留新疆应摊赔款作练兵之需，并催各省历年欠解协饷。

三十二年丙午抵新，奉旨盘查藩库，而库储空虚，殊出意外，无米之炊，巧妇难为。抵任见协饷日绌，乃就各项要务扩张经营，他日可以自赡。并练兵、兴学、蓄牧、劝工诸端，均量边地财力，次第举办，具有条理。又于艰窘之中，仍派员至津鄂，招募北洋陆军教习官弁，选拔精壮，编练新军；派员赴沪购置新式枪械、机器、图书，为边军模范；创设俄蒙英回各文学校及武备学堂。因吐鲁番产棉，派钱晓初、司马宗彝创建织布局，并同洋商购纺纱机器以备抵制俄货。立茶务、皮毛、制革各公司，运销湖茶，振兴土产；购备孳生羊马，设立牧厂；延聘矿师分探各矿，如济木萨之铁、喀喇沙尔之铅、达坂城、温宿城之铜、和阗之玉、于阗及阿尔泰山等处之金；并采练石油，以开利源。就甘凉二郡募五凉健儿，编练陆军二协，边军壁垒一新。边界木质各牌年久多朽，商于驻伊俄领事，共同换建石碣。

宣统元年（1909）己酉五月，补授陕甘总督。十月抵任，值陇右荒旱，饥民遍野，筹款赈抚，全活甚众。西宁、洮州两处，汉

番仇杀，数年未解，府君慑以兵威，旋即敉平。时两宫升遐，醇邸监国，以府君受先贤王知遇，思藉老成，以维边局，畀以西北重任。

甘肃为受协瘠省，政由司道主持，总督仅受其成，不克自由发展，因之筹改甘凉牧政，创行黄河航路，试办青海屯垦，均不得行。时立宪缩期五年，法规条令朝布夕更，文檄纷至，急于星火，府君殊忧之，对客言及，深慨朝政日非，亲贵无识，大局阽危，难于挽救。而于无可措手之中，尚有存古学堂之设，所以培养陇上士风甚厚。

三年（1911）辛亥七月，川省争路肇衅，府君虑牵动大局，电致政府密陈办法三端，为釜底抽薪之计。俄而武昌事起，西安等处继之，兰州一夕数惊，势甚岌岌。府君持以镇静，推诚待物，得无他变。土匪袭踞宁夏、灵州等城，立即派队收复。

陕西失守事闻，派兵赴援，电保前总督升允公署。陕西巡抚，督师东进，府君为之筹画后路，接济饷械。甘肃著名瘠省，向赖协饷，丁粮釐税统计每年收入，不过百余万两，兵起协饷不至，釐税亦因之停顿，库储告竭，款无所出，停办新政，提运各县仓粮以济饷源而备军实。府君以省城空虚，兵少恐不足恃，檄调庄浪营兵五百名，登陴守城；一面选将募兵，一面劝绅捐饷。绅士刘尔忻、张林焱等亦筹办团防助守，以积谷充饷。府君犹以为不敷分布，将议续招新兵。署藩司刘公穀孙见府君曰：“大帅只顾招兵，饷于何出？”府君曰：“时势至此，无论有饷无饷，我的兵不能不招。”刘则立请辞职。以俞公明震署藩司，俞公乃百计筹画，弛烟禁、抽厘税，款仍不济，而前敌各营需饷急如星火，均无以应。省城讹言蜂起，人心浮动。府君布置城防，寝食俱废，以陆军标统周务学带五营，名曰忠武军，保固根本；马福祥带五营，名曰昭武军，驻防甘凉；以营务处吴秉鑫带建威军三营，驻扎河湟，镇慑回藩；檄委步队标统陆洪涛带振武军五营，随升援秦，此军

最善战，即破长武、永寿、邠州、醴泉，攻乾州而战于咸阳者也；又命西宁镇总兵马安良募兵十营，曰精锐军，续行东下；复咨令固原提督张行志，统十营壮凯军，由平凉进攻凤翔，以保陇东门户；而以饶〔骁〕锐军五营，令副将崔正午带之，由清水捣陇州，为行志声援。筹兵筹饷，焦劳万状。

陕事初起，幕客某以驿路梗、饷道断、文报不通，请选练阿拉善蒙古马队三营，驻防宁夏，以保北路完善，兼与归化、包头联络。府君深韪之，檄已印矣，左右谮而中止。不旬日宁夏失守，灵州陷，宁州中卫告警，游氛及于庆阳，势与陕连，至是不得不先其所急，乃拨精锐五营，命马麒北行收复，而安良藉口兵单，不肯东进，必俟合军始行。时陕军多属临时集合，人不善战，临阵则北奔，因之陆洪涛一军长驱直入，势如破竹，不三旬复数州县。长武一役，败兵日益东奔。陕军兵马都督张凤翙等，驾而俟行，相约咸阳一破，即委省城，由商州南走武汉。惜振武军兵仅五营，又需留守醴泉兼防乾州后路，除伤亡能任战事者不满三营，精锐军以宁夏之故，不克会师，致陆洪涛孤军有咸阳之败。兵机之微，细于毫发，一念之差，实系兴亡。天时人事，可为叹息者矣。

逊位旨颁，兵心解体，共和诏下，府君阅电恸哭几绝。知势不可为，乃将总督印信委之藩司南丰赵公惟熙以去。

壬子（1912）春，假道宁夏黄河，买舟北上，直抵归化。去任时，袁项城屡来电慰留，到京又敦请出山，府君皆以老病辞。恭送崇陵奉安后，即避居云中，终日郁郁，惟以国计民生刻不去怀，遂致成疾。幕客王壬甫君贻书，劝勿自苦，府君覆以贱性只知有国，不知有家，至于死生，早已置诸度外，并引陶靖节诗“应尽便须尽，无复独多虑”二语答之。

甲寅（1914）年九月初，因患便燥，延医诊视，酌服清润之剂，久未见平，不得不用通利之品，药下则泻弗能止，势不可支。不孝扶护回京，于是月十二日巳时，遂尔弃养。春秋七十有二。

遗疏闻：奉旨前陕甘总督长庚，持躬谨慎，练达老成，由笔帖式洊升伊犁将军、兵部尚书、陕甘总督，宣力有年，克勤厥职。兹闻溘逝，轸惜殊深。著加恩赏给陀罗经被，派贝子溥忻带领侍卫十员即日前往奠醊；赏银一千元治丧，由广储司发给；任内一切处分悉予开复。应得恤典，该衙门查例具奏，以示笃念荩臣之至意。钦此。予谥恭厚，赐祭葬如礼。

先妣赫舍哩氏，诰封一品夫人，先府君一年故于包头旅次，乃于乙卯（1915）年十月初三日，合葬于京师昌平县属黄土南甸东村先王父墓侧。子山午向，兼壬丙二分。

伏念府君秉性纯诚，立身忠孝，乐善不倦，见义勇为。好学而不炫己才，嫉恶而不扬人过，检身若不及，当仁则不让。爱才若渴，谦虚下士，即性情异趣，意见不同，亦优容成全，以竟其用。同官偶有微言，则笑纳之。为学宗宋五子，言动不苟，更不自满，于古近人论著，无不虚心推求，尤以经学为根底。公余之暇，手不释卷，故于天下利病，如视诸掌上；于世事物理、中外情形，无不贯彻。在边陲几四十年，所建言者甚多。谨就府君尤所注重者，略陈一二。

当新疆收复之初，<sup>1</sup>条议善后事宜，谓新疆宜裕边储，裁兵即宜分屯，善后经费宜加核减；罗卜淖尔屯垦宜设官经理；矿务商务急宜筹办；马厂驼厂急宜筹办；南路税厘酌加裁减；伊犁将军宜假以事权；伊犁四旗游牧宜加培养；伊犁旧疆宜乘机收复；宜设通商税关；宜变通钱法。

又条奏新疆筹议大纲四事：一统筹全局以一事权；二简练军实以图自存；三团结民心以杜外向；四参用军镇郡县治法因时制宜。

二次将军任内，有新疆外患迫切，防务空虚，现应急筹补救一折，密陈新疆隐患，亟宜未雨绸缪，以固人心而图补救。一折密陈伊犁将军事权不属，办事为难，谓各省关协饷，历年积欠甚

巨，若欲就地筹款，则地方文武均归新疆巡抚管辖，非将军权力所及。以事权不属之官，办理边防重务，诚恐呼应不灵，遇事掣肘，转无以仰答圣主倚畀之恩。臣一身不足惜，其如大局何？并酌拟伊犁应办事宜十二条。又奏新疆强邻逼处宜筹久远之规，以资整顿而固疆圉。内言纲领者理财也，练兵也。财不理，则兵不可得而练；农工商不兴，则财不可得而理。然则通商惠工重农，又理财之本。而其条目则有四端：一在修水利，一在复牧政，一在设矿学，一在励工商。至于练兵大纲亦有三，而教练之法不与焉：一散旧勇，一征土著，一就饷先练一镇或数协，俟帑项稍充，再行逐渐加添，庶不至有欠饷积重之累，旋练旋撤之举，此又新疆军营之积弊，不可不痛加删除，而力求整顿。惟是筹饷练兵必合新疆全省，通盘筹画，次第经营。若塔自塔，伊自伊，新自新，各分其饷，各治其地，力以分而愈形不足，官守别而各存界限，既难越俎代谋，抑且自顾不遑。有事协商，辗转需时，将趋事赴功之秋，半为玩时憇日之具，莫若裁去新疆巡抚、伊犁将军员缺，添设总督兼管巡抚事宜，庶呼应灵而无捍格之虞，事权重而有专一之责，转疲敝而为富强，是又本中之本，纲中之纲也。

又奏并筹北方兴屯置省事宜，内陈将南方驻防闲散旗丁，分年分省逐渐一律移屯北方，且有利焉。按满蒙风气相近，亲若一家，形迹悉泯，汉蒙则尚不相容，若移化旗丁，只须明诏宣谕，善为开导，各旗王公莫不乐从。即或分别给予蒙租，视南省购地之费所省甚多，其利一也。各省旗丁移屯耕种，将来保聚开拓，数十年间生齿益众，武备益修，为蒙古得一后障，即为京师增一前藩，于关东西声势亦相联络，其利二也。设立民官，沿边延袤七八千里，经始难筹，断非数年所能办到；即或设立州县管理，赋税无几。若以旗丁移屯北方，仍归已有之地方官管理，不须增官糜帑，其利三也。从前交通未便，移屯匪易，现有轮船、火车输送，以购亩之费移之迁屯，实属绰有余裕，而火车、轮船所收之

费，仍归国有，其利四也。且今御俄之道，当以实满强蒙为要计，若欲以治内地之道而治蒙古，是欲强而反弱也。西北安危，全局所系，尤以修筑铁路为当务之急，岂容瞻望徘徊，迟迟不举。苟仍以筹款为艰，借债多失，迟疑却顾，罔识变通，外人必以强迫手段加我，殊为失策。况迩来边局阽危，尤非昔比，一旦有警，何以御之？故欲固边陲非亟修铁路不可。具疏请筑西安至兰州，归化至包头，包头至古城各铁路。并经周静安观察商借外款，即无抵押，且免回扣，尤为闻所未闻。后为盛杏村尚书奏归部办，事遂中止。

督甘时，电陈甘肃禁烟宜先将土药局裁撤后，从禁止购贩出境入手，以断销路，则贩不入境，而种户无利可图，始能断绝净尽，而收实效。诸奏牍悉存。

府君莅官，清勤缜密，每事必反复思维，贯彻终始，故鲜有失败。奏牍多所自拟，每脱稿，必送幕下公阅，一字未安，应即改定。近时保案冗滥，疆吏或借以市恩，视为酬应，在事有劳，转为屏弃。府君从严考核，亲友干求，悉婉却之。府君刚方廉正，弊绝风清，最恶属吏馈赠，亦不愿馈赠当道。然京官亲友中贫寒者，未尝不稍致微意。在官数十年，未尝召优伶演剧，曰时局日艰，何忍乐为。然同官团拜公燕等事，亦勉坐一二时。士民或制万民伞、德政牌以赠者，府君闻之曰，皆好事者为之耳，遣人谕止之，谓于法当禁，来必取辱。每迁代就道，必先期告各牧令，勿盛饰行馆，勿厚馈酒馔。膏殊之资，恒多自给。平居清静淡泊，未置姬妾。在伊十年，独居别院，尤无车马、衣服、珍玩、鼎彝之好。衣冠朴素，器用恒数十年不易，而独爱士如命，俸廉所入，悉以养幕僚。自奉俭约，而用财不悭，亲朋赒赈等事，无不竭力襄助。

每值颠沛，处之夷然。乱离之际，烽烟扰攘时，亦未尝释卷。每遇危急，警报数至，同僚见羽檄皆失色，府君从容曰：“但望无违我意，可无恙也。”

训教不孝曰：清心寡欲，养身要法，勤俭谦谨，处世要道。非艰苦不出人材，饱暖逸居，造物所忌。欲人勤攻吾短，不知责己，是大病痛。万事宜从对面设想，能吃小亏免受大祸，令人得便宜，于我未始不快意。不独财务，即言谈举止皆然。

又曰：平心静气，就事论事，尽吾心力以待机会，毋作负气语，转致偾事。人或变幻，我只开诚布公，勿用权谋诡计。

又曰：读书为明道理，用以治事，非为文字功名计也。又言：欲讲新学，宜注意农工商医四项。各国政法但求知其大意，若专习外邦政法而昧于中土情势，断难措手。民智固未开，若别开奇袤之窍，自以为智，欲平天下者决不如是也。居中国而欲弃儒术，此自绝之道耳。惟儒术非考据词章之谓，圣人宗天以立教，使人心有敬畏，此亦裁成辅相之道。今欲一概抹去，将使中人以下益无忌惮。作事不宜多所瞻顾，然事藉众力而成，即素矩之理，譬之于战，一往直前也。

府君生平不置生产，不谈闺阃。一生未被参劾，亦未妄自参人，妄自保荐。主敬存诚，无一时稍懈，尤为人所难能。持己以恭，待人以厚，事上以敬，抚下以仁，接物温和，交友笃信，而尤首在孝亲，奉先王母夔夔然无稍懈。怒则长跪受杖，终夜不起，自少壮至公卿如一日。将军任内，办理四任报销，以及边防交涉，皆能开诚布公，不辞劳怨，未尝求片刻之安。故人民爱戴，称为生佛，蒙哈俄人犹为敬服。

乙巳（1905）秋出京，以君德、民心、周孔之教三者务宜保全，谆谆为执政诸公告。辛亥（1911）秋兵事孔亟，犹奏请将名儒李二曲先生从祀文庙，言“天下治乱在人心，人心邪正视学术”云云。又尝谓：“西政之精皆为周礼所有”，因成“温故录”一编，梁节庵太傅为之刊行。故南皮张文襄公每谓：今大员中通经学者，长将军其人也。

解职归京后，拮据万状，惟典鬻衣服，支持年余，临终仅有

银蚨貳百枚，亦泰然无怨。闲尝集联云：“簾瓢屡空晏如也，疏水自贞其庶乎。濯清泉以自洁，抱明月而长终。求仁而得仁又何怨，于止知所止乃利贞。”陆文端公太傅为之书。

又临危前二夕，病不能书，尚勉强成诗二章曰：“学道素钦王摩诘，今赖摩诘救此生。欲学摩诘先立愿，先学摩诘空其心。”

又，“素日钦仰信陵君，今朝欲见信陵坟。信陵有坟不可见，彰德闻有遗址存。”方期颐养冲和，以期上寿，徒以国家多难，忧困兼并，潜居竟以寿终。

不孝培元谨述

## 附：出身履历清册

署理巴彦岱领队大臣二品顶戴盐运使衔、山西遇缺尽先题奏道长庚，为造具清册呈请封典事案。奉将军照会，内开光绪五年闰三月初三日恭逢恩诏：内外大小官员从前恩诏后升任加衔补官者，悉照现任职衔给予封典。钦此。钦遵单钞，有应行请封各官，俱限于二年内开明出身履历，及从前有无受封，现任是否调任，各该衙门取具册结，咨部查核，照例题请。

今署领队由盐运使衔山西候补知府，于光绪四年六月二十日奉旨署理斯缺，遵例照衔请从三品封典并赠封曾祖父母。所有出身履历，三代存殁，应造具清册呈请咨送吏部查核施行。须至册者计开：

署理巴彦岱领队大臣二品顶戴盐运使衔、山西遇缺尽先题奏道长庚，现年叁拾柒岁，系正黄旗满洲崇年佐领下人。由监生遵筹饷例报捐县丞，指分山西。于同治六年四月二十八日到省，六月奉筹防局按察使陈、署布政使胡、冀宁道王委赴归绥道属五厅，查阅河防各渡口。嗣复委查五厅保甲，并奉归绥化道兴，委办归化城团练，管带精捷练勇。

七年四月，复奉筹防局按察使陈、署布政使胡、冀宁道王委

办萨托清三厅防堵。十二月差竣回省。

八年二月，管解归化防饷，赴归绥道衙门交纳。蒙归绥道兴咨留归城差委，并蒙绥远城将军定委办文案。于河防出力案内保奏。

同治八年十一月十一日内阁奉上谕：县丞长庚著俟补缺后以知县用。钦此。

九年五月，管解拨偿俄国诺海牲畜银两，途次值肃州回匪窜扰乌里雅苏台境内，焚掠额尔德尼昭，倍道驰驱，相机直进。蒙乌里雅苏台参赞大臣锦、将军福、参赞大臣荣会衔保奏，请赏加知州衔。奉旨：著照所请，该部知道。钦此。

十年九月，蒙署伊犁将军乌里雅苏台参赞大臣荣、署乌里雅苏台将军奎、乌里雅苏台参赞大臣多会衔奏调。同治十年八月二十八日，奉旨：著何璟饬令由驿赴乌，交荣差委等因。钦此。

十一年十月到营。

十二年十二月十一日接奉行知，前在绥远城将军定军营，于宁灵肃清后路尤为出力案内，蒙保免补县丞以知县归候补班，前补用核与章程不符，改为俟补官日军功加一级。是年十一月，玛纳斯回匪扑犯沙山子正紧，奉派赴援，叠获胜仗。蒙署伊犁将军乌里雅苏台参赞大臣荣随折保奏。

十三年正月二十五日，奉上谕：县丞长庚著免补本班，以知县仍归原省补用，并赏戴花翎。钦此。是年正月，告假回晋省亲。蒙绥远城将军定咨留复办文案。九月初七日，蒙钦差大臣乌鲁木齐都统景咨调。光绪元年三月十四日复蒙奏调，六月十三日到营。

二年五月十四日蒙钦差帮办新疆军务大臣乌鲁木齐都统金委办营务处事务，是年七月克复乌鲁木齐、辑怀、昌吉等城，斩酋歼逆。蒙钦差帮办新疆军务大臣乌鲁木齐都统金随折保奏，八月十二日内阁奉上谕：知县长庚著免补本班，以直隶州知州仍留山西，归军功候补班，前尽先补用，并赏加知府衔。钦此。九月，克

复玛纳斯南城。蒙钦差大臣督办新疆军务大学士陕甘总督部堂左、钦差帮办新疆军务大臣总统伊犁将军金会衔保奏。十一月二十五日，内阁奉上谕：直隶州知州长庚，著免补直隶州知州，以知府仍留山西归候补班，遇缺尽先前补用，并赏加盐运使衔。钦此。

四年五月初十日，蒙钦差帮办新疆军务大臣伊犁将军金附片奏请，署理巴彦岱领队大臣员缺。六月二十日，内阁奉上谕：巴彦岱领队大臣事务著山西候补知府长庚署理。钦此。遵于九月初一日接印任事。四、五两年，叠次截剿窜扰塔尔巴哈台、精河、大河沿一带贼匪出力，蒙钦差帮办新疆军务大臣伊犁将军金汇案保奏。

光绪六年六月十一日内阁奉上谕：盐运使衔山西补用知府长庚，著免补本班，以道员仍留原省，遇缺尽先题奏，并赏给二品顶戴。钦此。

现在巴彦岱领队大臣署任供职，仍办钦差帮办新疆军务大臣伊犁将军金营务处事务。历次所蒙保案，均经奉到行知，合并声明须至履历者。

三代：

曾祖父 戈勒敏阿 未仕 殤

曾祖母 氏 刘 殤

祖父 倭兴额 未仕 殤

祖母 氏 赵 殤

父 魁瀛 原任甘肃奇台县古城巡检 殤

母 氏 胡 存

光绪六年

## 开滦矿案经过始末

翁文灏

**编者按：**翁文灏（1889—1971）民国初年任北京政府农商部地质调查所所长多年，在从事地质矿产调查的同时，亦颇留心于中国矿业，尤对当时各主要煤矿历史有较多了解，并曾参与《矿业法》的制订。本文是作者1953年所写的回忆。文中简明扼要叙述开滦煤矿演变过程，特别是矿权的丧失与收回经过，有些乃作者亲历，颇有参考价值。

北洋大臣李鸿章于光绪初元奏奉特旨设立开平矿务局，其性质为官督商办。光绪三年（1877），奏准订立开平矿务局章程，颁发关防，以唐廷枢为经理。该员在唐山招工开井，筹办水陆运输，颇为出力。光绪十八年（1892）唐病故，李派张翼继任。张由道员升侍郎及直隶、热河矿务督办。此事既为官督商办，故商股占成分颇高。以后英商开平公司承袭各项权利实以开平矿务局原案为根据。

光绪二十六年（1900）义和团纷起，驱杀外人，外国进兵干涉，人心恐慌，李鸿章已不在北洋大臣任内。时有英人墨林（Moneing）代表售供开矿机械的 Chinese Engineering Company 经由税务司德璀琳（Defring）为介，向张翼声明愿任保全开平煤矿之责，因而商订卖约、移交约、副约三种契约，内容颇有异同。在卖约具名的是张翼代表人德璀琳及墨林代表人胡佛（英商所用的美籍工程师 Hoover，以后曾为美国总统），移交约及副约则为时稍后，

由张翼自行签名，英方代表仍为胡佛。那英商公司在中文便称为“开平矿务有限公司”。此公司内有比股颇多，但在英注册，故正式都作为英商。

张翼所订三约并未呈由北洋大臣批准，更未经奏呈。其细单开列产权甚多，尤要者为唐山煤矿、林西煤矿、承平银矿、秦皇岛地皮码头、牛庄地皮码头、天津房屋、建平、永平金矿、洋灰厂、津唐铁路等股份以及轮船……。约定英商义务为清偿旧局欠债二百六十九万两（内有欠张翼的二十万两），旧局原股一股提作新股二十五股（即旧股原值一镑者现认为二十五镑）。张翼被允许终身任督办，除他旧股千股外，另得新股七万五千股，合值英金七万八千镑。在此私相协定下，遂由张翼作主将整个开平矿务局的财产权利完全送交英商，作为英商开平矿务公司所有。

开平公司股本名为一百万镑，其实交数目远有不及。旧股作为三十七万五千镑，已系虚额而非现金；除去此数英商应当加交六十二万五千镑，其交纳的现金实仅十五万镑，其余用各种方法规避交款；而且公司性质卖约上作为英国公司，而在副约上则说：“将矿务局改为中英公司”，“华洋股东利益均沾”。张翼于义和团事平之后，在光绪二十八年（1902），依据副约，奏称新公司为中英合办，两方平等。英人却不肯同意，在公司范围内只挂英国国旗，不准悬挂中国国旗（前清龙旗）。

当时袁世凯接任直隶总督，闻此情形，认为有辱国体，商由外务部向英使交涉。英使复称该公司原为英国公司，碍难悬挂龙旗，并命驻津领事将张翼私订三约全文抄送督署，此为中国政府首次得悉全部真相。

从光绪三十年（1903）起，直隶总督袁世凯认真设法收回开平矿权，并屡次奏参张翼。那时所经重要步骤可分项节述。一是迫使张翼亲往伦敦，向英国法院控告开平公司违约行为。英法院判决书虽认英商局部行为的失理，但判定三约一体有效。所以中

国不但不能收回，即中英合办亦不能得。次是光绪三十三年（1907）由直隶官商合股，设立滦州煤矿有限公司，股额五百万两，实交三百万两，由周学熙为总经理，开矿地点在距离唐山十里以外的马家沟及赵各庄，由袁世凯优给各种便利。其用意在不承认张翼私约的前提下，由完全华资公司认真出煤，以抵制英商公司的营业。滦州公司遂与开平公司立于敌对竞争的地位。英商跌价倾销以相反击。三是正式向英国要求收回。宣统即位（1909），袁世凯革职退隐，陈夔龙任直隶总督，奏准，交由周学熙、李士伟、王劭廉会同张翼商拟具体方案。那时除张翼另有意见外，周学熙等一致主张，可用方案分为二种。甲法是付给英商公司等于一百万镑的长年（二十年）七厘债票，收回所有财产及权利。当时开平公司每年出煤一百二十万吨，净利甚多，每年利足以支付债票本息，犹大有余裕。乙法是设立官督商办公司，开平、滦州两矿合并办理，资本二千万两，分为二万股，开平、滦州各占半数。陈夔龙决用甲法，分向英外部及英公使商洽。偿款局部办法虽待修正，但全部收回的方针，英国已表同意。当时张翼蓄意破坏。他故唱高调，说如此办理便是承认卖约，而主张卖约未经他亲自签名，应作无效。这种见解颇为清廷一部分大员所重视。

到了宣统三年（1911），革命军兴，清廷动摇，袁世凯独揽大政，要媚英自固，嗾使周学熙、袁克定与英国官商商定开、滦两矿联合办法，签订合同，设立开滦矿务总局。袁克定为督办，英人那森（Nethen）为总经理，比人陶凯（Docquiar）为总矿师。民国元年（1912），政府准予立案。开滦联合后营业兴隆，为全国煤矿的钜擘，但一切只凭联合合同，对民国新订的《矿业条例》并不遵守。矿区没有划界，矿税依照前清旧例，并不依民国法定税率照交。

民国元年批准之开滦合同规定，十年之后滦州公司有权购回开平公司的全产，其价值由双方商定。北京政府于民国十五年

(1926) 催办其事。其时北方军阀互争，南方国民党革命军已开始北伐，开滦双方都不愿改变成局，但商定中英双方各用总经理一人，互相商办，在国民政府成立后实行。国民政府实业部长陈公博于民国二十年（1931）令滦州公司如约收回开平，如不照办则由政府先收滦矿为国营。适值日本进兵东北，国势阽危，开滦迁延搪塞，不肯照办。结果是在民国二十三年（1934）定了一种取巧回护办法，正式核准开滦权利，由实业部批准，行政院备案。办法内容是：（一）划定滦矿矿区（实际是扩大面积，将唐家庄等都划入其内）；（二）所谓依法纳税，年纳矿区税二十万元，矿产一百七十万元（其实定额甚轻）；（三）管理权中英平等，但滦州公司仍得随时备价收回开平资产。事实上并由开滦补交欠税一百万元交实业部支用。这是解放以前处理开滦矿案的重要经过。

1953. 9. 14

## 李昭庆致李鸿章书

朱赓孙 整理

**说明：**李昭庆致其二哥李鸿章亲笔手札一件，写于1864年2月16日（同治三年正月初九日）他随程学君、刘秉璋所部淮军进攻浙江嘉兴府城的路途上。

李昭庆（1835—1873）是李鸿章之季弟，又名章昭、章钊，字子明，号幼荃，监生。因在科举路上不得意，遂用银子捐了员外郎以求进身。咸丰年间，投入曾国藩军中。同治元年，随李鸿章至上海，领兵参与军事。淮军攻占苏州后，随程、刘移军浙江。后累擢至记名盐运使。

书信反映了淮军围攻嘉兴城的兵力部署、进攻态势和左宗棠、蒋益澧之浙军动向，对于太平天国史的研究具有一定的史料价值。值得注意的是关于嘉兴太平军的主要守将荣王廖发寿的情况，信中说，廖发寿有“肯降”的表示。李鸿章在此前的奏报中也说廖曾“递禀乞降”，但程学启“察知其诈”。嘉兴城破以后，淮军搜“获廖发寿于井，斩之”。<sup>①</sup> 可见信中所说的“肯降”，并未成为事实。该书复印件系周穗成先生提供。

<sup>①</sup> 见《太平军得失嘉兴纪实》，载《江浙豫皖太平天国史料选编》第267页。

二哥大人钧座：

奉初七日<sup>①</sup>复示，诵悉一一。城贼<sup>②</sup>忽又变计不降（初七夜，文某<sup>③</sup>出城云：廖逆<sup>④</sup>肯降，而刘得功<sup>⑤</sup>不肯降，现在布置守具云云。文某系偷出来，不复入城），弟亦谕以不再收降，以杜其缓兵之计。傅令<sup>⑥</sup>至海陵<sup>⑦</sup>见蒋方伯<sup>⑧</sup>回，询悉桐乡的于昨日雍发，<sup>⑨</sup>官军入城。蔡元隆<sup>⑩</sup>军四千人扎嘉兴南门外二十七里之王店镇，蒋处仍派二千人陆续与蔡同进。浙兵当禾<sup>⑪</sup>之南路，城贼益当忙乱矣。方忠<sup>⑫</sup>已进扎金桥，营盘扎定，仍向前翻进。仲良<sup>⑬</sup>拟明日进扎七里店，晚忽阴雨，恐未能即进耳。弟营尚未前去，须程、刘两军扎定后乃行前进唐汇。去程军四、五里，去刘军七里，似尚可救应得及。沈涛前来见弟，其人诚为刁狡，究亦无大气力。连常五闻收渠为门生，宜其无如之何，或且为之缓颊。果真须拿解，请勿露言于他人之前（潘季玉<sup>⑭</sup>处亦勿露为是），弟当相机拘送，保无他变。禾郡得手，方忠一军自须西行。海陵桐乡均复，石门

① 清同治三年正月初七日，即公元1864年2月14日。

② 指驻守嘉兴城中的太平军。

③ 其人其事不详，似为清军探子。（参见郭廷以：《太平天国史事日志》下编第1054页。）

④ 荣王廖发寿（？—1864年）。

⑤ 刘得功（？—1864年），太平天国后期封为挺王，与廖发寿同守嘉兴，城陷，力战死。

⑥ 其人其事不详。

⑦ 即海宁县。

⑧ 即浙江布政使蒋益澧（1833—1874年），字芗泉，湖南湘乡人。

⑨ 指太平军驻桐乡守将何培章（信义）于同治三年正月初八日（1864年2月15日）投降蒋益澧事。

⑩ 即太平天国会王蔡元隆，时已降清多日。

⑪ 即嘉兴。

⑫ 程学启（1830—1864年），字方忠，安徽桐城人。

⑬ 刘秉璋（1826—1905年），字仲良，安徽庐江人。

⑭ 潘曾玮，字季玉，江苏吴县人。

亦有约降之说，<sup>①</sup>此城再归于左，<sup>②</sup>浙兵已与我接气。禾郡复，则左可以派兵驻守；即不然，仲良守嘉只须防湖州一路，琴轩<sup>③</sup>之兵仍可抽调也。常郡<sup>④</sup>近日情形如何？常胜军已到宜兴否？此叩勋祺。

弟昭庆谨稟。初九日灯下。

① 指驻守石门的太平天国归王邓光明。

② 即左宗棠。

③ 潘鼎新（？—1888年），字琴轩，安徽庐江人。道光二十九年举人。

④ 即江苏常州府城。

## 缅怀邹念之同志

张振鵠 章伯锋

1995年11月19日突然得到邹念之同志遇难身亡的噩耗，一下子被惊呆了。十多天前，我们曾通过两次电话，他谈到正治疗腰痛，活动略有不便。当时给我们的印象是：他有一点小病的折磨，但整个身体状况不错，无论如何他没有要命的病。我们谈的主要还是工作，他正为此倾注他全部的心力。他的话音好象还响在我们的耳边，怎么人已经不在了呢？但得知他和夫人同时死于非常已十多天时，也只有痛苦地接受下来了。

邹念之同志走了，我国历史学界失去了一位卓越的翻译家，我们失去了一位科研事业上长期合作的同志、益友和良师。

与邹念之同志结识是1956年，那时中国科学院从社会上广泛招聘人才，邹念之同志应聘来到近代史所（当时属中国科学院，现在属中国社会科学院）。他是从冶金部门转来的，原来就做日文翻译工作，到近代史所后主要还是做这个工作。当然翻译的内容完全不同了：原来翻译地质学、选矿学一类的著作，现在翻译的是中国近代史、中日关系史方面的论著、资料。对他来说，这里的工作他更有兴趣，也更能发挥他的特长。从这时起将近40年间（包括1988年离休后），他一直没有离开这个工作，在这个工作上做出了突出的贡献。

邹公具备优越的条件做好这项工作。第一，他精通日文。他会的是活日文，读、写、听、说都极其熟练。他不但能深刻理解日文的文意，而且有极强的语感，因而能把握日文的精髓。他不

但完全掌握普通日文日语，而且通晓候文——日文中一种很难的文体，能驾轻就熟地翻译《日本外交文书》等资料。第二，他有深厚的中文功底，因而将日文译为中文有很强的表达力。第三，他具有比较广博的中国近代史、日本近代史、中日关系史各方面的知识。这三个条件集于邹公一身，这是成为第一流专业翻译家的基础。

邹公工作态度严肃认真，严谨细致，一丝不苟。他对自己要求甚高。以他的水平，许多东西他本可以随手译出，不会发生错误，但他从不以无误为满足，总是力求吃透原文原意，以最恰当的中文来表述，尽量做到译文准确、流畅以至传神。他对译文往往推敲又推敲，修改又修改，直至达到自己的要求为止。就我们所见，他翻译的东西几乎可说是绝对可信的。

几十年来，他翻译了大量的日文历史著作、论文及资料，具体数字已无法查考。正式出版的译著主要有《外国资产阶级是怎样看待中国历史的》（多人集体编译，邹公负责日本学者及其著作）、《关于钓鱼岛等岛屿的归属及历史问题》、《日本外交文书选译——关于辛亥革命》等。这里面有编著、有资料，可以全面地反映他的译文的风格。《日本外交文书》一书为研究辛亥革命提供了重要资料，在我国研究辛亥革命的学者中发挥了，今后还会发挥重要作用。

邹公以自己的名字发表的译著不很多，为别人翻译的资料，为别人审校的译文则甚多。多年来，有多少人在查找、搜集、翻译、利用日文资料上向他请教，现已无法统计，这里有所内的同志，有所外的同志，有的在北京，有的在外地，不论什么人，只要有求于他，他无不热情帮助。他常说，我就是工具，只要对大家有用，都可以使用。他为人译校过的论著、资料，为人修改过的译文，究竟有多少，现在也已无法统计。做这些工作他所耗费的时间、精力，恐怕远远超过他个人的翻译工作。这些工作有时是很繁难的。

以校对译文来说，有时原译文基础不好，校对修改比自己翻译还要困难，这种情况他碰到过不知多少次，从来没有厌烦、推脱过。他为别人校订译文，不论难易，从不马虎草率，总是像自己翻译那样认真、细致，一丝不苟。这些成果有的出版了，有的没有出版。我们就知道有一部经他费时费力校对修改过的译稿因故未能出版，等于他的力气白费了，他也毫无怨言。出版了的，有的提到他的名字，有的未提他的名字，他从没有计较过。他一生淡泊名利。他一贯认为以己之所长为社会、为他人服务是自己的天职，是乐趣，从来没有为此而涉足于争名逐利。

邹公一生主要以他的精湛的日文知识奉献于社会，奉献于我国历史学的发展，他也渴望把他的这个知识传授于人。他多次在近代史所和中国科学院图书馆开设日文讲习班，帮助许多人学习、提高日文能力。“文化大革命”中曾有不少青年找他学日文，他在身处逆境中仍愉快地收了这些人为徒，热心教导。许多人经过他的栽培，成了有用之才。

我们两个人得到他的帮助，是无法以数字计算，无法以语言说清的。可以这样说，几十年来，我们凡遇到日文上的问题，使用日本资料的问题，总要向他请教，请他释疑，请他翻译，请他校订，请他定稿；他总是有求必应，能解决的问题、能办的事马上解决、马上办，一时不能做的则安排在他繁忙的工作日程上，或早或迟一定做到。我们不论编资料、做研究，都得到他的鼎力支持。在编资料上，《北洋军阀》、《抗日战争》等都有大量资料是他翻译或审校的，其他零散或小量资料的译校则数不胜数；在研究工作上，我们每一本书、每一篇文章，只要使用了日文资料，里边必定有他的心血。他的译文最让人放心，许多译文必须请他校订后才让人放心。他是我们使用日文资料上的依靠，而且总是靠得住，一直到他生命的最后时刻。

1995年11月2日，我们在看一篇文章的清样时，发现有一句

话中的两个字读不通，原稿在外地的一家出版社，无法核对；而这句话，这个资料原来是请邹公翻译的，于是便打电话请他查查，不巧那天他家里有事，周围又有干扰，他一时查资料不方便，便说稍推迟一下给我们答复。6日中午，他和我们又通电话，解答我们的问题，万万没有料到，这就是最后一次听到他的声音，最后一次得到他的帮助。18日夜晚他和夫人被发现死亡于室内，据判断，他们离开人世已有十多天了。后来查明他们是煤气管道泄漏，中毒身亡的，也许惨剧就发生在他们通电话的当晚，但准确时间已无法查实。他和夫人必定是含冤而去的，把悲痛留给了生者，长久的终生的悲痛。

谨以此文寄托永恒的哀思。

### 总 90 号要目

- 日意格 1864 年关于中国内战的日记
- 董校《天兄圣旨》、《天父圣旨》(下)
- 夜半钟声
- 梅贻琦日记选 (下)
- 杨守敬与日本森立之笔谈稿
- 善后大借款俄国外交文件选译 (下)
- 中国国民党民主派联合代表大会《筹委会记录正本》暨  
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成立《记录本》

# 近代史資料

JINDAISHI ZILIAO

总 89 号

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  
近代史资料编辑部编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 JINDAISHI ZILIAO



(京)新登字 030 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近代史资料 总第八十九号/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资料编辑室编. -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6.11

ISBN 7-5004-1944-9

I. 近… II. 中… III. 中国-近代史-史料 IV. K250.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96)第 14407 号

3630/36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鼓楼西大街甲 158 号)

北京顺义世兴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1996 年 11 月第 1 版 1996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开本:850×1168 毫米 1/32 印张:9.25

字数:237 千字 印数:1—1500 册

定价:13.00 元